名著名译

草原和群山的故事

〔吉尔吉斯斯坦〕艾特玛托夫 著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人民文学出版社

名著名译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Повести гор и степей

名著名译 插图本

草原和群山的故事

〔吉尔吉斯斯坦〕艾特玛托夫 著

力冈 等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MAI2/03

（京）新登字 002 号

ЧИНГИЗ АЙТМАТОВ
ПОВЕСТИ ГОР И СТЕПЕЙ

©本社通过中华版权代理公司
购得艾特玛托夫全部作品的
中文版版权。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草原和群山的故事/（吉尔吉斯斯坦）艾特玛托夫著；力冈等译．-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4.1
（名著名译插图本）
ISBN 7-02-004450-6

Ⅰ．草…　Ⅱ．①艾…②力…　Ⅲ．中篇小说-作品集-吉尔吉斯斯坦-现代　Ⅳ．I36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6484 号

责任编辑：刘开华　　装帧设计：何　婷
插　　图：秦　龙　　责任校对：杨益民
责任印制：张文芳

草原和群山的故事
Caoyuan He Qunshan De Gushi
〔吉尔吉斯斯坦〕艾特玛托夫　著
力冈　等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90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7.125　插页 1
2004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4450-6/I·3381
定价　11.00 元

出 版 说 明

2003年初，本着“优中选精”的原则，我们从上世纪九十年代出版的“世界文学名著文库”中精选出60种深受读者喜爱的外国文学名著新组成了“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该丛书一经推出，就以其深厚隽永的内涵、优美流畅的译文和典雅精致的插图博得广大读者的厚爱，他们纷纷来信来电，对丛书的出版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希望增补一些新的品种。为此，我们沿续“名著名译插图本”前60种的基本风格，继续推出这套丛书的后40种，以飨读者。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年1月

PDG

前　言

艾特玛托夫是一个只有三百多万人口的小国——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的当代作家。但他的名字却远远地超越了吉尔吉斯的国界，传遍世界许多国家。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一九九七年的统计数字，他的作品已被译成一百二十七种文字，在一百多家外国出版社出版发行。甚至一个世界上总共只有四万多人的民族——萨阿米人（居住在挪威、瑞典等国）几年前也用本族语言萨阿米语出版了他的一本小说。而在德国，据报道，几乎每个家庭里都有至少一本艾特玛托夫的作品。一个小民族的作家何以享誉世界，受到各国读者如此的喜爱呢？

我国著名作家张承志对此做出了回答。他说："艾特玛托夫主要依仗的是真正的抒情艺术。那些大段大段的描写，满掺着马经草经的描画、歌唱、联想，真是太美了。那享受无法忘怀，细读一遍像是一场美的沐浴。出了天山的作家凭仗的是神奇天山的灵气，那是无敌的艺术。"

钦吉斯·艾特玛托夫一九二八年生于前苏联吉尔吉斯的一个游牧村落。在童年时代像"一座童话宝库"似的奶奶讲不完的故事，三十年代的大肃反以及四十年代伟大的卫国战争，都在未来作家的心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记。五十年代初艾特玛托夫开始发表文学作品。成名作《查密莉雅》(1958)不仅使他享誉全苏联，而且在欧洲也引起强烈反响。小说发表后第二年，法国著名作家路易·阿拉贡便亲自把它译成法文，并称其为"世界上最优美的爱情故事"。一九六三年，艾特玛托夫因中篇小说集《草原和群山的故事》获得苏联最高文学奖——列宁奖。此后，他又连续三次获得苏联国家奖。至八十年代末，艾特玛托夫所写的十余部中篇小说无一例外地全都拍成了电影或电视剧，有的还改编成了歌剧或芭蕾舞剧。在国际上，艾特玛托

夫还获得意大利“橄榄枝奖”、德国“吕克特奖”、奥地利国家文学奖等重大奖项。他所取得的所有这些成就在前苏联的文坛上是绝无仅有的。

中篇小说《查密莉雅》(1958)的情节并不复杂:一个年轻美貌的有夫之妇一反传统观念和习俗,爱上另外一个男人,并最终与之出走。这样的爱情题材在浩瀚的书海中屡见不鲜。但艾特玛托夫独具匠心,以朴实酣畅的笔墨为读者描绘出一个充满吉尔吉斯风情的动人故事。作家没有去写女主人公查密莉雅与旧的传统习俗之间的冲突,相反,倒是用简洁的文字展示了宗法环境诱人的一面:和睦而殷实的家庭,对儿媳百般怜惜的慈祥婆婆,作为“全村头一个骑士”的丈夫。作家着力刻画的是查密莉雅对一个“只有一件破大衣”但“在精神上比我们所有的人都富有”的丹尼亚尔的感情变化:从无情到有情,从爱情的萌生、发展,直到最后的爆发。而所有这一切自始至终都是以广袤的吉尔吉斯大草原为背景,通过一个充满浪漫激情的山村少年的眼睛来观察,通过少年的感受来表达的,因而小说带有浓厚的抒情色彩。随着少年的叙述,我们仿佛听到了在那迷人的八月之夜丹尼亚尔唱起的那支赞颂爱情、赞颂生活的嘹亮的高山与草原之歌,看到了在那雷鸣电闪的夜晚坐在麦秸堆旁的查密莉雅和丹尼亚尔这两个“新的、无比幸福的人”……艾特玛托夫把一个常见的爱情题材写得真正富有诗情画意,令人情怀激荡。

《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1961)是一部充满浪漫色彩的爱情悲剧。确切地说,在小说的开头男女主人公初次相遇是十分浪漫的,接下来的便是一整天的坐卧不宁,神魂颠倒,以及看似偶然的几次巧遇。而一个星期后,风景如画的伊塞克湖畔便成了他们的结婚新房。小儿子的出生使他们的生活更加幸福美满。但后来却发生了倒霉的事:男主人公伊利亚斯逞强好胜的性格引发一场生产事故,接着他又一错再错,自暴自弃,最终导致悲剧的发生。在小说的结尾,伊利亚斯离开了伊塞克湖,去寻找新的生活。他相信:“我会有人们所有的一切。我也会找到朋友和同志。但只有一样东西我不会再有,那就是我永远失去的、一去不复返的过去……别了,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别了,亲爱的!祝你幸福!……”

这个美好的、令人扼腕叹息的爱情小说先后两次被拍成电影，还被改编成歌剧和芭蕾舞剧，长时间在前苏联各地的银屏上播映，在舞台上演出，感动了无数的观众。

在小说《骆驼眼》中，主人公柯梅尔中学毕业后自愿来到阿纳尔汉大草原，投入开垦处女地的热潮中。他遇上一个粗野、贪婪、恶魔似的青年阿巴吉尔。阿巴吉尔总是无理取闹，故意找茬儿，甚至殴打别人。但即使在那恶劣的环境里，也曾有过快乐的时刻，那是柯梅尔与一个梳刘海儿的小姑娘在起名为骆驼眼的泉水旁的相遇和谈话。小说真实再现了上个世纪五十年代苏联人民开发大草原时的艰苦生活，揭示了两个当代吉尔吉斯青年截然不同的内心世界。《骆驼眼》会使我们读者中的许多人回想起自己在上个世纪六十年代上山下乡时的情景。

《第一位老师》(1961)是一曲献给默默无闻、无私奉献的普通乡村教师的颂歌。红军战士玖依申复员后回到家乡，在极其简陋、艰苦的条件下，在一所破马房里办起了村里第一所小学校。玖依申本人其实也识字不多，手边一本教科书也没有，但他凭着自己对教育事业和孩子们的热爱，尽其所能，使那些穷苦的乡村孩子们得到了最初的启蒙教育。“他自己并不知道他建树了丰功伟业。是的，这的确称得上丰功伟业。”他的学生，女主人公苏拉依曼诺娃后来成了苏联科学院院士。

《第一位老师》还是一个感人肺腑的爱情故事。凡是看过这部小说的人，都不会忘记战后女主人公在火车上瞥见一个外貌酷似玖依申的扳道员而猛地拉下紧急制动阀，继而感受到巨大失望之后的悲痛场面。“人们让开了道路，我仿佛被他们带了去埋葬……在这沿着列车行进的死寂的行列中，在电线间呼啸怒吼的风声中，我听到了送葬的哀乐……我的旅伴弹起了吉他，夜半悲音，如泣如诉。而我，在自己心中，带走了像俄罗斯寡妇深沉的歌声一样的过去战争的哀伤的余音。”读到这段文字，恐怕很少有人没有情不自禁地流下眼泪。

《第一位老师》也被拍成电影，轰动一时。

一九六三年，以上四篇小说结集而成的《草原和群山的故事》获得列宁奖。时年三十五岁的艾特玛托夫成为该奖项最年轻的得主。

艾特玛托夫是一位具有鲜明创作特色的作家。对普通人善良美好的内心世界的赞颂，贯穿在他的每一部作品中。他擅长塑造人物形象、刻画人物心理、描写自然景色。尤其令人称道的是洋溢在他作品中那种浓郁的民族气息：他善于汲取民族文化的丰富营养，广泛地运用民间文学的各种表现手法，采用神话、传说、民歌、民谣来深化主题，从而使其作品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

“艾特玛托夫的作品是非常好读的。他的每一部作品都像是蜜和酒，甘甜芬芳得让你陶醉其中……在读他的作品时，甚至能闻到成熟庄稼和干草堆的气味。”这是我国著名作家冯德英先生说的几句话。我相信，这也是许多读过和即将阅读艾特玛托夫作品的读者共同的感受。

刘 开 华

二〇〇三年十二月

目　　次

查密莉雅 …… 1
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 …… 47
骆驼眼 …… 137
第一位老师 …… 170

PDG

查密莉雅

这会儿我又一次站在这幅镶着简单画框的小画前面。明天一早我就要动身回家乡去，因此我久久地、出神地望着这幅小画，好像它能够对我说些吉祥的临别赠言似的。

这幅画我还从来没在展览会上展出过。别说展出，就是每逢有亲属从家乡来看我，我都尽量把它藏得远远的。其实，它也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地方，可也根本算不上是一幅艺术精品。这幅画很朴素，朴素得就像上面画的那片大地。

这幅画的远景是暗淡的秋天的天际。在遥远的群山上方，秋风催赶着片片疾驰的行云。近景是一片赤褐色的长满艾蒿的草原。道路黑黝黝的，刚刚下过雨之后还没有晒干。路旁是已经干枯的、被踩断的密密丛丛的芨芨草。顺着被冲洗过的车辙，有两个人的脚印伸向前去。越远，路上的脚印就显得越浅，至于那两个旅伴：看样子只要再走一步，就会跨到画框外面去了。其中的一位……不过，我这话有点扯远了。

这是我少年时代的事。那是战争的第三个年头。我们的父兄在遥远的前方，在库尔斯克和奥勒尔附近苦战；我们——当时都还是一些十四五岁的少年——在集体农庄里劳动。天天干不完的重活儿，本来都是成年人干的，如今压在我们还没有长结实的两肩上。我们在收割的时候又偏偏碰上特别酷热的天气。几个星期不回家，日日夜夜在田野里、打谷场上，或者在往车站运粮的路上。

在一个酷热的日子，镰刀都好像因为收割磨得发烫了，我从车站坐空车回来的路上，决定顺便回家去看看。

靠近河滩，街道尽头处的小丘上，有两座围着坚固的土墙的院落。宅院周围有一排高高的白杨树。这就是我们两家。很久以来，我们两家就毗邻而居。我是大房的孩子。我有两个哥哥，他们还没

结婚,都上前线去了,已经很久没有他们的音信了。

我父亲是个老木匠,天一亮就起身做祈祷,然后到工场木工间去,直到很晚才回家。

家里就剩下母亲和一个妹妹。

旁边的院子里,或者照村里叫法,小房里,住着我们的近亲。不是我们的曾祖,便是我们的高祖,曾经是亲弟兄;而我称他们近亲,就是因为我们是一家人。早从游牧时代,从我们的祖先一块儿安扎帐篷、一块儿牧放牛羊的时候起,我们就兴亲族住在一起。这种传统还被我们保持下来。在村里实行集体化的时候,我们父亲一辈就挨在一块儿安了家。而且也不只是我们,贯穿全村的一直通向河滩的整条阿拉尔街,都是我们同族人,我们都是一个族系的。

实行集体化后不久,小房的家主就去世了。留下了妻子和两个岁数很小的儿子。当时村里还奉行着世代相传的族法,依照族法的老传统,不能让携儿带女的寡妇嫁出族外,于是族人便让我的父亲娶了她。他这样做,也是他对于祖先在天之灵应尽的本分,因为他是死者最近的亲属。

于是我们就有了第二个家。小房表面上家业独立:有自己的宅院,自己的牲畜,但实际上我们是一块儿过日子。

小房的两个儿子也参了军。老大萨特克是刚结婚不久就走的。我们还能收到他们的来信,当然,要隔很久才能收到一封。

小房里剩下婆婆——我唤她婶娘——和儿媳,即萨特克的妻子。她们俩从早到晚在农庄里干活。我的婶娘是一个善良、温顺、老实的女人,论干活儿从不落在年轻人后面,不论是挖沟,浇水,样样都行。命运像是褒奖她的勤劳,又赐给她一个能干的媳妇。查密莉雅和婆婆一模一样,肯操劳,心灵手巧,就是性格有点不同。

我很喜欢查密莉雅。她也很爱我。我们很合得来,可是我们不敢彼此称呼名字。我们要不是一家人,我一定叫她查密莉雅。可她是我哥哥的妻子,我得叫她嫂子。她唤我小兄弟,尽管我并不小,我们在年龄上的差别根本不大。但这是村里的习惯:嫂子得把丈夫的弟弟唤做小叔或小兄弟。

两房的家务都由我母亲经管。我的小妹帮她一些忙,她还是一

个小辫儿上缠着头绳的傻小妞儿。我永远也忘不了在那些困难的日子里，她那样勤劳地干活。是她把两家的小羊和小牛赶到园外去牧放，是她拾来干牛粪和干柴，让家里总有东西烧，是她，是我这个翘鼻子小妹妹，为了不让妈妈挂念杳无音信的儿子，总想尽办法给妈妈解闷消愁。

我们这一大家人和睦相处，丰衣足食，全是母亲的功劳。她是我们两家的全权主妇和管家人。她很年轻的时候就进了我们的游牧祖先的家门，她一直是虔敬地遵循着祖先的遗训，公正无私地掌管两家家务。村里公认她是最值得尊敬的一位心地好、见识广的贤主妇。家里一切都归她掌管。至于父亲，说实话，村里人不承认他是一家之主。不止一次听到有人在要办一点什么事的时候这样说："唉，你顶好不要去找大师父，——我们此地对手艺人这样尊称——他就晓得那把斧头是他自己的。他们家里大娘才是一家之主，你去找她，保准没错儿……"

应当说，尽管我小小年纪，可我还常常参预一些家务事。之所以能够这样，是因为哥哥们都打仗去了。人们把我称做两家的男子汉、护家的和养家的，这多半是开玩笑，有时却也是正经的。我以此感到骄傲，一种责任感就常常挂在心上。并且，妈妈对我敢于独当一面也采取鼓励态度。她盼望我成为一个善经营、能办事的机伶人，不要像父亲那样，一天到晚一声不响地刨木头，锯木头……

我从车站回来，在宅旁柳荫下停住车子，松了套绳。当我向门口走去时，看到我们的生产队长奥洛兹马特在院子里。他骑在马上，像往常一样，一条拐杖系在马鞍上。妈妈站在他旁边。他们正争论着一件事。我走近些，听见母亲的声音：

"不行！别胡闹，哪儿见过女人赶车运粮食？你做做好事，让我的儿媳妇清静点吧！她原来干什么，还让她干什么吧！就这样已经搞得我晕头转向了，你倒来管管两个家看！幸亏还有个小丫头帮我一把……已经有一个星期我连腰都直不起来，腰简直要断了，就像驮着块千斤石，这不，玉米又干坏了，等着浇水呢！"她越说越上火，一面不时地把头巾的角往衣领里面塞。她生气的时候，常做这种动作。

"您这个人可真是的！"奥洛兹马特在马上晃了一下，失望地说，

“我要是有腿，而不是这条拐杖，我会来求您？最好还是像过去一样，我自己来干，把粮食袋往车上一摔，赶马就走！……这不是女人干的活儿，我晓得，可你到哪里找男人去？……所以才决意请女将出马。您不准儿媳妇赶车，可上级对我们把难听话都说尽了：战士们需要粮食，我们却完不成计划。这样下去怎么行呢？”

我拖着长鞭朝他们走去，队长看见了我，高兴起来，显然他是想出了什么新点子。

“好啦，您要是担心媳妇的安全，瞧，有她的小叔子保驾，”他高兴地指着我说，“他决不会让谁靠近她。可以不必犹豫啦！咱们的谢依特是好汉子。只有这些小伙子，咱们这些养家的，才真解决问题……”

妈妈不让队长把话说完：

“唉呀，瞧你像个什么样子，简直成了流浪汉！”她数落起来，“瞧你那头发，毛蓬蓬的……你爸爸也真是好样的，给儿子剃剃头都腾不出工夫……”

“就这样好啦，今天就让儿子和老人家亲热亲热，剃剃头，”奥洛兹马特机伶地接过母亲的话头说，“谢依特，今天你就留在家里，把马喂一喂，明天一早我就派给查密莉雅一辆车，你们一块儿赶车。要给我记住，你可得负责她的安全。您就别担心啦，家主娘，谢依特决不让她受欺侮。既是这样的话，我还再派丹尼亚尔同他们一块儿。您是知道他的，是个很老实的后生……就是刚从前方回来的那一个。就这样吧，三个人一块儿往车站运粮食，谁还敢动一动您的儿媳妇？对吧，谢依特？你觉得怎么样，我们想让查密莉雅赶车，可你妈妈不同意，你要劝劝她！”

队长的夸奖，以及他竟用对待成年人的态度同我商量问题，使我心里美滋滋的。另外我立时想象着，能和查密莉雅一块儿赶车去车站该有多好。我于是摆出一副老成的样子，对妈妈说：

“保证没事儿，怎么，会有狼来把她吃掉还是怎的？”

我并且摆出老把式的神气，煞有介事地从牙缝里啡了一声，大模大样地晃着肩膀，拖了鞭子就走。

“唉呀，你可真行！”妈妈做出惊喜的样子，但是她马上气愤地呵

斥道，"狼吃不吃她，你怎么知道？就出了你这块聪明材料！"

"他不知道，谁知道？他是你们两家的男子汉，很能干，有两下子！"奥洛兹马特拼命讲我的好话，他一面担心地望着妈妈，怕她又固执下去。

可是妈妈没有反驳他，只不过不知为什么立时重重地叹了口气，缓和了语气说：

"这可算什么男子汉，还是孩子哩，可就这样也得白天黑夜地埋头干活……我们那些叫人爱不够的男子汉天知道在哪里！家家空荡荡的，就好比营地上拔掉了帐篷……"

我已经走远了，没有听完母亲的话。我一路用鞭子打着屋角，打得灰尘飞扬，我甚至没有理睬正在院子里用手拍制牛粪块的小妹欢迎的笑脸，神气活现地走进了井棚。我在里面蹲下来，不慌不忙地从桶里倒水洗净了手，然后走进房里，喝了一碗酸牛奶，再倒一碗端到窗台上，把面包掰碎泡了吃。

妈妈和奥洛兹马特还留在院子里。只不过他们已经不再争论了，而是平心静气地低声谈着。他们准是在谈我的哥哥们。妈妈不时用衣袖擦擦红肿的眼睛，深沉地点着头，表示对正在安慰她的奥洛兹马特的回答，一面用模糊的泪眼望着绿树葱葱的远方，像是希望看到自己远方的儿子。

妈妈一伤心起来，就什么都不讲了，看样子，她答应了队长的要求。他达到了目的，很是得意，抽了一下坐骑，马匹踏着轻快的碎步出了院子。

不论是妈妈，还是我，自然都丝毫没有想到，这一切将会有什么样的结局。

我一点都没有担心查密莉雅能不能驾驭得了双套的马车。她对马是摸得透的，因为查密莉雅是巴开尔山庄一位牧马人的姑娘。我家的萨特克也是牧马人。似乎有一次春天赛马时，他竟赶不上查密莉雅。是不是真的，谁也不管它，可是大家都在说：赛马之后，恼羞成怒的萨特克就把她抢来了。还有一些人却偏说，他们是恋爱结婚的。不管怎么说吧，他们共同生活总共只有四个月。后来战争开始，萨特克便应召参军了。

不晓得该怎么理解，也许由于查密莉雅从小就和爸爸一起赶马群，——他身边就她一个，又当女儿，又当儿子，——于是她的性格中就出现了一些男子气概，有点躁烈，有时甚至很粗犷。查密莉雅干起活来一阵风，有男人气魄。和邻居妇女能处得来，可要是有人没来由惹恼了她，她骂起你来可不让人，还有几次有人被她揪住了头发。邻里不止一次前来告状：

"你们这算什么样的儿媳妇？进门才没几天，一张嘴就这么厉害！一点不给人面子。"

"她就这样才好哩！"妈妈回敬说，"我家媳妇有话就爱当面讲。这比藏而不露背地咬人强。您家媳妇倒会装温和模样儿，可这种温和媳妇，好比臭鸡蛋：表面干净光滑，骨子里其臭难闻。"

爸爸和婶娘对待查密莉雅从来不像别的公婆那样厉声厉色，挑鼻子挑眼儿。他们对她很和善，心疼她，就只希望她一点——希望她对真主虔诚，对丈夫忠实。

我理解他们的心情。他们把四个儿子送进了军队之后，便把两房惟一的媳妇查密莉雅当做莫大的安慰，因此对她百般怜惜。我却不理解我的妈妈是怎么回事儿。她可不是随便就喜欢谁的。我妈妈对人对事要求十分严格。她过日子有自己一套规矩，从来不肯改变。每年春天一到，她要把我家游牧用的帐幕搬到院子里，用杜松枝熏一熏，这帐幕还是我父亲年轻时置备的。她教导我们绝对热爱劳动，尊敬长者。她要求家庭中每个成员无条件服从。

查密莉雅自从到我家来，就不像个做媳妇的应有的样儿。不错，她尊敬长辈，听他们的话，但是在他们面前从来不肯低头弯腰，她可也不像别的年轻媳妇那样躲到一旁喊喊喳喳，总是想什么就直截了当地说什么，也不怕说出自己的不同见解。妈妈常常支持她，爱听听她的意见，但是决定权往往仍归自己。我感到，似乎妈妈从查密莉雅的心直口快、大公无私中看出她是一个和自己一样的人，并且暗下打算，有朝一日把她放到自己的位子上，使她成为一个同样有威望的家主娘，同样的当家人，家业的继承者。

"要感谢真主，我的孩子，"妈妈常教导查密莉雅说，"你是嫁到一个殷实、有福的人家来了。这是你的福气。做女人的幸福，就是生儿

个孩子，家里够吃够用。我们老一辈挣得的家业，谢天谢地，都得给你留下，我们带不进坟墓。不过，只有那爱惜声名、有良心的人，享福才享得长久。这话你得记牢，要经常检点自己！……”

但是查密莉雅有的地方使两个婆婆感到不以为然：她快活起来太过于外露了，就像个小孩子一样。有时候，好像无缘无故就笑起来，而且笑得那么响，那么快活。每当收工回来，不是走，却是一路跳过沟渠，跑进院子，而且常常毫无来由地一会儿抱住这个婆婆亲亲，一会儿抱住那个婆婆亲亲。

查密莉雅还喜欢唱歌，她总在哼着一点什么，长辈面前也不回避。这一切自然和村里传统的媳妇持身之道很不相符，但是，两位婆婆用以自慰的是：查密莉雅会慢慢收性的，本来么，年轻时候说起来都是这样的。可对我来说，世界上再没有比查密莉雅更好的人了。我们在一块儿非常快活，我们可以毫无缘由地哈哈大笑，可以在院子里互相追着玩儿。

查密莉雅长得很美。身材匀称、苗条，头发又密又长，编成两条粗粗的、沉甸甸的长辫子。她很会结她的白头巾，让它稍稍偏些垂到额头上，这对她十分配称，把她那端正的脸上的黧色皮肤衬托得很美。查密莉雅笑的时候，她那黑中透蓝的一双杏眼，闪耀着青春的活力，她要一下子唱起酸溜溜的山村小调，她那美丽的眼睛里就现出一种热情奔放的光彩。

我时常发现，男子汉们，特别是返乡的战士们，爱用眼睛盯她。查密莉雅自己也爱玩爱闹，可是她对那些放肆的家伙确也不给好颜色。尽管这样，我还是常常很恼火。我爱她而嫉妒别人，就像弟弟爱大姐因而嫉妒别人一样，我要是发现年轻人围在查密莉雅身旁，就要尽量想法子干扰他们。我摆出气鼓鼓的架子，恨恨地望着他们，像要用自己的神情告诉他们：“你们别太得意了。她是我哥哥的妻子，别以为没有人保护她！”

在这种时候，我常常装出随便的样子，不管是不是地方，就插进去谈话，企图嘲笑追逐她的人，而当这种办法毫不见效时，我就失去自制，气鼓鼓地，哼鼻子瞪眼睛。

小伙子们大笑起来：

"唉呀,你瞧他的样子!看样子她是他的嫂子,真有意思,我们还不知道哩!"

我极力撑持着,可是我感到耳朵在发烧,偏是叫我出丑,并且恼得我眼里迸出泪水。而查密莉雅,我的好嫂子是了解我的。她勉强忍住就要迸发出来的笑声,一本正经地说:

"你们以为嫂子是可以随便在大路上捡到的?"她对男子汉们抖直身子说,"你家嫂子也许是捡来的,我家可不是!快走开,我家小叔儿,哼,就要你们好看!"查密莉雅在他们面前摆了个威武姿势——傲然昂起头来,挑战似地挺一挺肩膀,一面不出声地笑着,拉了我一同走开。

我看出这种笑里有气恼有高兴。可能她当时想:"你呀,真是傻孩子!只要我想随便胡来,谁还能拦得住我?全家一齐来看着我,也看不住我!"在这种情形下,我总是闷声不响,觉得有点对不起她。确实,我因为爱查密莉雅而嫉妒,我崇拜她;因为她是我的嫂子,因为她的美,她那洒脱的、自由自在的性格而感到骄傲。我和她是最知心的朋友,有什么事从不彼此隐瞒。

那时候村里男人很少。有的年轻人就抓住这一时机对妇女十分放肆、十分轻视,说什么,"同她们没什么磨蹭的,把手一招,不管哪个都会跑过来。"

有一天在割草的时候,我们一个远房族人奥斯芒走来纠缠查密莉雅。他原也认为没有一个女人禁得住他的引诱。查密莉雅却毫不客气地推开他的手,从草垛脚下站起来,——她本来在草垛凉荫里休息的。

"别动手动脚的!"她痛苦地说,把身子扭过去,"虽然把你们看成个人样儿,可是有的人却像畜牲一样!"

奥斯芒躺到草垛脚下,轻蔑地撇一撇舔湿的嘴唇:

"吊在高竿上的肉,解不了猫的馋……有什么好装的呀,也许是愿意守一辈子了,鼻子还翘得老高哩。"

查密莉雅猛地转过身来。

"也许,就愿意守一辈子!我们就碰上这种命么,你混蛋就开心好啦。我要一百年独身,可对像你这号儿的,连口唾沫都懒得吐——

讨厌。我看，要不是战争，谁又轮到同你讲话！”

“我说的就是这话！战争，没有了男人的管教，你才要怎的就怎的。”奥斯芒得意地笑道，“哼，你要是我的老婆，保你不唱这个调调儿。”

查密莉雅本想向他扑过去，还想说点什么，但是什么也没说，觉得不值得同他纠缠。她朝他久久地、恨恨地望了一眼，然后厌恶地啐口唾沫，从地上拾起草杈，走开了。

我站在草垛后面四轮大车上。查密莉雅看到我，急忙转过身去。她了解我当时的心情。我当时的感觉是：受欺凌的不是她，而是我，正是我受了侮辱。我怀着痛苦的心情责备她说：

“你干吗理睬这种人？同这种人有什么道理好讲？”

直到晚上，查密莉雅一直阴沉地皱紧眉头，一句话也不同我讲，也不像平常那样有说有笑。当我把四轮大车赶到她跟前时，她为了不使我提起那件已被她隐忍在心中的可怕的恼人事，猛力将草杈扎进草堆，一下子把草扠起，举在面前，遮住自己的脸。她把草猛力甩下，又立刻跑向另一堆。这一次装车装得很快。有一会儿我走到一旁，回头一望，看到她拄着草杈柄，站了一两分钟，在想什么事，然后，猛然醒悟过来，又拼命干起活儿。

当我们装好最后一辆四轮大车时，查密莉雅像是忘记了世界上的一切，久久地望着落日。河那边，在哈萨克草原的边沿上，已经疲乏无力的割草时节的夕阳，像烧旺的烙饼炉的灶眼一样发着红光。它缓缓地向地平线外游去，用霞光染红天上柔软的云片，向淡紫色的草原投射着余晖，草原上低洼的地方已经笼罩起淡淡的、蓝灰色的暮霭。查密莉雅望着落日，流露出内心无比的喜悦，像是在她面前出现了一个童话世界。她的脸上放射着温柔的光彩，那半张开的嘴唇孩子般柔和地微笑着。这时查密莉雅像是回答我还没有出口、但眼看要脱口而出的责备，转过身来，用一种好像是我们一直在谈话的语调说：

“你别再去想他了，小兄弟，去他的！这还算个人？……”查密莉雅停了停，目送着正在下坠的半边夕阳，吁一口气，深沉地继续说道：“像奥斯芒这样的人，他们怎么会懂得一个人的心情？这颗心谁也不

懂得……也许世界上没有这样的男人……”

在我掉转马匹的当儿,查密莉雅已经跑到在我们一旁干活儿的女人们那里去了,我的耳边传来了她们爽朗的快活的谈笑声。真说不清她是怎么回事,也许她在眺望落日的时候,心情变开朗了,也许只不过因为活儿干得很好,就这么高兴起来。我坐在四轮大车上的高高的草堆上,望着查密莉雅。她从头上扯下白头巾,宽宽地张开两只手臂,在暮霭沉沉的割掉了草的草场上追逐一个女友。她的衣襟在风中轻轻飘动。我的不快也马上飞走了:不值得为奥斯芒的胡说八道花费心思!

“嗬……嗬,走啊!”我连甩几鞭,催动了马匹。

那一天,我按队长吩咐,在家等候爸爸,好把头发理一理,同时给萨特克写封回信。当时我们有我们一套规矩:哥哥们来信写的名字是爸爸的,村邮递员却把信交给妈妈,至于读信和回信则是我的义务。我未开始读,早就晓得萨特克写些什么。他所有的信都是一个模样儿,就像羊群里的羊羔一样。萨特克永远以“平安家书”几个字开始,然后一成不变地写道:“此信烦寄安居于繁荣昌盛的塔拉斯区的余之阖家:至亲至爱的父亲昭日楚拜……”然后是我的母亲,随后是他的母亲,再后依照严格的长幼顺序写着我们所有的人。此后一定要问候族长们以及近亲的健康和平安;只是在最末尾,才像仓促想起似地附笔写道:“并向余妻查密莉雅致意……”

当然,在父亲和母亲都活着,村里族长和近亲还健在的时候,开头便写妻子,尤其指名给她写信,是不恰当,甚至是有失体统的。不仅萨特克这样认识,每一个自尊的男人都是这样。况且这也没什么道理好讲,当时村里就兴这样,这不仅无可非议,而且我们简直想都没想过,再说当时也来不及想这些。要晓得,每一封来信,都是一件久所盼望的、令人振奋的大事。

妈妈总要让我把信反复读上好几遍,然后深受感动地把信拿到皲裂的手里,抓得死死的,好像攥着一只鸟儿,怕它要飞走似的。最后她用僵硬的手指很费力地把信折成三角形。

“唉,我的好孩子们,我们要像护身符一样保存好你们的信,”她含着泪颤抖地说,“信里还问,父亲、母亲、亲人们怎么样呢……我们


2003.Q.L

又能往哪里去，我们还不是在自己村里……可你们怎么样？哪怕就写一句话，说‘我活着’，就行了，我们别的也不要……”

妈妈还得对着信端详好半天，然后把它收藏到一向放这些信件的皮包里，再锁进柜里。

要是这时候查密莉雅在家，也把信给她看看。每次她把信拿到手里，我发现她是多么激动。她默读着，贪婪地、急不可待地用眼睛扫过字里行间。但是，越接近结尾，她的肩膀垂得越低，脸上的热情渐渐地熄灭。她紧皱起那倔强的眉头，不等读完末后几行，便把信还给妈妈，神情那么冷淡，像是交还借用的一件东西。

妈妈显然照自己的心情去理解儿媳的心情，于是竭力勉励她：

“你这是怎么啦?”她一面锁着柜子，一面说，“不高兴高兴，反倒难过起来了！还是就你一个人的丈夫在军队上？难过的不是你一个，大家都不好受，大家怎么受，你就怎么受。依你看，会有人不想念、不挂心自己的丈夫？……挂心就挂心吧，可不要露出挂心的样子，心里要藏得住!”

查密莉雅没有讲话。但是她那倔强的、忧郁的目光似乎在说：“老人家，您什么也不懂!”

这一次萨特克的信也是从萨拉托夫来的。他住在那里的野战医院里。萨特克写着，因为负伤，到秋天，靠上帝的恩典，就要回家了。关于这一点，他以前也告诉过我们，于是我们十分高兴，因为很快就会见到他了。

那一天我依然没有睡在家里，我驾起车来到打谷场上。平常我总在这里过夜。我总把马牵到苜蓿地里，绊在那里。主席不允许在苜蓿地里放牲口，但是为了让我的马能够驾得起载，我常常违犯这条禁令。我知道在低洼处有一块地方很僻静，况且在夜里，谁也不会发觉。但是这一次，当我把马卸下，把它们牵去的时候，却已经有人在苜蓿地里放了四匹马。这使我很恼火。因为我是双马大车的主人，那我就有权利发火。我毫不加考虑，就打算把别人的马给赶得远远的，好教训教训这个侵犯我的领地的不自爱的家伙。但是我忽然认出了有两匹马是丹尼亚尔的，他就是白天队长提到的那个人。我想到从明天起我就要和丹尼亚尔一块儿往车站运粮食，就没有惊动他

的马，仍旧回到打谷场上。

丹尼亚尔原来在这里。他刚给自己的大车轮子擦过油，这会儿正在紧车轴上的螺丝。

“丹尼克，洼地上的马是你的吧？”我问他。

丹尼亚尔慢慢转过头来。

“有两匹是我的。”

“另外两匹呢？”

“那是，怎么叫，查密莉雅，对吧，是她的马。她是你的什么人，嫂子，是吗？”

“是的，嫂子。”

“是队长亲自放到那儿的，让我照应一下……”

幸亏我没有把马赶跑！

夜深了，山间吹来的晚风息了。打谷场上也静了下来。丹尼亚尔靠近我，在草垛脚下躺下来，但过了不多时又爬起来向河边走去。他快到陡岸的沿上停了下来，就那么一个劲儿地站着，倒背着手，将头微微偏在肩上。他背对我站着。他那颀长的、像是用斧头砍削出来的有边有棱的身影，在柔和的月光中显得清清楚楚。他似乎在细细倾听那大河的流水声，——夜晚，河水下滩的声音越来越清晰可闻了。可能，他还在倾听我所听不见的一些夜的音响和喧嚣。“他又想在河边过夜啦，真是怪人！”我觉得好笑。

丹尼亚尔不久前才来到我们村里。有一天，一个小家伙跑到割草场上说，村里来了一个伤兵，至于是什么人，谁家的，他却不知道。哈，当时可热闹啦！村里有那么一股劲头儿：前方战士要是有人回来，不论老人、小孩，都一齐成群成群地拥去看新来的人，和他握手问好，问他有没有看到自家的亲人，听听新闻。这会儿便响起一阵无法形容的喊叫声，每个人都在猜想：也许是我家哥哥回来了，也许是哪一位亲戚？割草的人们全都跑去，瞧瞧是怎么回事。

原来，丹尼亚尔是我们本地人，本是我们村里的人。老人们说，他在童年便成了孤儿，过了三四年沿门乞讨的生活，后来跑到卡克马克草原哈萨克那里去了，——他的母系亲属是哈萨克。要说该把这孩子找回来，可就没有那样近的亲属，就这样大家把他忘记了。别人

问他离家以后怎样生活，丹尼亚尔只回答几句应付应付。可依然能够理解到，他曾经加倍地吞够了生活的苦果，尝尽了孤儿的辛酸。生活驱赶着丹尼亚尔像风卷球一样到处奔波。有一段很长的时间，他在卡克马克咸土地带牧羊，等长大了，在沙漠里开运河，在新建的国营棉花农场工作，后来在塔什干附近的安格林矿井里工作，打这儿进了军队。

丹尼亚尔回到家乡，人们用赞许的态度迎接他。“不管在异地飘泊多久，现在是回来了，就是说，命定要喝家乡沟里的水。而且还没有忘记自己的语言，多少带一点哈萨克腔，但仍然说的是地道的家乡话！”

“都尔把儿① 跑遍天涯也要寻找自己的同群。谁又不觉得自己的家乡、自己的人民可亲！你回来，是好样的。我们高兴，你祖先的在天之灵也高兴。感谢真主，但愿打垮德国人，过过太平日子，你也和别人一样，成个家，让你家烟囱上也冒冒烟！”有一个长辈这么说。

提起丹尼亚尔的祖先，他们准确地断定了他是哪一支的。我们村里就这样出现了一个“新族人”——丹尼亚尔。

于是生产队长奥洛兹马特把这位脊背微微向前弯、瘸左腿的高个子士兵，领到我们割草场上来了。他把军大衣搭在肩上，急急忙忙地走着，尽力跟上奥洛兹马特那匹一溜小跑着的矮壮的小牝马。至于队长本人，和颀长的丹尼亚尔在一块儿，他那小个儿，那活泼的姿态，真有点像一只不安生的河鹬。孩子们甚至都笑了起来。

丹尼亚尔受伤的腿还没有痊愈，膝部还不能打弯儿，因此割草他不行，就把他派到我们孩子们这儿来，在割草机上工作。说实话，我们不太喜欢他。首先他那孤僻劲儿，就不合我们的意。丹尼亚尔很少说话，就是说话，也叫人感觉他这会儿在想些别的不相干的事，他有他的心事；而且叫你难以断定，他是不是在看着你，虽然他那一双深思遐想的眼睛直对你脸上望着。

“可怜的小伙子，看样子，战场上把他搞蒙了，还一直没有回过神来！”大家这样议论他。

---

① 神话中的骏马。

但是有趣的是，丹尼亚尔尽管总是这样在想心事，干起活来却又快又利落，从一旁看去还以为他是一个好交际的开朗的人呢。也许是孤苦伶仃的童年，教会了他掩藏自己的感情和心思，在他身上培养出一种内向的性格？可能是这样的。

丹尼亚尔的嘴角上带着清晰的纹丝，两片嘴唇总是紧闭着，眼神抑郁、镇定，只有两道弯弯的、活泼的眉毛给他那副瘦削的、总是显得疲倦的面孔增添一些生气。有时候他会凝神倾听，像是听到一种别人听不见的声音，这时他眉飞色舞，眼里燃烧着一种难以理解的喜悦。然后他不知为什么事微笑好久，显得十分高兴。这一切我们都感到奇怪。况且还不止这个，他还有别的一些怪癖。傍晚，我们卸了马，总是凑在窝棚旁边，等着女厨师给我们煮饭，丹尼亚尔却爬到守望台[①] 上，在那儿坐到天黑。

“他在上面干什么呀？派他放哨还是怎的？”我们笑着说。

有一次，我出于好奇心，也跟着丹尼亚尔爬上了守望台。这里似乎没什么特别的。附近山脚下那一片笼罩在紫丁香般暮色中的草原，辽阔地扩展开去。黑沉沉、雾霭霭的大地，像是慢慢溶化在静寂之中。

丹尼亚尔对于我的到来甚至全没注意；他抱膝坐着，用沉思然而明亮的目光望着前方。我于是又感觉他是在聚精会神地倾听我所听不见的一些声音。有时他侧耳静听，凝神屏息，睁大一双眼睛。有一种东西在激荡着他的心，我觉得，他马上就要站起来，敞开自己的胸怀，不过不是对我敞开——他没有理会我——而是对着一种巨大的、无边无际的、我所看不见的东西。过一会儿我再望他，他却完全变了：丹尼亚尔沮丧地、无精打采地坐着，就像工作以后在休息似的。

我们农庄的割草场，分布在库尔库列乌河湾的滩地上。库尔库列乌河在离我们不远处冲出了峡谷，变成一条脱缰野马似的、疯狂的急流，奔驰在平川地上。割草时节，就是山洪暴发的时节。傍晚时分开始涨水，大水混浊而泡沫翻腾。半夜里我在窝棚里几次被河水强

---

① 可以瞭望四周的一种高地，这一名称是吉尔吉斯族人从游牧战争时期保留下来的。

烈的震荡声惊醒。已经澄清下来的蓝幽幽的夜空，借星星做眼睛窥探着窝棚，冷风阵阵袭来，大地睡熟了，只有咆哮的河水，好像正气势汹汹地朝我们奔来。虽然我们不是紧靠河边，夜晚水声却令人感到那样近，以致常常不由得浮起一种恐惧：万一河水冲来，万一把窝棚冲跑呢？我的伙伴们正睡着那样香甜的、割草季节的好觉，我却不能入睡，于是走出棚外。

库尔库列乌河湾之夜美丽而又可怖。草地上这里那里呈现着被绊住的马匹的黑影。马儿饱餐了夜露浸润的青草，这会儿，在半醒不醒地打着盹儿，间或喷一喷鼻子。就在一旁，库尔库列乌河水冲过水漉漉的、弯下了腰的柳丛，向河岸奔去，一路上滚动着石块，发出喑哑的声音。不肯片刻安静的河流，使黑夜充满了狂乱的、恐怖的声音。惊心动魄。可怕极了。

在这样的夜里，我经常想起丹尼亚尔。他平常睡在紧靠河边的草垛旁。难道他不害怕？河水的声音怎会震不坏他的耳朵？他能睡得着吗？为什么他要一个人在河边过夜？他在这里面能得到什么样的乐趣？怪人，超世派。这会儿他在哪儿？我四面望望，看不到一个人。河岸像两条倾斜的山岗似的伸向远方，夜色中露出群山的脊背。在那上游一带，万籁俱寂，星光灿烂。

似乎丹尼亚尔该在村里结交一些朋友了。但是他依然孤零零的，仿佛友谊或仇敌，同情或嫉妒，这些观念对他全都格格不入。要晓得，只有那种能够替自己、也能替别人站出来说话的男子汉，才能在村里出头露面，他们有力量造福，有时也能为祸，他们能够在喜宴上和丧宴上发令司仪，不亚于族长们——这样的男子汉也受到女人们的青睐。

如果一个人，就像丹尼亚尔一样，凡事站在一边，不参与村中事务，那末有些人就干脆不觉得有他这个人，有些人就宽厚地说：

“没有人得他的好处，也没有人得他的害处。就这么活着，凑合着捱自己的岁月，就这么的也好……”

这样的人，照例要成为嘲笑和怜悯的对象。我们这些总想表现得比自己年龄老大些的少年们，为了和真正的男子汉们步调取得一致，若不是当面，便是常常在我们之间取笑丹尼亚尔。我们甚至笑他

自己在河里洗他那件军装上衣。他洗过后，不等全干就穿上，因为他只有这么一件。

但奇怪的是，丹尼亚尔似乎和气而又老实，可我们却从来不敢和他亲昵。这倒不是因为他比我们年长——差个三岁、四岁，有什么了不起，我们对大几岁的人从不客气，就称“你”；也并不是因为他爱板面孔或者摆架子——板面孔，摆架子有时能引起一种类似尊敬的东西；不是的，是一种不可理解的东西隐藏在他那默默不语、忧郁的沉思中，正是这一点，使我们这些跟谁都打交道的孩子们不敢和他打交道。

很可能，有一件事情算得上我们不敢和他打交道的缘由。我是一个非常好奇的孩子，常常因为爱刨根问底惹得人讨厌，而向前方战士打听战争情形，更是我真正热衷的事。丹尼亚尔来到我们割草场上以后，我一直在寻找适当机会，向这位新归来的前方战士打听一点什么。

有一次傍晚收工后，吃罢了饭，我们坐在篝火旁边安静地休息。

“丹尼克，讲一点战争情形吧，趁大家还没睡，”我请求说。

丹尼亚尔起初没有讲话，甚至似乎很生气。他久久地望着火堆，然后抬起头来，望着我们。

“你说，讲讲战争？”他问道，接着，像是回答他自己的思路似的，又声音低沉地说：“不，最好你们还是不要知道战争！”

然后他扭过身去，抓了一把枯草，扔到火里，吹起火来，不管对我们哪一个都不望一眼。

丹尼亚尔再也没说什么。但是甚至从他讲的这短短的一句话中也可以理解到：战争可不是讲讲好玩的，这不是童话，讲出来可以叫你们睡觉前解闷儿。战争在人们心灵深处印下了牢牢的血印，讲战争可并不轻松。我自己感到惭愧。再也没有向丹尼亚尔问起战争的事。

不过，那个傍晚很快就被忘却了，就像村里对丹尼亚尔本人的兴趣很快便消失了一样。

第二天一大早，我和丹尼亚尔将马带到打谷场上，这时查密莉雅也来了。她看到我们，老远就喊：

"喂,小兄弟,去,把我的马带来!我的马轭在哪儿?"接着,就像干了一辈子车把式似的,一本正经地检查车辆,蹬两脚试试轮毂安得好不好。

当我和丹尼亚尔骑马走近时,我们的模样儿她觉得开心死了。丹尼亚尔两条瘦瘦的长腿搭拉着,穿一双厚油布马靴,靴筒大得要命,眼看着就要从脚上掉下来。我光着脚儿踢马前进,脚底板僵硬乌黑。

"真是一对儿!"查密莉雅快活地昂起头来。她再不耽搁,对我们发起号令:"动作快些,好在天热以前赶过草原!"

她抓住马勒,满有把握地把马牵到车前,动手套车。她全是自己套的,只有一次要我做给她看,怎样调理缰绳。她没有理会丹尼亚尔,仿佛他根本不在旁边。

查密莉雅的果敢和甚至是逞能似的自信,显然使丹尼亚尔感到惊讶。他敬而远之地闭紧嘴唇,做出不以为然的样子,同时却又暗暗赞赏地望着她。当他一声不响地从磅秤上搬起粮食袋,举向车上时,查密莉雅朝他奔去:

"这算怎么回事,每个人就这么各使各的冤枉力气?不成,伙计,这么干不行,快把手给我!喂,小兄弟,发什么呆,到车上去,把袋子摆好!"

查密莉雅自己抓住丹尼亚尔的手,当他们一块儿,手攥手地将粮食袋朝上摔的时候,他这个可怜人儿,羞得脸都红了。此后,每当他们彼此紧握住手搬粮袋,两个头几乎碰在一起的时候,我看到丹尼亚尔是多么不自在,他紧张地咬着嘴唇,极力不去看查密莉雅的脸。查密莉雅却毫不在乎,她在同女司磅员开着玩笑,好像就不觉得有这个配手似的。后来,当车子装好,我们把缰绳拿在手里的时候,查密莉雅调皮地映映眼睛,笑着说:

"呃,你叫什么,丹尼亚尔,是不是?看样子你像是个男子汉,头前开路!"

丹尼亚尔还是一声不哼地赶动了车子。"瞧你这可怜样儿,怎么搞的呀,为什么这样喜欢害臊呢?"我想道。

我们要走的路很远:二十公里左右的草原,然后穿过峡谷,走向

车站。好在是，从出发直到目的地，一路都是下坡，马匹不吃力。

我们的库尔库列乌村沿河展开，坐落在高山的山坡上，一直伸展到黑山脚下。只要不走进峡谷，就总能看得见我们的村子和它那葱郁的树丛。

一天的工夫我们只能来回跑一趟。我们早上出发，来到车站已是过午了。

太阳无情地炙烧着，车站上十分拥挤，水泄不通：平原上各地来的运粮马车、四轮大车和从辽远的山区农庄来的驮粮食的牛和驴，挤得满满的。赶牲口的都是孩子和妇女，黑黑的，穿着褪色的衣服，光脚丫被石头碰得到处是伤，嘴唇因为炎热和尘土干裂得出血。

粮站大门口悬着一条横幅："将每一颗粮食支援前方！"院子里忙乱、拥挤，赶车赶牲口的人吵吵嚷嚷。左近，矮墙外面，机车在调车，随着一团团浓浓的热气，喷吐着煤屑儿。列车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声横擦而过。有一些骆驼，咧着那流涎的大嘴，恶狠狠地拚命吼着，很不愿意从地上爬起来。

在验收站，在发烫的铁房顶下面，粮食堆成山。须要把粮袋顺着木板扛到上面紧靠房顶的地方。浓烈的粮食气味和尘土呛得人喘不过气来。

"喂，小伙子，你给我小心点儿！"熬夜熬得眼睛通红的验收员在下面大声叫着，"往上扛，扛到顶上去！"他用拳头吓唬，气呼呼地骂着。

他可骂什么呀？就不骂我们也晓得往哪里扛，我们会扛上去的。要晓得，这粮食是我们用双肩一直从地里扛来的，在那里，女人、老头子、小孩把它一粒粒地培植长成，收割下来，在那里，就这会儿，在这热火朝天的农忙时节，联合收割机司机正驾着破烂不堪、早该报废的康拜因在苦战，在那里，女人们日日夜夜弯腰握着火烫的镰刀，在那里，孩子们的小手珍惜地捡起每一颗掉下的谷粒儿。

就现在我还记得，我用肩膀扛过的那些粮袋是多么沉重。这类活儿只适合最强壮的男人干。我朝上走着，在咯吱咯吱响着的、压得一弯一弯的木板上，好容易才走得稳，用牙死死地咬住袋边儿，好把粮袋封住，不使谷粒撒掉。尘土呛得喉咙发痒，肋部压得酸痛，眼前

冒着一团团的金星。有多少次，半路上气力不支，只觉粮袋毫不留情地从背上往下滑，我真想把它甩掉，并且同它一起滚下去。但是后面有人走着。他们也扛着粮袋，他们和我年龄相仿，同样是少年，或者是已经有了和我一般大的孩子的妇女。要不是战争，会让他们扛这样重的东西？不能，当妇女干着和我同样的活儿的时候，我没有权利甩掉。

瞧，查密莉雅走在前面，她把长衫撩到膝盖以上，我于是看到，她那黑黑的好看的腿上凸起的肌肉绷得多紧，我看到，粮袋压得她像弹簧似的一弯一弯的，她用多大的气力才支撑住那柔软的身躯。查密莉雅只不过有时候停一会儿，她似乎觉得我气力越来越不行了。

“坚持一下，小兄弟，剩不下几步了！”

可她自己声音也并不响亮，下气不接上气的。

当我们倒掉粮食，往回走的时候，迎面碰上丹尼亚尔。他微微瘸着腿，迈着坚定而均匀的步子在木板上走着，像平常一样孤孤零零，一言不发。在我们走近时，丹尼亚尔向查密莉雅投过忧郁而炽热的一眼，查密莉雅却弯下累坏了的腰，抻抻撩皱了的衣裙。丹尼亚尔每次望她，就像头一次看到她似的，查密莉雅却仍然不去理睬他。

确实，已经成了惯例：查密莉雅要么就嘲笑他，要么就根本不去理睬他。这要看她的情绪而定。譬如，我们正在路上走着，她忽然灵机一动，对我喊道：“喂，快走！”于是一面吆喝着，把鞭子举过头顶，打马飞奔。我跟着她。我们超在丹尼亚尔前头，将他甩在久久不落的浓浓尘雾当中。虽然这是开玩笑，但并不是每个人都忍受得了这样一招儿。可你瞧，丹尼亚尔看样子就不生气。我们从旁边驰过，他却带着一种抑郁而赞赏的神情，望着站在车上哈哈大笑的查密莉雅。我回头一望，丹尼亚尔甚至透过尘土在望着她。在他的目光中，流露出一种善良的、原谅一切的神情，而我还猜度到里面有一种痴心的、隐在深处的恋情。

不论是查密莉雅的嘲笑，还是百分之百的冷淡，一次也没有惹恼丹尼亚尔。他像是发下了誓愿忍受一切。起初我很可怜他，有几次我对查密莉雅说：

“嫂子，你干吗老是取笑他，他是那样一个老实人！”

"去他的!"查密莉雅把手一挥,笑着说,"我这么的,不过开开玩笑,对这个孤僻家伙根本没有别的意思!"

后来我也嘲弄取笑起丹尼亚尔来,一点也不比查密莉雅客气。他那奇怪的、直愣愣的目光,开始使我不安。当她将粮袋扛上肩膀时,他是怎样瞧她啊!确也是的,在这人声喧嚣、拥拥挤挤、满院子嘈杂声里,在慌张忙乱、喉咙嘶哑的人们中间,查密莉雅是多么显眼,瞧她动作多么老练,多么利落,步子多么轻快,一切如入无人之境。

真也不能不瞧她。为了从车上卸下粮袋,查密莉雅弯弯地探过身子,伸出肩膀,将头尽力向后仰,这就露出她那好看的颈子,那被阳光染成棕色的长辫子几乎就碰到地面。丹尼亚尔好像无意之间似的,停下步子,用眼睛把她一直送到门口。想必他认为这样做不被人注意,但我全都注意到了,而且这种行动开始使我十分不快,甚至似乎我的感情受到了屈辱,因为我认为无论怎样丹尼亚尔都不配盯查密莉雅。

"你想想,连他都要盯她,就甭说别人了!"我整个儿人恼透了。于是我那尚未摆脱掉孩子气的自私心,又燃烧起炽烈的妒火。要晓得,孩子们常因为爱自己的亲人而嫉妒别人。这会儿我对丹尼亚尔不再怜悯,而是怀着深深的敌意,以致当别人嘲笑他的时候,我就幸灾乐祸。

不过,有一次我和查密莉雅玩的把戏,结局可够伤心的。在我们用来运粮食的粮袋当中,有一只很大的,可装七普特,是用粗羊毛织成的。平常我们是两个人对付它,一个人是吃不住的。有一天在打谷场上,我们商量好要跟丹尼亚尔开个玩笑。我们把这只大粮袋放到他的车上,上面压上别的粮袋。路上我和查密莉雅跑到一个俄罗斯族村子一家果园里,摘了些苹果,一路上笑着闹着;查密莉雅把苹果扔到丹尼亚尔身上。然后我们像往常一样,超在他前头,扬起一阵灰尘。过了峡谷,来到铁路过道口,他赶上了我们,因为过道口正好关着。打这儿我们一块儿走到车站。不晓得怎么搞的,我们完全忘记了这只七普特重的粮袋,只是在车快卸完的时候才想了起来。查密莉雅调皮地捅捅我,朝他指指。他站在车上,犯愁地打量着那只粮袋,显然是在考虑怎么对付它。后来他四下望了望,当发现查密莉雅

把肚子都要笑破时,脸孔变得通红。他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把裤子紧一紧,要不,半路上会掉的!”查密莉雅喊道。

丹尼亚尔朝我们投过狠狠的一瞥,我们还没来得及转过念头,他已经在车上把粮袋挪动了一下,放到车厢沿上,一手扶住粮袋跳下车来,将它向背上一背就走。起初我们装出没事儿的样子,好像这件事根本没什么特别的。别的人自然更没有在意的:一个人背着粮袋走路,大家谁不是这样。但是当丹尼亚尔走到木板跟前时,查密莉雅撵上了他:

“把袋子扔下吧,我是开玩笑的!”

“走——开!”他斩钉截铁地说,于是登上了木板。

“瞧,他背得动!”她说,好像在证明自己并没有错。

她依然在轻轻笑着,但是她的笑越来越不自然,似乎在勉强自己笑。

我们发觉丹尼亚尔受伤的那条腿瘸得越来越厉害。我们怎么早没有想到这一点呢?直到现在,我还不能原谅自己这个愚蠢的玩笑,因为这个花样是我这个蠢货想出来的!

“回来吧!”查密莉雅带着苦笑说。

但是丹尼亚尔已经不能转身了,他后面走着很多人。

底下情形怎样,详情细节我记不清了。我当时只看到丹尼亚尔在那只老大的粮袋底下躬着的身子、压得很低的头和咬紧的嘴唇。他小心翼翼地挪动着那条受伤的腿,慢慢地走着。看得出,每走一步,他都感到极大的痛楚,痛得他缩着脑袋,停息片时。他朝上爬得越高,身子朝两边晃得越厉害。粮袋使他摇来摆去。我当时又害怕又羞愧,急得我嗓子眼儿发干。我吓呆了,我整个身心都感受着他那粮袋的重压、他那条受伤的腿上的难忍的痛楚。瞧他又摇晃了,他缩头了,于是我眼睛里一切都旋转起来,眼前发黑,大地像要从脚下溜走了。

突然有人重重地抓住我的手,抓得我骨头都痛,这时我才从吓呆的状态中醒过来。我没有马上认出是查密莉雅。她脸色煞白,睁大的眼睛里露出两颗大大的眸子,嘴唇依然因为刚才的笑颤动着。这时不仅我们,而是所有在场的人,验收员也在内,都跑到了木板底下。

丹尼亚尔又走了两步，打算将背上的粮袋摆正一些，——开始慢慢蹲下身去。查密莉雅双手捂住了眼睛。

“扔掉！把粮袋扔掉！”她叫道。

但是丹尼亚尔不知为什么却不扔掉粮袋，尽管早就可以把它朝木板一旁摔下去，这样是砸不到后面走着的人的。听到查密莉雅的声音，他一挺而起，把两腿站直，走了一步，又摇晃起来。

“你就快扔掉嘛，狗崽子！”验收员叫起来了。

“扔掉！”人们都叫起来。

丹尼亚尔就这样也没有扔掉。

“他不会扔掉的，”有人很有把握地小声说。

于是，不论走在木板上的，还是站在底下的人，好像都懂了：他是不会将粮袋扔掉的，除非他自己和粮袋一起摔下来。呈现出一种死一般的寂静。墙外，机车一阵阵地呜呜叫着。

丹尼亚尔摇晃着身子，就像成了聋子一样，在炙热的铁房顶底下向上走着，把木板踩得一弯一弯的。每走两步他便因为失掉了平衡停一会儿，然后鼓起力气再往前走。走在他后面的那些人，尽量凑合着他，也时时停住步子。这太累人了，大家弄得精疲力尽，可是没有一个人发火，没有一个人骂他。这些仿佛用无形的绳索系在一起的人们，背着自己的粮袋走着，就像是走在一条危险的溜滑的小径上，在这儿，彼此的生命紧密相关。在他们那一致的静默不语之中，在那一样姿势的摇晃之中，有一种统一的沉重的旋律。一步，又跟着丹尼亚尔走了一步，又是一步。走在他后面的那个妇女，带着何等的同情和为他祈祷的心情，咬紧牙关望着他啊！她自己已经步履蹒跚，但是她在为他祈祷。

已经剩不下几步了，带坡度的一段木板很快就要走完了。但是丹尼亚尔又摇晃起来，受伤的那条腿已经不听他使唤了。要是再不扔掉粮袋，他眼看就要滚下来了。

“快去！从后面帮他托住！”查密莉雅对我喊道。她自己则伸出两手，好像这样可以帮丹尼亚尔托住。

我顺着木板飞快地向上跑去。我挤过人群和粮袋，跑到丹尼亚尔跟前。他从肘下望了望我。在他那黑糊糊的汗湿的脸上青筋凸

出，一双充血的眼睛带着愤怒，火辣辣地望着我。我想去托粮袋。

"走开！"丹尼亚尔哑着嗓子厉声说，接着向前走去。

当丹尼亚尔重重地喘着气、一瘸一拐地往下走的时候，他的两条手臂搭拉着，像两条瓜藤一样。大家都一言不发地给他让路，验收员却忍不住了，他叫道：

"你怎么搞的，小伙子，傻了吗？难道我不是人，难道是我不让你往下面倒？你干吗要往上背这么重的粮袋？"

"这是我的事，"丹尼亚尔小声回答说。

他向旁边唾了一口，便朝马车走来。我们不敢抬眼睛。又羞愧又懊恼，真没料到丹尼亚尔把我们愚蠢的玩笑看得这么认真。

整个夜晚我们默默地走着。在丹尼亚尔这倒很自然。因此我们就搞不清，他是在生我们的气呢，还是已经把一切都忘了。可我们感到心情非常沉重，良心上十分痛苦。

清早，当我们在打谷场上装车的时候，查密莉雅抓起这条倒霉的粮袋，一只脚踩住一个边，嗤嗤地把它撕烂了。

"把你的袋子还你！"她将袋子摔到吃惊的女司磅员的脚下。"告诉队长，下次不要夹杂这样的袋子！"

"你怎么啦？怎么回事？"

"没什么！"

第二天一整天，丹尼亚尔一点也没露出生气的样子，他照样心平气和，不言不语，只不过瘸得比往常厉害了，特别是在扛粮袋的时候。显然昨天把伤口伤害得太厉害了。这情形使我们时刻忘不掉对他犯下的罪过。他要能笑一笑，或者开开玩笑就好了，那我们总会轻松些，我们之间的不快也会就此忘掉。

查密莉雅也尽量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十分好强的查密莉雅尽管还在笑着，但是我看出她整天都不自在。

我们很晚才从车站回来。丹尼亚尔走在前头。夜色显得无限美好。谁又不晓得八月之夜，不晓得八月夜里那若远若近的分外明亮的星星！每一颗星都清晰在目。瞧，有一颗星，边上像是沾满了霜花，周身发着冷光，带着天真烂漫的惊讶神情从漆黑的天上望着大

地。我们在峡谷里走着，我久久地瞧着这颗星。马儿称心如意地朝家里小步快跑，碎石子在车轮下面沙沙响着。轻风从草原上送来正在开花的艾蒿苦涩的花粉，送来熟透了的黑麦那种清淡的香气，这一切和柏油气味以及汗腥的马具气味混到一起，弄得头脑晕乎乎的。

路的一旁，高悬着长满野蔷薇的一片岩石，另一边，在很远的下面，在山水柳和野白杨丛中，汹涌奔流着不肯停歇的库尔库列乌河。后面间或有列车带着灌耳的轰隆声飞过铁桥，渐渐远去，过后久久地响着车轮的轧轧声。

在凉爽时候驾车行路，望着轻轻颤动的马背，倾听八月之夜的音响，吮吸夜的气息，是最惬意的了。查密莉雅走在我前面。她撩过马缰，四下望着，轻轻地哼着点儿什么。我懂得，我们的沉默使她感到压抑。在这样的夜里不能沉默，在这样的夜里要唱歌！

她于是唱了。她唱，也许还因为，她想恢复我们和丹尼亚尔相处中原来那种彼此无间的态度，想驱散我们那种对不起他的难受心情。她的歌喉嘹亮而感情充沛，她唱的是普通的山歌，就如："我挥着绸巾招你来哟"，或者是"我的亲人儿踏上遥远的征途"。她会唱很多山歌，而且唱起来真挚动人，因此听她唱歌真是一件快事。但是她突然止住歌声，朝丹尼亚尔喊道：

"喂，丹尼亚尔，随便唱点什么吧！你是个男子汉不是？"

"你唱，查密莉雅，你唱！"丹尼亚尔勒住马，不好意思地回答说，"我在听你唱呢，竖着两个耳朵听！"

"怎么，你以为我们就没有耳朵！别来这一套！你要是不愿意唱，就别唱！"查密莉雅又唱起来。

谁可晓得，她为什么请他唱歌！也许，请唱歌就是请唱歌，也许，是想引他说话？十有八九是她真想和他谈谈，因为没过多久她又朝他喊道：

"你说说，丹尼亚尔，你什么时候恋爱过吗？"她说着笑起来。

丹尼亚尔什么都没有回答。查密莉雅也没有讲话。

"哼，偏偏请他唱歌！"我冷笑着想。

在一条横穿道路的小河旁，马儿用马掌嘚嘚地敲打着水漉漉的白玉般的石子，放慢了步子。我们涉过了浅滩，丹尼亚尔给马加了几

鞭，猛不防地用那束缚已久的、颤抖的嗓音唱了起来：

头戴白帽、身披青衣的高山，
你养育了我世世代代的祖先！

他突然哽住了，咳嗽了一下，可是下面两句他是用深沉的胸音放声高唱了出来，虽然，微微有点嘶哑：

头戴白帽、身披青衣的高山，
你呀，你呀，你是我的摇篮……

唱到这里他又停住了，像是害怕什么似的，又沉默下来。

我完全想象得出丹尼亚尔难为情的神情。但是，甚至在这种羞怯的、断断续续的歌声中，也有着一种特别激动人心的东西，而且他的嗓子，应当说，是蛮好的，简直不能相信这是丹尼亚尔在唱。

“你可瞧瞧！”我忍不住说。

查密莉雅甚至惊叫起来：

“你这一手以前怎么不露啊？快唱吧，好好唱下去！”

前面现出亮光——出峡谷进平川的出口处到了。平川上吹来了轻风。丹尼亚尔又唱起来。他一开始依然很羞怯，信心不足，但是渐渐地他的歌声鼓足气力，灌满峡谷，在很远的悬崖上唤起了回声。

最使我惊讶的是，那曲调本身充满何等的炽情，何等的热力。我当时不晓得这该叫做什么，就是现在也不晓得，准确些说，是无法断定：这仅仅是歌喉呢，还是另有一种从人内心深处发出的更重要的东西，一种最能引起别人的共鸣，最能表露最隐秘的心曲的东西。

要是我能摹仿丹尼亚尔的歌子，哪怕只是一点点，该有多好！其中几乎就没有歌词，它不用词儿便打开了人的宽阔的心怀。无论在这以前或是以后，我从来没有听到过这样的歌子：它不像吉尔吉斯调子，也不像哈萨克调子，可是其中又有吉尔吉斯风味，又有哈萨克风味。丹尼亚尔的乐曲融合了两个亲近的民族的最优美的曲调，又独出心裁地将它编织成一支和谐的、别具一格的歌曲。这是一支高山和草原之歌，它时而高亢昂扬，像登临吉尔吉斯的高山，时而纵情驰骋，像奔驰在哈萨克草原上。

我倾听着，惊奇得不得了：“好个丹尼亚尔，原来竟是个这么不简

单的家伙！谁又能想得到呢？”

我们已经在草原上走着，走在松软的走熟了的大路上，丹尼亚尔的歌声这会儿辽阔地舒展开去，新的歌曲一支接一支，变换自如地唱着。他难道有唱不完的歌？他这是怎么了？他好像就等着这样的一天，就等着这样的时刻。

我于是忽然懂得了他那些引起人们不解和嘲笑的怪癖——他的好遐想、爱孤独和沉默不语。这时我懂得了他为什么整晚整晚地坐在守望台上，为什么一个人留在河边过夜，为什么他总在倾听那些别人听不见的音响，为什么有时他的眼睛会忽然大放光彩，平时十分戒备的眉毛会飞舞起来。这是一个爱得很深沉的人。他所爱的，我感觉到，不仅是一个什么人；这是一种另一样的、伟大的爱——爱生活，爱大地。是的，他把这种爱珍藏在自己心中，珍藏在自己的歌曲中，他为它而生存。感情冷漠的人不能够唱得这样动人，不管他有多么好的嗓子。

当一支歌子的余音似乎停息了时，一阵新的激荡的浪潮，像是又把沉睡的草原惊醒了。草原很感激地在倾听歌手歌唱，那种亲切的曲调使草原如醉如痴。等待收割的、已经熟透的蓝灰色的庄稼，像宽阔的河面似的起伏不定，黎明前的微曦在田野上游荡。水磨旁雄伟的老柳群飒飒地摇动着叶子，河对岸野营地的篝火已经奄奄一息，有一个人，像影子一样，无声无息地在河岸上朝村子的方向纵马飞奔，一会儿消失在果园里，一会儿重新出现。夜风从那儿送来苹果的香气，送来正在吐穗的玉米鲜牛奶般的甜味儿，以及尚未晒干的牛粪块那种暖熏熏的气息。

丹尼亚尔久久地忘情地唱着。迷人的八月之夜，安静下来，听他的歌声。就连马儿也早就换了均匀的步子，像是恐怕扰乱了这种奇妙的境界。

突然，丹尼亚尔在一个最高亢的响亮的音节上中止了歌唱，他吆喝一声，打马飞奔起来。我想，查密莉雅一定也要跟着他奔驰起来，我也准备跟上，但是她动也没动。原来怎样把头偏到一旁坐着，现在还是那样坐着，好像依然在倾听那些萦回在空中的未绝的余音。丹尼亚尔走远了，我们却直到进村，一句话也没有讲。还须要讲什么话

呢,要晓得,言语不是在任何时候都能表达得出一切心事的……

从这一天起,我们的生活似乎有点变了。我现在总在等待着一种美好的幸福时刻。一早我们就到打谷场上装车,去车站,我们迫不及待地离开车站,好在归途中倾听丹尼亚尔的歌唱。他的歌声在我心中生了根,每一步它都跟随着我。每天早上,我心中回荡着歌声,穿过湿漉漉的、露珠晶莹的苜蓿地,跑向羁绊住的马匹,而太阳迎面微笑着从山后滚出来。我处处听到这一声音:在簸谷老汉趁风扬起的麦粒的金雨那轻柔的簌簌声中,在草原上空孤独的鹞鹰那悠悠水流般的盘旋飞翔之中,——在我所看到和所听到的一切之中,我都觉得有丹尼亚尔的歌声。

傍晚,我们走在峡谷中的时候,每次我都觉得我跨进了另一个世界。我合上眼睛,倾听丹尼亚尔歌唱,在我面前会出现一些童年时候就异常熟悉、异常亲切的情景:有时在帐幕当头、大雁飞翔的高处,飘过正作春游的蓝雾般的轻柔云片;有时在咚咚响的大地上,蹄声嘚嘚、嘶声悠长地驰过夏牧的马群,牝马驹儿抖着未曾剪过的鬣毛,眼里闪着墨黑的、野气的火光,洋洋得意、憨头憨脑地一路跑着追赶自己的妈妈;有时羊群在山包上静静地纷纷散了开来;有时瀑布从悬崖上倾泻而下,它那飞舞乱溅的泡沫的白光耀眼欲花;有时在河对岸草原上,红日轻柔地落进芨芨草丛里,火红的天边有一个孤独而遥远的骑手,好像正纵马追赶落日——红日已伸手可及——可是也掉进了草丛和暮色之中。

河那边哈萨克草原十分辽阔。草原将我们的群山向两边推开,草原上冷冷清清,人烟稀少……

但是在那个令人难忘的夏天,战争降临的时候,草原上燃起了烽火,一群群战马荡起滚热的尘土,把草原闹得雾腾腾的,四面八方奔驰着差骑。我记得,常常有跃马扬鞭的哈萨克在对岸用牧人那响亮的声音喊着:

“吉尔吉斯弟兄们,快上马:敌人来啦!”然后在阵阵尘烟和滚滚火热的气流中飞驰而去。

草原唤起了所有的人们,我们的第一批骑兵在隆重庄严的震天动地声中,从山地、从平川奔赴前线。千万对金镫敲响,千万名健儿

瞩目草原。前面,林立的旗杆上鲜红的旗帜猎猎飘舞;后面,马蹄荡起的尘烟背后,爱妻慈母悲壮的哭声震动大地:"愿草原保佑你们,愿我们的豪杰马那斯[1] 在天之灵保佑你们!"

在人们出发去作战的地方,留下了千百条伤别的路径……

丹尼亚尔通过自己的歌唱,将这种大地之美和动荡不安的境界,整个儿展现在我的面前。他这是在哪里学来的,从谁那里听来的呢?我理解,只有那长年累月用整个心灵怀念过大地,尝够了思恋大地之苦的人,才能这样热爱自己的土地。在他歌唱的时候,我也看到他本人——一个小男孩,浪迹草原上。可能就在那时候在他心灵中产生了这些歌唱故乡的歌?也许是产生在他行进在炮火纷飞的征途上的时候?

听着丹尼亚尔歌唱,我真想匍匐在地上,像儿子对慈母那样紧紧抱住它,就因为它竟能使人这样地爱。那时我第一次感觉到,有一种新的东西在我心中觉醒了,当时这种东西我还叫不出名称,但这是一种不可克制的东西,这是一种要求——要求把它表现出来,是的,要求表现,不仅要自己能看见、能感触到世界,而且要把自己的观察、思想和感觉带给别人,要对人们叙说出我们的土地之美,像丹尼亚尔叙说得那样感人。对着一种莫名的冲动,我感到一种无端的恐惧和喜悦,使我心脉都停止了跳动。可是我当时还不懂得我需要拿起画笔。

我从小就爱画画。我常常描摹课本上的图画,孩子们都说我描画得丝毫不差。我把画拿给我们的墙报的时候,学校里老师常常夸奖我。但是后来战争开始,我的几个哥哥进了军队,我就和一般大小的孩子们一样,丢下学业,到农庄里劳动。我丢开了颜色和画笔,而且也没有想到,将来有一天会捡起来。可是丹尼亚尔的歌声惊动了我的心灵。我天天好像生活在梦里,我望着世界,眼睛里充满了惊奇,仿佛一切都是头一次看到。

查密莉雅突然变得多么不同了啊!似乎从来就不曾有过那样一个泼泼辣辣、好说好笑的人。一丝朦胧的惆怅的阴影笼罩在她那光彩敛去的眼上。走在路上,她常常一个劲儿地在想着什么。一种缥

---

① 马那斯是吉尔吉斯民间史诗《马那斯》中的主人公,是一个勇士。

缈的、梦幻般的微笑，荡漾在她的嘴上，她不知因为一件什么好事暗自高兴，那件事只有她一个人知道。有时候，把粮袋扛到肩上，就这么一个劲儿地站着，怀着一种莫名的胆怯，恰似在她面前有一道汹涌奔腾的急流，她不晓得，可不可以往前走。她躲避着丹尼亚尔，不敢直望他。

有一天，在打谷场上，查密莉雅用一种有气无力、极不自然的抱怨语气对他说：

“把你那军装脱下来行吧？让我给你洗洗！”

然后，她把军装上衣在河里洗过，摊开来晒，自个儿则紧靠着坐下来，久久地用手掌尽力将它摩平，就着太阳瞧瞧磨穿的两肩，摇摇头，又沉默而忧伤地抚摩起来。

在这段时间，查密莉雅只有一次响亮地、快活惹人地笑过，而且眼睛也像过去那样明亮了一阵子。年轻的妇女、姑娘和小伙子们——原来的前方战士们，笑着闹着从苜蓿垛边蜂拥着顺路来到了打谷场上。

“喂，婆娘们，小麦面包不能单是你们吃，要请一请我们，不然，把你们扔到河里去！”小伙子们闹着，亮出了草杈。

“草杈可吓不住我们！自有东西招待我的女伴，你们请自个儿动脑筋！”查密莉雅响亮地答复说。

“那好，把你们一起扔到水里去！”

于是姑娘们和小伙子们交起手来。他们喊着，叫着，笑着，互相把对方往水里推。

“抓住他们，往下拖！”查密莉雅笑得比谁都响，一面又快又灵活地躲避着进攻的小伙子们。

但是，真是怪事，小伙子们好像就看得见查密莉雅一个人。每个人都拼命去捉她、搂她。瞧，有三个小伙子一齐把她抓住了，把她抬到河边举了起来。

“快吻我们，要不，就扔啦！”

“把她扔下去！”

查密莉雅挣扎着，仰起头哈哈大笑，笑着呼唤女伴们前来救援。但是她们正没命地往河岸上跑着，一面去河里捞取自己的头巾。在

小伙子们的哈哈大笑声中，查密莉雅飞进水里。她带着散乱的水漉漉的头发从水里爬出来，竟是比原来更美了。湿漉漉的花衫贴在身上，紧紧裹住那一双圆滚滚的健美的大腿和少女的乳房，她却全无觉察地笑着，一面踉踉跄跄地走着，一道道快活的小河，从她那火热的脸上向下流。

"快吻我们！"小伙子们还不放松。

查密莉雅吻了他们，可是又一次飞进了水里，又一次大笑，她把头往后甩着，好甩开那一绺绺湿漉漉、沉甸甸的头发。

打谷场上所有的人，都在笑年轻人玩的花样儿。簸谷老汉扔掉长锨，擦着泪水，他们那褐色的脸上的皱纹，放射着喜悦的、复活片刻的青春光彩。我也衷心地笑了，这一次竟忘记了履行我那保护查密莉雅不准小伙子们侵犯的职责。

惟独丹尼亚尔没笑。我偶然注意到他，便也不笑了。他宽宽地叉开两条腿，孤零零地站在打谷场边上。我以为，他就要冲过去，跑去把查密莉雅从小伙子们手里抢过来。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她，目光又是忧郁，又是赞赏，其中有喜悦，也有伤痛。是的，查密莉雅的美又是他的幸福，又是他的痛苦。当小伙子们将她搂住，要她逐个地亲亲时，他低下头去，做出要走开的样子，但是他没有走开。

这时查密莉雅也觉察到了他。她登时敛住笑容，低下头去。

"闹一会儿，该够了！"她出人意料地喝住闹得正欢的小伙子们。

有人还打算去搂她。

"走开！"查密莉雅将小伙子推开，抬起头来，朝丹尼亚尔匆匆投过负疚的一瞥，便跑进灌木丛里去拧衣服。

他们的关系我还不是全都十分清楚，而且得承认，我怕去想这些。但是，当我注意到查密莉雅本是自己要躲着丹尼亚尔，却因而变得郁郁寡欢时，不知怎地我感到很不舒服。最好她还是取笑他，嘲弄他。但是同时，每当夜晚我们走在回村的路上，听着丹尼亚尔歌唱的时候，我深深地为他们感到一种无法解释的喜悦。

在峡谷中查密莉雅坐在车上，进了草原便跳下车来步行。我也步行，在路上走着，听唱歌，这样更好些。一开头我们各靠各的车子走，但是一步一步地，自己也不知不觉地，越来越走近丹尼亚尔。有

一种看不见的力量吸引我们向他走去，想在黑暗中仔细瞧瞧他脸上和眼睛的表情，——果真这就是那个孤僻、沉闷的丹尼亚尔他在唱吗？

每次我都留意到，查密莉雅往往十分激动，十分动情，不觉慢慢向他伸过手去，但是这一切他都没有看到，他用手扳住后脑勺，朝两边晃着，望着高处、远处；查密莉雅的手便犹豫不决地落到车厢板上。她于是浑身一抖，急忙抽回手来，站住身子。她站在大路中间，神情沮丧，茫然若失，对着他的背影望很久，然后再往前走。

有时我觉得，我和查密莉雅是被一种同样不可理解的感情搅得心神不宁。也许这种感情老早就藏在我们的心灵中，而现在到了它出头的时候。

查密莉雅干起活儿还是不顾一切，但是在我们难得的休息时刻，我们呆在打谷场上的时候，她就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她靠近簸谷老汉走来走去，有时去帮帮他们的忙，用劲高高地迎风扬几锨小麦，随后突然扔下木锨，朝麦秸垛走去。在那儿，她在阴凉里坐下来，像是害怕孤独似地唤我：

“到这儿来，小兄弟，一块坐一会儿！”

我总在等待着她告诉我一件重大的事，讲一讲是什么使她不安。但是她什么都没讲。她一声不响地把我的头放在她的膝盖上，一面望着远处，一面揪弄着我那毛扎扎的头发，用颤动、滚热的手指抚摩着我的脸。我仰面望着她，望着她那充满不安和苦闷的脸，并且觉得，从她的脸上看出了我自己的神情。她也正被一种东西折磨着，一种东西在她心中蕴积已久，渐渐成熟了，要求出头。她非常害怕这一点。她极端地愿意，同时又极端地不愿意对自己承认她在恋爱，正像我一样，又希望又不希望她爱丹尼亚尔。因为归根结底，她是我父母的儿媳妇，是我哥哥的妻子。

但是这样的想法，在我脑子里只不过停留片刻时间。我把它驱赶开去。对我来说，真正惬意的事，乃是看到她那孩子般微张着的、多情善感的嘴唇，看到她那泪花迷离的眼睛。她是多么好看，多么美丽，她的一张脸流露着何等光彩照人的灵秀之气，何等炽热的感情。那时候我只不过看到这一切，但不能全部理解。现在我也常常在问

自己:爱情也许是一种灵感,就和艺术家、诗人的灵感一样?望着查密莉雅,我真想跑进草原,放声高呼,问大地,问青天:我该怎么办,我将何以对待我心中这种不可理解的不安和这种不可理解的喜悦。于是,有一天,我似乎得到了答案。

我们像往常一样,从车站赶车往回走。夜幕已渐渐张开,星星一簇一簇地在天空闪烁,草原已经向睡魔屈服,只有丹尼亚尔的歌儿打破沉寂,声声扬起,又渐渐消融在柔和、黑暗的远方。我和查密莉雅走在他后面。

这一次丹尼亚尔又是怎么回事——在他的声调中有那么多柔情的、动人肺腑的烦恼和孤独感,使人对他无限同情和怜惜,不由地阵阵热泪涌到喉边。

查密莉雅低下头走着,牢牢地扶住车厢板。当丹尼亚尔的声音再度开始提高时,查密莉雅抬起头来,走着走着,跳到车上,和他坐到一起。她将两臂抱在胸前坐着,如同石像一般。我朝前跑一两步,和他们并排走着,从一旁望着他们。丹尼亚尔在唱着,似乎没有发觉查密莉雅坐在他身旁。我看到,她的手无力地垂下来,挨近丹尼亚尔,将头轻轻地靠在他的肩上。他的声音只颤动了短短一小会儿,就像正跑着的马被鞭打得颠了一下似的,然后又带着新的力量响亮起来。他在歌唱爱情!

我深受感动。草原上仿佛百花怒放,万物惊醒,黑暗被推开,于是我在这辽阔的草原上看到了一对恋人。他们却没注意我,就像这里压根儿没有我这个人似的。我走着,望着他们是如何地忘记了世界上的一切,随着歌子的节拍一块儿摇晃着身子。在我眼前,他们似乎是另外两个人了。这还是那个丹尼亚尔,穿着他那敞开的、破旧的士兵上装,但是他的眼睛似乎在黑暗中放光。这是我那查密莉雅,她贴在他身上,如此娴静而羞怯,眼睫毛上闪烁着泪花。这是两个新的、无比幸福的人。能说这不是幸福?你看,丹尼亚尔把自己对于故乡土地整个伟大的爱——那种使他心中产生出这种感人的音乐的爱,全部献给了她,他为她歌唱,他歌颂她。

我再一次体验到那种难以理解的、总是伴随着丹尼亚尔的歌声而来的激动心情。我忽然明白了我想做什么。我想把他们画下来。

我对自己的念头十分害怕。但是愿望压倒了恐惧。我要把他们画成这个样子，画成幸福的一对儿。是的，就画成他们现在这个样子。可我画得出来吗？又是害怕，又是喜悦，使得我呼吸迫促。我陷入一种甜蜜而沉醉的忘情状态中。我同样是幸福的，因为还不知道，这种大胆的愿望将来会带给我多少困难。我自己下过决心，要像丹尼亚尔那样看待大地，我要用油画颜色把丹尼亚尔的歌子描述出来，我也会有高山、草原、人群、青草、白云、大河。我当时甚至想过："哪里可以弄到油画颜色？学校里不会给的，他们自己都不够用！"似乎全部问题仅在于此了。

丹尼亚尔的歌声突然中断了。这是查密莉雅猛然抱住了他，但她又马上放开，呆然片刻，闪到一旁，并且从车上跳了下来。丹尼亚尔踌躇地勒了一下马缰，马匹停了下来。查密莉雅转身背对着他，站在路上，随后猛地抬起头来，从侧面望着他，勉强忍住眼泪，说：

"你看什么呀？"稍停之后，又冷冷地说："别看我啦，走吧！"她也走向自己的车子。"你发什么愣？"她突然冲我说，"快上车，拿好自己的缰绳！唉，和你们在一起，够我受的！"

"她一下子又是怎么回事？"我催动马匹，困惑地想。其原因却是不消猜度的：她心里很不好受，因为她有合法的丈夫，还活着，正住在萨拉托夫的野战医院里。但是我实在不愿去想任何问题。我在生她的气，也生我自己的气，而且如果我晓得丹尼亚尔再也不唱歌了，晓得我不管什么时候再也听不到他的歌声了，那我说不定会恨起查密莉雅的。

极度的疲惫使我浑身难受，巴不得快一点捱到家朝麦秸上一躺。急步走着的马儿的脊背在黑暗中上下颤动，车子吃力地颠簸着，缰绳老是要从手里滑脱出去。

在打谷场上，我费力地扯下马轭，摔到车子底下，勉强走到麦秸堆旁，躺倒了。丹尼亚尔这一次自己把马带去吃草。

但是，清早我醒来，心中觉得十分高兴。我要画查密莉雅和丹尼亚尔！我眯起眼睛，就能惟妙惟肖地想象出我将画成的丹尼亚尔和查密莉雅的样子。似乎拿起画笔和颜色就可以画了。

我跑向河边，洗了脸，便奔向绊住的马匹。水湿冰冷的苜蓿，湿

漉漉地打在两只光脚丫上，杀得到处是裂口的两脚生疼，但是我心情很好。我跑着，并且一路留心周围的事物。太阳从山后探过头来，可是沟边野生的葵花又向太阳探过头去。白头的芥子贪心地要把它围困起来，但是它不示弱，用它那黄色的舌片同白头芥子抢夺清晨的阳光，喂养那充实紧密的种籽盘。这儿是叫车轮碾坏的沟渠过道口，水已经渗到车辙里。这儿是孤零零一小片淡紫色的长得齐腰深的清香的薄荷。我在可爱的土地上跑着，头顶上燕子在竞逐飞翔。啊，多么希望能有油画颜色，好画出清晨的太阳，画出头戴白帽、身披青衣的群山，画出这露珠晶莹的苜蓿和长在沟边的野向日葵。

回到打谷场上，我那喜气洋洋的心情马上暗淡下来。我看到愁眉不展、消瘦了的查密莉雅。看样子她这一夜都没睡，眼睛下面印着两片乌暗的阴影。她没有对我笑，也没有同我讲话。但是当生产队长奥洛兹马特来到时，查密莉雅走到他跟前，也不问好，就说：

"收回你的车子吧！随便把我派到哪里，车站我是不去了！"

"你这是怎么啦，我的好查密莉雅，叫牛虻咬了一口还是怎的？"队长很和善然而惊讶地说。

"牛虻有牛虻落的地方！我的事不劳你多问！我说不愿干，那就是不干！"

笑容从奥洛兹马特脸上消失了。

"愿干也好，不愿干也好，粮食还是要送！"他用拐杖敲着地面说，"要是有谁欺侮你，就讲，我会用我的拐杖敲断他的脖颈！要不是，就别生鬼花样：你运的是战士的粮饷，你自己的丈夫就在里面！"他猛地转过身去，撑着拐杖蹦走了。

查密莉雅感到很难为情，满脸都红了，她朝丹尼亚尔那边望了一眼，轻轻叹了口气。丹尼亚尔站在稍微离开些的地方，背对着她，一冲一冲地在紧马勒上的皮带。全部谈话他都听见了。查密莉雅手里揪弄着鞭子，又站了不大一会儿，然后无可奈何地把手一甩，朝自己的车子走去。

这一天我们回来得比平常都早。丹尼亚尔一路都在催赶马匹。查密莉雅愁眉不展，一言不发。我真不能相信，在我面前是一片晒焦的、黑沉沉的草原。昨天它还完全不是这个样子嘛！仿佛我是在童

话中听到过它，而那种使我心情大变的幸福情景，还没有从脑海里消失，似乎我抓住了生活中最精彩的部分。我把它想象得细致入微，这弄得我一天到晚神魂不定。直到我从女司磅员那里偷来一张厚实的白纸，我才心安。我胸中揣着一颗咚咚跳动的心，跑到草垛后面，把纸摊在一张刨得很平的木锨上，——木锨是从簸谷老汉那里顺手牵羊拖来的。

“真主保佑！”就像当年父亲第一次让我骑到马上那样，我小声说，接着我用铅笔在纸上画起来。这是我第一幅拙劣的素描。但是当纸上现出丹尼亚尔的一些特征时，我什么都忘了！我已觉得，纸上已展开那八月的夜晚的草原，我觉得，我听到了丹尼亚尔的歌唱，看到了他本人，他仰着头，袒露着胸膛，也看到查密莉雅贴在他的肩上。这是我第一次独自作的画：这是车子，这是他们俩，这是撩在车前的缰绳，马背在黑暗中颤动，再就是草原，遥远的星星。

我深深陶醉地画着，周围什么都不去注意，直到我头上响起一个人的声音时，我才猛醒过来。

“你怎么回事？聋了还是怎的？”

这是查密莉雅。我真慌了，满脸通红，画要藏已经来不及了。

“车子早装好了，我们喊了你半天，都喊不应！你在这儿干什么？……这是什么？”她问道，并且把画拿起来。“哼！”查密莉雅生气地耸耸肩膀。

我真想钻到地里。查密莉雅对着画望了很久，然后对我抬起伤感、潮湿的眼睛，低声说：

“把它给我吧，小兄弟……我留着做个纪念……”她把纸对折起来，掖到怀里……

我们已经走上大路，可我怎么也不能镇定下来。这一切就像发生在梦里。真不能相信，我竟画出了一些和我所看到的情景很相像的东西。但是内心深处，却已经浮起一种天真的得意洋洋的心情，甚至自命非凡，而一些幻想——一个比一个更大胆，一个比一个更有诱惑力——简直弄得我如醉如痴。我已在打算画许许多多各种各样的画，可不再用铅笔，要用油画颜色。我全没有留意我们走得多快。这是丹尼亚尔在拚命赶马。查密莉雅也不肯落后。她两旁望着，有时

不知因为什么微笑起来，笑得动情，可又负疚。我也笑了，就是说，她已经不再生我和丹尼亚尔的气了，要是她肯开口，丹尼亚尔今天会唱的……

这一次我们到车站比平常早得多，马匹可就像洗了个澡。车子还在走着，丹尼亚尔就开始卸粮袋。他要慌着到哪儿去，他出了什么事，很难理解。当火车从旁边经过的时候，他停下来，久久地、心事重重地目送着列车，查密莉雅也朝他望的方向望着，似乎想弄清他脑子里在想什么。

"你过来一下，有一个马掌松了，帮我扯下来吧，"她唤丹尼亚尔说。

当丹尼亚尔从夹在两膝中间的马蹄上把马掌扯下来，站起身来时，查密莉雅望着他的眼睛低声说：

"你怎么回事，不了解还是怎的？……还是世界上就我一个女人？……"

丹尼亚尔一声不响地将眼睛移开了。

"你以为，我心里就轻松？"查密莉雅叹一口气。

丹尼亚尔的眉毛飞舞起来，他带着热恋和忧郁的神情看着她，说了一点什么，但是声音很低，低得使我听不见，然后他快步走向自己的车子，甚至不知为什么显得很高兴。他走着，不住地抚摩着马掌。我瞧着他，感到不解：查密莉雅的话何以能使他感到安慰？要是一个人沉重地叹一口气说："你以为，我心里就轻松？"这又算得上什么样的安慰？……

我们已经卸完了车，准备走了，这时院子里进来一个伤兵，瘦瘦的，穿着皱皱巴巴的军大衣，背着行李包。几分钟以前，车站上停下了一列火车。伤兵朝四面望望，喊道：

"这儿有谁是库尔库列乌村的？"

"我是库尔库列乌村的！"我回答说，一面在寻思：这是哪一个？

"你是谁家的，小弟弟？"伤兵本待向我走来，但这时他看到了查密莉雅，于是又惊又喜地笑了起来。

"是你，凯里木？"查密莉雅惊讶地喊道。

"哎呀，查密莉雅妹妹！"伤兵向她跑去，双手握住她的手。

原来，这是查密莉雅的同村人。

“这可太巧了！就像事先晓得一样，打这个弯儿算打对了！”他兴奋地说，“我是刚从萨特克那儿来，我们一块儿住在野战医院里，谢天谢地，再过个把月他也要回来啦。临别的时候我对他说：给妻子写封信吧，我一定带到……这就是，拿去吧，原封未动。”凯里木递给查密莉雅一封三角形信笺。

查密莉雅抓住信，表情激动，随后脸色灰白，小心地瞅了瞅丹尼亚尔。他就像当时在打谷场上那样，宽宽地叉开两条腿，孤零零地靠近车子站着，用失望的眼睛望着查密莉雅。

这时人们从四面八方跑来，伤兵立时又看到熟人，又看到亲人，各种问讯纷纷而来。查密莉雅甚至还没来得及因为带信向他道声谢，丹尼亚尔的车子便轰隆轰隆地打她身旁驰过，冲出院子，猛颠猛跳地跨过辙坑，扬起一路灰尘。

“他疯了还是怎的！”人们朝他背后喊。

伤兵已经叫人们领走了，我和查密莉雅依然站在院心里，望着渐渐远去的一团团的灰尘。

“走吧，嫂子，”我说。

“你走，让我一个人呆一会儿！”她痛苦地回答说。

就这样，我们第一次分头而行。蒸人的闷热燎烤着干燥的嘴唇。一天来被灼晒得白热化了的干裂、火烫的大地，这会儿似乎正在渐渐冷却，升起一层白茫茫的雾气。在同样白茫茫的蜃气中，西方天际跳动着一颗柔韧的形状无定的太阳。在那苍茫的天际，正在聚拢橙红色的暴风雨的云块。干热的风一阵阵吹来，吹到马面上，像是留下一层白色的水碱，然后猛力撩开马鬃，疾驰而去，到小丘上去拨动艾蒿的细叶。

“要下雨了，是不是？”我想。

我感到自己多么无依无靠，感到多么恐慌！我鞭打着一心想换成慢步行走的马匹。干瘦的长腿野雁，惶惶不安地往山谷中乱窜。大路上吹来一些颜色乌暗的沙漠牛蒡草叶子——我们这儿没有这种东西，这是从哈萨克那边吹来的。太阳已经落下去。周围一个人都没有。只有劳累了一天的草原。

我来到打谷场上，天已经黑下来。寂静无声，没有一丝风。我唤了一声丹尼亚尔。

“他到河边去了，”值夜人回答说，“真太闷气啦，都回家了。没有风，打谷场就没有人光顾!”

我把马匹赶去吃草，并且决定到河边去一下，——我晓得河边丹尼亚尔常去的地方。

他弯着腰，把头垂在膝盖上坐着，正在倾听陡岸下面河水的咆哮声。我真想走过去，抱住他，对他讲几句宽心话。但是我能对他讲什么呀？我在旁边站了一会儿，就回来了。后来我在麦秸上躺了很久，望着笼罩着乌云的黑沉沉的天空，我在思索：“人世上的事为什么这样复杂，这样难以理解？”

查密莉雅依然没有回来。她到哪里去了呢？我睡不着，虽然累得要命。山峦的上空，乌云深处，不时地闪动着遥远的电光。

丹尼亚尔走来的时候，我还没有睡。他漫无目的地在打谷场上徘徊着，不时望望大路。过了一会儿，来到麦秸垛后面，在我旁边的麦秸上躺了下来。他会到别处去的，现在他不会再留在村里了！可是他往哪里去啊？他孤孤单单，无依无靠，谁又要他呀？我听到渐渐驶近的车子缓慢的轧轧声，已经是睡意蒙眬了。大概，查密莉雅回来了……

不记得我睡了多久，只觉耳边忽然有一个人的脚步声在麦秸上窸窸窣窣响着，像是有一只水湿的翅膀轻轻挨了一下我的肩膀。我睁开眼睛。原来是查密莉雅。她从河边来，穿着拧过了水的凉丝丝的长衫。查密莉雅停下来，不安地朝四下望望，靠近丹尼亚尔坐下来：

“丹尼亚尔，我来了，我自己要来的，”她轻轻地说。

周围一片寂静，闪电无声地滑了下来。

“你在难过？很难过，是吧？”

又是一片寂静，只听到一块被冲刷下来的土块掉到河里去时轻柔的溅水声。

“难道是我的错？你也没有错……”

远处群山之上雷声隆隆。查密莉雅的侧面被闪电照得雪亮。她

四下望了望，便伏到丹尼亚尔身上。她的肩膀在丹尼亚尔的手臂中抽搐地抖动着。她在麦秸上伸直身子，挨着丹尼亚尔躺下了。

急喘喘的风从草原里奔来，卷起麦秸团团打转，撞到打谷场边歪斜的帐篷上，又斜刺里跑到大路上陀螺似地滴溜溜乱转。蓝色的寒光又在乌云中飞掣，焦雷带着干枯的断裂声在头上喀嚓喀嚓响着。叫人又怕又喜——一场大雷雨，最后一场夏季大雷雨就要来临。

“难道你以为我会舍得了你，去爱他?”查密莉雅热烈地悄声说，“不会的，决不！他什么时候也没有爱过我。就连问候也不过在信末尾附笔写一下。我才不稀罕他和他那背时的爱情，让人们爱怎么讲就怎么讲好啦！我的亲人儿，孤孤单单的人儿，谁也别想把你夺走！我老早就爱你了。当我还没有认识你的时候，我在爱着，等待着你，你终于来了，就像知道我在等你似的。”

蔚蓝色的闪电，一个接一个婀娜多姿地朝陡岸下面的河里直钻。一滴滴倾斜的冷雨，沙沙地打在麦秸上。

“查密莉雅，亲爱的查玛尔苔!”丹尼亚尔悄声说，他用哈萨克语和吉尔吉斯语中最亲热的叫法叫着她的名字。“转过脸来，让我好好看看你!”

雷雨大作。

帐篷上吹落的毛毡在地上噗噗跳动着，像被击落的鸟儿在拍打翅膀。大雨一阵猛似一阵地倾注着，像是在狂吻大地，雨脚被风撩得歪歪倒倒的。沉雷像猛烈的山崩似地隆隆滚动，斜穿过整个天空。群山之上闪耀着远方闪电明亮的火光，就像春天火红的郁金香。疾风在深谷里呼啸，如癫如狂。

大雨在下，我将身子裹到麦秸里躺着，我感觉到，一颗心在我手底下跳动得多么猛烈。我是多么幸福。我有这样一种感觉：仿佛是大病之后第一次看到阳光。雨打在我身上，闪电照在我身上，但我心境舒畅，我带着微笑沉沉睡去，已经不清楚：是丹尼亚尔和查密莉雅在窃窃私语，还是渐渐平缓的夜雨在窸窣地敲打麦秸。

这会儿雨水要多了，秋天快到了。空气中已是常常散发着艾蒿和泡透的麦秸的秋意绵绵的、湿漉漉的气息。秋天，又是什么在等待着我们？关于这一点，不知怎的我全没去想。

在那个秋天，辍学两年之后，我又进了学校。课后我时常到河边陡岸上去，坐在此时已经空旷无人的当日的打谷场边。我在这里用学生颜料画出自己的第一批素描画。甚至依我那时的看法，我都觉得不够满意。

“颜色不行！能有真正的油画颜色就好了！”我对自己说，虽然我还想象不出，真正的油画颜色该是什么样子。

只是在若干年后，我才见到了用铅管装着的真正的油画颜色。

颜色归颜色。可是看起来依然是老师说得对：画画必须学习。谈到学画，过去连想也不敢想，当哥哥们一直杳无音信，妈妈对我这个惟一的儿子，两家的男子汉和养家人，怎么也不肯放手的时候，哪里还能谈到学画？我连提都不敢提。可是秋天就像故意逗弄人似的，显得分外美丽，就等你去画它。

清凉的库尔库列乌河水已经落下去了，浅水处露出水面的顽石上，长满了暗绿色和橙红色的苔藓。光秃的柔情的河柳染过早霜，已变成红色，但是小白杨树却还保留着结实的黄色叶子。

烟熏雨淋的牧马人的帐篷，在河湾里再生草地上显得黑魆魆的，出烟孔上缭绕着一缕缕浓浓的蓝灰色炊烟。瘦长强壮的牡马凄凉地放声长嘶，因为牝马四散回家了，牡马留在马群里，一直留到春天，自然不会安生。山上回来的牲畜，一群一群地在收割后的田地上走来走去。干枯焦黄的草原上，横七竖八地交叉着印满蹄迹的路径。

很快便吹起了草原风，天空昏暗下来，下起一场一场的冷雨——这是雪的先兆。有一天，是一个差强人意的日子，我来到河上——我真十分欣赏浅滩上那火红的山梨树丛。我在离河滩不远处的河柳丛中坐下来，已是傍晚时候。忽然我看到有两个人，从各方面判断，他们是徒步过河的。这是丹尼亚尔和查密莉雅。我目不转睛地望着他们那严峻的、惶惶不安的面孔。丹尼亚尔背着行李包，急匆匆地走着，敞开的军大衣的两襟，碰打着他那破旧的厚油布靴筒。查密莉雅戴着一顶白色浅帽，浅帽这会儿歪到了脑后，身上穿着她最漂亮的那件花衫，这件花衫是她爱穿着在市集上露两下子的，花衫上面罩一件棉绒对襟女褂。她一只手提着一个不大的包袱，另一只手攥着丹尼

亚尔的旅行包的皮带。他们一路在谈着什么事。

他们已经走在直穿休耕地的长满芨芨草的小路上，我望着他们的背影，不知怎么办才好。也许，该喊一声？但是舌头恰似粘在上颚上了。

最后的紫红色的夕照，顺着贴山急行的斑驳的云排滑走了，天立刻黑了下来。丹尼亚尔和查密莉雅头也不回地朝小站的方向走去。他们的头在芨芨草丛里又晃了两三次，随后就不见了。

“查密莉雅……雅……雅！”我使足所有的力气喊。

“雅……雅……雅……雅！”到处响起回声。

“查密莉雅……雅……雅！”我又喊了一次，然后不顾一切地跑进水里，过河去追赶他们。

冰冷的水花，大片大片地飞到我的脸上，衣服湿透了，可我还是急不择路地往前跑，突然碰到一点什么东西，重重地摔倒在地上。我躺在地上，没有抬头，我泪流满面。似乎黑暗来到了我的头上。芨芨草的秆儿尖细而忧郁地叫啸着。

“查密莉雅！查密莉雅！”我咽着眼泪，呜呜地哭着。

我和我最亲最爱的两个人告别了。只是这会儿躺在地上的时候，我忽然理解到，我在爱查密莉雅。是的，这是我初次的、依然是孩子的爱情。

我将头埋到湿漉漉的臂肘中躺了很久。我不仅告别了查密莉雅和丹尼亚尔，也告别了我的童年。

当我好容易摸黑回到家时，院子里乱哄哄的，马镫叮当响着，有人在备马，奥斯芒喝得醉醺醺的，在马上抖着威风，可着嗓子大叫：

“早就该把这个偷生的狗杂种赶出村子。简直是全族的耻辱，全族丢丑！他要落到我手里，就地干掉他，吃官司就吃官司，决不能听凭随便一个叫化子就来拐走我们的女人！喂咦，哥儿们，跨上马，他哪里也跑不掉，到车站去保准追得到！”

我浑身一冷：他们朝哪里去追？但是当我确信无疑追赶的人将是顺大路去车站，而不是往小站时，便悄悄溜进房里，连头裹进父亲的皮袄，不让任何人看到我的眼泪。

村里当时有多少流言蜚语啊！女人们争先恐后地议论查密

莉雅：

“真蠢！这样的人家，她要走掉，有福自己糟蹋了！”

“我倒要问问，她看上的是哪一点？他的全部家业就是那件破大氅和满是窟窿的靴子！”

“自然就甭提牲畜满院了！无亲无故的流浪汉，叫化子——有多大家底子，全在身上。没什么，多情女会有懊悔的一天，可那就晚了。”

“真是天大的怪事！萨特克凭哪一点不是个好丈夫，凭哪一点不是个好当家的？全村头一个好男子！”

“还有那婆婆呢！这样的婆婆老天爷可不是让每个人都能摊得上的！那样的家主娘更是天底下难找！蠢女人，糊里糊涂把自己毁了！”

可能，只有我一个人没有议论我原来的嫂嫂查密莉雅。就算丹尼亚尔只有一件破大氅和满是窟窿的靴子，但是我晓得，在精神上他比我们所有的人都富有。我不能，决不能相信，查密莉雅和他在一起会不幸福。只不过我很可怜妈妈。我觉得，她原来的精力都随着查密莉雅一块儿不见了。她懊丧，消瘦，而且就我现在理解的，她怎么也不能承认，生活有时会如此猝然地打碎旧的基石。要是风暴吹倒的是一棵强劲的树，它就再也不能起来了。以前妈妈不肯找任何人替她穿针引线，好强心不容她这样。可这会儿，有一天我从学校回来，看到妈妈的手打着颤，她看不到针鼻儿，在哭着。

“来，把线穿上！”她吩咐我，又沉重地叹一口气。“查密莉雅不知去哪儿了……唉，她要是不走，会是家里多好的一个管家的！走啦……不要家了……可为啥要走？还是我们家错待她来？……”

我真想抱住妈妈，安慰安慰她，对她讲讲丹尼亚尔是怎样一个人，但是我不敢，那我会叫她一辈子抬不起头来。

我清白无辜地卷入这桩事里边，后来终归不再成为秘密……

萨特克很快便回来了。他自然很难过，虽然在拚命喝酒时对奥斯芒说：

“走啦，她正该有这种下场。谁知道会死在哪里。我们这时代女人有的是。就连一个金发女人，也换不到一个顶无用处的小伙子。”

"这话对!"奥斯芒回答说,"就可惜当时他没有落到我手里,要干掉他,就完事大吉了,至于她,揪住头发,拴到马尾巴上了事!说不定,是到南方去了,去种棉花或是找哈萨克去了,他倒不是头一次流浪了!只不过我弄不懂,这到底是怎么搞的,事前谁也不晓得,连想也不曾想到。这全是她,不要脸的,一手安排的!我真该把她……"

听着这些话,我真想对奥斯芒说:"你一定没忘记她在割草场上怎样呵斥你。你才是个不要脸的家伙!"

有一天我坐在家里,正在给学校里的墙报画一点什么。妈妈在炉边忙碌着。忽然萨特克闯进屋来。他脸色灰白,眼睛凶狠地眯缝着,朝我奔来,把一张纸搡到我鼻子底下。

"这是你画的?"

我急坏了。这是我的第一张画。栩栩如生的丹尼亚尔和查密莉雅这会儿正望着我。

"是我。"

"这是谁?"他用一个指头戳着纸说。

"丹尼亚尔。"

"叛逆!"萨特克冲着我的脸叫喊道。

他把画撕得粉碎,喀嚓把门一摔,走了出去。

经过很久的闷人的沉默之后,妈妈问我:

"你早就晓得?"

"是的,早就晓得。"

她靠在炉上,带着那样的责备和困惑神情望着我。当我说"我还要把他们画出来"时,她伤心而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

我望着散在地上的碎纸片,一种难以忍受的凌辱使我十分气恼。随便把我当做叛逆吧。我背叛了谁?背叛了家庭?背叛了我们的家族?但我没有违背情理,没有违背真正的情理,我觉得他们两个人的所作所为合情合理!我无法对任何人讲明这件事,就连妈妈也不会理解我。

一切东西在我眼里都变得模糊起来,碎纸片就如活的一样,好像在地上旋转。丹尼亚尔和查密莉雅从画上望着我的那一时刻,深深地印入了我的脑海,以致我忽然觉得,仿佛我听到了丹尼亚尔的歌

声——就是他在那难忘的八月之夜唱的那支歌。我想起他们是怎样离开村子的，我于是急不可耐地想踏上征途，和他们一样，大胆、坚决地走上艰难的追求幸福的道路。

"我要出去学习……你告诉爸爸，我想成个画家!"我坚定地对妈妈说。

我原是认定，她会责备我，而且会讲起在战争中牺牲的哥哥，会哭起来的。但是，使我吃惊的是，她没有哭，只不过凄然地小声说：

"去吧……你们翅膀长硬了，就各飞各的吧……我们哪里晓得，你们能不能飞得高？也许，你们对。去吧……也许到了外面会改变主意……画画，抹颜色——这不算手艺……学学就知道了……就是别忘了自己的家……"

从那天起，小房和我们分了家。我不久就出外学习了。

这就是事情的全部经过。

从艺术学校毕业之后，我被送进美术学院，我向学院提交了自己的毕业创作——这就是我幻想了很久的那幅画。

不难猜到，这幅画上画的是丹尼亚尔和查密莉雅。他们走在秋日的草原路上。他们面前是辽阔、明朗的远方。

虽说我的画还不完美——艺术不是一日之功——但是它对我来说却是无限可贵的，它是我第一次有意识的创作冲动。

现在我也常有失败，常有对自己失掉信心的沉重时刻。这时我就非要去看看这幅我最心爱的画，非要去看看丹尼亚尔和查密莉雅不可。我久久地望着他们，每次都和他们进行交谈：

"如今你们在哪里？你们走着什么样的道路？现在我们草原上有很多新的道路——去阿尔泰，去西伯利亚，在全哈萨克斯坦到处有路可通！有许许多多勇敢的人在那儿劳动着。也许，你们是到那些地区去了？我的查密莉雅，你走了，穿过辽阔的草原，头也不回地走了。也许，你疲倦了，也许，你对自己失掉了信心？你就偎依到丹尼亚尔身上吧。让他为你唱起他那歌唱爱情、歌唱大地、歌唱生活的歌！让草原翩跹起舞，变幻出万紫千红！让那八月之夜在你脑海里萦回！朝前走吧，查密莉雅，不要后悔，你已经找到了你那得来不易的幸福!"

我望着他们,并且听到了丹尼亚尔的声音。他也在召唤我踏上征途——就是说,该是动身的时候了。我要穿过草原回到自己的村子,我会在村里看到新的色调的。

但愿我画的每一笔,都飞扬着丹尼亚尔的歌声!但愿我画的每一笔,都跳动着查密莉雅的心!

力　冈译

PDG

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

序　　幕

由于担任记者工作，我曾经常常到天山去。有一年春天，我在州中心纳伦，接到编辑部调我回去的紧急通知。不巧，当我赶到汽车站时，汽车已在几分钟前开走了。下一班车还得再等五个小时左右。我没有别的办法，只好试着去赶顺路的车子。于是我向城郊的公路走去。

在公路拐弯地方的加油站旁边，停着一辆载重汽车。司机刚上好油，正在拧紧油箱上的盖子。我高兴了。驾驶室的玻璃窗上涂有国际汽车“SU”(苏联)的标记。这就是说，车子是从中国开往雷巴奇国际汽车场的，而从雷巴奇那里总是可以转车到伏龙芝去。

“您现在就开车吗？请把我捎带到雷巴奇去吧！”我请求司机说。

他回过头来，瞟了我一眼，挺了挺身，然后心平气和地对我说：

“不，老兄，我不能够带您走。”

“千万请您帮忙！我有急事，要到伏龙芝去。”

司机皱着眉头又看了我一眼。

“我知道，但是老兄，请别生气，我谁也不带。”

我很奇怪。车子是空的，带一个人又算得了什么呢？

“我是一个记者，有非常紧急的事。需要多少钱，我照付都行……”

“问题不在于钱，老兄！”司机猛然打断我的话，生气地用脚踢了一下轮子：“要在平时，不用付钱我就带您走。但是现在……我不能够。请别见怪。很快还有我们的车子来，您可以搭任何一辆车，但是我不能够……”

我想，他大概在路上要带别的什么人，所以就说：

“车厢里能带人吗?”

“都一样……我很抱歉,老兄。”

司机看了看表,着急起来。

我感到很窘,耸了耸肩,迷惑不解地看了看加油女工。这是一个中年的俄罗斯妇女,在我们对话的整个时间她始终沉默地从小窗里看着我们。她摇了摇头,说:“不要这样,让他安静下来吧。”真是怪事!

司机爬进了驾驶室,把一支没有点燃的香烟塞进嘴里,发动了马达。他还算年轻,大约有三十岁,略略驼背,高个儿。他那一双紧握着驾驶盘的粗大的手和两只疲倦的半睁半闭的眼睛,给我留下了难忘的印象。他在开动车子以前,用手摸了摸脸,沉重地叹了口气,奇怪而不安地看了看前面通往山区的道路。

汽车开走了。

加油女工从小房里走了出来。看来她是想来安慰我。

“别难过,一会儿您就可以走了。”

我没有答话。

“这个小伙子有心事,说来话长呢……他曾经在我们这儿的转运站住过……”

我还没有来得及听完这个女人的叙述,一辆顺路的“胜利”牌小轿车驶了过来。

我们用了很久的时间——几乎快到多伦山口了——才赶上那辆载重汽车。载重汽车以飞快的速度向前奔驰,这种速度甚至对于经验丰富的天山司机来说也是不能允许的。在拐弯的地方车子也不减低速度,它带着隆隆的吼叫声疾驰在悬崖峭壁之间,时而向上飞腾,立即又沉落下去,仿佛钻进公路的洼地中,然后重新在前面出现。车上的雨布飘扬起来,打在车身两边,发出噼啪的响声。

“胜利”牌小汽车终于占了上风。我们赶过了载重汽车。我回过头来,想看看司机是怎样一个冒失鬼,为什么这样不顾死活地往前跑。这时正下着雹子,这在山口地方是常见的。在疾风冰雹之中,透过车窗的玻璃,闪现出一张苍白的、紧张的、嘴里叼着纸烟的面孔。他急速地转动着驾驶盘,两手在驾驶盘上迅速地、大幅度地滑来滑

去。在驾驶室和车厢中都没有带任何另外的人。

从纳伦回来不久，我就到吉尔吉斯南方的奥什州去出差。跟往常一样，我们做记者的人的时间总是很紧的。直到火车快开车前我才赶到车站。我匆匆跑进车厢，没有立即注意到坐在我旁边的一位脸朝着窗外的乘客。在火车加快速度以后，他仍没有转过头来。

无线电播送出音乐：用科穆兹琴演奏的一支熟悉的曲调。这是一支吉尔吉斯的歌曲。我始终觉得，这是一位行走在黄昏的草原上的骑士之歌。路途遥遥，草原辽阔，可以想自己的心事，也可以低声唱歌。心里想什么，就唱什么。当一个人单身匹马，四周静悄悄的，只能听到马蹄声的时候，难道他的心事还会少吗？琴弦低声细语地倾诉着，好像清水流过平坦光滑的沟渠。它唱的是：太阳快要下山了，蓝色的凉风无声地掠过大地，暗蓝色的苦艾和黄色的针茅草在褐色的道路两旁轻轻摇晃，把花粉撒到地上。草原在倾听骑士的歌声，而且想同他一起合唱……

也许，曾经有骑士走过这里……也许，也像现在这样，在草原的尽头，夕阳西下，余晖飘渺，渐渐变成乳黄色；也像现在这样，远山的白雪迎着落日的残照，闪烁着瑰丽的色彩，接着又迅速失去光泽……

花园、葡萄园、绿郁茂密的玉米地迅速掠过车窗。一辆双套马车载着满满一车新割的苜蓿草，向铁路的过道口奔驰而来，在铁道拦木面前停了下来。一个晒得黝黑的、穿着褪色的破背心、把裤腿卷得高高的小孩，从马车上站起来。他望着火车，露出微笑，向车上某个旅客挥手问好。

无线电播送的歌曲同火车前进的节拍异常和谐地协调在一起了。火车车轮碰击铁轨的声音代替了铿锵的马蹄声。我身边的这位旅客坐在一张小桌子旁边，用手掩着自己的脸。我觉得，他似乎也在无声地唱着这位骑士的歌。他显得有些忧伤，或者他在幻想；在他的脸上露出某种悲哀的、难以抑制的忧愁。他完全心不在焉，以致没有注意到我。我竭力打量他的容貌。我似乎在什么地方见到过这个人？甚至他的那双黝黑的、有着又长又硬的指头的手，对我都是这么熟悉。

忽然我想起来了,这就是那个不愿意带我上车的司机。这件事我早已不放在心上了。我取出一本书来。是否需要向他提起我呢?或者他早已把我忘记了。须知,司机在路上偶然碰到的人难道还会少吗?

就这样,我们又走了一段路程。每个人都各干各的。窗外渐渐黑了。我的这位旅伴决定抽烟。他取出一支纸烟,在划火柴之前沉重地叹了一口气,然后抬起头来,诧异地看了看我,脸一下子就红了。他认出我来了。

"您好,老兄!"他说,歉然地笑了笑。

我把手伸给他,说:

"远行吗?"

"是的……到很远的地方去!"他缓缓地喷出一口烟,沉默了一会儿,接着说:"到帕米尔高原去。"

"到帕米尔?这么说,我们是同路啦。我到奥什州去……您是去休假吗?或者是调工作?"

"是的,可以这么说……您抽烟吗?"

我们一块儿抽上烟,又沉默了下来。看来没有什么可以再谈的了。我的这位旅伴又沉思起来。他坐着,低垂着头,身子跟着火车前进的节拍左右摇晃。我觉得,自从上次我见到他以来,他已经大变了。人瘦了,脸变尖了,额头上显出三条刺眼的皱纹。在他的脸上,眉头紧锁,笼罩着一层阴影。我的旅伴突然对我苦笑了一下,问道:

"老兄,大概上次您对我很生气吧?"

"什么时候?我怎么记不起了呢?"我不希望别人在我面前难为情。但是他却用这样一种懊悔的神情看着我,使我不得不承认了:"啊……有这么一回事……小事情。我简直忘了。路上什么事没有呢。您还记得这件事?"

"如果在别的时候,我可能也会忘记它,然而在那一天……"

"那一天发生了什么事?出了事故吗?"

"怎么说呢,事故倒没有出,出了别的事……"他说道,想选择适当的字眼,但后来却笑了,笑得很勉强:"要是在现在,您高兴到哪儿去,我都愿意用车子送您,不过现在我自己也是乘客了……"

“没有关系，马踩旧蹄印要踩一千回，我们以后也许还会再见面的。”

“当然，如果再碰到您，我自己就会把您拉进车子里来。”他晃动了一下脑袋说。

“那我们就算说定了？”我开玩笑地问。

“老兄，我说到做到！”他回答说，变得开朗些了。

“不过，那一次您为什么不带我呢？”

“为什么？”他反问了一句，脸色立刻阴沉下来。他默不作声，垂下眼睑，弯下身子，狠狠地吸了一大口烟。我懂得了，不该给他提出这个问题。我有些慌张，不知道该怎样来纠正自己的错误。他把烟头弄熄了，扔进烟缸，好容易才挤出一句话来：

“我不能带您……我要带儿子……他当时正在等我……”

“儿子？”我奇怪了。

“事情是这样的……您知道……怎么给您解释呢……”他又点了一支烟，抑制住自己的激动，忽然坚定地、严肃地看了看我的脸，开始讲述自己的遭遇。

这样我竟有机会听到这位司机的故事。

时间很充裕，火车到奥什州大约要走两昼夜。我没有催促他，也没用问题去打断他的话。当一个人自己讲述一切，重新体验过去的遭遇，思索往事，有时说了半句话就不再说下去的时候，这样做是对的。但是，为了不打乱他的叙述，我需要多大的忍耐啊！因为，由于事情的巧合，也由于我的东奔西跑的记者职业，我已经知道一些关于他以及与他命运相关的人的事情。我可以给他的叙述做补充，给他解释许多事情，但是我决定等他讲完了以后再这样做。等他讲完再做一番思考。我现在认为，当时这样做是正确的。下面就是这篇小说主人公自己的叙述。

司机讲述的故事

……这一切开始得非常突然。当时我刚从军队复员回来。我在摩托化部队服役。在入伍之前，我在十年制学校毕业，也是当司机。

我本人是在保育院长大的。我的朋友阿利别克·章图林比我早一年复员。他在雷巴奇汽车场工作。这样,我就到他这里来了。我同阿利别克过去一直幻想到天山或帕米尔高原。这里很好地接待了我。我住到集体宿舍里。发给我一辆几乎是全新的“吉尔”牌载重汽车,车身上一点伤痕都没有……应该说,我很爱自己的这辆车,就像爱一个人似的。我非常珍惜它。这是一辆多么出色的车子啊!发动机功率大。的确,车子并没有经常满载。您知道这是一条什么样的道路。天山公路是世界上最高的山区公路之一,这里尽是峡谷、山脊、隘口。山区里到处有水,但自己还得随时带水走。您也许注意到了,在车身前面一个角上钉着一个木架,上面有一个水箱。因为在九拐十八弯的道路上马达会烧得通红。然而货物却不能载很多。开始的时候,我也绞尽脑汁,总想尽可能多装些东西。但是始终不能改变这种局面。山区终究是山区啊!

我对工作很满意。这个地方我也很喜欢。汽车场位于伊塞克湖的旁边。有时候,一些外国旅行者到这里来参观,接连几小时呆呆地站在湖岸上。于是,我暗中自豪起来,心里想说:“看!我们的伊塞克湖多么美丽,什么地方还能找到这么优美的景致啊!……”

在最初的日子里,只有一件事情使我懊恼。那正是最忙的季节——春天。集体农庄在党中央九月全会以后都在加油干。人们干得很起劲,然而缺乏机器。我们汽车场的一部分车子被派去帮助集体农庄。特别是新司机,总是被派到各个集体农庄去帮忙。当然,我也是其中的一个。刚好线路走熟了,又被重新调走,从一个村子转到另一个村子。我知道,这是重要的工作,需要这样做。但我终究是一个司机,很疼车子,为车子难过,就好像不是车子而是我自己在坑洼泥泞的土路上颠簸似的。这种破路我连做梦也没有看见过……

有一次,我开车到一个集体农庄去,载了一车修牛栏的石板瓦。这个村子在山脚下,需要经过一个草原。一切都很顺利,道路已经干了,眼看快到村子了。忽然车子开到一个沟渠的过道口。这条过道从春天起就被踩得稀烂,被车轮轧得乱七八糟,连骆驼也拔不出腿来——真没有见过这种路。我左转右拐,千方百计想驶过去,但毫无办法。稀泥拖住了车轮,好像用钳子夹住不放似的。而且我在一气之

下把驾驶盘也扭坏了,拉杆在什么地方被卡住了,必须爬到车子底下去修一修……我爬到地上,满身是稀泥和汗水,禁不住破口大骂起这道路来。我听到一个人的脚步声。在车底下我只能看到一双胶靴。胶靴走到车子跟前,在对面站住了。我当时正怒火烧心,心想:这是什么家伙,为什么站着看热闹,难道这儿在演马戏吗?

"走开,别纠缠我!"我从车下喊道。我斜眼看到一条裙子的底边,是一条老式的裙子,上面满是粪迹。显然,这是一位老太婆在等车,希望我把她捎到村子去。

"老大娘,你走自己的路吧!"我对她说,"我还要在这儿呆很久,你等不及的……"

她回答我说:

"我不是老大娘。"

她说得有点难为情,又有点像开玩笑。

"那你是什么人呢?"我奇怪了。

"我是姑娘。"

"姑娘?"我斜眼看了一下胶靴,恶作剧地问道:"漂亮吗?"

胶靴在地上踩了两下,拉开步子,准备走开。我赶快从车底下爬出来,一看,原来是一个窈窕的姑娘,她严厉地皱着眉头,头上包着红头巾,肩上披着一件肥大的、大概是她父亲的上衣。她默默地看着我。我简直忘记了自己是坐在地上,满身污泥。

"不错,是一个漂亮的姑娘!"我笑了。她的确是一个漂亮的姑娘。"只是这双胶靴……!"我开玩笑地说,从地上站了起来。

姑娘突然转过身,连看也不回头看一眼,就急忙向前走去。

她这是为什么?生气了吗?我感到有些不安。我好像忽然想起了什么,打算跑过去追她,但又转回身来,迅速收拾好工具,跳进车子,猛力开动马达,时而向前开,时而向后倒。我只有一个心思:赶上她。马达发出隆隆吼叫,车子剧烈地抖动,向两旁摇晃,然而却没有前进一步。她越走越远了。我对着空转的车轮喊叫起来,自己也不知道这是为什么:

"快放我走,快放我走,你听到了吗?"

我用尽全力踩加速踏板,汽车慢慢地爬动着,爬动着,咆哮着。

不知出现了什么奇迹，车子忽然从泥坑中挣脱了出来。我多么高兴呀！上路后，我松了松衣服，用手巾擦去脸上的污泥，整理了一下头发。车子赶上了姑娘，我刹住车，鬼知道我从哪儿学来这么一副神气的样子，几乎是躺到坐位上，推开了车门。

“请上来吧！”我伸出手，邀请她上车。

姑娘连停也不停，径直走自己的路。

我的神气一点都没有了。我重新赶上了她，这一次我向她表示了歉意，请求她说：

“好啦，别生气啦！我只不过是……请坐上来吧！”

但是姑娘什么也没有回答。

于是，我开车绕到她前面，把车横在路上。我跳下车来，从右边跑过去，打开车门，连手也没有缩回来，自己站在一边。她走到跟前，小心翼翼地看了看我，竟说什么我在缠她。我什么也没有说，等着她上车。或者她是可怜我，或者她有别的什么原因——她摇了摇头，一声不响地坐进车子里。

我开动了车子。

我不知该怎样同她搭话。同姑娘结识和谈话在我并非第一次，但这一次不知为什么有点胆怯。从哪儿谈起呢？我转动了一下驾驶盘，偷偷看了她一眼。她的脖子上披散着弯弯曲曲的、蓬松而柔美的黑发。上衣从肩上滑了下来，她用胳膊把它按住，自己离我远远的，深怕把我碰着了。她的眼光很严肃，但从各方面看，这是一位讨人喜欢的温柔姑娘。她脸上的表情很坦然，虽然她想把额头皱起来，但还是打不起皱纹。最后她也小心翼翼地看了我一眼。我们的目光碰在一起了。她嫣然一笑。我决定趁这个机会说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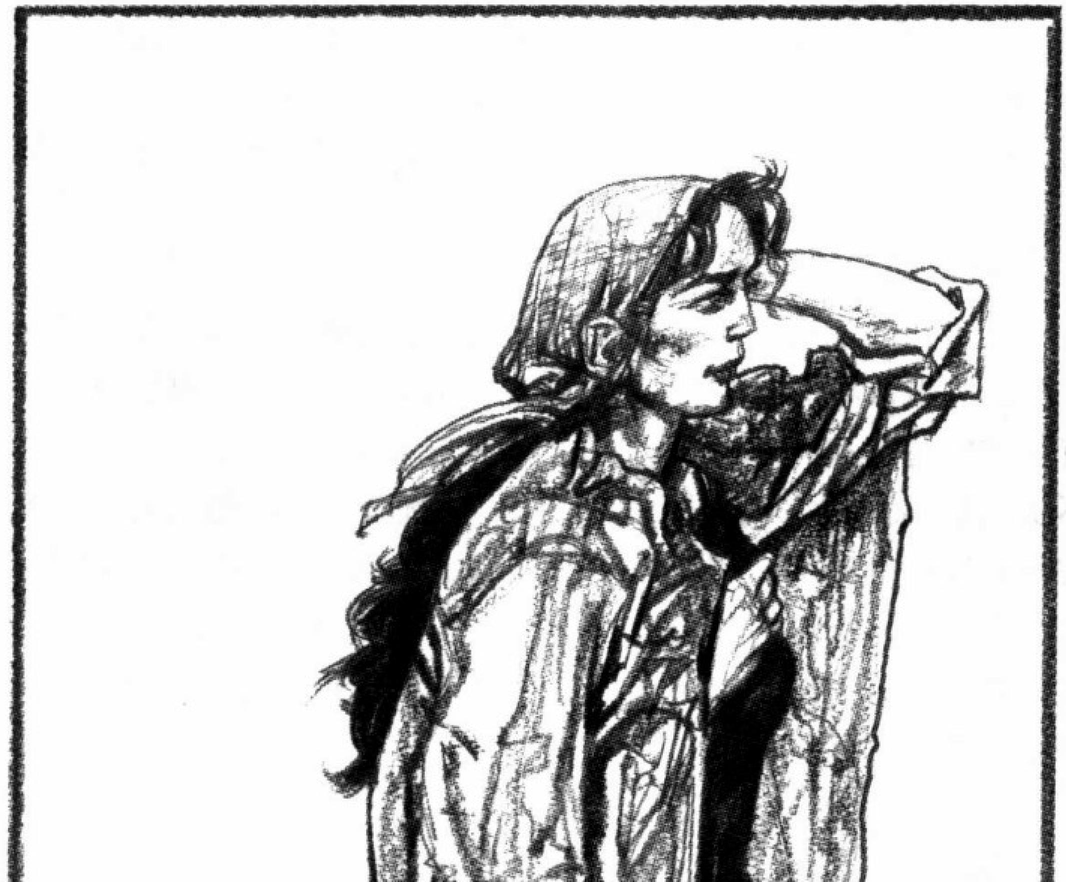
“您刚才为什么站在车子旁边？”

“我想帮助您，”姑娘回答说。

“帮助？”我笑了，“的确您帮助了我！如果没有您，我怕直到晚上还呆在那里呢……您平常总是走这条路吗？”

“是的。我在畜牧场工作。”

“这很好！”我高兴地说，但立刻就改正了自己的话：“这条路很好！”正在这时，汽车在一个坑洼的地方颠簸了一下，我们的肩膀相碰


2003. Q.L

了。我“呀”地叫了一声，脸红了，不知道眼睛该往哪里看。她大笑起来。这样，我没有忍住，也哈哈大笑了。

“要知道，我并不想开车到集体农庄去！”透过笑声，我说了实话，“如果我知道路上有这样好的女助手，我就不骂调度员了……哎，伊利亚斯，伊利亚斯！”我责备自己说，接着又向她解释了一句：“这是我的名字。”

“我叫阿谢丽……”

我们驶近了村子。道路比较平坦了。风吹进车窗，吹掉了她头上的红头巾，撩乱了她的头发。我们没有说话，但感到很愉快。常常有这样的情况：在你身边几乎肩挨肩地坐着一个人，你在一小时前还不认识他，而现在不知为什么却只愿想到他，而且你的内心会感到轻松和愉快……我不知阿谢丽心中此时是怎么想的，但她的眼睛却传出笑意。我多么希望我们就这样一直呆下去啊！长久地呆下去，永远不要分离……但车子已经行驶在村镇的街道上了。忽然，阿谢丽恐惧地想起了什么事：

“停车吧，我该下去了！”

我刹住车。

“您住在这儿吗？”

“不，”她不知为什么有些激动和不安，“最好让我在这儿下车吧。”

“为什么？我直接送您回家去！”不等她反对，我就把车子开走了。

“就在这里，”她恳求我说，“谢谢您！”

“请吧！”我说，半开玩笑半认真地补充了一句：“如果明天我再陷到泥坑里，您会来帮我的忙吗？”

她还没有来得及回答，街道旁边一个小门打开了，一个激动不安的中年女人走了出来。

“阿谢丽！”她喊叫道，“你跑到哪儿逛荡去了，愿上帝惩罚你！走，快去换衣服，媒人来啦！”她用手掩住嘴，轻轻地说。

阿谢丽难为情地从肩上扯下衣服，然后抓住衣服，顺从地跟着母亲走进屋去。她在门口回过头来看了看，但小门砰的一声被关住了。

只是现在我才注意到，在街上拴马桩的旁边，拴着几匹带鞍子的马，马身上汗淋淋的，看来是从远地来的。我从驾驶盘后面微微欠起身，朝院墙里面看了看。在院子里火炉旁边，有几个女人走来走去，忙个不停。一个大的铜茶炊冒着烟。两个人在屋檐下收拾一只宰掉头脚的羊。的确，这儿是按全部礼节来招待媒人的。在这儿我再没有什么事情可做了。我还得去卸货呢。

傍晚，我返回车场。我洗完车子，把车开进车库。我磨蹭了很久，找一些零碎的事情来消磨时间。我不知道为什么今天遇到的事情这样使我神魂颠倒。一路上我骂自己："怎么，你想干什么？大傻瓜！她到底是你的什么人？未婚妻吗？姐妹吗？想想看，萍水相逢，不过捎她回家罢了，就害起相思病来了，像爱上了她似的。也许她连想也不愿想你呢。她才不需要你呢！人家有正经八百的未婚夫，你算老几？不过是过路的司机，这种人成百上千，谁认得你……而且，你有什么权利期待什么呢？人家正在说媒，就要结婚了，与你有什么相干？抛开这一切傻想吧，开你的车子，一切就都好啦！……"

但糟糕的是，不管我怎么企图说服自己，我仍然忘不了阿谢丽。

在车子旁边已经没有什么事情可做了。到宿舍去玩玩吧，那儿很热闹，还有文娱室，但我不想去。我希望一个人呆一会儿，便靠在汽车的挡泥板上躺下来，两手枕在头下。离我不远的地方是江泰，他在车子底下干活。他也是我们车场的司机。江泰从地坑中探出头来，对我哼了一声：

"骑士，你在想什么？"

"想钱！"我不怀好意地说。

我不喜欢他。他是一个头等贪财鬼，又狡猾，又好嫉妒。他不是像其他人那样住在宿舍里，而是住在一个女人的院子里。人们说，他答应娶那个女人，不管怎样，这么一来就有自己的住宅了。

我转过身去。在院子里洗车场旁边，我们的伙伴们正闹得热火朝天。不知是谁爬到一辆汽车的驾驶室上面，用水龙头浇那些排队等洗车的司机。场上是一片笑声。水龙头喷出大股水柱来，喷到谁的身上，谁就站不住脚。人们想把这个小伙子从车上拖下来，但他两脚跳来跳去，像开自动步枪似的把水柱喷射到人们的身上，冲掉别人

的帽子。忽然水柱向上直射，在太阳光中弯曲地掉下来，好像一道彩虹。我朝水柱喷射的地方一看，原来是我们的调度员卡基佳站在那里。她没有跑。平时她善于保持自己的尊严，谁也难得接近她。现在她独自站着，毫无畏惧，态度自若。她对那个小伙子说：不敢碰我就不是好样的。她把穿着短靴的脚摆开，两手扣着头发夹，嘴里含着别针，显出似笑非笑的神态。银白色的水花飘落到她的头上。小伙子们哈哈大笑，怂恿站在车上的那个小伙子使劲浇：

“像洗车厢那样淋她个落汤鸡！”

“使劲！”

“小心，卡基佳！”

但这个小伙子不敢把她浇成落汤鸡，只向她的四周淋来淋去。如果是我，一定要把她从头到脚浇个全湿，卡基佳大概是不会吭半句话的，只会笑笑，如此而已。我始终觉得，她对我不比别人，很温顺，而且还有点卖弄风情。有时候，我摸她的头玩，她却很喜欢。我高兴的是，她总爱同我争吵，骂架，但很快就屈服了，甚至当我错了的时候也是这样。有时候，我回宿舍，顺路送她到电影院去。我到调度室找她，总是走进屋子里去，而别人则只准在小窗口外面站着。

但现在我没有心思去想她。让他们去作乐取笑吧。

卡基佳扣上最后一个别针。

“好，够啦，玩够啦！”她命令式地说。

“遵命，调度员同志！”站在车上的那个小伙子给她敬了个军礼，在哈哈大笑声中被别人从车上拖了下来。

卡基佳向我们车库走来。她在江泰的车子旁边站住了，好像在找谁。由于车库里有网隔着，她没有立刻看到我。江泰从地坑中探出头来，谄媚地说了一声：

“美人儿，你好！”

“哈，江泰……”

江泰贪婪地盯着她的一双脚。她不满意地耸了耸肩。

“嗯，有什么看的？”她抬起脚，鞋尖轻轻碰到他的下巴上。

如果是别人，大概要生气了，但是这位江泰一点也不在意。他喜形于色，好像被吻了一样，又钻进地坑里去了。

卡基佳看见了我。

“休息得很好吧，伊利亚斯？”

“好像在鸭绒褥子上睡过似的！”

她把脸贴到网子上，仔细地打量着我，然后轻声说道：

“到调度室来一趟。”

“好吧。”

卡基佳走了。我站起来，准备走。江泰又从坑中探出头来。

“这个娘们不坏呀！”他眨了眨眼。

“是不坏，可没有你的份！”我斩钉截铁地说。

我以为他要发火，会爬出来跟我打一架。我不喜欢打架，但现在跟他打一架也没有什么：我心里实在难受，不知道该做什么。

但江泰甚至没有生气。

“没关系！”他嘟囔着说，“咱们走着瞧吧……”

调度室里一个人也没有。这是搞的什么鬼？她藏到哪儿去了？我转过身来，胸脯一下子碰在卡基佳的身上。她背靠门站着，仰着头，两眼从睫毛下面闪射出光芒。她呼出的热气烫着我的脸。我控制不住自己，向她靠近过去，但立即就退了回来。真奇怪，在这一瞬间，我感到这样做是在背叛阿谢丽。

“你为什么叫我？”我不满地问。

卡基佳一直默默地看着我。

“为什么？……”我重复了一句，有点耐不住火了。

“你为什么这样寡情寡义的？”她气恼地回答说，“恐怕是看中什么姑娘了吧？……”

我一时手足无措了。她为什么责备我？她从哪儿知道的？

正在这时，小窗子砰的一声开了。江泰探进头来，脸上露出得意的笑容。

“调度员同志，请收下！”他鬼头鬼脑地伸出手来，交给卡基佳一张什么纸。

她恶狠狠地看了他一眼，又气恼地对着我的脸说：

“谁替你领行车证？还要特别请你来吗？”

她用手把我推开，匆匆走到桌旁。

“拿去吧!”她递给我一张行车证。

我拿了过来。又是到那个集体农庄去的行车证。我的心猛地跳了一下:到那儿去,我知道,又会碰见阿谢丽……而且,一般说来,为什么老是派我而很少派别人到集体农庄去呢?

我火了。

“又是到集体农庄?又是装粪肥和砖瓦?我不去!”我把行车证往桌上一扔,“够啦!我爬泥坑爬够啦,让别人跑几趟吧!……”

“别叫嚷!工作单开的是一个星期!如果需要,再给你加,”她生气地说。

于是,我心平气和地说:

“我不去!”

像往常一样,卡基佳忽然软了下来。

“好吧,我去向领导上说说。”

她从桌上收起行车证。

我心里想:“这么一来,我是不去的了,我永远看不到阿谢丽了。”我的心情更坏了。我非常清楚地知道,我将为此悔恨终身。不管会发生什么事,还是去吧!……

“好吧,我去!”我抢过行车证来。

江泰又从小窗口探进头来,说:

“请给我的老奶奶带个好!”

我什么也没有说。真想揍他两个耳光!……我推开门,回宿舍去了。

第二天,我两眼注视着道路。她在哪里?她那小白杨树似的窈窕的身材会出现吗?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啊!草原上的小白杨树啊!尽管她穿着长筒胶靴,穿着父亲的上衣,——这些都无关紧要,我亲眼看到,她是一个多么美丽的姑娘!

阿谢丽打动了我的心,使我神魂颠倒,焦急不安。

我开着车,向两旁张望。没有,什么地方也看不见她。车子开到村子里,到了她的家门口,我略微刹住了车。也许她在家?但我怎么好叫她呢?有什么可说的?唉!也许我命中注定不能再见到她了。

我开车去卸货。一边卸货,一边还抱着一线希望:在回去的路上或者还能再见到她吧。但是,在回去的路上并没有碰到她。于是我绕路到畜牧场去。她们的畜牧场离村子很远。我向一个姑娘打听她在哪里。这个姑娘告诉我,她不在这儿,今天没有来上工。“大概她是故意不上工的,为了不在路上碰到我,”我这样想,心情十分不快,垂头丧气地回到汽车场。

第二天我又开车上路。路上我已不再幻想见到她。事实上,我算她的什么人呢?为什么我要为一个已经许配人的姑娘焦急不安呢?然而我又不相信我们的一切就这样结束了,因为直到现在,村里嫁姑娘都是不征求当事人同意的。这样的事我在报纸上不知读过多少。但这又有什么意义呢?嫁出去的姑娘泼出去的水,要想收回来是不可能的,生活已经被毁掉了……这就是我头脑中的想法……

这时正是百花盛开的春天。山下到处开满了郁金香。从童年时代起我就喜爱这种花。我多想摘一束花来献给她啊!我要找到她……

忽然,我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我看见阿谢丽了!她坐在路旁一块圆石头上,也就是在上次我的车子抛锚的地方。她好像在等谁似的。我把车子开到她跟前。她吃惊地从石头上站起来,不知所措,把头巾从头上扯下来,拿在手里搓来搓去。这一次阿谢丽穿了一身漂亮的连衣裙,穿着一双皮鞋。尽管路途很远,她穿的却是高跟鞋。我很快刹住车,一颗心快要从喉咙里跳出来了。

“您好,阿谢丽!”

“您好!”她低声回答说。

我想扶她上车,但她扭过身去,慢慢地沿着道路向前走。看来她不想上车。我开动车子,敞着车门,同她并排慢慢地走着。我们这样走了一程。她沿着路边走,我开着车子走。我们都默不作声。谈什么呢?后来她问道:

“昨天您到畜牧场去了吗?”

“是的,怎么啦?”

“没有什么。不要到那儿去。”

“我想看您。”

她什么也没有说。

此刻我脑海中想到的，是那该死的说媒的事。我想知道这是怎么回事。要问她，又不便开口。我害怕，害怕她的回答。

阿谢丽看了我一眼。

“这是真的吗？”

她点了点头。驾驶盘在我手中抖动了一下。

“什么时候结婚？”我问。

“快了，”她轻声回答说。

我差点没有把车子猛然开走，开向我目光所及的远方。但是，我没有加快速度，而是拉开了离合器。马达发出空转的吼叫声。阿谢丽连忙向旁边一闪。我甚至没有向她道歉。我没有心情顾上这个了。

“这么说来，我们不会再见面了？”我说。

“我不知道。最好不见面。”

“可是我，我反正……不管您愿意不愿意，我都要来找您！”

我们又沉默了。也许，我们想的是同一件事，然而在我们之间却隔着一道墙，它不让我接近她，也不让她坐上车来。

“阿谢丽！”我说，“不要避开我，我丝毫不妨碍您。我将从远处看着您。您答应吗？”

“我不知道，也许……”

“上车吧，阿谢丽。”

“不，您走吧，村子已经不远了。”

这以后我们在路上又碰到几面。每一次都好像是无意的。同样地，她沿着路边走，我坐在车子里。这使人难堪，然而毫无办法。

我没有问起她的未婚夫。这样做不方便，而且我也不想问。但从她的话中我知道了，她对他并不了解。他是她母亲的什么亲戚，住在山区遥远的林场里。他们两家很久以来就世代联姻，彼此把女儿嫁给对方。阿谢丽的双亲连想也没有想过把女儿嫁给外来人。至于我，更是谈不上。我是什么人？是个外来的、非亲非故的司机。我自己也不敢开口哼一声。

这些天，阿谢丽很少说话。她一直在想什么心事。但我是毫无

希望的。她的命运已经决定了，见面是无益的。然而我们像小孩一样，竭力不谈起这件事，照常见面，因为我们不能不见面。我们两人都感觉到，如果失去对方，便不能生活。

就这样过了五天。一天早上，我到车场去，准备行车。忽然通知我到调度室去。

“你可能会高兴，”卡基佳愉快地迎着我说，“现在派你行驶新疆路线！”

我呆了。最后几天的生活使我觉得，我将永远开车到集体农庄去。到中国去一趟往返行程需要许多天，谁知道我什么时候才能抽身去看阿谢丽呢？就这么突然失踪，连通知也不通知她一声吗？

“看来你不大高兴，是吗？”卡基佳问道。

“谁去集体农庄呢？”我激动地问，“那儿的工作还没有完呢。”

卡基佳奇怪地耸了耸肩，说：

“早先是你自己不愿意去的。”

“早先的事多着呢，”我愤愤地说。

我坐到一张椅子上，不知该怎么办。

江泰跑了过来。原来他代替我的位置，被派到集体农庄去了。我有点诧异，心想：江泰大概会拒绝到集体农庄去，因为走这条道路挣的钱要少些。然而他收下行车证，还说了一句：

“卡基佳，你派我到哪儿都行，哪怕是天涯海角！村里的羊羔正好长大了，我给你捉几只回来，好吗？”

然后他看了看我，说：

“对不起，我好像妨碍了您！”

“走开！……”我轻声地说，没有抬起头来。

“伊利亚斯，你坐在这儿干什么？”卡基佳碰了碰我的肩头说。

“我必须到集体农庄去，让我去吧，卡基佳！”我请求她说。

“你有脑袋没有？我不能派你去，工作任务已经派完了！”她说道，不安地看了看我的脸：“你为什么一心想往那儿跑？”

我什么也没有回答，默默地走出调度室，到车库去。江泰从我旁边跳进自己车子，狡猾地溜了我一眼，差点没有撞到挡泥板上。

我磨蹭了很久，毫无办法，只好把车子开到装货的地方。等候装

车的人并不多。

同志们叫我抽烟，但我甚至没有下车。我闭上眼睛，想象阿谢丽在路上白白等我的情景。一天，两天，三天，望眼欲穿地等着……她将会怎样想我呢？

快轮到我装车了。前面的一辆车已经开始装货。再过一分钟，我也要把车开到起重机下面。“原谅我吧，阿谢丽！”我想，“原谅我吧，我的草原上的小白杨！”忽然我脑海中闪出一个想法：“我可以先去告诉她一声，再回来。但是擅离线路，误点几小时，这是多大的事故。以后再给车场经理解释原因，或者他会理解。不，他会申斥我，会给我警告……我不能这样！走吧！”

我开动马达，想向后倒车，但后面车子挤得满满的，倒不开车。这时装好货的一辆车开走了，轮到我的车子装货了。

“靠近点！喂，伊利亚斯！”起重机司机叫喊道。

起重机在我头上举起长臂。一切都完了！带着出国物资哪儿也不能去了。我怎么不早点抓紧时间跑掉呢？发货人带着证件走到我面前。我回头看了看后面的小窗：起重机正把货箱摇摇晃晃地向车上送来。货箱越来越近，越来越近了。

这时我叫喊了一声：

“小心！”

车子从货箱底下猛然开跑了。在我等待装箱的时候我的马达并没有停下来。后面是一片喊叫、喧嚣和咒骂声……

我开车绕过货栈、木材堆和煤堆。我好像被钉在驾驶盘上似的。大地在车下飞奔，汽车和我都猛烈地左右颠簸。是的，我们都不大习惯这样做……

很快我赶上了江泰。他从车子里睁大两只眼睛呆呆地看着我：他认出我来了。照说，他看到我有急事，就该给我让路，但是他没有让路，不放我过去。我把车子绕向路边，从田地上越过。江泰还是不让我越过，不让我从地里爬上来。我们就这样疾驰着：他在路上，我在地里。我们的身子都弯弯地紧贴在驾驶盘上，像两只野兽似的，互相斜视着，叫骂着。

“你到哪儿去？干什么？”他叫喊道。

我用拳头向他晃了晃。终究我的车是空车，我赶上了他，飞驰而去。

我没有碰到阿谢丽。我来到村子，喘个不停，好像是跑步来的，好容易才松了一口气。但是，在她家门口和街上连个人影也没有。只有一匹套着鞍子的马拴在木桩上。怎么办？我决定等一等。我想，她看到汽车就会出来的。我爬到马达上面，装出修理机器的样子，而眼睛却不断地向她家的小门看。我没有等多久，小门嘎吱一声开了，她的母亲和一个满脸长着黑胡须、身材肥胖笨重的老头儿走了出来。这个老头儿穿着两件长袍：里面一件是长毛绒的，外面一件是短绒的，手里拿着一条漂亮的马鞭。他满面红光，热汗腾腾的，显然是刚喝了茶。他们走到拴马桩跟前。阿谢丽的母亲恭恭敬敬地替他掌住马镫，帮他上马。

"亲家，我们挺满意你们！"她说，"您别替我们担心。为了女儿，我们什么也不吝惜。老天爷知道，我们并不是两手空空的。"

"呃，老嫂子，我们不会见怪的，"他回答说，在马鞍上坐正了身子，"让老天爷保佑他们年轻人身体健康。至于财产，这又不是给外人，是给自己的孩子。再说我们结亲又不是第一次……好吧，老嫂子，祝你健康，我们就说定啦：星期五！"

"对，星期五。这是个吉利日子。祝您一路平安。给亲家母带个好。"

"他们说星期五是什么意思？"我想，"今天是星期几？星期三……莫非是星期五来接亲？唉！这种毁坏我们年轻人的生活的旧风俗要到什么时候才完呢？……"

老头儿骑着马慢慢地向山里走去。阿谢丽的母亲一直目送着他，直到再也看不见了，才转身向我投了一个恶意的眼光。

"你为什么老喜欢往这儿跑，小伙子？"她说道，"这儿又不是旅馆！没有什么好停留的，走吧！听到没有？我在跟你说话。"

看来她已经觉察出来了。

"我的车坏了！"我固执地说，索性把整个上身全钻到车盖下面。我想，我哪儿也不去，直到看见她为止。

老妈妈还嘟囔了些什么，然后走开了。

我爬出身来，坐到踏板上，抽烟。不知从哪里跑来一个小姑娘。她用一只脚绕着车子跳来跳去。她长得有点像阿谢丽。莫非是阿谢丽的妹妹？

“阿谢丽走了！”她一边说，一边跳着。

“到哪儿去了？”我抓住她问，“她到哪儿去了？”

“我怎么知道！放开我！”她从我手中挣开了，向我伸了伸舌头，表示再见。

我砰的一声关上车盖，坐到车上，抓住驾驶盘。上哪儿去？到哪儿去找她？已经是该回去的时候了。我在公路上慢慢行驶着，驶进了草原。在渠道的过道口我停了下来。怎么办？我心中毫无主意。我跳下车，躺到地上。真倒霉。阿谢丽没有找到，工作也误了……我沉思起来，没有看见也没有听见世界上的任何东西。不知道这样躺了多久，当我抬起头来时，一看：在车子的那边，有一双穿着皮鞋的姑娘的脚。这是她！我立刻认出来了。我是这样高兴，连心脏都快跳出来了。我用膝盖跪在地上，因为我站不起来。这又发生在我们初次相会的那个地方。

“走开，走开，老大娘！”我对那双皮鞋说。

“我不是老大娘！”阿谢丽接着我的话，开玩笑地说。

“那你是什么人呢？”

“我是姑娘。”

“姑娘，漂亮吗？”

“你自己看吧！”

我们一起大笑起来。我跃身而起，向她奔了过去。她也向我迎了过来。两个人面对面地站住了。

“最漂亮的姑娘！”我说。而她好像风中的小白杨树，轻盈柔美，娇俏多姿，穿着一件短袖连衣裙，手里拿着两本书。“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呢？”

“我从图书馆出来，一看，路上有你的车印！”

“是这样吗？！”对我说来，这比“我爱你”几个字更有意义。事实上，既然她在寻找我的车印，这就是说，她在想我，她爱我。

“于是我就跑到这里，不知怎的，我觉得你在等我……”

我抓住她的手，说：

“坐上去吧，阿谢丽，让我们兜兜风。”

她欣然同意了。我已经辨认不出她，也不认识自己了。一切恐惧和忧愁都烟消云散。只有我们两人在一起，还有我们的幸福、天空和道路与我们同在。我打开车门，让她坐下，自己坐到驾驶盘跟前。

我们开动车子，就这样沿着道路驶去。我们不知道驶向何处，又为了什么。但对于我们来说，这并不重要。只要我们并肩坐在一起，眉目传情，手碰着手，就足够了。阿谢丽端正了一下我头上的军帽（这军帽我已经戴了两年了）。

“这样好看些！”她说，脉脉含情地靠到我的肩膀上……

汽车像劲鸟似地飞驰在草原上。整个世界都在飞奔：群山、原野、树木迎面掠过。风吹打在我们脸上，因为我们一往直前地疾驶着。太阳在天空照耀，我们在欢笑，空气中飘荡着艾蒿和郁金香的芳馨，我们敞开胸怀畅快地呼吸……

一只伫立在旧坟碑的废墟上的草原之鹰展翅飞起，沿着道路低低翱翔，好像要同我们竞赛似的。

两个骑马的人大吃一惊地闪向路边。接着发出粗野的喊叫声，在后面紧追着我们。

“喂，停住！停住！”他们抽打着四脚已拉平的马匹。我不知道他们是谁，也许阿谢丽知道。但他们很快就消失在尘烟中了。

前面有一辆马车正在转弯。一个小伙子和一个姑娘从车上站起来，看到我们，他们彼此搂着对方的肩头，亲热地向我们挥手。

“谢谢！”我从车子里向他们喊道。

我们掠过草原的尽头，驶上公路，车轮压在沥青路上发出吱吱的响声。

伊塞克湖应该离此不远了。我猛然转过车头，直奔野地，越过灌木丛和草地，把车子开向湖边。在湖岸边的一个小丘上，我们停了下来。

蔚蓝色的水波卷起涟漪，一浪接一浪地洗荡着黄褐色的湖岸。太阳快落山了，远处的水面染上一层玫瑰色。对岸的远方现出一派淡紫色的雪山。雪山上面飘着几朵灰白色的浮云。

“你瞧，阿谢丽！天鹅！”

天鹅只是在秋天和冬天才飞到伊塞克湖来。春天它们很少飞来。人们说，这是从南方飞往北方的天鹅。人们还说，这是幸福的预兆……

一群白天鹅掠过傍晚的湖面。它们舒展着翅膀，时而高翔，时而低回，时而落到水面上，喧哗地戏水，向远处追逐着一圈圈飞沫四溅的浪花，然后又重新飞起，排成一条长线，整齐地挥舞着翅膀，飞向湖边斜长的沙滩去过夜。

我们坐在车子里，无言地看着前面。后来我用这样一种语气说话，似乎我们的一切都已经决定了。

“你看，湖岸上的屋檐，那就是我们的车场。而这个，”我用手指着车子说，“这就是我们的房子！”说完，便哈哈大笑起来。的确，我没有房子给她住。

阿谢丽看着我的眼睛，偎在我的怀中，搂抱着我，哭了，接着又笑了。她说：

“我的亲爱的，可爱的人！我永远不需要房子。我只希望双亲哪怕是以后能够谅解我。他们会生气，会终生气恼，我知道……但是，难道我错了吗？……”

天很快黑了。浓云遮住天空，云层下降到湖面。湖上一片死寂，到处是黑漆漆的。山里像有电焊工人在电焊一样，一会儿银光闪闪，炫人眼目，一会儿电花四散，无影无踪。雷雨临近了。难怪天鹅飞到这儿来过夜。它们预感到在山里会碰到暴风雨。

一声雷响，暴雨倾盆而至。湖上发出轰隆的喧嚣声，湖水激荡着，掀起滚滚巨浪，冲打着堤岸。这是春天的初次雷雨。这也是我们的初夜。雨点打在车上和玻璃窗上，水如泉涌。在漆黑的无边无际的湖面上，闪过几道火红的电光。我们紧紧地偎在一起，小声说着话。我觉得阿谢丽颤抖了一下：或者是被吓住了，或者是冷了。我用自己的衣服给她盖上，把她搂得更紧，感到自己是一个强有力的巨人。我从来没有想到自己会有这么多的柔情；我过去也不知道，保护和关怀别人是一件多么美好的事情。我在她耳边轻轻地说：“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我永远不让你受任何人的欺侮！……”

雷雨迅速过去了，就像它迅速来到时一样。但是在饱受惊扰的湖面上仍然余波未平，下着稀疏小雨。

我取出在路上用的小收音机。这是我在当时所有的惟一的珍贵财富。我拨好波长，对准电台。现在我还记得，那时正在转播城内剧院演出的芭蕾舞《巧伴》。在群山的那面给我们送来了音乐，温柔而强有力的音乐，就像这个舞剧里所描述的爱情那样。剧场里响起了雷动的掌声，人们高呼演员的名字，可能还向他们脚前投掷鲜花，但是我想，剧场里的任何人都没有体会到我们在愤怒的伊塞克湖畔所体会到的那种狂喜和激动。这出芭蕾舞剧是在讲述我们，讲述我们的爱情。那个去寻找自己幸福的姑娘巧伴的命运强烈地激动着我们的心。我的巧伴，我的晨星同我在一起。午夜，她伏在我的肩上睡着了，我久久不能平静，轻轻地抚摸着她的脸，听着伊塞克湖深处沉重的呼吸声。

早晨，我们回到车场。我受到好一顿申斥。可是当他们知道我这样做的原因后，就原谅了我。后来他们想起我从起重机的机臂下溜跑的情景，还笑了我很久。

我随即起程到中国去。我把阿谢丽带在身边。我打算在半路上把她托给我的朋友阿利别克照料。他的家住在纳伦附近的转运站，离国境线不远。我路过的时候常去看望他们。阿利别克的妻子是一个很好的女人，我很尊敬她。

我们出发了。第一件事是在沿路一家商店里给阿谢丽买几件衣服。她当时只穿了一件连衣裙。除了别的一些东西外，还给她买了一条颜色鲜艳的大头巾。她戴上非常合适。路上我们碰到一个上了年纪的司机，我们车场的老前辈，名叫乌尔马特。他老远就向我们打手势，叫我们停下来。我刹住车。我们走下车，互相招呼：

“乌尔马特，您好！”

“你好，伊利亚斯。把你手上的那只鹰拴紧些！”他按照当地风俗向我表示祝贺：“愿老天爷赐给你幸福和孩子！”

“谢谢您！乌尔马特。您从哪儿知道的？”我诧异地问。

“呃，我的孩子，好事传千里。这条路上一个传一个……”

“原来这样！”我更奇怪了。

我们站在路上说着话，乌尔马特甚至没有到我车前看看阿谢丽。很好，阿谢丽猜到这是怎么一回事了，就把头巾蒙在头上，遮掩着脸。这时乌尔马特满意地笑了。

“这就合乎风俗了！”他说，“姑娘，谢谢你对我的尊敬。从现在起你是我们的儿媳妇了，是车场全体老前辈的儿媳妇了。伊利亚斯，收下，这是见面礼！”他拿出钱来给我。我不能拒绝，否则就会使他难堪。

我们分了手。阿谢丽没有摘下头巾。在遇到熟识的司机的时候，阿谢丽坐在车子里，羞答答地用头巾遮住脸，就像在正规的吉尔吉斯家庭里一样。而只有我们两人在一起时，我们就笑了。

我觉得阿谢丽戴上头巾更美丽了。

“我的未婚妻，睁开眼睛来，吻我一下！”我对她说。

“不行，老人家们会看见的，”她回答说，同时含着笑偷偷地吻了我一下，好像怕被发现似的。

车场里所有的司机在碰到我们的时候都把我们拦住，祝我们幸福。许多人在路上不仅为我们采了花，而且还准备了礼物。我不知道，是谁想出了下面这样一个主意，这大概是我们俄罗斯族的小伙子想出来的吧。按照他们的家乡风俗，结婚的时候通常要扎花车。于是在我们这辆车上，也扎上红红绿绿的饰带、绸巾、鲜花。车子显得喜气洋洋，大概隔几十公里都可以看见。我同阿谢丽感到很幸福，我为自己有这样的朋友而骄傲。俗话说，患难识知己，而我却觉得，在幸福中也能识知己。

路上，我们碰到了阿利别克，我最亲密的朋友。他大我两岁，是一个矮胖的小伙子，长着一个大脑袋。他年纪不大，遇事却很谨慎严肃，是一个优秀的司机。在车场里大家都非常尊敬他，选他担任工会的工作。现在，我想，他会说些什么呢？

阿利别克默默地看着我的车子，摇了摇头。他走到阿谢丽跟前，向她握手问好，表示祝贺。

“好吧，把行车证给我吧！”他要求说。我莫名其妙，一句话也没有说，就把行车证给了他。他取出自来水笔，在行车证上横着写下几个大字：“结婚行车，第167号！”第167号是我的行车证的号码。

"你这是干什么?"我着慌了,"这是行车证!"

"作为历史纪念!"他笑着说,"你以为会计科里坐的不是人吗?现在把手给我吧!"他紧紧地拥抱了我,吻了吻。我们都大笑了。后来我们该走了,阿利别克却挡住我,说:

"你准备在哪儿住?"

我把两手一摊,说:

"这就是我们的房子!"我指了指车子。

"在车子里?生孩子也在这里面?……听我说,你搬到转运站我的宿舍去住吧,我回车场去同领导上说一说,我搬到自己修的那所房子去住。"

"那所房子不是还没有修好吗?"阿利别克在雷巴奇离车场不远的地方盖了一所小房子,工作之余我曾去帮助过他。

"没有关系。剩下的活不多了。你别指望房子有多宽敞,你自己知道,我家现在住得很挤。"

"好,谢谢你。我们也不需要宽敞的房子。其实我只想让阿谢丽暂时在你家住一住,而你却把整个宿舍让给我们了……"

"总之,就在我们那儿住吧。回来的时候等我。那时,我们再同妻子一道来决定一切吧。"他说着,斜眼看了看阿谢丽。

"是呀,现在就已经是妻子啦!"

"祝你结婚旅行幸福!"阿利别克追着我们的车子叫喊道。

真见鬼!这可真是我们的结婚旅行!要不又是什么呢?

我们很高兴,因为一切都安排好了,只有一件事情使我有些扫兴。

在一个转弯的地方,出现了江泰的车。他不是一个人,卡基佳同他坐在一起。江泰向我挥手。我来了一个急刹车。两辆车子差一点碰上了。江泰从小窗孔探出头来问道:

"你为什么这么打扮,像结婚似的?"

"正是结婚!"我回答说。

"是吗?"他把音调拖得长长的,回头看了一看卡基佳,脱口而出地说:"我们可在找你呢!"

卡基佳坐在车里,呆若木鸡,脸色苍白,显出失魂落魄的样子。

“卡基佳，你好！”我礼貌地说。她默默地点了点头。

“这么说来，她就是你的未婚妻了？”江泰直到现在才猜到了真情。

“不，她是我的妻子，”我反驳说，抱了抱阿谢丽的肩。

“怎么？”江泰把眼睛睁得更大了，不知道他是高兴，还是不高兴：“哦，祝贺你，衷心地祝贺你……”

“谢谢！”

江泰得意地笑了笑，问道：

“你这个机灵鬼，没有送彩礼就弄到一个老婆了？”

“蠢货！”我骂道，“开车走吧！”

天下竟有这样的人！我还想好好骂他一顿，可是朝窗外一看，江泰站在车子旁边，用手搓脸，嘴里咕噜着什么，并拿拳头威胁卡基佳。而卡基佳却从路上跑开，跑到地里。她跑着，跑着，一下扑倒在地上，用两手遮住头。我不知道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事，但我却可怜她。我心中产生了这样一种感觉，好像我有点罪过似的。我什么也没有给阿谢丽解释。

一星期以后，我们搬到转运站的小房子去住了。房子不大，只有一间堂屋和两间正屋。这种房子在这里有好几所，里面住着带家眷的司机和加油站的工人。但地点却很好，在公路旁边，离纳伦不远，而纳伦毕竟是州中心，可以上电影院和商店，也有医院。我们还高兴的是，转运站正好在运输线的中间。我们的运输线基本上就在雷巴奇和新疆之间。中途可以回家休息，过夜。我几乎每天都能看到阿谢丽。甚至在路上耽搁了，哪怕是到了半夜，反正我也得回家。阿谢丽总是等着我，当我还没有回来的时候，她就为我担心，自己不睡觉。我们已经弄到一点家具。总之，生活渐渐安顿得比较好了。我们决定，阿谢丽也找个工作做，这是她自己坚持要求的。她说，她是在乡村长大的，一直都干着活。但是，出乎我们意料的喜事来到了：她很快就要当母亲了。

……阿谢丽生孩子的那天，我刚从中国回来。我急忙去看她，心中激动不安。阿谢丽躺在纳伦的产院里。我赶到产院——她生了一个儿子！当然，没有放我进去看她。我坐上车子，向山里疾驰而去。

这正是寒冬。四周是覆盖着冰雪的悬崖峭壁。我眼花缭乱，只看到白色，黑色，白色，黑色……我爬上多伦山口的顶峰。这里真是高耸云霄，云层在地面飘浮，而下面的群山则小如泥丸。我从车上跳下来，吸了一大口气，高声叫喊道：

"嗨，高山！我生了儿子啦！"

我觉得山岳震撼了。它们重复着我的话，我的回声起伏荡漾，从一个峡谷滚进另一个峡谷，经久不息。

我们给儿子起了个名字，叫萨马特。这名字是我想出来的。我们的全部谈话都离不开他：萨马特，我们的萨马特，萨马特笑了，萨马特长牙齿了。总之，就像年轻的父母通常做的那样。

我们生活得很和谐，彼此相爱。然而后来却发生了倒霉的事……

现在我很难说清楚，不幸是从哪儿来的。一切都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了……的确，现在我自己已经明白了许多事情，但这又有什么用呢。

同这个人我是在路上偶然相遇的，后来分了手，但我不怀疑，这并非我们的最后一次见面。

晚秋的一天，我开车出发。天气令人讨厌。天上下着似雨非雨、似雪非雪的东西，湿淋淋的，密密麻麻的，鬼知道是什么玩艺儿。山坡上浓雾弥漫。差不多一路上我都开动着车窗上的雨刷子，因为玻璃全被雨水弄模糊了。这时我已经到了深山，快到多伦山口了。唉，多伦山口，多伦山口，天山的巨大屏障！我的多少事情都跟你联系在一起啊！这是整个线路中最困难、最危险的地段。道路蜿蜒在龙盘虎踞的山石上，九转十八弯，沿着陡峭的山坡一直向上，直入云霄，车轮在云层上奔腾，忽而把人紧压在座位上，不让你伸腰，忽而又急转直下，使你两手紧捏出汗来，生怕驾驶盘从手中滑掉。而山口的天气有如脾气暴躁的骆驼。无论夏天或冬天，在多伦山口都一样：刹那间狂风大作，暴雨倾盆，冰雹遍地，或者洒下鹅毛大雪，什么也看不见。这就是我们的多伦山口！……但是，我们这些久住天山的人对此已经习惯了，甚至在夜间也常常出车。现在，当我回忆往事时，这些困

难艰险的历程历历在目，而当我在那儿日复一日地工作时，就没有时间特别去想这些了。

在离多伦山口不远的一个峡谷里，我赶上了一辆卡车。我清楚地记得这辆车的牌子是“加斯—51”。确切些说，不是我赶上了它，而是它停在那里。有两个人在马达旁边修理着什么。其中一个人不慌不忙地走到路当中，举起了手。我刹住车。这个人穿着被雨淋湿了的帆布斗篷，戴着雨帽，走到我跟前。他年纪不过四十，留着一撮军人式的、剪得短短的棕色胡须，脸色有些阴沉，而目光却很镇静。

“老兄，请把我带到多伦山路段去吧，”他对我说，“我去找一辆拖拉机来拖，马达坏啦。”

“请上车吧，我带你去。要不然，咱们来想点办法?”我建议说，自己跳下车子。

“有什么办法可想呢，马达响都不响，”司机砰的一声关上车盖，无精打采地说。这个可怜的人已经冻得周身发青，缩成一团了。看来，他不是我们车场的司机，而是从共和国首都什么地方来的。他茫然若失地环顾着四周。他们是从伏龙芝运什么货到路段上去的。我想，怎么办呢？我脑子里闪现出一个冒失的想法。但我没有说出来，先往山口上望了一望。天色阴沉昏暗，乌云低垂山间。尽管这样，我还是决定了。这个主意倒没有什么了不起，但当时对我说来却是冒险。

“你的刹车灵吗?”我问司机。

“看你说的……刹车不灵我能开车吗！已经告诉你，马达坏了。”

“绳子有吗?”

“有!”

“拿来套上吧。”

他们用怀疑的眼光看了我半天，一动也不动。

“怎么，你发疯了?”司机轻声说。

我这个人有这么一种脾气，不知道这是好还是坏，只要想到一个主意，哪怕拚命也要达到自己的目的。

“你听我说，朋友，套上吧！说实话，我一定能把你们拖到!”我向他靠近一步说。

但司机推开了我。

“你自己走吧！怎么，你不知道，这里是不能带拖车走的吗？甚至连想也不能设想。”

我感到很难堪，好像他拒绝了我最大的请求似的。

“嗨，你这个蠢货，胆小鬼！”我叫道。

我把养路工叫了过来。我是以后才知道他是养路工的。这个养路工看了看我，对司机说：

“把绳子拿来。”

司机大吃一惊，说：

“你要负责任，巴伊切米尔。”

“一切责任都由我们承担！”他简短地说。

这种态度叫人喜欢。你会一下子就尊敬这样的人。

我们开车了，两辆车子被绳子连在一起。开始时还没有什么，一切都很正常。但是在爬多伦山口的时候，道路一直向上，山高坡陡。马达发出震耳欲聋的吼叫声。我想，你这个家伙撒谎，我非榨出你最后一滴油水不可。我过去就注意到，不管多伦山口的道路多么险陡，车子还是可以剩下一些力气来拖拉东西。我们装货都很小心，不超过定额的百分之七十。当然，当时我并没有想到这个。我身上涌出一股强烈的力量，有点像在运动场上的狂热劲头：一定要达到自己的目的，帮助别人把车子拖到路段上。然而要做到这一点却并不那么容易。车子颤抖着，使出自己最大的力量。一团潮湿的东西粘附到车窗上，雨刷子不停地刷动着。不知从什么地方飞来了一片乌云，直接落在车轮前面，挡住了去路。这里拐弯的地方都很险陡。我暗中责骂自己造孽，为什么要把车子套在一起，该不会把别人带着送死吧。与其说是车子在受罪，不如说是我在受罪。我把头上和身上穿戴的东西——帽子、毛衣、上衣、绒衣——全脱了下来，只穿一件衬衫，但仍然直冒热汗，好像在澡堂里一样。拖一辆汽车该有多重，而且还有货物，这样做可不是开玩笑！还好，巴伊切米尔站在汽车的踏板上，协调前后两个车的行动，向我喊话，对拖车上的那个司机打手势。当车子爬向陡峭的斜坡时，我想他大概坚持不住了，会跳到什么地方去，以免遭车祸。但是，他却一动不动。车子慢慢向上爬，好像

大雕飞向天空，而他仍然紧抓住车身，站在踏板上。我看了一看他的脸。这是一张沉着的脸，好像是石头雕刻成的，雨水打在他的两颊上，打在他的胡须上，流个不停。我的心里感到轻松多了。

我们前面还有一个高山坡，只要爬上这个山坡，胜利就是我们的了。在这个时候，巴伊切米尔贴近了车窗，喊道：

“小心，前面来车子了，向右拐。”

我把车子拐向右方。从山上开来一辆卡车——这是江泰的车子！唉，我想，这一下我可要挨安全技师的批评啦：他一定会回去告我。江泰越来越近了。他用两手撑住驾驶盘，让车子往下滑，皱着眉头向前看。我们两辆车紧紧地靠在一起了，伸手可以互相摸到。当车子拉平了时，江泰把头朝小窗里一缩，带着责备的神情摇了摇他那戴着棕色狐皮帽的脑袋。“去你妈的！”我想，“你要搬弄口舌，就由你去搬弄吧。”

我们爬上了山坡，下面是个陡坡，然后是一条微微倾斜的小坡，拐一个弯，就到了路段的居住区。我向那里拐过去。终于拖到了！我关上马达，什么也听不见了。我觉得，不是我变聋了，而是大自然变哑了。没有一点声音。我下了车，坐到踏板上，喘着气，感到十分疲倦，而且山上的空气很稀薄。巴伊切米尔跑到我跟前，给我披上毛衣，戴上帽子。那辆车上的司机狼狈地勉强走了过来，脸色苍白，一言不发。他蹲到我的前面，递给我一包香烟。我取出一支烟，手还发抖。我们大家抽了一会儿烟，镇静了下来。我身上那股该死的蛮劲又重新占了上风。

“哈！”我吆喝了一声，“看见了吧！”我用手拍了一下那个司机的肩头，而他照样蹲着。然后我们三个人都站了起来，彼此捶打着后背和肩膀，嘴里哈哈大笑，说出一些荒唐的愉快的话来。……

最后，大家安静了，抽完了第二支烟。我穿好衣服，看一下表，忽然想起自己的事来：

“好啦，我该走啦！”

巴伊切米尔皱了皱眉头：

“不，到房里去坐坐，我们要招待你一下！”

但是我已经没有一分钟的空闲时间了。

“谢谢，”我感激地说，“我不能再坐了。我要赶快回家去，妻子在等我。”

“或者，就留下来吧，咱们喝两杯！”我的新司机朋友竭力劝我说。

“放他走吧！”巴伊切米尔打断他的话，“妻子在等他。你叫什么名字呢？”

“伊利亚斯。”

“走吧，伊利亚斯。谢谢你救了我们。”

巴伊切米尔站在我车子的踏板上，一直送我到正路上，默默地握了我的手，然后跳下车去。

当我驾车下山的时候，我从车里往外看了看。巴伊切米尔还站在路上。他用手揉帽子，低垂着头，心里在想着什么。

这件事的全部经过就是这样。

我没有把全部细节告诉阿谢丽。我只告诉她，在路上帮助了别人，所以耽误了时间。我对妻子什么也不隐瞒，但是这样的事还是不敢说。即使她不知道这样的事还整天替我担心呢。而且以后我再也不打算干这种事了。一生中有这么一回跟多伦山口较量较量的事，也就够了。如果不是因为我在回来的路上生病了——当时我着凉了——，那么第二天我就会把这一切都忘记的。当天我好不容易回到家里，立刻就躺下了。我记不清当时自己发生了什么事，一直昏昏沉沉的，好像拖着一辆车子行驶在多伦山口。火热的暴风雪烧烤着我的脸，我身体沉重，呼吸困难。驾驶盘好像是棉花做的，我转动着它，它却在手里揉成一团。前面就是山口——但看不到边，汽车翘起前面的散热管，向天空飞去，一直向上飞，吼叫着，一下就从悬崖上掉下去了……显然，我得了“晕山”病了。第三天，病渐渐好了。接着我又躺了两天，觉得自己好了，就想起床，但阿谢丽无论如何不准我起来，强迫我躺在床上。我眼睁睁地看着她，心里想：是我病了，还是她病了？我简直认不出她来了：她被折磨到这种地步，以致眼睛四周出现了两道黑圈，人也瘦了，显出弱不禁风的样子。而且她手里还抱着孩子。我决定再不能这么下去了。我没有权利什么事也不干。她应该休息。我从床上爬起来，开始穿衣服。

“阿谢丽！”我轻轻地叫道，因为儿子睡着了，“拜托邻居替我们看

看萨马特吧，我们一块儿去看电影。”

她跑到床前，把我按倒在枕头上，看着我，好像是第一次看见我似的，竭力噙住泪水，但泪花已经沾湿了睫毛，嘴唇颤抖着。阿谢丽把脸偎到我的胸前，哭了。

“你怎么啦，阿谢丽，怎么啦？”我茫然了。

“我这是高兴，因为你病好了。”

“我也高兴，但你为什么这么激动呢？我虽然病了几天，但却跟你一起呆在家里，而且跟萨马特也尽兴地玩够了。”这时孩子已经会爬了，而且快会走了，这正是最逗人喜欢的年龄。“你想知道吗，我不反对再这样病一次。”我开玩笑地说。

“看你说的，我可不希望这样！”阿谢丽申斥地说。

这一下，孩子醒了。她把他从温暖的被窝中抱起来。我们三个人都躺到床上，手挠脚踹，尽情嬉戏。萨马特却像一头小狗熊，在床上爬来爬去，蹬踩着我们。

“你看，多好呀！”我说，“你感觉怎样？再过不久，我们就到村子里看你家老人去。就算他们不原谅我们。但是，他们看到我们的儿子，喜爱上这个宝贝，一切就都会忘记的。”

的确，我们准备到她家去请罪，这是在这种情况下所应该做的。显然，她的双亲非常恼怒我们。他们甚至通过一个到纳伦来的同乡给我们带了个口信，说永远不会饶恕女儿的行为。他们说，丝毫也不想知道我们生活的情况。但是，我们却希望着，只要我们回到老人跟前，并请求他们宽恕，一切就都会圆满解决。

但是，首先就需要请假，需要做准备：必须给所有亲戚买礼物。我可不愿意两手空空地回去。

这时，冬天来到了。天山的冬天是严酷的：山里有暴风雪、雪崩和山石坍塌。我们当司机的因而增加了操心事，而养路工人的操心事就更多。在这样的日子里，他们要担负清除雪崩的任务。在那些容易发生雪崩的地方，事先把积雪炸开，把道路清扫干净。的确，这个冬天还比较安全，或者只是我没有觉察到有什么事，因为司机的工作总是很忙碌的。这时又给我们车场分配了补充任务。说得确切些，是我们司机主动提出完成这些任务的，而且首先是我提出来的。

现在我也不后悔这样做，但是，看来我的一切不幸都是从这儿产生的。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有一天晚上，我回车场，阿谢丽托我送给阿利别克的妻子一包东西。我到他们家去，敲了敲门，阿利别克的妻子走出来。我从她那儿得知，中国工人给我们车场拍来了电报，要求我们快点把工厂装备给他们运去。

“阿利别克在哪儿呢?”我兴致勃勃地问。

“在哪里？在卸货站，所有的人都在那里。听说列车已经到了。”

我也赶到那里去。我想，应该知道这一切情况。我来到卸货站。我们的卸货站设在通往伊塞克湖的一个峡谷里。这是铁路的终点站。四周灰暗暗的，人声嘈杂。峡谷里的疾风一阵阵袭来，吹得电线杆上的路灯左右摇晃，吹得枕木上的积雪四下飞舞。火车头来回开动着，挂上一节节车厢。在铁路的尽头，起重机挥舞着长臂，把用铁皮和铁丝包装着的木箱从站台上卸下来，这是运往新疆机器制造厂的货物。那里的建筑工程很宏大，我们已经给它运送去一些设备了。

站上集结了不少汽车，但没有一辆车装货。人们好像在等待什么。有的人坐在车子里，有的人坐在踏板上，还有的人靠在木箱旁边避风。谁也没有正经回答我对他们的招呼。大家沉闷地抽着烟。阿利别克站在一边。我走到他跟前。

“你们呆在这儿干什么？收到电报了吗?”

“是的。他们希望提前把货送到工厂去。”

“这又怎么样?”

“事情落到我们肩上……你看，路上堆下多少货了，而且还要送来。我们什么时候能运完呢？但人们在期待着我们，指望着我们！……每一天对他们都很宝贵！……”

“你为什么对我发急！这与我有什么相干!”

“有什么相干！这是什么意思？你算什么人？是外国人吗？或者你不明白我们手头的是什么工作?”

“你真糊涂，我的老天爷!”我奇怪地说，转到一边去了。

这时，汽车场经理阿曼若诺夫走上前来。他用衣服挡住风，默默地从一个司机那里点燃烟，把大家打量了一下。

“同志们！”他说，“我去给部里打电话，可能会给我们帮助。但是，不能指靠这一点。应该怎么办，现在我自己也不知道……”

“是呀！阿曼若诺夫同志，要想出办法真不简单！”一个声音附和着说，“货物大小规格都一样。只要堆上两三箱，就再装不进了。就算白天黑夜不断装运，我的老天爷，也得到明年春天才能运完。”

“问题就在这里，”阿曼若诺夫说，“但应该完成这个任务。现在让每家每户所有的人都来想想办法吧！”

他坐进“嘎斯”牌吉普车走了。我们司机一个也没有离开坐位。

在黑漆漆的角落里，有一个人自言自语地说：

“真见鬼！一张羊皮裁不了两件皮袄！早就该想到这一点。”他站起来，弄熄了烟头，向车子走去。

另一个人附和着他的话说：“我们这里总是这样，临渴打井，屎胀挖茅坑，到紧急时候才来说什么：司机兄弟们，救救急吧！”

有些人反驳了他的话：

“这是给兄弟国家办事，而你，伊斯马依尔，却像小市上的长舌婆一样，说闲话。”

我没有参加争论，但忽然想起在多伦山口拖车子的事，就像往常一样急不可耐了。

“我倒想出了一个主意！”我跳到人们中间，说，“每一辆车子后面挂一辆拖车！”

谁也没有动一动，有的人甚至连看也没有看我一眼。只有不可救药的笨蛋才能说出这种蠢话来。

江泰轻轻地吹了吹口哨，说：

“看到了吧！”

我听出是他的声音。

我站着，向四面环顾了一下，想把我碰到过的事情给大家讲一讲。忽然一个健壮的小伙子从木箱上跳下来，把手套交给旁边的人，走到我跟前，抓住我的衣领，鼻子对着鼻子，说：

“怎么，出口气！”

“嘿！”我朝他脸上出了一口气。

“没有喝醉！”这个高个子惊奇地说，放下我的衣领。

“这么说来，是个傻瓜！”他的朋友接下去说，然后两个人一同爬进车子，把车子开走了。其余的人同样一言不发地站起来，准备散去。我还从未这样被人取笑过。由于受到这种耻笑，我头上的帽子也发红了。

“站住，往哪儿去？”我嚷道，像热锅上的蚂蚁似的，在司机们中间打转转：“我说的是正经话。可以挂拖车……”

一个老司机——这里的老前辈——走到我跟前，神气懊丧地说：

“当我开始在这儿开车的时候，你还光着屁股爬呢，小家伙。天山——这不是舞场。我可怜你，别逗人家发笑……”

人们哄笑起来，边笑边走回自己的汽车。这时，我高声吼叫起来，叫得使整个卸货站都可以听到我的声音：

“你们这些人，全是娘儿们，不是司机！”

我这样吼叫不过是白费力气，反倒使人们把怒气发泄到我头上。大家停住脚步，然后一起向我拥过来。

“你这个家伙，怎么啦？想拿别人性命开玩笑吗？”

“想当革新家，拿奖金！”江泰接着说。

人声嘈杂，大家把我挤到木箱旁边。我以为他们会狠狠揍我一顿，便从地上拾起一块板子。

“散开！”谁喝叫了一声，把众人推开。这是阿利别克。

“大家静一静！”他高声叫道，然后转向我说：“伊利亚斯，你就说个明白吧！快点说！”

“有什么说的！”我喘了一口气，说：“衣服扣子全给撕掉了。我曾经在多伦山口拖过一辆汽车，到路段去。拖车上还装着货物。就是这些。”

大家半信半疑，鸦雀无声。

“怎么，拖到了吗？”有个人怀疑地问。

“拖到了。经过整个多伦山口，一直拖到路段的居住区。”

“这倒不错！”有人惊讶地说。

“瞎扯淡！”另外一个人反对说。

“狗才瞎扯淡。江泰亲眼看见的。喂，江泰，你在哪儿？你说吧！记得吧，我们怎么碰见的……”

但江泰没有吭声。他好像遁到地里去了。但这时已顾不上跟他算账。在司机中间展开了一场争论，有些人开始站到我这一边。但是，有一个怀疑分子又立刻使他们改变了看法。

“这全是不中用的胡扯！”他忧心忡忡地说，“某个人某次做过一件什么事，生活中这一类偶然的事难道还少吗？我们又不是小孩子。在我们这条路上是禁止挂拖车的。谁也不会允许这样做。试试看，你去告诉负责安全的工程师吧，他不给你两拳头才怪。他才不愿意为了你们去法院呢……这就是我的全部意见。”

“得了吧！”另一个人插进来说，“什么叫不允许！伊万·斯捷潘诺维奇在一九三〇年驾驶一辆一吨半重的卡车，第一次开辟了多伦山口的线路。当时谁也没有允许他。是他自己走的。你看，他现在还活着……”

“是的，过去的确是这样，”伊万·斯捷潘诺维奇证实说。“可是，”他接着又说，“现在我也有怀疑：在多伦山口，即使在夏天也没有人挂过拖车，而现在还是冬天……”

阿利别克一直沉默着，这时开口了：

“争论已经够了。这是一件从来没有做过的事，需要仔细想想。伊利亚斯，可不能像你这样：随随便便，三下两下，挂上拖车就跑了。需要进行准备，把一切考虑周到，做些商量，进行试验。只凭嘴说，什么也证明不了。”

“我证明给你们看！”我回答说，“现在你们去考虑，去占卜吧，我证明给你们看！那时你们就会相信了！”

每一个人都有自己的性格。当然，应该驾驭自己的性格，但人们并不总能做到这一点。我坐进车，握着驾驶盘，却把汽车和道路一股脑儿丢到九霄云外去了。痛苦、屈辱、怒火、激愤，一时全涌上心头。车子走得越远，被伤害的自尊心越激动。不，我要证明给你们看！我要证明给你们看，教你们知道，什么叫做不相信人、取笑人，什么叫做谨小慎微、胆小怕事！……阿利别克才是好样的呢：他要仔细想想，准备准备，试验试验！他才是聪明谨慎的人呢！可我讨厌这个。我要不客气地做给你们看看，看我比谁都强！

我把车开进库里，在车子旁边消磨了很长的时间。我的心情激

动到了极点。我只想到一件事:挂上拖车到山口去。不管三七二十一,我非做到这一点不可。但谁会给我拖车呢?

我带着这种思想在院子里徘徊。天已经黑了。只有调度室的窗户还有光亮。我停了脚步,心想:哦,调度员!调度员能够安排一切。今天调度室值班的好像是卡基佳。那更好。她不会拒绝,不应该拒绝。的确,我之所以这样做,不是去犯罪,相反,她只是帮助我去做一件对大家都有益的、都需要的事情。

当我走到调度室的门口时,忽然想到,我已经很久没有进这扇门了,通常都是在小窗外打交道。我犹豫了一下。门开了,卡基佳站在门口。

"我找你,卡基佳!真巧,碰到你了。"

"现在我下班了。"

"那咱们一块走吧,我送你回家。"

卡基佳惊奇地竖起了眉毛,怀疑地看了看我,然后微微笑了。

"好,咱们走吧!"她说。

我们走出过道。街上已经漆黑了。伊塞克湖传来喧嚣的浪涛声,吹来阵阵冷风。卡基佳拉着我的胳膊,贴近我身边,躲着风。

"冷吗?"我问。

"和你在一起,冻不死我!"她开玩笑地说。

一分钟以前我还万分激动,现在不知为什么却平静下来了。

"明天你什么时候值班,卡基佳?"

"第二班是我,什么事?"

"有一件事,非常重要的事。一切都取决于你……"

开始时,她连听也不愿意听,但我一个劲儿地去说服她。我们在路灯下面停了下来。

"啊!伊利亚斯!"卡基佳说,恐惧地望着我,"你这么干只是白费心思!"

但我已经知道,她将照我的要求办。我拉起她的手来,说:

"你相信我!一切都会好的。好吧,现在谈妥了吧?"

她叹了一口气。

"对你真没有办法!"她点了一下头。

我情不自禁地拥抱了她的肩膀。

“你如果生下来是个男子汉就好了，卡基佳！好，明天见！”我紧紧地握了她的手，又叮嘱了一句：“天黑以前把一切证件准备好，懂了吗？”

“别着急！”她放开我的手说。然后她出其不意地转过身来：“好，你走吧……今晚你在宿舍住吗？”

“是的，卡基佳！”

“祝你晚安！”

第二天，我们这里进行安全检查。汽车场的人们神经都很紧张：检查员总是不凑巧地突然出现，总是吹毛求疵地对一切都挑剔一番，然后定下一些清规戒律。需要跟他们做多少周旋，费多少神啊！但是，今天的几位检查员倒算态度和蔼的。

我并不担心他们检查我的车子，但我还是尽量离他们远些，装做在修理车子的样子。卡基佳值班的时间要往后推延了。谁也没有同我讲话，没有提起昨天的事。我知道，这时人们都顾不上我：大家都希望快些结束检查，好开车上路，抢回白白浪费掉了的时间。然而我心中的委屈情绪并没有消失。

我在下半天才轮上检查。检查员走后，一切都平静下来，四周空荡荡的。在院子里面的露天下停着几辆拖车。这是供国内平路运输用的。我看中了其中的一辆——这是一辆普通的四轮拖车。我要解决的奥秘就在这里！然而后来我却为此不得不忍受多大的内心折磨与不安啊！……当时我还不知道是什么命运在等待着我。我安静地走回宿舍。需要饱饱地吃一顿饭，再睡个把钟头觉，因为前面的路程是艰苦的。但是我却在床上翻来覆去，不能入睡。天快黑的时候，我回到汽车场。

卡基佳已经在这里。一切都准备妥当了。我领了行车证，急急忙忙跑进车库。“现在得好好干！”我扭转车头，开到拖车跟前，刹住车，然后走下车来，看了看四周。一个人也没有，只听到修理厂车床的轧轧声和伊塞克湖的波涛冲打湖岸的喧嚣声。天空好像清澈无云，但还看不见星星。汽车的马达轻轻滚转着，我的心也在跳跃着。我想抽支烟，但立刻把烟收了起来，等一会儿再抽。

警卫员在门口挡住了我。

“停住，上哪儿去？”

“运货去，老人家，”我说，竭力装出平静的样子，“这是行车证。”

老头儿把鼻尖碰到纸上，但在微弱的路灯下还是无法认清纸上写的东西。

“别耽误我的事，老人家！”我有些忍不住了，“工作在等着我。”

装货工作进行得很正常。这一次是满载：车子上装了两大箱，拖车上也装了两大箱。谁也没有说一句话——我甚至都觉得惊奇了。我开车上路，只是这时才点燃烟。我换了个舒服的坐势，打开前面的车灯，加足了马力。道路两旁黑漆漆的阴影一闪而过。道路空荡荡的，谁也不妨碍我把行车速度加快到最大限度。汽车轻快地疾驰着，几乎没有感觉到后面轧轧作响的拖车的存在。的确，在拐弯的时候车子向旁边歪，比较难以驾驶，但我想，这是由于不习惯的缘故，慢慢会适应的。“非到多伦山口不可！非到新疆不可！”我向自己喊叫道，弯下身子紧贴着驾驶盘，像骑士俯卧在马背上一样。当道路平坦的时候，应该加油冲。午夜时分，我已准备向多伦山口突击了。

有一段时间，我行车的速度甚至超过了自己的打算。但进入山地时，我不得不小心些。这并不是因为马达受不了。与其说是上坡路阻碍了我，不如说是下坡路妨碍了我。拖车在斜坡上晃晃荡荡，轧轧作响，撞到汽车上，使我不能稳稳地下坡。每一分钟都不得不转换速度，刹车，滑车。起初我还忍耐着，竭力不去注意它。但越往前走越厉害，这使我感到不安和焦躁。路上有多少上坡和下坡？有谁会想到来计算这个呢！但我终究还是没有气馁。什么也不能威胁我，只是我已经疲倦了。“没有关系！”我安慰自己说，“到多伦山口前面再歇口气。我一定能通过山口！”我不明白，为什么现在我感到比秋天拖汽车的时候要困难得多。

多伦山口临近了。汽车的灯光照射到漆黑的峡谷的巨大崖石上，覆盖着白雪的悬崖峭壁耸立在道路两旁。一片片鹅毛大雪在车前闪烁。我想：“这雪该是从山上吹下来的吧！”但雪花沾满了车窗，往下坠落，看来是下雪了。雪片虽不很密，然而是湿的。“这还不够吗！……”我咬牙切齿地咒骂道，开动了雨刷子。

车子开始爬上多伦山的最初几个陡坡。马达唱出熟悉的歌子。在道路两旁漆黑的旷野中,响彻着单调的、费力的吼叫声。最后爬上了陡坡,前面是一条长长的下坡路。马达咕噜作响,车子向下滑去,但立刻从一边拐向另一边。我的后背感觉到拖车在捣乱,它碰撞着前面的汽车,在拖车和汽车挂钩的地方发出铿锵的碰击声。这撞碰弄得我腰酸背痛,使得前臂也隐隐作疼。车轮已不听从刹车的控制,沿着潮湿的雪地向前滑。车子拉着拖车,整个车身不断颠簸震荡,驾驶盘从我手中挣脱了出去,车子沿着斜坡路往下滑。我抓住驾驶盘,把车停住。再不能前进了,已经筋疲力尽了。我关了车灯和马达,两只手已经麻木,好像是假手。我仰身靠到坐椅上,听到自己沙哑的喘气声。这样坐了几分钟,歇了一口气,点燃一支烟。四周黑漆漆的,一片死寂,只有寒风吹进车子的缝隙发出的沙沙声。我害怕预测前面会碰到什么。从这儿开始正是九转十八弯的蛇形坡道。爬不完的弯弯曲曲的山坡,无论对于车子和对于我的双手,都是痛苦的折磨。但是已经没有时间来想了,雪下起来了。

我发动了马达。汽车发出费力的吼叫,向山上开去。我咬紧牙齿,气也不敢喘一口,爬上一圈又一圈的弯弯曲曲的山坡。这一段盘蛇似的坡道总算走完了,前面是一条陡峭的下坡路,然后是一条平坦的、坡度不大的道路,从那里可以通向路段,再往前就可以向多伦山口发起最后的突击了。我艰难万状地往下滑行。在一条约四公里长的直路上我加快了马力,借着这股冲劲一下就冲上了前面的一个山坡。车子继续向上,向上……这样冲了没有多久,车子突然减缓了速度,这引起我的不安。我换上第二挡,然后又换上第一挡。我仰身靠后,抓住驾驶盘,云缝中的几颗寒星映入我的眼帘。车子走不动了,不能再走了。车轮在地上空转,向旁边移动。我紧踩加速踏板,一直踩到底了。

"啊! 还有一段路! 还有一小段路就到了! 坚持住!"我用一种陌生的声音喊叫道。

马达发出长长的呻吟声,隆隆地颤抖着,像是出了毛病,不规则地震荡起来,然后失去了响声。汽车慢慢向后滑下去。刹车也失灵了。汽车被拖车拖着往下滑,一直从山坡上滑了下去,最后撞在一个

崖石上,猛然停了下来。一切都哑然无声了。我推开车门,往外一看。真他妈的碰上了! 拖车掉到路沟里去了。现在没有任何力量能把它拖起来了。我在狂乱中重新发动马达,向前冲。车轮疯狂地打转,整个车身不断震动,但车子仍然呆在原地方。我跳下车子,跑到拖车跟前。拖车的轮子深深陷到沟里去了。怎么办? 在狂怒中我没有仔细考虑,便扑向拖车,用两手和全身来推拖车的轮子。然后又爬到车厢下面,像野兽似的使尽全身力气,用肩头去抬拖车,希望把它抬到路上,但一直抬到头晕眼花,仍然毫无结果。我实在筋疲力尽了,脸朝下摔倒在地上,弄得脸上身上全是污泥雪水。我沮丧地哭了。后来,我从地上爬起来,摇摇晃晃地走到汽车跟前,在踏板上坐了下来。

远处传来马达的隆隆声。两道灯光从斜坡上向下面道路投射过来。我不知道这个司机是谁,上哪儿去,为什么命运驱使他在午夜行车,但是我害怕这两道灯光会照到我和抓住我。像一个小偷似的,我快步蹿到拖车前面,把挂钩扔到地上,然后跳上车,顺着大路往上疾驶而去,把拖车丢在沟里。

一种不可理解的、使人心惊肉跳的恐惧,紧紧缠住了我。我一直觉得拖车在后面追赶我,眼看就要赶上了。我用从未有过的飞快的速度奔驰着。我之所以没有撞死在路上,也许仅仅是因为我太熟悉这一段路程了。

黎明前,我来到转运站,昏头昏脑地像疯子一样用拳头击门。门砰的一声打开了,我连看也不看阿谢丽一眼,就穿门而入,因为我从头到脚全是污泥。我坐到一个什么湿的东西上,沉重地喘着气。椅子上原来是一堆刚洗好的衣服。我伸手到口袋里掏香烟,却把一串钥匙抓了出来。我使劲把它扔到一旁,垂下头来,心灰意冷,呆若木鸡,周身污垢。阿谢丽光着一双脚在桌子旁边急得打转。但我能告诉她什么呢? 阿谢丽从地板上拾起钥匙,放到桌子上。

"洗一洗吧? 我从昨晚起就烧上水啦,"阿谢丽轻轻地说。

我慢慢抬起头来。阿谢丽穿着一件衬衫站在我面前,已经冻得发僵了,两只纤细的手放在胸前。她用一双饱受惊吓的眼睛看着我,带着恐惧和怜惜的表情。

“我在山口把拖车弄翻了，”我用一种陌生的淡漠的声音说。

“什么拖车？”她莫名其妙地问。

“一辆绿色的铁皮拖车，02—38号！什么拖车反正都一样！”我激动地叫道，“我偷来的，知道吗？偷来的！”

阿谢丽轻轻叹了一口气，坐到床上。

“为什么偷？”她问。

“什么叫为什么？”对于她的这种不理解，我火了，“我想挂着拖车过山口！懂了吗？想证明自己的主张……这一下完蛋了！……”

我重新把头埋在手掌里。我们两个人沉默了一会儿。阿谢丽忽然坚决地站起来，开始穿衣服。

“你坐着干吗？”她严厉地说。

“有什么办法？”我说。

“回汽车场去。”

“怎么能回去！不带拖车吗？”

“回去把一切解释清楚。”

“你怎么啦？”我火了，在房里转来转去，“我有什么脸再把拖车拖回去？要我去跟他们说，原谅我吧，宽恕我吧，我错了！爬在地上苦苦哀求他们？我不干！随便他们怎么办，我都无所谓！”

我的喊叫声惊醒了床上的孩子。他哭了。阿谢丽把他抱起来，而他却吼叫得更厉害了。

“你是一个胆小鬼！”阿谢丽忽然轻声地然而坚决地说。

“什么？”我失去了理智，向她扑了过去，拿拳头在她头上晃了几下，但没有敢打下去。她那一双惊愕的、睁得大大的眼睛阻挡了我。我从她的瞳孔中看到了自己可怕的凶相。

我粗暴地把她推到一旁，然后跨过门坎，走了出去，砰的一声把门关上。

院子里天已大亮。在光天化日之下，我更加觉得昨夜的一切不光彩，见不得人，而且无法挽救。当时我只看到一条出路：姑且把车上的货物运送到指定的地方。以后怎样，我就不知道了……

在回来的路上我没有回家。这并不是因为我跟阿谢丽吵了架。我不希望任何人看到我，也不希望看见任何人。我不知道别人在这

种情况下会怎样,但是我却希望独自一人呆着。我不爱向别人表白自己的痛苦。谁愿意听你的痛苦呢?在一切还没有完结以前,能忍的就忍住吧……

我在路上一家旅店里住了一夜。我做了一个梦,好像在山口寻找拖车。这不是一般的梦,而是一个噩梦。我看到了车轮的印迹,然而拖车不见了。我东奔西跑,到处打听拖车的下落,问别人:谁把它拖走了?……

当我回去的时候,拖车的确已经不在那倒霉的路沟里了。后来我才知道,是阿利别克把它拖回车场去了。

在拖车被拖回汽车场之后,早上我也回到车场。这几天,我整个人都变黑了,对着车上的小镜子一照,自己也认不出自己了。

汽车场里的生活依然如旧,只有我像个外人似的,怀着鬼胎把车子驶进大门,轻轻地开进院子,在离车库远远的一个角落里停下车。我没有立刻下车,在车里用眼睛四处张望了一下。人们都放下工作,看着我。唉!如果我现在能够转头就跑,跑到天涯海角,那该有多好啊!但此时真是上天无路,入地无门,只好硬着头皮走下车来。我鼓起自己的全部勇气,走过院子,到调度室去。我尽量装出平静的样子,但事实上却像一个犯了错误的人在队伍面前示众一样。我知道,大家都在用阴沉的眼光看着我。谁也没有叫喊一声,谁也没有招呼一句。是的,如果我处在他们的地位,我也会这样做。

我在门坎上绊了一跤。我的心也像绊了一跤:我竟把卡基佳忘了,我使她陷入了多么窘困的处境啊!

走廊墙壁上挂着的那幅题为《闪电》的宣传画落到我眼里,上面写着"可耻"两个大字,而在这两个字的下面画着一辆被扔到山沟里的拖车……

我转过身来,脸上热辣辣的,好像挨了一记耳光。我走进调度室,卡基佳正在打电话。她看到我进来,便挂上话筒。

"给你!"我把这张倒霉的行车证扔到桌上。

卡基佳同情地看着我。我想,你可千万别大嚷大叫,别哭鼻子才好呢!"以后你爱到哪儿去哭都可以,但现在千万别哭!"我心中暗自请求她说。她领会了我的意思,什么也没有说。

“大家意见很大吧?”我轻轻问道。

卡基佳点了点头。

“没关系!”我从牙缝里挤出几个字来,竭力想给她打气。

“已经把你从这条线路上撤换下来了,”她说道。

“撤换了?完全不让我行车了吗?”我脸也歪了,露出一丝苦笑。

“本来想完全把你撤掉,让你去搞修理……不过小伙子们护着你……现在暂时把你换到国内路线上开车。到经理那儿去吧,他刚才还在找你呢。”

“我不去!让他们自己决定吧,我不到场。我不后悔……”

我走出调度室,垂头丧气地走过走廊。一个人向我迎面走来,我想从旁边避开他,但阿利别克挡住了我的去路。

“别走,你站住!”他把我挤到屋角,两眼凝视着我,用一种恶狠狠的、严厉的语调轻轻对我说:“好呀!英雄,你证明了什么?证明了自己是狗熊!”

“我本想做得好些,”我喃喃地说。

“撒谎!你想一个人出风头,为了自己,结果把正事给误了。现在你再去证明能够挂拖车吧!蠢货!风头大王!”

对于其他任何一个人来说,这几句话也许能够迫使他去思考自己的问题,但是对于我来说,这些话却成了耳边风,现在什么话对我反正都一样;我什么也不能理解,只看到自己的屈辱。我是风头大王?竭力想出风头?想沽名钓誉?这是冤枉人!

“你走开吧!”我把阿利别克推开,“没有你我已经够受了。”

我走出走廊,来到台阶上。彻骨的寒风扫起院子里的雪花。人们从我身边走过,一言不发地侧目而视。有什么可做呢?我把拳头插进口袋,向大门口走去。道路上的水洼结了冰,走起路来往下陷,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一只装润滑油的洋铁罐碰到我的脚,我用尽全力把它从大门口踢了出去,一直踢到街上乱滚。

整天我都无目的地在街上打转,在冷清清的码头上徘徊。伊塞克湖上掀起了风暴,驳船在码头旁边荡漾。

后来,我走进一间酒铺,要了半公升烧酒,一碟小菜。一杯下肚,我就晕头转向了,痴呆呆地看着脚底下。

"骑士,为什么要垂头丧气?"忽然我听到一个有礼貌的、略带嘲笑的声音。我用力抬起头来。原来是卡基佳站在我的身边。

"为什么一个人酗酒?"她微笑着说,然后坐到桌子旁边,"让咱俩一块儿喝吧!"

卡基佳倒了两杯酒,把一杯送到我跟前。

"接住!"她说,满怀深情地瞟了我一眼,似乎我们到这儿来就是为了一块儿坐着喝酒的。

"你为什么高兴?"我不由自主地问。

"我为什么要伤心?跟你在一起,我什么也不在乎,伊利亚斯!我以为你比我要坚强些呢。好啦,咱们豁出来啦!"她轻轻地笑着说,向我靠紧了些,跟我碰了碰杯,用一双含情脉脉的黑眼睛看着我。

我们一饮而尽。我点上烟,觉得轻松一些,于是微微一笑,这是我在这一天第一次笑。

"卡基佳,你是好样的!"我说,握了一下她的手。

然后我们走到街上。天已经黑了。狂风从湖上吹来,吹得树枝和路灯左右摇晃。大地在脚下旋转。卡基佳扶着我,关切地给我提衣领。

"卡基佳,我对不起你!"我说,感到一种内疚和感激之情,"不过,我告诉你,我决不让别人欺侮你……我自己负责任……"

"忘掉这个吧,我的亲人!"她回答道,"你是一个不安分的人,总想奔向什么地方,我为你心疼。而我过去也是这样的人。生活是不能追赶的,抓什么事情就得抓紧……为什么跟命运开玩笑!"

"这要看怎么理解!"我反对她说,然后想了一想,又说:"也许你是对的……"

我们在卡基佳住的房子门口停下来。好久以来,她就是一个人生活了。不知为什么她同丈夫离婚了。

"好啦,我到家了,"她说。

我迟疑了一下,没有走。在我们之间已经有一点什么东西把我们联结在一起了。再说,现在我也不想回宿舍。真理是好的,但有时太严酷,使人情不自禁地回避它。

"亲爱的,你在想什么?"卡基佳问道,"累啦?还要走很远吗?"

“没什么，我会走到的。再见。”

她拉住了我的手。

“哦，给冻坏啦！再站一会儿，我给你暖一暖吧！”她说道，把我的手放进她的大衣里，忽然冲动地把我的手紧贴到她的乳房上。我没有敢立刻缩回，也不敢抗拒她的这种强烈的抚爱。她的心房在我手下跳动，敲打着，好像在要求满足它久已期待的东西。我虽然已有几分醉意，但还不到神志不清的地步。我警惕地缩回了手。

“你要走了吗？”卡基佳问道。

“是的。”

“好吧，再见！”卡基佳叹了一口气，迅速地走开了。在苍茫的夜色中，小门砰的一声关上了。我也迈开脚步，但走了几步又停下来。我自己也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可是我已经重新站到门边。卡基佳在等着我。她扑到我的身上，两手搂着我的脖子，紧紧地拥抱着我，吻我的嘴唇。

“你回来了！”她喃喃地说，然后拉起我的手，放到她的怀中。

半夜我醒来时，很久都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头很疼。我同她躺在一张床上。她的温暖的半裸的身体紧贴着我，她的脸对着我的肩膀均匀地呼吸。我决定起来，马上走。我动了一动，卡基佳还没有睁开眼睛就搂住了我。

“别走！”她轻声地恳求说，然后抬起头来，在昏暗中看着我的眼睛，断断续续地细声说：“现在我不能没有你……你是我的！你永远是我的！……别的我什么也不知道。只要你爱我就行了，伊利亚斯！别的我什么也不要……我不会让步的，你懂吗，不会退让！……”卡基佳抽泣着说，她的热泪流到我的脸上。

我没有走。黎明时睡着了。当我们醒来时，天已大亮。我赶紧穿好衣服，一股不愉快的、恐惧的寒气掠过心头。我边走边穿上短皮大衣，迅速走到院子里，匆忙地溜出门去。一个戴棕色狐皮帽的人径直向我走来。啊！我的眼睛好像被子弹打中了！是江泰去上班。他住在附近不远的地方。我们两人刹那间都呆了。我装出一副没有看见他的样子，猛然转过身去，迅速向汽车场走去。江泰别有用心地在后面咳嗽了一声。他的脚踩在雪地上吱吱作响，始终离我不远不近。

就这样我们一前一后地走到汽车场。

我没有去车库，就直接到办公室去。在通常早晨开碰头会的总工程师办公室里，人声嘈杂，议论纷纷。此时我真想走进门去，在窗台上找个什么地方坐下，跷起两只腿，点燃一支烟，听听这些司机们在怎样并无恶意地互相叫骂和争论。我从来还没有意识到人的欲望会这么强烈。但我没有进去。我不是胆怯。我想，我不会胆怯。我仍然满怀怨恨，表现出一种挑衅的、绝望的、无力的固执。此外，还加上同卡基佳一起过夜而引起的心慌意乱……再说，人们也完全没有打算忘记我的过失。门里面恰好在议论我。不知是谁叫嚷道：

"不成体统！应该把他送交法院，而你却袒护他！竟然还厚颜无耻地说，他想得正确！而他却把拖车扔到山口里！……"

另一个声音打断了他的话：

"说得对！这种人我们见过。机灵得很。趁大家不注意的时候，企图悄悄地抓奖金，还说什么是为了汽车场……但是偷鸡不成蚀把米！"

人们互相争吵起来。我不愿偷听别人的议论，就走开了。

我听到背后人们的说话声，便加快了脚步。司机们仍然在吵吵嚷嚷地说个不停。阿利别克不知对谁慷慨激昂地大声嚷着，想要证明一点什么：

"控制拖车的制动器我们可以在汽车场里自己做。安一个压气用的软皮管，装上木擦，这并不是太困难的事！……那是伊利亚斯吗？伊利亚斯，站住！"他向我喊道。

我没有站住，而是向车库走去。阿利别克赶上我，揪着我的肩膀。

"嘿，见鬼！你知道吗？终于证明了。做好准备，伊利亚斯！来给我们当助手好吗？我们就要试车了！挂拖车！"

我恼了，心想：你是想来救我吧？带我这个不成才的朋友去拉拖车？当助手哩！我把他的手从我肩膀上拉下来，说：

"你去拉你的拖车吧……"

"你厉害什么？自己错了嘛……对了，有件事我可忘了告诉你。瓦洛奇卡·谢里亚耶夫告诉你没有？"

"没有,我没有看见他。什么事?"

"什么事!你到哪儿去了?阿谢丽在路上等你,向我们问起你。她在难过呢,而你……"

我的两腿一下子发软了。我心里是这样沉重,这样腻烦得难以忍受,简直想立刻死去。而阿利别克却抓住我的袖子,一个劲地向我解释在拖车上要安装什么零件……江泰站在一边,用心听着我们的对话。

"走开!"我扯回衣袖,"什么鬼让你来缠我?够啦!我不需要什么拖车了,我不想当什么助手……明白了吗?"

阿利别克皱了皱眉头,手里玩弄着几个小卵石,说:

"你自己开的头,出了错,就想第一个溜走?是这样吗?"

"你爱怎么想就怎么想吧!"

我走到车前,两手发抖,脑子里空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了。不知为什么我跳进修汽车的地坑里,把头贴到砖块上,让它冷静下来。

"听我说,伊利亚斯!"有人在我上面轻轻说道。

我抬头一看,又是什么家伙?江泰戴着狐皮帽,坐在地坑沿上,像从地里长出来的一株蘑菇。他眯着一双狡猾的眼睛看着我。

"你把他训得对,伊利亚斯!"

"训谁?"

"阿利别克呗,积极分子!给他当头一棒……一下子就哑了,革新家!"

"这关你什么事?"

"什么事,你自己也知道,对我们司机来说,挂拖车没有油水。我们知道这会有怎样的后果:提高工作定额,缩短行车路程,大家都得拚命干,而每一公里运载货物的工资却要降低,让他妈的什么鬼来掏咱们的腰包。表扬你一天,以后又怎样?我们并不怪你,你这么做是好的……"

"我们指谁?"我尽可能平静地问,"所谓我们,就是你吧?"

"不止我一人,"江泰眨了眨眼说。

"撒谎,卑鄙的家伙!我偏要挂拖车给你看……豁出这条命我也要做到。现在你滚开吧!以后再来收拾你!"

“好吧,你别太过分了!”江泰愤愤地说,“我知道你是干净人……想想看吧！关于乱搞女人的事……”

“你这个家伙！……”我发狂地大叫了一声,用尽全力把他的下颚往后一推。

他原本坐在地坑沿上,一下子被我推了个四脚朝天。狐皮小帽滚到地上。我从地坑里爬起来,向他扑去。但江泰已经站起来,闪到一边,杀猪般地吼叫起来,吼得整个院子都听到了。

“流氓！强盗！想打架吗？有办法管束你！违法乱纪,想逞凶！……”

人们从四处围拢来。阿利别克也跑过来。

“什么事？你为什么跟他吵?”

“为了真理!”江泰大嚷大叫起来,“我直截了当地对他讲了真理！……他偷了拖车,把它扔到山里,损害了我们的事业。要在别人,早就诚实地纠正自己的错误了,而他却想打人！现在他觉得划不来了,失去了荣誉……”

阿利别克走到我跟前,气得说不出话来：

“下流的家伙!”他往我胸口一推,“自己冒冒失失干了错事,还想找人报仇出气！没关系,没有你我们照样干。咱们不要英雄！……”

我一言不发,也没有什么好讲的。江泰的无耻的谎话使我气得发抖,以致一个字也说不出来。同志们皱着眉头看着我。

跑！从这里跑掉……我跳上车子,立刻离开汽车场,疾驰而去。

路上我喝得酩酊大醉。我走进沿路一家小铺,但没有喝够。以后又停下来,喝了满满一大杯。然后开足马力飞奔而去。只见桥梁、路标和过往的汽车从我面前闪电般掠过。我有点高兴起来。“嘿!”我想,“滚他妈的蛋吧！你还有什么不知足的,叫你开车就开车吧。而卡基佳……她哪点比别人差？年轻,漂亮。她爱你,爱得要命,她准备为你献出一切……你真是个笨蛋!”

傍晚,我回到家里。我站在门边,摇摇晃晃。短皮大衣挂在一只肩膀上。我有时喜欢把右胳膊的袖子脱掉,这样能更方便地掌握驾驶盘。这是从童年扔石头时起就养成的习惯。

阿谢丽扑到我的身上。

"伊利亚斯,你怎么啦?"后来,她大约看出这是怎么回事,便叫起来:"嘿!你站在这儿干什么?累了?冻坏了?把衣服脱了吧!"

她想帮我脱衣服,我一言不发地把她推开。我想用粗暴来掩饰自己的羞愧。我在房里踱来踱去,差点绊了一跤,一个什么东西砰的一声打翻了。我沉重地坐到椅子上。

"发生了什么事吗,伊利亚斯?"阿谢丽不安地望着我的一双醉眼。

"怎么,你难道不知道?"我垂下头,心想:最好不看她。我坐着,等待阿谢丽的责备、埋怨和咒骂。我准备听一切难听的话而不替自己辩解。但她默不作声,好像根本不在室内一般。我小心翼翼地抬起头来。阿谢丽站在窗子旁边,背向着我。虽然我没有看到她的脸,但我知道她在哭泣。一股强烈的怜惜之情袭上我的心头。

"听我说,我想告诉你,阿谢丽,"我犹豫不决地开口说,"我想告诉你……"但我又沉默了。我没有勇气向她承认。不,我不能够给她这样的打击。我怜惜她,不应该告诉她……我接着说:"看来,眼下我们不能到村子去看望你的家人了,"我转变了话题,接着说:"过些时候再去吧。现在顾不上……"

"以后再去吧,不必着急……"阿谢丽回答说。她拭去眼上的泪珠,走到我跟前,"你现在别想这个,伊利亚斯。一切都会好的。你最好想想自己吧。你成了多么古怪的人啦。我不认识你了,伊利亚斯!……"

"好啦,"我打断她的话,对自己垂头丧气的表情感到激怒,"累啦,想睡觉。"

一天以后,在回汽车场的路上,在山口那边,我碰到阿利别克。他挂着拖车。多伦山口被战胜了。

看到我,阿利别克没有等车停住就跳下车来,挥动着手。我降低了速度。阿利别克兴高采烈、喜气洋洋地站在路上。

"你好,伊利亚斯!下来抽支烟,"他叫道。

我刹住车。在阿利别克车上的驾驶室里,坐着一个年轻小伙子,是他在开车。他是第二司机。车轮上面缠着铁链条,拖车上装有空气压缩式刹车。这我一下子就看到了。但我没有停车。不,我不停

车。你成功了——好样的！但不准碰我。

“站住，站住！”阿利别克追赶着我，“有事情，停一下，伊利亚斯！嘿，你这个魔鬼，怎么啦？好吧！……”

我拚命加快速度往前跑。管你叫不叫。咱们之间没有什么交道好打了。我的事情早就完蛋了。我做得不对，我失去了阿利别克这个最好的朋友。须知他是对的，各方面都是对的，现在我才懂得了这一点。然而当时我却不能宽恕他，因为他轻而易举地、迅速地做到了我绞尽脑汁、费尽九牛二虎之力都没有做到的事情，这使我感到屈辱。

阿利别克永远是一个深思熟虑、严肃不苟的小伙子。他从不会像我那样冒冒失失地去闯多伦山口。在车上带一个助手也是对的。他们可以轮流驾驶，这样在攀登山口的时候就能够有充沛的精力。过山口时，起决定作用的是马达和人的意志与双手。阿利别克和他的助手把开车的时间缩短了一半。他把一切都考虑到了，在拖车上装了空气压缩式刹车。他没有忘记最普通的链条，给主动车轮缠上链条。总之，他是全副武装地投入夺取山口的战斗的，而不是毫无把握地瞎碰。

继阿利别克之后，别的人也开始挂拖车了。须知任何事情只要有个开头，就好办了。这时又增添了一些车子，是邻近的汽车场支援我们的。一个半星期，天山线路上日日夜夜响彻着隆隆的行车声。一句话，不管多么困难，我们车场的小伙子们按期满足了中国工人的请求，没有丢脸。我也参加了这项工作……

现在，当事情过了许多年，而且早已烟消云散的时候，我能够心平气和地讲述这件事，然而在当时，我却是坐立不安。须知驾驭生活之马并不那么容易啊！……

现在我继续按顺序讲下去吧。

同阿利别克半路相遇之后，我回到汽车场，天已经晚了。我回宿舍去，但半路上又拐到酒铺去了。所有这些天，我都有一种不可抑制的、非人的欲望：喝个酩酊大醉，不省人事，这样就能忘记一切，死睡不醒。我大喝特喝，但烧酒对我几乎已不起作用。从酒铺出来，我更加悲愤激怒和潦倒沮丧。半夜三更，我一人在城里踯躅，而且不假思

索地就向沿湖大街卡基佳的宿舍走去。

事情就这样发展下去了。我在两个火坑之间打转。白天上工，开车子，傍晚立刻到卡基佳的家去。跟她在一起，我觉得舒服些，宁静些，我似乎在逃避自己，逃避别人，逃避真理。我觉得，只有卡基佳了解我和爱我。我尽可能急促地离开自己的家。阿谢丽，啊，我的亲爱的阿谢丽，你不知道，你的信任和纯洁的心灵把我赶出了家门。我不能够欺骗她，我知道，我配不上她，我不配得到她为我所做的一切。好几次我醉得人事不省地回到家里，她甚至没有责备我。直到现在，我还不知道这是为什么：是怜恤，心肠软？或者相反，是坚韧和对人的信任？的确是这样，她在等待我，她信任我，相信我能控制住自己，战胜自己的弱点，恢复到过去那个样子。但是，看来，她如果骂我一大顿，迫使我诚实地讲出真话，那就好了。也许，如果她知道我这样痛苦不仅是因为工作不遂心，而且有其他原因，那么，她会要求我做出回答。她不会想到，这些天来我干了些什么事。而我却怜惜她，总把谈话的日子推到明天，推到下一次。这样一来，我就没有来得及为了她、为了我们的爱情、为了我们的家庭去做我所必须做的事情……

阿谢丽最后一次见到我的时候，显得兴致勃勃、容光焕发。她两颊泛着红晕，眼睛闪射出光芒。不等我脱掉短皮大衣和长筒靴，她就把我拖进屋里。

"瞧，伊利亚斯！萨马特会站起来了！"

"好！他在哪儿？"

"在那儿——在桌子下面！"

"他只是在地板上爬罢了。"

"现在你就会看见！喂，小儿子，给爸爸表演看，看你怎么站起来！喂，出来，出来，萨马特！"

萨马特似乎懂得了要求他做什么。他愉快地连手带脚在地板上摇摇晃晃地爬着，从桌子下面爬出来，抓住床沿，好不容易站起身来。他站着，勇敢地微笑着，摇晃着两只小腿，带着同样勇敢的笑容跌到地板上。我跑上去，两手把他抱起来，搂到怀里，嗅着他身上那股娇嫩的婴儿的乳香。呵！这香味是多么亲切啊！就跟阿谢丽身上发出的香味一样使人感到亲切！

"你别把他压坏了，伊利亚斯！小心点！"她把孩子抢过去，"好啦，还有什么说的？把衣服脱下吧。再过不久，他就会变成大孩子了，那时，我这个妈妈也可以去工作了。一切都会安排妥当，一切都会好起来，是这样吗，儿子？而你！……"阿谢丽投给我微笑的、辛酸的一瞥。我坐到椅子上。我懂得了，在这短短的两个字里，包含了她所想说的一切，包含了这些日子来她心灵中积压着的一切。这既是请求，又是责备，也是希望。我应该现在就把一切告诉她，或者立刻走掉。最好是走掉，因为她正沉浸在幸福中，什么也没有怀疑。我从椅子上站起来：

"我要走了。"

"上哪儿去？"阿谢丽猝然一惊，"你连今天也不在家多呆一会儿吗？哪怕喝完茶走也好。"

"不行，我得走，"我喃喃地说，"你自己知道，现在我们工作多忙……"

不，不是工作把我从家里带走了。我应该第二天早上才出车。

爬进汽车，我沉重地倒在坐椅上，发出痛苦的呻吟，很久很久，我都没有开动电门。后来，直到后面窗户里的灯火熄灭了，我才开动车子。过了大桥，进入峡谷，我就把车子拐到路边，开进灌木林中，关了车灯。我决定在这里过夜。我取出香烟。火柴盒里只剩下一根火柴了。它燃了一下就熄了。我把火柴盒连同香烟一股脑儿扔出车去，把衣领提起来，缩起脚，歪躺在坐椅上。

月亮悬挂在凄凉的、漆黑的群山上，发出惨淡的寒光。山谷里夜风瑟瑟，吹动了半开着的车门，发出吱吱呀呀的响声。我从来没有这样痛切地感到过孤独，感到自己脱离了人群，脱离了家庭和汽车场的同志。不能再这样生活下去了。我发出誓言，一回汽车场，立刻去向卡基佳解释，请求她原谅并忘记我们间过去的一切。这样做才是诚实和正确的。

但是，生活却做出了另外的安排。我没有期待过、没有预料到会发生这样的事情。一天过后，早上我回到转运站。家里一个人也没有，门开着。起初我还以为阿谢丽不过是上哪儿打柴或取水去了。我环顾四周，屋里乱糟糟的。炉灶黑洞洞的。没有升火，一股阴森的

寒气从灶里向我袭来。我走到萨马特床前——小床是空的。

“阿谢丽!”我恐怖地叫道。“阿谢丽!”墙上响起了回声。

我急忙跑到门口:

“阿谢丽!”

没有任何人回答。我跑到邻居家里,跑到加油站,谁也不知道底细。有人说,昨天她整天不在家,不知跑到哪儿去了,她把孩子托给熟人照料,直到晚上才回来。“她走了,她知道了!”我打了个寒颤,恐怖地猜想着。

过去我从未像在这个不幸的日子里这样不顾死活地开着汽车,奔驰在天山的悬崖峭壁之间。我一直以为,我能够在某个转弯的地方,在某个山谷里,或者在某段路上赶上她。像一只大雕,我追赶上了前面的一辆又一辆的车子。我刹住车,同前面的车子并排走着,朝车子的驾驶室和车厢里张望,然后越车急驰而去,惹得后面的司机破口大骂。这样,我一口气奔跑了三小时,直到散热器里的水都沸腾了。我跳下车,把雪粉撒在散热器上,换了水。散热器冒出热气,车子发出喘息,像一匹被追赶得喘不过气来的马。我刚准备开车,看见阿利别克的挂着拖车的汽车迎面驶来。我高兴了。虽然我们好久就互不说话,互不打招呼了,但是,如果阿谢丽在他家里,他是会告诉我的。我跑到路上,举起手喊道:

“停一停,阿利别克!站住!”

开车的助理司机用疑问的眼光看了看阿利别克。阿利别克皱着眉头,把脸扭到一边。车子对直开过去了。我站在路当中,满身溅着雪泥,还久久地举着一只手。后来我拭去脸上的雪水。没关系,以怨报怨。但我当时没有心思来想这份屈辱。这么看来,阿谢丽不在他们家里。这更糟糕。她也许回村子找自己的双亲去了?因为她别无去处了。她将怎样跨进双亲的家门呢?她能说什么?孤零零的一个人,还抱着一个婴孩。

应该赶快到村里去找她。

我急忙卸完货,把车子停到街上,跑到调度室交行车证。在过道上我碰到江泰,他露出一脸令人憎恨的、卑鄙的嘲笑神情。

我探身到调度室的小窗户,把行车证掷到桌子上,卡基佳奇怪地

望着我。

她的眼睛流露出某种恐怖的和歉疚的神情。

“快收下吧!”我说。

“发生了什么事情吗?”

“阿谢丽没有了,她走了!”

“你怎么啦?”卡基佳脸色苍白,从桌子旁边站起来,咬紧嘴唇,喃喃说道:“原谅我,原谅我,伊利亚斯! 是我,我……”

“什么我? 讲明白点,全讲出来!”我奔向门口。

“我自己也不知道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我对你说实话,伊利亚斯! 昨天警卫班长来敲我的窗户,说一个姑娘想见我。我一下就认出她是阿谢丽。她默默地打量了我一下,问道:‘这是真的吗?’而我已经忘了自己,突然说道:‘是的,这是真的。全是真的。他跟我在一起!’她转身离开窗子,我却倒在桌子上,大哭起来,像傻子似的重复地嚷叫道:‘他是我的! 我的!’以后再没有看见她……原谅我吧!”

“等一等,她是怎么知道的?”

“江泰告诉她的。是他,他还威胁过我呢。难道你还不知道这个下流坯吗? 你去找她吧,伊利亚斯,我再不妨碍你们了,我到别处去……”

我驾着汽车奔驰在寒冬的草原上。大地是一片灰蓝色,死气沉沉的。寒风卷起积雪,吹动着渠沟里无家可归的野草。远处村庄的久经风吹雨打的土院墙和光秃秃的园林,已经隐约可见。

傍晚,我来到村子。我在熟悉的院子外面停下车,迅速地点上烟,以便赶走恐惧,然后我扔掉烟头,按喇叭。但阿谢丽没有出来,她的母亲出来了,肩上披着皮袄。我走上前轻声说:

“你好,岳母!”

“呀! 是你来了?”她恶狠狠地说,“在发生这一切事情过后,你还敢叫我岳母? 快滚开,我不想见你! 无赖汉! 骗子手! 勾引了我心爱的女儿,现在滚来啦! 不知羞耻! 我们的全部生活都叫你给毁了! ……”

老太婆没有让我开口,一直骂个不停,骂出了一些最难听的话。听到她的骂声,邻近的人们和小孩都围拢过来。

“快给我滚开，要不我叫人来了！你这个该死的！但愿这一辈子再也看不到你！”这个怒气冲天的老婆子逼到我的跟前，把皮袄扔到地上。

我别无他法，只好上车走路。既然阿谢丽甚至连见也不愿见我一面，我应该离开。小孩子们向我的汽车投掷石头和木棍，他们是在赶我出村子……

这天夜里，我久久地徘徊在伊塞克湖边。湖水汹涌，月色迷茫。啊！伊塞克湖！你这永远热情奔放、豪迈不羁的湖泊啊！今天夜里你却这样凄凉阴沉、冷酷无情！我坐在一只翻过来的小船上。愤怒的浪涛冲击着沙滩，打在我的长筒皮靴上，然后带着沉重的叹息，缩卷了回去……

……一个人走到我跟前，小心翼翼地把手搭在我的肩膀上。这是卡基佳。

几天以后，我们来到了伏龙芝，在开垦阿纳尔汉草原牧场的勘查队里找到了工作。我当司机，卡基佳当工人。新的生活就这样开始了。

我们随着勘查队深入到阿纳尔汉草原的边远地方，一直到普里巴尔哈什地区。既然和过去决裂，那就永远地决裂吧！

最初一段时间，我用工作压抑着忧愁。那里的事情可真不少。在三年多的时间内，我们走遍了辽阔的阿纳尔汉草原，钻了很多口井，铺设了道路，建立了运转站。总之，现在这已经不是过去那个白天就可以使人迷路、整月都走不到边、岗峦起伏、艾草丛生的荒凉的阿纳尔汉了。现在，这里是畜牧工作者居住的地方，有文化中心和设备良好的房屋……人们种了粮食，甚至还储备了干草。阿纳尔汉草原上的工作直到现在还是多得数不胜数的，这对我们司机兄弟来说，就更是如此。但是，我却回来了。这倒不是因为在那荒无人烟的地方难于生活，那不过是暂时的事情。我和卡基佳都不怕困难，而且，应该说，我们生活得并不坏，互相尊敬。可是，尊敬是一回事，爱情又是一回事啊！我认为，甚至一个人很爱对方，而对方却不爱他，这也不是真正的生活。也许人生来就是如此，也许我的性格就是这样，我

经常感到缺少一些什么。工作、友谊、爱我的女人的情意和关怀，都补偿不了这一点。我早就暗自后悔了，当时真不该那么轻率地出走，应该再次去把阿谢丽找回来。最近半年，老实说，我很想念阿谢丽和儿子。整夜整夜地睡不着觉。我觉得萨马特在我面前微笑，两条小腿摇摇晃晃地站在那里。我仿佛已把他那娇嫩的婴儿的乳香吸入心肺，终生难忘了。我很怀恋亲爱的天山，怀恋我那蔚蓝色的伊塞克湖和那山麓的草原，在那里，我遇见了我的最初的、也是最后的爱人。卡基佳知道我的心事，但她没有怪罪我。我们终于明白了：我们两个人不能一起生活。

阿纳尔汉的春天来得很早。雪很快就融化了，山冈上冰雪消融，换上了绿装。草原苏醒了，散发出温暖和湿润的气息。夜晚，空气清爽，天空布满了星斗。

我们躺在井架旁的帐篷里，睡不着觉。突然，不知从远处什么地方传来了隐约可闻的火车的鸣叫声，它划破了草原的寂静。很难说这种声音是怎样传来的。从我们这里到有铁路的地方，要在草原上走半天。也许这是我的错觉，我不知道究竟怎样。但是，我的心却为之一震，它在催促我离开这里。于是我说：

“我要走了，卡基佳。”

“是的，伊利亚斯，我们应该分手了。”她回答说。

于是我们就分开了。卡基佳到北哈萨克斯坦的荒地去了。

我真切地希望她能幸福。我相信她一定会找到那个无意中也正在找她的人。她和第一个丈夫过得很不好，和我在一起也没有享受到真正的生活。如果我不懂得什么是真正的爱情，不懂得怎样爱人和被人爱，那我也可能就和她一起过下去了。要知道，这种事情是难以解释的。

我把卡基佳送到车站，送进车厢。我跟着火车往前跑，一直到车子开走了为止。“祝你一路平安，卡基佳，如果我有什么地方对不起你，请你原谅吧！……”我最后一次向她说道。

阿纳尔汉上空的雁群向南飞去，而我却向北、向天山驰去……

到了天山，我什么地方都没有停留，立即就到乡下去了。我坐在

一辆顺路的汽车上,尽力使自己什么都不想——我感到害怕和高兴。我们奔驰在山麓的草原上,奔驰在我和阿谢丽相遇的那条道路上。但是,这已经不是那条乡间土道了,而是一条用砂子铺成的大路,上面筑有混凝土的桥,并带有路标。我甚至为过去那条草原之路的消失而惋惜。我已经认不出通过沟渠的那条小路了,当年我的汽车曾在那里抛过锚,我也没有找到阿谢丽曾经坐过的那块大圆石头。

车子还没到村口,我就敲起驾驶室的玻璃来了。

"什么事?"司机探过头来问。

"停车,我要下去。"

"到野地里去?我们马上就到村子了。"

"谢谢!已经不远了。"我从车上跳了下来,"我走着去。"说着,我把钱递给他。

"你留下吧!"他说,"我不要自己人的钱。"

"拿着吧,额头上又没写着是自己人。"

"从你的派头上可以看出来。"

"好吧,既然如此。祝你健康!"

汽车开走了。而我还是站在路上,下不了决心。背着风点燃了一支烟。手指头颤动着把烟放到嘴里。深深地吸了几口烟,然后把烟头踏灭,往前走去。"到底是来了!"我低声含糊地说道。心跳得很厉害,似乎耳朵里在叮当作响,好像有谁用锤子敲打着脑袋。

村子里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地方扩大了,出现了很多石板瓦屋顶的新房子。沿街都安上了电线,集体农庄管理委员会旁边柱子上的喇叭在广播。孩子们向学校走去。大孩子成群结队地同年轻教师一起走着,边走边谈论着什么。也许,其中也有那些当年曾往我身上扔石头和木棍的人吧……真是光阴似箭,日月如梭啊!

我急促地走着。前面就是那个栽着柳树、围着土院墙的小院了。我停下来,喘了喘气。由于害怕和恐惧,我感到身上发冷,犹豫不决地向小门走去。敲了敲门。跑出来一个手里拿着书包的小姑娘。就是那个曾向我伸舌头的小姑娘,现在已经在念书了。她急着要上学去,莫名其妙地看了看我,说:

"谁都不在家!"

“谁都不在?”

“是的。妈妈到林场作客去了。爸爸给拖拉机送水去了。”

“那么,阿谢丽在哪儿呢?”我胆怯地问道,觉得嘴里一下子干了似的。

“阿谢丽?”小女孩吃惊地问道,“阿谢丽早就走了……”

“再也没有回来过吗?”

“每年都和姐夫一起回来。妈妈说,姐夫是个非常好的人! ……”

我没有再问下去。小女孩跑着上学去了,我只好往回走。

这个消息好像晴天霹雳,惊得我目瞪口呆,以致阿谢丽什么时候出嫁的、嫁给了谁、到哪儿去了,这一切对我来说反正都一样了。为什么要知道这些呢? 不知为什么,我从来不曾想过阿谢丽还会找另一个人。要知道这是应该发生的事情。难道这些年来她就应该坐在那里等我吗?!

我没有等到顺路的汽车,只好沿着大路走去。

是的,我走的这条路已经变了——变成了一条用坚硬的砂石筑成的路。只有草原以及那暗黑色的秋耕地和灰白色的留茬地还同过去一样。草原从群山脚下向地平线上伸展开来,形成了一个辽阔的慢慢向下倾斜的地带,而伊塞克湖的漫长的堤岸就好像为它嵌上了一条亮晶晶的玉带。雪后的大地光秃秃的、湿漉漉的。有的地方已经可以听到拖拉机在开始春耕了。

夜晚,我好不容易地到了区中心。第二天早晨,我就拿定了主意:仍然回汽车场去。过去的一切已经结束了,一去不复返了。但是,还应该生活和工作。以后会怎么样? 谁知道呢……

天山运输线仍然像往常一样发出喧嚣的声音。汽车络绎不绝,而我在寻找自己汽车场的车。终于我举起了手。

汽车疾驰而过,然后来了个急刹车。我提起手提包,司机从驾驶室里走出来。定睛一看,原来是同我在一个团里呆过的艾尔梅克。他在军队里曾跟着我实习过。那时他还是个小青年。艾尔梅克不知为什么犹豫地笑了笑,默默地站在那里。

“不认识了吗?”

"中士……伊利亚斯！伊利亚斯·阿雷巴耶夫！"他终于想起来了。

"正是！"我微笑着说，可是心里却感到沉痛：人们很难认出我来，这说明我变得太多了。

车开了，我们就聊起天来，说东道西，也回想起服兵役时的情景。我一直在担心：他可不要问起关于我的生活的事。但是，看来艾尔梅克什么也不知道。于是我放心了。

"什么时候回家的？"

"我已经工作两年了。"

"阿利别克·章图林在哪儿呢？"

"不知道。我没有遇见过他。听说他在帕米尔高原的某个汽车场里作总技师……"

"好样的，阿利别克！好样的，我的朋友！你真是个好手！"我心里感到很高兴。由此可见，阿利别克终于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在军队的时候，他就在公路工程学校函授学习过，他还准备用函授的方式学完专科。

"场长还是阿曼若诺夫吗？"

"不是，是个新来的。阿曼若诺夫已经调到部里去了。"

"你想，能接受我做工作吗？"

"为什么不能，当然能接受你。你是第一流的司机，要知道，在军队的时候，你就是把好手。"

"曾经是这样！"我低声含糊地说，"你认识江泰吗？"

"我们这里没有这个人。从来都没有听说过。"

"是的，汽车场里的变化不小啊……"我想，接着又问：

"带着拖车过山口的情况怎么样了？"

"很平常，"艾尔梅克简单地回答说，"这要看载重如何。只要安个刹车装置，就能拖走。现在汽车的拉力很强。"

他不了解这拖车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

总之，我又回到了自己的亲爱的汽车场。艾尔梅克请我到他家做客，为了我们的相会，他举杯劝酒。但是，我拒绝了，我已经好久不喝酒了。

汽车场里的人们也都欢迎我。我非常感谢那些熟识的同志，他们并没有用各种各样的问题来烦扰我。他们认为一个人东奔西跑一阵，现在能够回来，认真地工作，这就很好了。干吗要用过去的事来打搅他呢？我自己也尽力忘记过去的一切，一下子彻底地忘记。当我路过当年曾经住过的转运站时，我总是疾驰而过，绝不左顾右盼，甚至到了加油站都不加油。可是，这一切都无济于事，我不能欺骗自己。

我已经工作很长一段时间了，工作已经习惯，汽车的脾气也摸熟了。马达经受住了各种速度和爬各种山坡的考验。简单地说，我已经熟悉了自己的工作……

有一天，我从中国开车回来，心情很平静，什么也没有想。我驾驶着汽车，环顾四周。原野里春光明媚，景物宜人。远处架起了帐篷：牧民来到了这春天的牧场上。灰蓝色的炊烟在帐篷上空缭绕。微风送来了马群的不安的嘶叫声。群羊在路边漫步。这一切使我想起了自己的童年，引起了我内心无限的怅惘和感伤……当车子开近湖边时，我突然不寒而栗——啊，天鹅！

一生中这是我第二次看到伊塞克湖上的天鹅。在蔚蓝色的伊塞克湖上盘旋着白色的鸟儿。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从路上急剧地转过车来，同上次一样，把车一直开向湖边。

伊塞克湖，伊塞克湖——我的没唱完的歌！……为什么我想起了那一天？那时，就在这个小山丘上，我和阿谢丽站在一起，俯视着伊塞克湖。是的，景物依然：蓝白色的波浪仿佛手牵着手，排成一行行一列列，向着黄色的堤岸冲击。太阳落山了，远处的水面泛出玫瑰色。天鹅欢腾地、惊慌地喧叫着飞翔。它们时而向上飞升，时而伸展着仿佛嗡嗡作响的双翅，向下滑翔，拍打着水面，追逐着一圈圈浪花。是的，景物依然如故。只是阿谢丽没有和我在一起了。你现在在哪儿呢，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啊？

我久久地站在岸上。然后回到汽车场，由于支持不住，就跌倒了……我又跑到那间酒馆去喝酒消愁。从酒馆出来，已经很晚了。天黑黝黝的，布满乌云。峡谷里的风好像从管子里吹出来似的，狂暴地把树木吹得东摇西摆，吹得电线沙沙作响，吹在脸上，犹如石子打

的一般。湖水在啸叫,在呻吟。我好不容易走到宿舍,顾不得脱衣服,就一头倒在床上。

第二天早晨,头已经抬不起来了,痛得快裂开了。窗外下着令人讨厌的雨,还夹杂着雪花。我躺了三个小时左右,不想去上班。这还是平生第一次——甚至工作都没有乐趣了。可是后来我感到很羞愧,还是起来去上班了。

汽车无精打采地向前走着,确切些说,是我无精打采地开动着汽车,而天气又很糟。迎面开来的汽车上落满了白雪;看来是山口下雪了。这对我有什么关系呢,就让它狂风大作,雨雪纷飞,这又算得了什么,我没有什么可怕的,大不了一死……

我的情绪很坏。看了看车上挂的镜子,心里真是厌烦死了:满脸胡须,面孔浮肿,疲惫不堪,像是大病初愈似的。在路上能吃点什么东西就好了,从早晨到现在我还水米未沾呢。但是我又不想吃什么,只想喝酒。人们都知道,只要纵容自己一次,以后就难以控制了。我在一个小铺前面停了下来。一杯酒下肚,我振奋起来,恢复了知觉。车子走起来也轻快了。后来在路上又喝了四两酒。之后,又喝了一些酒。道路在奔驰,雨刷子在眼前左右摆动。我稍微俯下身子,用牙齿咬着烟卷,只见迎面的汽车飞驰而过,把路上的泥水溅到我车子的玻璃上。我也加快了速度,因为天已经晚了。我到山里时已经是黑夜了,四周静悄悄的、黑漆漆的。这时酒性发作了,热得我瘫软无力。我开始感到疲倦,眼前金星迸发。驾驶室里闷气逼人,十分难受。我还从来没有这样大醉过。一时汗流满面。我觉得我似乎不是坐在车上,而是在车灯射出的两条向前奔跑的光线上翻腾。随着这两条光线,我一会儿落到深深的、被车灯照得通亮的山谷里,一会儿又跟着这两道颤动的、在峭壁上滑动的光柱升了上来,一会儿又追赶着这两条光线在弯弯曲曲的道路上爬行。我的力量已经越来越小了,但是我并没有把车停下,我知道,只要我的手一离开驾驶盘,我就驾驶不住汽车了。我到了哪里,我记不清楚了,大概是在山口的一个地方。唉！多伦山口,多伦山口,你这天山的屏障！连你也变得如此艰险难行了！尤其是在夜里,尤其是对于我这个醉酒的司机！

汽车使劲地爬上了一个坡,就向山脚冲去。黑夜在眼前旋转翻

滚。两只手已经不听使唤了。汽车还在加快速度,沿着道路向下飞驰。然后,只听得一声碰撞的闷响声,车子的前灯闪烁一下,接着眼前一片漆黑。我的内心深处闪现出一个念头:“出事了!”

我这样躺了多久,已经记不得了。只是突然地,我的好像塞着棉花的耳朵似乎从很远的地方听见一个人的声音:“喂,给我照一下亮!”一个人用手抚摸我的脑袋、肩膀和胸部。“还活着,只是喝醉了。”他说道。另一个人回答说:“应该把路给腾出来。”

“喂,朋友,试试看稍微移动一下,我们好把汽车挪开。”他用双手轻轻地推了推我的肩膀。

我呻吟起来,吃力地抬起了头。额头上的血顺着脸流了下来。胸部好像有点什么东西妨碍我直起腰来。这个人点燃了一根火柴,看了看我。然后又点了一根,再看了看我,好像他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似的……

“你这是怎么回事,朋友?怎么搞的,啊?”他在黑暗中伤心地说。

“汽车……摔得很厉害吗?”我吐了一口血,问道。

“不,不很厉害。只是把路给挡住了。”

“喂,那么现在我就把车开走,请你们放我走!”我用不听话的、颤抖的手试图打开电门,去按发动器。

“等一等!”他用力地抱住了我,“不要再胡闹了。爬出来吧!在这里住一夜,明天早晨看来就可以……”

他们把我从驾驶室里拉了出来。

“克梅里,把汽车推到路边去,我们在那里把它卸开!”

他把我的手搭在他的肩上,然后扶着我,摸黑向一个地方走去。我们走了很久,来到一个院子里。他扶着我,走进屋子。前面的屋子里点了一盏煤油灯。他让我坐在凳子上,就来给我脱大衣。这时我看了看他,于是我记起来了。这个人就是养路工巴伊切米尔,就是以前在山口和我一起用汽车挂拖车的那个人。我感到惭愧,但终究还是很高兴,我正想请他原谅,向他道谢。忽然屋子里响起劈柴落地的噼啪声,我转过身去一看,然后缓慢地、吃力地从凳子上站了起来,在我肩上仿佛压上了千斤重担:在门口,在散落的劈柴旁边,站着阿谢丽。她愣怔怔的,直挺挺的,像一个死人似的看着我。

“这是怎么啦?”她轻声地嘟囔说。

我差一点没有喊出“阿谢丽!”但是,她那疏远的、拒人千里的目光使我说不出一句话来。我满面愧色地低下了头。屋子里瞬息间鸦雀无声。若不是巴伊切米尔,我真不知道该怎样结束这种局面。他好像什么也没察觉似的,又让我坐在凳子上。

“没什么,阿谢丽。”他安静地说,“司机撞伤了一点,要好好休息一下……你最好能把碘酒给我拿来。”

“碘酒?”她的声音变得柔和了,有些惶恐,“碘酒让邻居拿去了……我现在就去取!”她好像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说完就跑出门去。

我一动不动地咬着嘴唇坐在那里。刹那间,脑袋里的醉意已经驱散,人清醒了。只是太阳穴里的血管在怦怦地跳动。

“首先应该洗一洗。”巴伊切米尔说道,仔细地看了看我额头上的伤口。他拿起水桶出去了。从隔壁房间里出来一个五岁左右的、赤着脚、穿着一件衬衫的小男孩。他用那双大大的、好奇的眼睛看着我。我立即认出了他。我不知道我是怎样认出他的,但是,我认出了他,我的心认出了他。

“萨马特!”我压低了声音喊道,就向儿子探过身去。这时,巴伊切米尔却在门口出现了,不知为什么我倒着了慌。他大概听见我叫儿子的名字了。我非常难为情,就好像自己作贼被人抓住似的。为了摆脱窘境,我忽然用手捂住眼睛上面的伤口问道:

“这是你的儿子吗?”为什么我要这么问呢?直到现在我都不能原谅我自己。

“我的儿子!”巴伊切米尔像主人似的坚定地回答说。他把水桶放在地板上,就把萨马特抱起来:“我的儿子,当然是我的亲儿子,是不是,萨马特?”他说着吻了吻孩子,并用胡须扎他的脖子。在巴伊切米尔的声音和举止中,没有一点虚假的地方。“你为什么不睡觉呢?你呀你,我的小马驹,你什么都想知道,好吧,现在到被窝里去吧!”

“妈妈上哪儿去了?”萨马特问道。

“马上就来。那不就是妈妈吗!你去吧,儿子。”

阿谢丽跑进屋来,她默默地、用戒备的目光迅速地扫了我们一眼,把装着碘酒的小瓶递给巴伊切米尔,就领着孩子睡觉去了。

巴伊切米尔把毛巾弄湿了，擦去我脸上的血。

“你忍耐一点！”他把碘酒涂在我的伤口上，开玩笑说，接着又严厉地说：“你闯下这样的祸事，本该狠狠地给你涂上些碘酒，但是，因为你在我们这里是客人，就算了吧……喂，已经弄好了，很快就会愈合的。阿谢丽，给我们拿点茶来！”

“马上就来！”

巴伊切米尔把棉被铺在毡子上，还放了一个枕头。

“到这里来坐吧，稍稍休息一下，”他说。

“没什么，谢谢你！”我嘟囔着说。

“坐吧，坐吧，就像在自己家一样。”巴伊切米尔坚持地说。

我做这一切，宛如在梦中一样。这颗心好像被谁给压在胸腔里似的。我的五脏六腑剧烈地翻腾着，又是恐惧，又是期待。哎，为什么我的妈偏要把我生在这个世界上呢！

阿谢丽出去了，她尽量不看我们，拿起茶炊就到院子里去了。

“我来帮助你，阿谢丽，”巴伊切米尔跟在她后面说。没等他出去，萨马特又跑来了。他根本就不想睡觉。

“你要做什么，萨马特？”巴伊切米尔摇着头关切地问。

“叔叔，你是直接从电影上走出来的吧？”儿子跑到我跟前，认真地问。

我懂得了他的意思，而巴伊切米尔却哈哈大笑起来。

“哈，你呀，我的小傻瓜！”巴伊切米尔笑着蹲在孩子旁边，回过头来对我说：“真是笑死人了……我们曾到矿上看过电影，他也和我们一块儿去了……”

“是的，我是从电影上走出来的！”我凑趣地说。

可是，萨马特却皱起了眉头。

“你说假话！”他说。

“为什么是假话呢？”

“那你打仗用的军刀在哪儿呢？”

“放在家里了……”

“你能给我看看吗？明天行吗？”

“可以给你看。喂，你到这儿来。你叫什么名字，是叫萨马特

吗?”

“是叫萨马特。叔叔你叫什么呢?”

“我……”我沉默了。“我叫伊利亚斯叔叔,”我费力地说出这几个字。

“萨马特,你去睡觉吧,已经很晚了!”巴伊切米尔插进来说。

“爸爸,我可以再呆一会儿吗?”萨马特要求说。

“好吧!”巴伊切米尔同意了,“我去把茶拿来。”

萨马特走到我的身边。我抚摸着他的手:他长得像我,非常像。甚至他的手以及他笑的样子都很像我。

“你长大了要当什么呢?”我问道,以便和儿子能说起话来。

“当司机。”

“你喜欢坐汽车吗?”

“非常非常喜欢……可是,当我举起手来,谁也不让我上汽车……”

“那我明天来带你去坐。你愿意吗?”

“愿意。我把我的骰子送给你!”他跑到屋子里去拿骰子。

窗外,茶炊的烟筒里喷出了火苗。阿谢丽和巴伊切米尔在说什么。

萨马特拿来了装着骰子的野羊皮口袋。

“叔叔,你挑吧!”他把他这些花花绿绿的财产都倒在我的面前。

我本想拿一个骰子留作纪念,可是,我没敢。门开了,巴伊切米尔拿着烧沸的茶炊走了进来。阿谢丽跟在他的后面。她开始泡茶。巴伊切米尔把一个矮腿圆桌摆在毡子上,上面铺了一张桌布。我和萨马特把骰子收起来,又放到口袋里。

“又把你的财产给人看了,啊,你这个吹牛大王!”巴伊切米尔亲热地抚摸着萨马特的耳朵。

一分钟以后,我们大家就都围着茶炊坐下了。我和阿谢丽都装出从不相识的样子。我们都尽量沉着一些,也许正因为如此,所以都很少讲话。萨马特坐在巴伊切米尔的双膝上,偎依着他,左右晃动着小脑袋。

“嘿,爸爸,你的胡子总扎人!”说着,他自己却爬着把脸蛋挨到胡

子上去。

和儿子坐在一起，既不能叫他，还要听着他管别人叫爸爸，这多么叫人难堪啊！阿谢丽，我的亲爱的阿谢丽，现在和我坐在一起，可是我却没有权利直视她的眼睛，这多么叫人伤心啊！她是怎样到这儿来的？是爱上了他就嫁给了他吗？既然她甚至不愿意表现出仿佛认识我的样子，而把我看成是完全不认识的陌生人，那我还能从她那里打听到什么呢？难道她这样恨我吗？巴伊切米尔又怎么想呢？难道他没有猜出我是谁吗？难道他没有看出我和萨马特长得很像吗？为什么他甚至没有想起我们曾在山口遇见过，曾一同拉过汽车？或者他当真忘了？

当我们都躺下睡觉的时候，我心里就更沉重了。他们让我睡在毡子上。我躺下来，面向着墙，灯光惨淡，阿谢丽在收拾茶具。

"阿谢丽！"巴伊切米尔在隔壁的房间里轻声地叫道。

阿谢丽走到他那里去。

"你最好把他的衣服洗一洗。"

她把我那件染满血渍的方格衬衫拿去洗濯。但是，她立刻又放下正在洗的衣服。我听见她走到巴伊切米尔那里去。

"散热器里的水倒了吗？"她轻声问道，"严寒会突然把它冻坏的……"

"倒了，是克梅里倒的！"巴伊切米尔也轻声回答说，"汽车差不多完好无损……明天早晨，我们去帮助他……"

而我却忘了这些，我哪有心思想到散热器和马达呢！

阿谢丽洗完了衬衫，把它挂在炉子上，沉重地叹了一口气。她把灯关掉，就出去了。

屋子里黑洞洞的。我知道，我们三个人都没有睡着，大家各怀心事。巴伊切米尔和儿子睡在一个床上。他嘴里说着亲热的话儿，不时地给萨马特盖被子：萨马特在睡梦中翻来覆去，把被子蹬开了。阿谢丽间或发出低沉的叹息声。在黑暗中我仿佛看见了她那双由于湿润而闪光的眼睛。大概，这双眼睛已经热泪盈眶了。她在想什么？在想谁呢？现在我们已是三个人了……也许，她也和我一样，在回忆过去那些把我们联在一起的美好的和悲哀的事情吧？可是，现在我

不可能接近她,她的思想也是不可了解的。这些年来,阿谢丽变了,她的眼睛变了……这已经不是当年那双轻易相信人的、闪烁着纯洁和天真的光芒的眼睛了。这双眼睛变得更有警觉性了。尽管如此,对于我来说,阿谢丽仍然和过去一样,仍然是草原里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在她的每一个举动里,我都可以看出我所熟悉的、亲近的东西。我的心因此更加痛苦、难过和难堪。绝望中我用牙咬枕头角,一夜不曾合眼,直到天明。

窗外,月亮在游动的云朵里飘浮,时隐时现。

清早,阿谢丽和巴伊切米尔到院子里去忙家务事,这时我也起床了。应该走了。我轻手轻脚地走到萨马特跟前,吻了吻他,然后迅速从屋子里走了出来。

阿谢丽在用一个架在几块石头上的大锅烧水。巴伊切米尔在劈柴火。我和他一齐向汽车走去。一路上,我们没有说话,都抽着烟。

原来,汽车昨天是撞在路旁的柱子上了。有两根柱子被撞倒了,露出了混凝土的地基。汽车的前灯被撞碎了,挡泥板和车轮的前部被撞弯了,轮子给卡住了。所有这一切我们好歹用铁棍和锤子给修理好了。然后就开始了长时间的、折磨人的工作。马达被冻坏了,发不出声音来。我们用热的麻垫给油箱加好热,两手不停地摇动着摇把。我们两个人肩碰着肩,四只手掌温暖着同一个摇把,我们呼出的气碰到对方的脸上,我们做着同一件事情,也许,我们也在想同一样事情。

马达快发动起来了。我们喘了一口气。这时,阿谢丽提了两桶热水来,一声不响地把桶放在我的面前,就站到一边去了。我把水倒进散热器。我和巴伊切米尔又摇了几下,最后,马达发动了。我坐进驾驶室。马达运转得不均匀、不规律。巴伊切米尔拿着锤子爬到车盖下面去检查发火栓。就在这个时候,萨马特披着一件小大衣,急喘喘地跑来了。他绕着汽车跑来跑去,很想坐汽车玩玩。阿谢丽抓住儿子不放。这时,她已经站在驾驶室旁边了。她用责备的目光看着我,流露出一种痛苦和怜惜的表情,我顿时产生了无比的决心:只要能让我赎罪,我宁愿赴汤蹈火,万死不辞。从开着的小门里我向她探过身去:

“阿谢丽！领着孩子坐进来吧！我带着你们，像过去一样，永远地和你们在一起！坐进来吧！”在马达声的掩盖下，我恳求地说。

阿谢丽什么都没有说，默默地把她那一双满含泪水的眼睛向一边看去，否定地摇了摇头。

“妈妈，坐汽车走吧！”萨马特拉着她的手说，“坐汽车！”

她看也没有看一眼，低着头就走了。萨马特竭力想挣脱她的手，不愿意走。

“修理好了！”巴伊切米尔叫道，砰的一声关上车盖，把工具放进驾驶室里。

于是，我就把车开走了。我又握住驾驶盘，又是道路和群山——汽车载着我奔驰，好像若无其事似的。

就是这样，我在山口找到了阿谢丽和儿子，就是这样，我们见了面又分开了。在开往国境线和回来的路上，我一直在想怎么办，可是，我什么办法也没想出来。这种毫无出路的思考使我疲倦……现在我应该走了，走到天涯海角去，我不应该留在这里。

我下定决心离开这里，怀着这样的想法我回到车场。当我路过山口路段的时候，我看见了萨马特，他和比他大一点的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在一起玩修房子——用石头搭小房子和牲畜圈。也许，以前在路旁我就看见过他们……原来我几乎每天都从自己儿子身边路过，而我甚至没有觉察出这一点。我把车子停了下来。

“萨马特！”我叫道，很想看看他。孩子们都向我跑来。

“叔叔，你来带我们坐车吗？”萨马特跑到我跟前说。

“是的，可以带你们一会儿！”我说。

孩子们亲热地一起爬进了驾驶室。

“这就是我认识的那个叔叔！”萨马特在朋友们面前夸耀说。

我载着他们走了很短一段路，但是，我所体验到的幸福和乐趣，也许比孩子们还多。后来，我让他们下了车。

“现在你们跑着回家吧！”孩子们都跑了。我把儿子留了下来。

“萨马特，你站下，我有话和你说！”我用手把他高高地举到头上，久久地看着儿子的脸，然后把他搂在怀里，吻他，又把他放在地上。

“你的军刀在哪儿呢？带来了吗，叔叔？”萨马特想起了这回事。

“噢，我又忘了，儿子，下次一定给你带来！”我答应了他。

“现在你不会忘了，是吗，叔叔？我们还是在那个老地方玩。”

“好，你现在快点跑回去吧！”

在汽车场的木工室里，我刨好了三把小孩玩的军刀，并把它们带在身边。

孩子们真在等我。我又把他们载上汽车。就这样，我和儿子、和他的同伴们建立起了友谊。他们很快就和我混熟了，从老远的地方就争先恐后地跑过来：

“汽车，我们的汽车来了！”

我复活了，又成了一个人。每当我开车上路，我心里就豁然开朗：怀着一种美好的感情。我知道儿子在路边等我。哪怕只和他在驾驶室里坐两分钟也好。现在，我的全部心思和念头都萦注于一点：怎样准时地赶到儿子身边。我计算着时间，以便路过山口的时候是白天。春天，天气暖洋洋的，孩子们经常在街上玩耍，因此，我常常在路边碰到他们。我觉得，我只是为了这个而活着和工作，只有这个才能使我幸福。但是，有时我心里却充满了恐惧。也许路段上已经知道我带孩子们坐车，也许不知道，但是，他们可能禁止儿子和我相会，不让他到路旁来。我非常害怕，心里祈求阿谢丽和巴伊切米尔不要这样做，希望他们不要剥夺我和儿子的哪怕是这样短暂的相会。但是，这样的事终于发生了……

五一节临近了。我决定送给儿子一个节日的礼物。我买了一辆装有发条的汽车，是一辆小载重汽车。五一节那天，我在汽车场耽搁了一些时间，出来的时候已经晚了，所以很着急。也许，正因为如此，我有某种不祥的预感，心里毫无缘由地感到惶恐不安。当车子走近路段的时候，我把礼物拿出来，放在身边，心里想，萨马特看见了一定很高兴。他有各种各样的玩具，而且都比较好，可是这是一个特殊的玩具——是一个在路上认识的司机送给一个想当司机的小男孩的礼物。但是，这一次在路旁并没有看到萨马特。孩子们都跑来了。只是没有他。我从驾驶室里走出来。

“萨马特在哪儿呢？”

“在家，他病了。”男孩子回答说。

"病了?"

"不,他没病!"女孩子显出了解内情的样子,解释说,"他妈妈不让他到这里来!"

"为什么?"

"不知道。她只是说,不许来。"

我的脸色一下子变了:一切都完了。

"给你拿去吧。"我本想把这包礼物送给小男孩,但是立刻改变了主意,"还是不要给。"我又把礼物拿了回来,垂头丧气地回到汽车里来。

"叔叔为什么不带我们坐汽车呀?"小男孩问他的姐姐。

"叔叔病了,"姐姐皱着眉头回答说。

是的,她猜对了。最坏的一种病压倒了我。一路上我都在想:怎么能发生这样的事呢,阿谢丽对我竟如此残酷。不管我有多么坏,难道她连一点怜恤之心都没有了吗?不,我不相信……这不像是阿谢丽做的事,是不是发生了别的事。是什么事呢?我又从何知道呢?……我努力使自己相信,儿子的确是生了一点小病。为什么我不应该相信小男孩的话呢?我使自己相信了这一点,就开始觉得确有其事似的:仿佛儿子热度很高、昏迷不醒……突然,我觉得他需要某种帮助,需要买药,或者需要把他送进医院?他们是住在山口,而不是住在城市的大街上啊!我一时心如刀割,五内俱焚。我赶紧往回走,没有想自己能做些什么,怎么做。我只知道一点:快一点看到儿子,快一点……我相信我会遇见他,我的心预示了这一点。可是,油箱里的燃料偏偏又没了,我不得不在转运站的加油站旁边停了下来……

我的旅伴伊利亚斯停止了说话。他用手擦擦发热的脸,沉重地叹了一口气,把窗子开得不能再开,又一次——不知是多少次了——抽起烟来。

早已过了半夜。除了我们两个人,车中的其他旅客大概都睡了。车轮敲打着路轨,唱着自己的无尽头的旅途之歌。窗外是清澈爽朗的仲夏之夜,小车站的灯火闪烁掠过。机车吼叫着,奔跑着。

我的旅伴若有所思地苦笑了一下,接下去讲述自己的故事:

就在这个时候，您走到我的跟前，老兄，我拒绝了您。现在您明白是什么原因了吧？您站在加油站旁边，后来又坐上"胜利"牌汽车赶上了我。这个，我发觉了……是的，一路上我非常激动。预感没有欺骗我，萨马特在路旁等我。一看见汽车，就拦路跑了过来：

"叔叔，司机叔叔……"

我的孩子很健康！啊，我真高兴，我多幸福啊！

我停下了车，从驾驶室里跳了下来，向儿子跑去。

"你怎么了，病了？"

"没病，妈妈不放我来。她说不叫我坐你的车。我就哭了。"萨马特抱怨说。

"喂，那你现在怎么来了？"

"爸爸说，如果那个人愿意带孩子们坐车，就让他带吧。"

"原来如此！"

"我说，我将来要当司机……"

"是的，你能当司机，还是个好样的司机！你知道我给你带来什么吗？——我给你带来一辆玩具汽车。——你看，是一辆带发条的载重汽车，对小司机来说，这是再合适不过的了！"

男孩子笑了，脸上放出了光彩。

"我永远永远和你在一起坐车，啊，叔叔？"他用祈求的目光看着我问道。

"当然，永远在一起！"我向他保证说，"如果你愿意，今天是五一节，我带你进城去，我们把汽车点缀上旗子，然后我再把你送回来。"

现在我很难解释，我为什么要那么说，我有什么权利，而主要的是，我为什么突然相信了这一点。这还不够，我又进了一步。

"如果你喜欢的话，你就永远跟着我吧！"我非常正经地向儿子说，"我们将在驾驶室里生活，我带着你周游四方，哪儿也不放你去，我们永不分离。你愿意吗？"

"愿意！"萨马特马上同意了，"我们将在汽车里生活！走吧，叔叔，现在就走！……"

有这样的情况：大人竟像小孩一样。我们坐进驾驶室。我犹豫不定地打开电门，按了按起动器。而萨马特很高兴，老是纠缠着我，

向我表示亲热,跳上了座位。汽车开走了。萨马特更加高兴,笑着,和我说东道西,用手指着驾驶盘和仪器板上的按钮。我也同他一起快活起来。可是,当我猛然醒悟的时候,我感到非常惊慌。我这是做什么呢?!我把车刹住了,可是,萨马特不让我停车。

“快一点,叔叔,快一点开车!”他请求说。我怎么能拒绝孩子的这双幸福的眼睛呢?我加快了速度。当我刚一加快速度,前面出现了一辆修整公路的筑路机。筑路机拐了个弯,朝我迎面开来,在筑路机后面的地头上站着巴伊切米尔。他在铲拐弯处的柏油。我猛然一惊,不知所措。心想把车停下,可是已经晚了:我把孩子带出了老远。我稍稍俯下身子,拚命地开大了油门。巴伊切米尔什么也没有发觉。他头也不抬地在工作着:每分钟从这里路过的汽车难道还少吗?但是,萨马特却看见了他:

“那是爸爸!叔叔,我们把爸爸也叫来吧,啊?你把车停下,我叫爸爸!”

我沉默了。现在不能够停车,我说什么呢?萨马特突然回头一看,吓了一跳,哭叫了起来:

“我要找爸爸!停车,我要找爸爸!停车,我不愿意!妈——妈!……”

我刹住了车,把车开到山口的峭壁后边。转过身来哄儿子:

“不要哭,萨马特,喂,也不应该哭!我现在就把你带回去。就是不要哭!”

但是,这个吓破了胆的小孩什么也不愿意听。

“不,不愿意!我要找爸爸!你把门开开!”他用力敲着车门:“开门!我要跑到爸爸那里去!开门!”

这真是意想不到的事。

“你别哭!”我恳求他说,“现在就给你开门,只是你要安静一些!我亲自把你领到爸爸那里去。喂,出来吧,走吧!”

萨马特跳下车来,哭着向回跑去。我拦住了他:

“站住!把眼泪擦掉!不应该哭。我请求你,我的亲儿子,不要哭!把你的汽车拿去吧!你怎么了,啊?你看!”我抓起了玩具汽车,用颤抖的手上了弦:“你看,汽车向你跑去了,抓住它!”汽车沿着道路

向前移动，碰到一块石头上，翻了过来，一个筋斗就掉进排水沟里了。

“我不要！”萨马特哭得更厉害了，连头也不回地就跑了。

我的喉咙里像是塞着一团火。我跑去追赶儿子：

“站住，你不要哭，萨马特！站住，我是你的……我是你的……你知道吗？……”但是，我没有说出来。

萨马特头也不回地跑了，拐过了弯就不见了。我跑到峭壁处，停了下来，看着儿子的背影。

我看见萨马特跑到正在路上工作的巴伊切米尔的身边，扑到他的身上。巴伊切米尔蹲了下来，抱住了他，紧紧地搂着他。男孩子也抱住了他的脖子，面带惧色地向我的方向望着。

随后，巴伊切米尔拉着他的手，把铁锹扛在肩上，就顺着道路走回去了——一个大人和一个小孩。

我靠着峭壁，在那里站了好久，然后往回走，走到玩具汽车的旁边停了脚步。汽车轮子朝天地躺在排水沟里。泪水沿着我的面颊流了下来。“哎，一切都完了！”——我对自己的大汽车说道，抚摸着车盖。我感到了马达的温暖。现在，甚至在汽车里也有某种使我感到亲切的东西，要知道，它是我和儿子最后一次会面的见证人啊……

伊利亚斯站起身来，向走廊走去。

“我去吸点新鲜空气，”他走到门口说道。

我留在车厢里。黎明前的天空像一条发光的玉带，在窗外闪动。电线杆子隐约掠过。可以熄灯了。

我躺在卧铺上，心里想：要不要把我已经知道而伊利亚斯还不知道的事情告诉他呢？但是，他还没有回来，我也就什么也没向他说。

我认识养路工巴伊切米尔的时候，伊利亚斯已经知道阿谢丽和他的儿子住在山口了。

帕米尔高原上的人们在等待欢迎吉尔吉斯的养路工人代表团。因此，塔吉克共和国的报纸责成我写一篇关于吉尔吉斯山区养路工人的特写。

代表团中有一位巴伊切米尔·库洛夫，他是优秀的养路工之一。

为了认识巴伊切米尔，我来到了多伦。

我们出其不意地相遇了，事情一开始对我来说倒很顺利。在山口的一个地方，一个手拿小红旗的工人拦住了我们的公共汽车。原来，前面刚才发生了坍方，现在工人们正在清理道路。我从公共汽车上下来，走到山崩的地点。这一段路已经灌好了水泥，打上了牢固的木模。推土机把土推到斜坡下面。在推土机转动不过来的地方，工人用木排和铁锹来铲土。一个身穿帆布短大衣、脚穿油布鞋的人跟着推土机一起往前走，并向推土机手发命令：

"往左！再往前面一点！从木模上面穿过去！好！停住！往后！……"

道路差不多快修复了，车马通行的地方已经清理出来了。司机们从两方面拚命地打信号，叫骂，要求放行，可是穿短大衣的那个人却毫不理睬，仍然神色自若地指挥着。他一次又一次地让推土机在路上走来走去，碾压着木模上的土。"这个人大概就是巴伊切米尔了。他真是自己工作的主人！"我这样想。果然，我没有错，这正是巴伊切米尔·库洛夫。最后，终于放行了，汽车相对开出了。

"您怎么了，公共汽车开走了吗？"巴伊切米尔向我问道。

"我是来找您的！"

巴伊切米尔并没显出惊奇，只是有礼貌地把手伸给我：

"非常高兴！"

"我找您有点事，巴克。"我亲切地称呼道，"您知道我们的养路工要到塔吉克斯坦去吗？"

"听说过。"

"那么在您到帕米尔之前，我想找您谈谈。"

我越向他解释我来的目的，巴伊切米尔就越愁眉苦脸，他若有所思地摸着他那栗色的硬胡须。

"您来了，这很好，"他说，"但是，我不到帕米尔去，我也没什么值得写的。"

"这是为什么呢？有事吗？或者是家里有什么事？"

"我的事，就是道路，这您已经看见了。至于家里吗？"他沉默下来，拿出了香烟："家里当然有些事，像所有的家一样……但是，我不

到帕米尔去。”

我开始劝说他，向他解释：代表团里能有他这样一位养路工，该是多么重要。巴伊切米尔听着我的话，多半是出于礼貌，我终究没有能够说服他。

我非常烦恼和遗憾，首先是对自己。职业的嗅觉背叛了我，我没能接近这个人。我没有完成编辑部交给我的任务，只好两手空空地离开这里。

“巴克，请您原谅，我要走了。马上就会有顺路汽车来的……”

巴伊切米尔用他那双泰然自若的、聪明的眼睛仔细地看了看我，嘴角须边露出了笑意：

“城里的吉尔吉斯人把风俗都忘了。我有房子和家，有吃饭和住宿的地方。您既然来找我，就明天从我家里走，而不能现在从路上走。走吧，我带您到我的妻子和儿子那里去。您不要见怪，在天黑以前，我还得去巡查。很快我就会回来。工作就是这样的……”

“等一等，巴克！”我请求说，“我和您一起去巡查。”

巴伊切米尔看着我这个城里人穿的一身西装，调皮地眯缝起眼睛：

“这好像对您不太方便。路很远，又不好走。”

“没关系！”

于是，我们就一起走了。在每一座桥梁和每一个转弯的地方，在悬崖峭壁的旁边，我们都停下了脚步。当然，我们也攀谈了起来。直到现在对我来说还是一个谜：我究竟用什么话、用什么办法赢得了巴伊切米尔对我的信任和好感的？他向我叙述了他自己的和他家庭的全部历史。

养路工讲述的故事

您问我为什么不愿意到帕米尔去。我本是在帕米尔出生的吉尔吉斯人，可是不知为什么却到了天山这里来。几乎还是个孩子，我就参加了帕米尔运输线的建设工作。这是响应共青团的号召。我们工作得很紧张、很起劲，尤其是年轻人。当然啰，这是因为这条路要通

向高不可攀的帕米尔！我是突击队员，曾多次得过奖金和奖赏。这些不过是顺便说说。

在工地上我遇到一个姑娘。我爱上了她，非常爱她。她美丽、聪明。她是从吉尔吉斯的乡村来到工地上的；在那个时候，这对于一个吉尔吉斯的姑娘来说，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就是现在，姑娘们的道路也不是那么容易走的，您知道，风俗还在束缚着她们。时间过去了一年左右。运输线的建设已经竣工。需要一些干部来经营这些路。把路建成，这只是事情的一半，大家齐心合力就可以做到这一点，而以后就应该善于管理它。我们那里有一位年轻的工程师，叫胡萨伊诺夫，现在他还在路上工作，是个大干部。我和他处得很好。他也指点我，叫我到训练班去学习。当时我曾想，古丽巴拉不会等我了，人们会把她领回乡村的，可是，她却一直等着我。我们结了婚，仍留在路段工作。我们生活得很美好，很和睦。应该说，一个牢固的家庭和妻子，对于住在山口的养路工来说，是有特别重要意义的。后来，我亲身体会到了这一点。如果说，我能终生热爱自己的工作，那么，这里面有我妻子不小的功劳。我们生了一个女儿，随后又生了第二个女儿，恰好在这时，战争爆发了。

帕米尔运输线成了倾盆大雨中的江河。人们潮涌而下——去参军。

这件事也临到我的头上。早晨，我们一家人从房子里出来，向大路走去。我抱着小女儿，大女儿在我旁边走着，拉着我的衣服。我的古丽巴拉，可怜的古丽巴拉！她打起精神，装做若无其事的样子，拿着我的旅行袋，可是，我却知道，她一个人带着两个这样小的孩子，留在人烟稀少的山中，留在路段上，这是如何的困难啊！我本来打算把她们送到乡村的亲戚家里去，可是，古丽巴拉不愿意。她说，我们会熬过去的，我们等着你，而且也不能把线路丢下不管呀……最后一次，我们站在路边，我看了看妻子、孩子，向她们告别了。当时，我和古丽巴拉都非常年轻，刚刚开始生活……

我被分到工兵营。在战地我们修了多少条路，架了多少座桥啊！真是无计其数！我们走过顿河、维斯瓦河、多瑙河。有一次，说来真叫人胆战心寒，我们在彻骨的冰水中行进，四处烟火弥漫，炮弹在周

围嘶叫,渡桥被破坏了,人们相继死去。我一点力气都没有了,心里想,不如早一点被打死了好!可是,当我一想起在山中等着我的亲人,不知从哪里就产生了力量。我想,不,我从帕米尔到这里来,不是为了葬身在这座桥下。我用牙齿咬住了扎在已经散开了的桥架子上的铁丝,没有屈服……我没有死,几乎打到了柏林。

妻子常给我写信,幸运的是,邮车是顺着运输线来的。妻子详细地叙述了一切,也谈到了路,她代替了我,做了养路工。我知道,她很辛苦,因为这条路不是在别的什么地方,而是在帕米尔高原啊!

只是到了一九四五年春天,我才突然失去同妻子的联系。唉,谁都知道,在战场上什么事都可能发生,我这样安慰着自己。有一天,我被叫到团司令部去。人们向我说:小组长,你打了仗,很感谢你,要给你发奖。你现在可以回家了,那里更需要你。我当然很高兴,还给家里打了一个电报。由于高兴,我甚至都没有想,为什么没到期限就让我提前回家了……

我回到自己的单位,而没有到军事委员会去,虽然来得及,可是我哪儿也不去了。回家!赶快回家!碰到了一辆顺路的卡车,我就跳上车去,沿着帕米尔运输线飞奔。

要是我长上一对翅膀,那该多好啊!我习惯于坐在军用汽车上到处奔走。我向驾驶室里的司机喊道:

"加油,老兄,请不要吝惜你的力气!我是回家去!"

离家已经很近了,转个弯,就是我们的路段。我等不及了,就从行进中的车子上跳了下来,把装东西的口袋背在肩上,拔腿就跑。跑呀,跑呀,转过一个弯……我什么都认不出来了。一切似乎就在原来的地方:山在那里,路在那里,可就是没有一座房子。周围连一个人都没有。只有一堆堆的石头散在那里。我家的院子是在村外,就在山的下面。那里地势很狭窄。我向山上一看——顿时愣住了。积雪从峭壁上坍塌下来,所到之处横扫一切,什么也没有留下来,就像一只带爪的魔掌把悬崖上的土石一推而下,把整个巨大的山谷翻耕过来似的。妻子在最后一封信中写过:雪下得很大,突然又落起雨来了。应该及早地把积雪炸开,放下去,可是,这难道是女人能干的事吗!……

难道这就是回到自己的家?！九死一生地从地狱里回来，可是，这里却没有了亲人……我站在那里，一动也不能动。我真想大声喊叫，使群山为之战栗，——可是，我喊不出来。我身上的一切都僵了，似乎我已经不是一个活人了。只听到装东西的口袋从肩头滑落到脚边。我把它扔在那里，这是我给女儿和妻子带来的礼物：途中用破旧的东西换来的水果糖……我在那里站了好久，似乎在等待发生什么奇迹。过了一会儿才转过身子，向后走去。走不远，我又停下来，回过头去，只觉得群山在左右摇晃，移动，猛然向我压来。我大叫一声，拚命向后跑去。离开！离开这该死的地方！就在这时候我哭了起来……

我还到哪儿去过，是怎样去的，这我已记不清了。第三天，我却在火车站上出现了。我失魂落魄地在人群中走来走去。忽听到一个军官叫我的名字。一看，原来是胡萨伊诺夫，他从军队复员回家。我把自己的不幸告诉了他。"你现在到哪儿去呢?"这我自己也不知道。他说："不应该这样，要忍耐住，我不允许你一个人到处流浪。走，我们到天山修路去，看来那里会有工作……"

就这样，我来到了这里。最初几年，我们在运输线上修桥。时间不停地流逝过去，看来应该在什么地方弄个固定的住所。胡萨伊诺夫那时已经在部里工作了。他常来看我，劝我去做过去的工作，当养路工。我拿不定主意。过去的事情太可怕了。在这儿的工地上，我不是孤单一人，和大家在一起，总会轻松一些的。而到了那里，天知道，我会愁闷死的。我总是不能恢复过来，过去的一切总是忘不掉……生命似乎已在那里结束，前面什么东西也没有了。结婚，我连想都没有想到。我太爱我的古丽巴拉和孩子们了。看来，对我来说，任何人，在任何时候，都代替不了她们！如果只是为了生活而结婚，这没有什么意思。还不如一个人生活好。

但是，我终究还是决定到路段上去做养路工：先去试一试，如果不成，再另寻出路。结果把山口上的这个路段交给了我。没有什么，逐渐地我就习惯了。也许是因为这个路段很忙碌：正是山口。随着时间的流逝，心灵上的痛苦稍微减轻了、减弱了。只是有时候还做梦，梦见自己像僵尸似的站在原来是我们家的院子的那个地方，装东

西的口袋从肩上滑了下来……在那样的日子里,我一早就到路上去,很晚也不回家。我仍然是一个人过活。的确,有时候也闪现出一个悲伤的想法:“也许我还会有幸福?”

可是当我已无所期待的时候,来之不易、令人柔肠寸断的幸福却降临了。

有一次,大约是四年前,我的邻居的母亲生病了。邻居本人很难从家中脱身:工作、家庭和孩子拖住了他。可是,老太太的病却愈来愈重。因此,我决定把她送到医生那里去。正好公路管理局开来一辆汽车,是给路段送什么东西来的。我们就搭这辆车到城里去。医生想把老太太留下住院,可是,怎么也不行!老太太说,我要死也死在家里,绝不留在外地。你把我带回去吧,要不我就诅咒你。这样一来,就不得不把她带回去。时间已经很晚了。过了转运站,忽然司机把车停了。我听见他在问:

“您到哪儿去?”

一个女人的声音回答了他,传来了脚步声。

“请上车吧!”司机说,“您怎么了?”说着,把汽车开过去。

一个抱着小孩、提着小包的非常年轻的女人走到汽车的旁边。我帮助她上了车,把靠近驾驶室的地方让给她,那里风吹得小些,我自己就在角落里找了个安身之地。

车子向前开去。天气酷寒。风阴冷而潮湿。小孩子放声大哭起来。妈妈摇晃着他,哄着他,可是这个小家伙根本不想安静。真糟糕!如果让她坐在驾驶室就好了,可是,那里还躺着一个奄奄一息的老太婆呢。于是,我用手碰了一下她的肩膀,说:

“喂,您把他交给我吧,也许他会安静下来的。您自己把身子往下弯一点,这样风会小一些。”

我把小孩藏在短皮大衣下边,紧紧地抱着他。他安静了下来,鼻子里开始发出呼哧呼哧的声音。这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小孩,大约有十个月的样子。我把他贴近我的左身。突然,我胸腔里的心脏剧烈地跳动起来,我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心跳得有如受伤的小鸟。我感到悲伤和快乐。“唉,难道这辈子我就不能再做父亲了吗?”我想。小孩已经安顿下来了,无须再为他操心了。

"是男孩子吗?"我问。

她点了点头。看来,这个可怜的女人已经冻僵了,她身上的大衣太薄了。而我冬天总是在短大衣上面穿一件斗篷,做我们这样的工作不能缺少它。我一面抱着小孩,一面把那只空袖子递给她:

"你把我身上这件斗篷拉去吧,否则你会着凉的。"

"不,您这是做什么,请不必担心,"她拒绝了我。

"拉去吧,拉去吧!"我要求说,"披上挡一挡风!"

她用斗篷把自己裹上,我把斗篷的下摆给她掖在脚下。

"暖和一些了吧?"

"暖和了。"

"您怎么这样晚出来呀?"

"不得不这样了,"她轻声回答说。

这时,我们正走在峡谷里。这里有一个矿工村。人们都已经入睡了,窗口的灯火已经熄了。狗跟在汽车后面吠叫。我忽然想起:她到哪儿去呢?不知为什么我认为她是到矿上去的,因为再往前就没有地方可去了,那里是山口,是我们的路段。

"您大概到地方了吧?"我向她说,并用手敲了敲司机的驾驶室,"前面不远就是山口了,再往前汽车就不去了。"

"那么这是什么地方呢?"她问道。

"这是矿山。您难道不是到这里来的吗?"

"我……我是到这里来的,"她迟疑着说。但是,她却迅速站起来,把斗篷交给我,把孩子抱在手中。小孩马上哭了起来,似乎有什么地方感到不舒服。她真够倒霉呀。让她一个人在冰天雪地中过夜吗?

"您没有什么地方可去了!"我直截了当地说,"您不要往坏处想。把孩子交给我!"我几乎是用劲地把孩子抱了过来,接着说:"您不要拒绝。到我们路段上住一宿吧,那里有你的事做。就这样决定!开车吧!"我向司机叫道。

汽车开动了。她默默地坐在那里,把脸藏在手掌里。我不知道,她也许在哭。

"不要害怕!"我安慰她说,"我不会对你做出什么坏事……我是

养路工——巴伊切米尔·库洛夫。您可以相信我。”

我把她们安置在自己家里。院内厢房还有一间空屋子，我就躺在那里的木床上。我很久没能入睡，在床上凝神沉思，心神不宁。我不好意思详细问她，再说我自己也不喜欢这样做，可是又不得不问问她，因为一个人可能突然发生什么事，需要帮助。她的回答很拘谨、很勉强。但是，我还是猜到了她没有说出的东西。一个人当他悲伤的时候，他的每一句话后面往往隐藏着十句没有说出来的话。她离开了丈夫，从家里出走。应该说，这是一个有自尊心的女人。可以看出，她极度悲伤，痛不欲生，但是并没有屈服。当然啰，每一个人都可以做他想做的事。可是，我还是很可怜她，这是一个非常年轻的女人啊！她像是一个姑娘，身材长得又匀称、又美丽。她很温柔，大概也很诚恳。那个人怎么能使她抛弃一切而出走呢？唉，这是他们的事了。明天让她搭上一辆顺路汽车，我们就再见了。那天我太疲倦了，不知不觉就睡着了，我似乎觉得自己坐在汽车上，短大衣下面抱着一个小孩。他感到温暖，紧紧地偎依在我的心口。

破晓，我起床到外面巡视了一遍，不知为什么，很快就回来了。我想，我的客人现在怎么样了呢。为了不惊醒他们，我小心翼翼地把炉子升起来，放上了茶炊。原来她已经起来了，正在准备出发。她向我道了谢。不喝点茶，我可不能放她们走。我请她们稍等一会儿。我昨夜碰到的这个小旅伴原来是个很有趣的小家伙。同他在一起玩真叫人开心……喝茶的时候，我问道：

“您往哪儿去呢？”

她想了想，回答说：

“到雷巴奇去。”

“有亲人在那里吗？”

“没有。我的双亲在乡下，在托索尔山后面。”

“噢，那您还得换车呀。很不方便。”

“我并不是到那儿去。我们不能回到乡下去，”她若有所思地对儿子说，“这是我们自己的过错。”

我猜想，她大概是违抗父母之命而出嫁的。后来得知，果然是这样。

她就要走了，但是，我劝她等一下，在家里坐一会儿，不要抱着孩子站在大风里。我可以去拦汽车。

我怀着沉重的心情向大路走去。不知为什么，当我想到她们马上就要离开这里，又剩下我一个人的时候，我就感到难过和忧伤。

起初，没有碰到顺路的汽车。之后，我没有举手示意，把一辆车放过去了。我自己大吃一惊。我为什么要这样做呢？这时，我感到很痛苦。汽车一辆一辆地开过去，可是都被我放走了。我想，下一辆车我一定把它拦住，可是，手又没有举起来。我全身发热。她在那里等着，满怀着希望。我自相矛盾，对自己毫无办法。我在大路上走来走去，找一些理由为自己辩护。一会儿说驾驶室里很冷，因为玻璃被打碎了；一会儿又说汽车不顺路；要不就说，司机不中意——是一个不注意行车安全规则的人，可能是有点喝醉了。当我看到路过的汽车坐满人时，我就像小孩子似的高兴起来。但愿她们现在别来，但愿她们在家里再呆一会儿，再呆上五分钟也好。"可是，她应该到哪儿去呢？"我想，"乡下是不能去的，这个她已经说了。到雷巴奇去，可是到了那里，她带着孩子又在何处安身呢？冬天会把孩子冻坏的。这么说，最好还是让她留在这里。在这里住些时候，好好想一想应该怎么办。也许她会回到丈夫那里去。或者丈夫会来找她……"

唉，真是受罪，还不如我马上把她领到大路上来，把她打发走了好！三个小时我就这样地走来走去，在一个地方打转。我真恨我自己。不，我想，我一定把她领来，并且当着她的面把汽车拦住。此外，别无他法。于是我就向家走去。这时她已经走出了门，等得太疲倦了。我感到羞愧，像一个犯了错误的孩子似的看了看她。

"您等急了？"我低声含糊地说，"没有顺路的汽车，也不是没有，而是不合适。请您原谅……您不要乱猜想……看在上帝的分上，请您到屋里坐一会儿吧。恳求您！"

她惊奇地、忧伤地看了看我，默默地回到房里。

"您怜悯我？"她问道。

"不，不是这个原因。您知道……我替您担心。很困难呵。您怎么生活呢？"

"我要工作。我并不是不会干活的人。"

“到哪儿工作？”

“不管什么地方，安顿下来都行。但是，我不回去了，也不到乡下去。我将要工作和生活。”

我沉默了。我能反对什么呢？她现在什么也没有想。在她身上流露出委屈和自尊。这些感情驱使她盲目地出走。要知道，说说“我要生活和工作”是容易的。但这不是马上可以办到的。不过又不能强迫人啊！

小男孩向我探过身来。我把他抱起来，吻了吻他，而自己却想：“唉，我的好孩子呀，我们马上就要分开了。你已经成了我的亲爱的人，像我自己亲生的一样……”

“好吧，咱们走吧！”我轻声说道。

我们站起身来。我抱着小男孩，但是，走到门口，我就停了下来。

“我们这里也能找到工作，”我说，“您能够生活和工作。可以有一所小房子。真的，您就留下吧。不要急着走。要走，什么时候都可以走。请您考虑一下吧……”

起初她没有同意。但是，我终于说服了她。

于是，阿谢丽和她的儿子萨马特就留在我们路段上了。

院子里盖的一间小房子很冷，于是我坚持让阿谢丽母子住在我的房子里，我就搬到小房子里去。我住在那里面很合适。

从那时开始，我的生活变成另一个样子。似乎什么也没有改变，我像过去一样，仍然是一个人，可是在我身上一个人复活了，经过长期孤寂生活以后，我的心灵得到了温暖。当然，以前我也是生活在人们之中，和人们密切交往，同他们一起工作，交朋友，进行共同的事业，互相帮助，但是生活中终究还有任何东西都不能代替的一个方面。这个小孩算把我吸引住了。出去巡查，我就把他穿得暖暖的，抱着他到路上去。我的全部业余时间都是和他一起度过的。我甚至想象不出我以前是怎样生活的。我的邻居是一些好人，他们对阿谢丽和萨马特都很好。谁不爱孩子呢？阿谢丽为人诚恳、坦率，她很快就习惯了段上的生活。我所以离不开小孩，也是由于她——阿谢丽的缘故。这有什么可隐瞒的呢，不管怎样隐瞒，也是瞒不了自己的。我已经爱上了她。我一下子就爱上了她，永远地爱她，用我的整个心灵

来爱她。全部过去的孤寂的岁月，全部悲伤和苦痛，全部失去了的东西都融合在这一爱情中了。但是，我没有权利谈出这一点来。她在等着他。长时期地等着他，尽管表面上并没有表现出来。我常常发觉，当我们在路上工作的时候，她总是用期待的目光迎送每一辆过路的汽车。有时她又领着儿子到路上去，几小时几小时地坐在那里。可是，他并没有出现。我不知道他是谁，是个什么样的人，我没有问过她，而她也从来没有谈到过这一点。

时间渐渐地过去了。萨马特已经长大了。啊，是个活泼可爱的小胖子！不知道是谁教给他的，或者是他自己学的，他开始管我叫爸爸了。只要一看到我，他就搂着我的脖子叫："爸爸！爸爸！"阿谢丽若有所思地笑了，看了看他。而我既高兴，又难过。我高兴能做他的爸爸，但是，有什么办法呢……

那年夏天，有一天，我们在修路。汽车接连不断地开了过去。阿谢丽忽然冲着一个司机喊道：

"喂，江泰，停一停！"

汽车向前驶出几米就停下了。阿谢丽朝司机跑过去。他们在那里说些什么，我不知道，但是，我却听见阿谢丽突然喊道：

"你撒谎！我不相信你！离开这里！马上离开这里！"

汽车开走了，阿谢丽急急忙忙过了大路，向家中跑去。看样子她好像哭了。

我已没有心思工作下去。他是谁？向她说了些什么？我脑子里塞满了各种各样的疑问和猜想。我忍不住也回家了，可是阿谢丽并没有出来。傍晚，我到底还是找她去了。

"萨马特在哪儿呢？没有他，我真感到闷得慌！"

"那不是，他在这儿。"阿谢丽忧郁地回答说。

"爸爸！"萨马特向我探过身来。我把他抱在手上，逗着他玩，阿谢丽却满面愁容一言不发地坐在那里。

"出了什么事吗，阿谢丽？"我问。

阿谢丽沉重地叹了一口气。

"我要走，巴克，"她回答说，"这不是因为我住在这里不好。我非常感谢你，非常感谢。但是，我还是得走……到哪儿去，连我自己也

不知道……"

我看她的确是要走了,因此我只有说实话了。

"怎么说呢,阿谢丽,我没有权利挽留你。但是,我也不能在这里过下去了,不得不走了。我已经有过一次家破人亡、背井离乡的遭遇。这有什么可解释的呢!你自己知道,阿谢丽。如果你真走,那对我来说就如同当年在帕米尔发生的事情一样。请你想一想,阿谢丽……如果他能回来,而且你的心又驱使你回去,那我绝不妨碍你,你永远是自由的,阿谢丽。"

说完这些话,我就抱着萨马特到公路上去了。我们在公路上走了好久。我的小儿子可什么也不明白。

阿谢丽没有马上离开我。但是,她在想什么,怎么决定的呢?这些天来,我瘦了,脸也黑了。

有一天中午,我走进院子,看见萨马特在那里学走路。阿谢丽架着他,怕他摔跤。我停住了脚步。

"巴克,看你的儿子已经会走了!"她高兴地笑了。

她怎么说的?你的儿子!我扔下铁铲,蹲下身来,把小男孩叫到自己的身边:

"来,来,来,我的小骆驼!喂,到我这里来,用脚踩着地走,勇敢地走!"

萨马特张开了两只手。

"爸爸!"他晃晃悠悠地走着,跑起来。我赶快抓住了他,把他高高地举起来,然后紧紧地搂在怀里。

"阿谢丽!"我向她说,"明天我们让孩子过'剪绳节',你用黑白两色毛线拧一根绳子。"

"好,巴克!"她笑了。

"对,对,一定要用白色和黑色的毛线……"

我骑上马,跑到我的饲养牲畜的朋友那里去,拿回来马乳酒、新鲜肉。第二天,我们就请左邻右舍来参加我们这个小小的"剪绳节"。

我把萨马特放在地上,把黑白两色毛线拧成的绳子绊在他的脚上。在他的旁边放上剪刀,于是我就向站在院子另一端的孩子们命令说:

"谁第一个跑到,并且把绊绳剪开,我就把第一个礼物送给他;其他的人,要按照顺序发给礼物。孩子们,跑吧!"我挥动着手。

孩子们喊叫着跑起来。

当绊绳被剪开后,我就向萨马特说:

"喂,我的儿子,现在你跑吧! 孩子们,你们领着他!"

孩子们拉着萨马特的手,我跟在他们的后面,自言自语地说:

"大伙看! 我的小马已经能在地上跑了。愿他长大能成为飞毛腿!"

萨马特跟在孩子们的后面跑,回过头来叫了一声"爸爸!"就跌倒了。我和阿谢丽赶紧跑过去。当我把孩子从地上抱起来的时候,阿谢丽第一次向我说:

"亲爱的!"

……于是,我们就成了夫妻。

冬天,我们领着儿子到乡下去看老人。他们抱怨了很久。我和阿谢丽不得不把一切责任都担起来。我把全部真实情况,过去的一切事情都告诉了他们。结果,他们原谅了阿谢丽,为了外孙,为了我们的未来原谅了她。

时间不知不觉地过去了。萨马特现在已经五岁了。我和阿谢丽在一切方面都处得很和谐,只是有一件事我们从来都不涉及、都不提起。我们中间似乎有一个默契:对于我们来说,那个人是不存在的……

但是,生活并不总像你所愿意的那样啊! 那个人不久前却在这里出现了……

路上发生了车祸。这已经是夜晚了。我和邻居——我的助手跑去看看发生了什么事。跑近一看,原来是一辆载重汽车撞到柱子上了。司机全身都被撞伤了,几乎是失去了知觉,而且醉醺醺的。我认出了他,只是名字记不起来了。有一次他从灾难中把我们救出来,把汽车拖到山口。这可不是一件开玩笑的事——是上多伦山啊! 这是以前从没有过的事。看来他是一个坚强的、无所畏惧的小伙子,他把我们拉到了居住区。当时,我很喜欢他,他很称我的心。这件事过了不久,有个人把一辆拖车带到了山口。只差一点点他就可以到了,可

是，不知是什么妨碍了他。司机把拖车扔在排水沟里就走了。我当时还想，该不就是那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小伙子吧？我很替他惋惜，这个勇敢的人没有达到自己的目的。可是，从这以后，汽车都开始带着拖车经过山口了。司机们适应了这项工作。他们做得对。

老实说，在最初的时刻我并不知道他就是阿谢丽离开的那个人。但即使知道，我也会照样做的。我把他扶到家里，立刻一切都清楚了。那时，阿谢丽正把劈柴抱进屋里，她一看见他，手中的劈柴就落到了地上。但是，我们谁也没有表示出来，就好像我们是初次相遇。尤其是我，更应该掌握住自己，不能说出一句不小心的话，或者做出某种暗示，来触动他们的隐痛，我也不能妨碍他们重新相互了解。我当时不可能做出什么决定。要由他们来做决定：他们两个人有他们的过去，有他们的儿子。我把他们的儿子放在床上，偎依着他，抚摸着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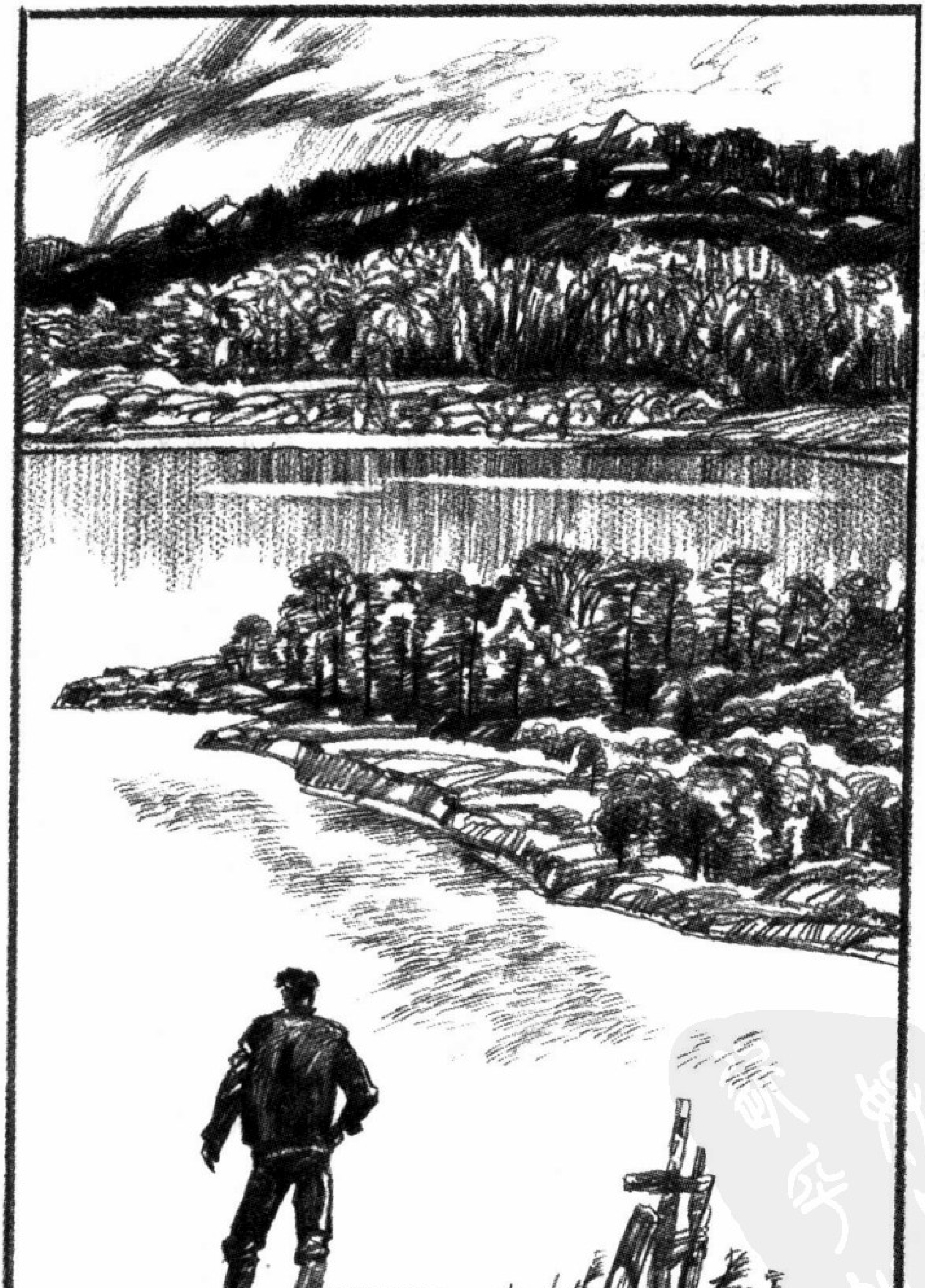
那天晚上，我们谁都没有睡，每个人都在想自己的心事。我也在想自己的心事。

阿谢丽可以领着孩子走。这是他们的权利。愿他们能像他们的心和理智所支使的那样去做。而我……有什么可说的呢，问题不在于我，不取决于我，我不应该妨碍他们……

他现在还在这里，在我们这条运输线上跑来跑去。这些年来他都去哪儿了，都做些什么？这并不重要……这是他们的事情……

我和巴伊切米尔巡视回来，已经是傍晚时分了。初春的烟雾迷蒙的晚霞飘浮在天山的冰峰上。汽车吼叫着在路上奔驰。

"事情就是这样，"巴伊切米尔沉默一会儿以后若有所思地说，"现在我不应该离开这个家。如果阿谢丽拿定主意想走，但愿她的良心纯洁，但愿她把这件事告诉我，并接受我对儿子的最后的临别赠言。要知道，这个孩子比我亲生的还亲。可是，我不能把他从他们那里夺过来……因此，我哪儿也不去。更不用说是到帕米尔。当然，我说这些话并不是为了给报纸提供资料。只不过是一个人对另一个人说说而已……"



尾　声

我和伊利亚斯在奥什分了手。他到帕米尔,我去办自己的事情。

"我到这里来找阿利别克。我要开始新的生活!"伊利亚斯谈出了自己的希望,"您不要以为我是一个不可救药的人。总有一个时候,我会结婚,我将有房子、家和孩子——总之,我会有人们所有的一切。我也会找到朋友和同志。但只有一样东西我不会再有,那就是我永远失去的、一去不复返的过去……到我生命的最后一刻,只要我一息尚存,我将永远记着阿谢丽,记着我们之间的一切美好的东西。"

伊利亚斯低下了头,在想心事。沉默了一会儿,他又补充说:

"当我动身的那天,我到湖边去了,到那个陡峭的小山去了。我向天山、向伊塞克湖告别。别了,伊塞克湖,我的没有唱完的歌!啊,如果我能把你那蔚蓝色的湖水连同你那黄褐色的堤岸一起带走,那该多好啊!但是,这是不可能的,就如同我不可能把我心爱的人的爱情带走一样。别了,阿谢丽!别了,我的包着红头巾的小白杨!别了,亲爱的!祝你幸福!……"

胡　平　陈韶廉　译

PDG

骆驼眼

一

我刚舀了半桶泉水，就听见草原上空传来声嘶力竭的喊叫声：

“喂，喂！科学院院士，我要打肿你的嘴脸……脸！”

我愣住不动，侧耳细听。我的名字本来是柯梅尔，但是这里人管我叫“科学院院士”。果然，拖拉机在那边不祥地沉默着。那个扬言要打肿我的嘴脸的人，是阿巴吉尔。他一定又要对我大声嚷叫，骂我个狗血喷头，也说不定还要挥拳头。拖拉机有两辆，我可只一个人。用这一匹马拉的四轮马车，我得给他们送水，运汽油，送润滑油，还有各式各样的零碎东西。附近区域只有这惟一的一个泉眼，拖拉机一天比一天离它远了。离我们这边惟一槽里存有汽油的田间汽油站，也越来越远了。我们曾试图给汽油站搬个家，可是怎么搬呢？——它也是离不开水的。可是这个阿巴吉尔，他什么也不想知道，只是说：“反正我就是要打肿你的嘴脸！我在这儿像个傻子似的，可不想为个没出息的大学生浪费时间！”

其实我根本不是什么大学生。我连想都没有想过进大学的事情。中学一毕业，我就立刻到阿纳尔汉来了。派我们来的时候，在会上讲过这样的话，——说我们（也就是包括我在内）是“处女地的光荣的征服者，是焕然一新的地区勇敢的开路先锋”。开头我是这样的人。可是现在呢？我真不好意思承认，现在我是“科学院院士”。这是阿巴吉尔给我起的诨名。也怪我自己。我不会隐藏自己的思想，我像个小孩子一样，随口就把自己的幻想说出来了，然后就让大伙儿笑话我。不过，有谁知道，这件事与其说怪我，不如说更应该怪我们的历史老师阿尔吉亚洛夫呢！那时候我太听我们那位地方志家的话了，因此现在就受了惩罚……

结果，一桶水没舀满，我就把车从小山谷赶到路上去了。说实话，这儿从前根本没有路。这条路是我用马车压出来的。

拖拉机停在一片广阔的黑土地的尽头。阿巴吉尔在上面的司机棚里，他把拳头举在空中挥舞着，嘴里还在祖宗八代地骂我。

我鞭打了一下马。桶里的水直往我的背上溅，但我还是赶得马儿飞跑。

我是自己申请到这里来的。没有谁强迫我。有些人到哈萨克斯坦去了，那里是报上刊载的那种真正的处女地。我一个人申请到阿纳尔汉来了。这里还是头一个春天开荒，而且一共只有两辆拖拉机。去年，农艺师索罗金(他在这里是我们的头儿)曾试验在一小块地上种旱地大麦。据说，长得不坏，如果能继续搞下去，那么阿纳尔汉草原的饲料问题也许就可以解决了。

不过，现在还得慎重行事。夏天阿纳尔汉太炎热干旱；连石刺——塔什齐克草——有时连根一起都干枯了。那些秋天把牲口赶到这里来过冬的集体农庄，目前还不敢播种，还在观望，等着看别人的播种结果……因此，我们这里人很少，扳手指头都数得过来：两个拖拉机手、两个车辆连接员、一个女厨师、我(运水员)和农艺师索罗金。这就是前来征服处女地的整个队伍。未必有谁知道我们，我们也不知道世界上发生着什么事情。只有索罗金偶尔带来一件半件新闻。他时常骑着马到邻近草原上去找牧羊人，利用那儿的无线电跟领导吵嘴和按制度汇报。

是啊，可我还以为处女地准是好大规模呢！总之，这都叫我们的历史学家阿尔吉亚洛夫闹的。是他这样向我们这些学生描绘了阿纳尔汉：“从来未开发过的丰裕的苦艾草原，从库尔达依高地一直伸延到巴尔哈希的芦苇地！根据传说，从前有许多马群在阿纳尔汉的山冈迷路后失踪了，后来很长一个时期都有野马群在那一带出没。阿纳尔汉是过去的时代的无言的见证者，是巨大规模的战役舞台，是游牧民族的摇篮。现在，阿纳尔汉高原注定成为流动畜牧业的最富饶的地区……”唉，反正就是这种口气吧……

那时候，研究研究地图上的阿纳尔汉当然不错，——在地图上，它有一巴掌大。可是现在呢？天刚亮，我就赶着这辆破运水车东跑

西颠。到傍晚,吃力地把马卸下来,给它吃用汽车运到这儿来的压缩干草。然后我自己食欲不振地吃掉我们的阿尔结依给我送来的食物,躺到帐篷里去睡觉,睡得像死人一样。

然而阿纳尔汉是丰盛的苦艾草原那句话,倒是真的。可以在这里一连走上几个钟头,欣赏草原的美。可惜没有工夫。

其实一切都还没什么,只有一件事我不懂:我究竟什么地方不合阿巴吉尔的口味?为什么他那么恨我?如果我早知道什么情况在这儿等我的话……实在说,我曾经有应付一切自然困难的精神准备。我不是到这儿来做客的。但是不知为什么,我从来没想到过将要和我一起生活和工作的那些人。人么,反正到处都一样……

我到这里来的时候乘汽车走了两天两夜。汽车里,和我一起,运送了这辆四轮马车,那时我做梦都想不到我会为了它在这里受这么多的苦。

要知道,我是以车辆连接员的身份到这里来的。我以为我在拖拉机旁工作一个春天,自己也能学成一个拖拉机手。区里这样跟我说过。我就是怀着这个理想到阿纳尔汉来的。等我到了这个地方,发现车辆连接员已经有了,于是他们分配我作了运水员。其实应该立刻拒绝,然后回家去。尤其我从来没有跟马头轭和车辕打过交道。说实在的,我在哪儿也没有工作过,只是义务星期六帮母亲在糖厂干过活儿。我父亲是在前线战死的。我不记得他。我决定开始过自立的生活……不过,不管怎样,还是应该立刻回去的。没好意思。那时在会上辩论得多热闹啊!母亲也不放我走,她的理想是希望看见我成为一个医生。但是我坚持己见,说服了她——我说,我给她寄钱回来。当时我自己非要来不可,恨不得快一点动身。如果我立刻回家去的话,我还怎么有脸见那些人呢?只好坐到运水车上去。不过,我的厄运还不是从它开始的。

在到这儿来的途中,我曾站在车厢里仔细观看:喏,这就是古老传说中的阿纳尔汉!汽车疾驰在一条隐约可辨的路上,这条路贯穿着丘陵不多的绿色草原,远处被淡蓝色的雾所蒙蔽。大地上的融雪尚未消尽。但是在有水气的空气中,已经可以嗅出烟色的阿纳尔汉苦艾的新鲜苦味,那苦艾的幼芽从去年折断了的枯枝的地下茎上钻

出来了。迎面吹来的风携带着辽阔草原的鸣响和春天的清新。我们追逐地平线，地平线却顺着远方陡坡的暄软的、被水冲出的棱线离我们远去，不断暴露出小丘后的新的阿纳尔汉远景。

我仿佛觉得听见了既往时代的声音。大地由于成千成万的马蹄的践踏而颤抖，嗡嗡作响。成队的骑马牧人端着长枪，打着旗帜，狂喊着，吼叫着，像海浪一样，汹涌向前。在我的眼前浮现过一个个可怕的大血战场面。金属器叮当作响，人在喊，马在咬嚼头、扬蹄子。我自己也参加在这场激烈的战斗中……跟着，战斗平息下来了，于是在春天的阿纳尔汉草原上东一处、西一处搭起了白帐篷，在临时宿站上升起了烧干牛粪生成的烟，周围是一群群绵羊和马在吃草，骆驼队在铃铛声的伴随下徐徐前行，不知他们打哪儿来，也不知往何处去……

一声拖长的、轰鸣的火车汽笛，把我拉回了现实。火车把一团团浓烟抛在车厢上开走了，就好像一匹马飞奔时披散鬣毛，伸长了尾巴。从远处看，我有这样的感觉。火车越来越小，逐渐化为一个黑点，终于从视野里消失了。

我们在草原中荒芜的会让站附近横穿过铁道，继续前进……

到达后头一天，我就把自己暴露无遗了。

我还没有摆脱掉我在路上仿佛看见的那些幻象。离田间加油站不远，小冈上立着一座古代的妇女石像。那是一大块雕工粗糙的花岗岩石像，她好像巡哨似的在这儿立了几百年，深深地嵌进了土里，用迟钝的、死气沉沉的眼睛凝视着远方。她那略斜的右眼，由于风吹雨淋，已经损缺，看上去空洞洞的，在沉重的眼睑下，恶狠狠地眯缝着，恫吓着人。我仔细研究了半天这座石像，后来我到帐篷里去问索罗金：

"农艺师同志，您认为这石像可能是什么人立在这儿的呢?"

"可能是卡尔梅克人，"他说完，骑上马就走了。

那时，我得到回答之后，把这事撂开就好了！可是不成：好像有谁在拉我的舌头似的，我又去问当时还不太熟的拖拉机手和车辆连接员：

“不对，这不太确切。卡尔梅克人十七世纪到过这里。可这是块十二世纪的墓碑。这妇女石像显然是蒙古人大规模侵犯西方的时期立的。我们吉尔吉斯人也是同他们一起从叶尼塞到这天山地区来的。在我们以前，是吉普查尔族的人住在这儿；在他们以前，是棕红头发、淡色眼睛的人。”

我本来还想深入钻研历史，可是我的话被一个站在拖拉机旁、身穿工作服的人给打断了。那就是阿巴吉尔。

“咳，你这小伙儿！”他皱眉朝我投了激怒的一瞥。“你真有学问。去，上帐篷里去把注油器和黄油膏取来。”

结果，我给他拿去了注油器和钙基润滑脂。

“唉，你这个科学院院士！”他斜着一双布满了血丝的、恶毒的眼睛，用轻蔑的口吻从牙缝里说，“尽给我们这些没知识的人讲课，可是连牝马跟骆驼都分不清。”

从那时起，大伙儿就管我叫“科学院院士”。

就说现在吧，我已经把运水车向他赶了过去，可他还是不肯善罢甘休。他向我跑过来，两只脚在耕地里一踩一陷。

“你爬着走呵，像一只压扁了的虱子似的！还得叫人等你多半天？小狗崽子，我把你给掐死，也不过少了一个拖鼻涕院士！”

我一声不吭，把马车向拖拉机赶了过去。我能说什么来辩明自己没有错呢？拖拉机的确是由于我的过失停在那儿。这是事实。幸亏女车辆连接员卡利芭袒护我，她说：

“哎，别吵了，别吵了，阿巴吉尔！这事你尽嚷嚷也没有用。你瞧，他脸上都没有血色了。可怜虫，折磨得够呛了。”她从我的发抖的手里把桶接过去，把水浇在散热器上。“他本来就挺卖劲的了。你瞧他这一身汗，衣服拧得出水来……”

“这管我什么事！”阿巴吉尔反驳着，“他还不如呆在家里看他的小书呐。”

“得了，别说啦！”卡利芭劝他道，“你心里有多大的怨气呀。这样不好，阿巴吉尔。”

“老是原谅，老是饶恕这样的人——死了也没人偿命。人家是要我完成计划，不是要你。可是这个有学问的傻瓜简直要送我的终，别

人管吗?!”

他算掌握我的学问了。我干吗要念书呢！我干吗要听那个历史学家阿尔吉亚洛夫的话呢！

我想尽快离开这里。耕地那一头的人也在等我呢。那边的拖拉机手萨达别克是个严肃的上了年纪的人，他虽然也发脾气，可是不嚷。

我背后的机器轰轰地响了。阿巴吉尔的拖拉机开动起来，开走了。我轻松地喘了一口气，把精湿的绒毛衫下的身子蜷缩起来。为什么这个阿巴吉尔生来那样坏心眼，生来那样的凶恶呢？要知道，他还不老，刚刚三十岁出头，不错，他的面容有一点沉闷，颧骨凸起，一双手像两把钳子似的，会把东西紧紧抓住不放，但总算是仪表堂堂。两只眼睛可不好，凶光毕露。只要他的眼睛里布上血丝，那你就小心点吧，在那种时候，他什么也不在乎。

不久前，我们这儿发生过一件事。从头天傍晚下起雨来，雨淅淅沥沥下了一夜，低声诉说着凄凉、单调的话语，顺着薄毡子哗哗地往下流。第二天早晨，雨还没有停。我们圈在帐篷里闲得难受。农艺师索罗金走了，下雨天，他也是忙得团团转，因为他还得对畜牧业负责，所以连一分钟也休息不成，一天到晚骑在马鞍上。

雨小一些的时候，车辆连接员埃西尔克普(萨达别克的弟弟)把我的马备上马鞍，不知到哪儿找牧羊人去了。阿尔结依和卡利芭抬起水桶，到泉边去打水。帐篷里剩下我们三个人——阿巴吉尔、萨达别克和我。

我们闷闷不乐地沉默着，各干各的事。阿巴吉尔伸长腿半倚半卧着在抽烟。萨达别克坐在炉旁的鞍褥上，用锥子和蜡线修理一只破皮靴。我窝在墙角里看书。

帐篷里又潮湿，又无聊。淋湿的毡子发出一股淡淡的羊毛气味。偶尔从上面落下几滴像茶一样黄色的雨水。外面的雨还在低语着，打得水洼沙沙地响。

阿巴吉尔烦闷地打了个呵欠，把四肢伸得咯咯直响，眯缝着眼睛，连看也不看，把香烟头随便一丢。香烟头掉到毡子边上，羊毛烧着了，立刻冒起烟来。萨达别克拾起香烟头，扔到炉灰里。

“你应该小心一点，”他一边把蜡线拉过皮子，一边说，“难道说，你站起来很费劲吗？”

“出什么事了？”阿巴吉尔挑衅地扬起头说。

“毡子烧着了。”

“想想看，什么了不起的财富！”阿巴吉尔藐视地冷笑道，“要补你的破皮靴，那你就补好了，反正你也不需要别的！”

“问题不在于财富。你不是一个人在这儿，也不是在你自己家里。”

“知道不是在自己家里！要是在自己家里，我就不跟你说话了。你这穿皮裤子的丑家伙，明白了吗？看来是上帝惩罚我，叫我呆在这艰苦的阿纳尔汉，这种地方就是适于你和你老婆这类混蛋住！”

萨达别克把蜡线使劲一拉。锥子从他的手里滑脱，掉到背后去了，他用憎恶的目光盯住阿巴吉尔好一会儿，然后恫吓地向前倾着身子，一只手攥着皮靴，另一只手里拉着一根和弦一样绷紧的蜡线。

“好吧，就算我是个混蛋，我老婆也是混蛋，所以跟我一起来了，在这儿给咱们所有的人做饭吃！”他呼呼地喘着气，说，“你认为阿纳尔汉其余的人都是苦役犯吗？难道说，是你把他们赶到这里来的？坏蛋，回答呀！”萨达别克用右手抓住破皮靴的靴筒，叫嚷着跳将起来。

阿巴吉尔向丢在一边的螺丝扳子扑了过去，一面把头缩进肩膀，准备冲袭。

我害怕极了。那情况非常可怕。他们很可能闹出人命来。

“别这样，阿巴吉尔！”我向他们奔了过去。“别打他！别这样，萨达别克，别吵了！”我在他们的腿旁边磕磕绊绊地央求他们。

萨达别克把我往旁边一甩，于是他俩就像决斗前的两只雪豹似的在帐篷里转起圈子来了，彼此用眼睛盯着。后来，两个人一齐蹦了个高，螺丝扳子擦着萨达别克的脑袋嗖地飞了过去。在紧要关头，萨达别克躲闪开了，用两只手接住螺丝扳子。但是阿巴吉尔的劲儿很大，他把敌手压到自己身子底下，于是他们俩就连喘带骂地在地板上滚开了。我跳到他们身边，全身扑在阿巴吉尔失手落下的螺丝扳子上，终于把它抓在手里，跑出了帐篷。

“阿尔结依！卡利芭!”我向打水回来的两个女人喊道，“快点，快点！他们打架啦！要打死人的……”

两个女人撂下水桶，向我奔了过来。我们跑进帐篷的时候，萨达别克和阿巴吉尔还在地上滚。我们把他们拉开，他们的衣服都撕破了，身上鲜血淋淋。阿尔结依想把丈夫拖到外面去，但是阿巴吉尔从卡利芭的怀抱里挣脱了。

“瘸腿狗，你等着吧！你还会求饶的，癞皮狗，你还会知道阿巴吉尔是什么样的人的!”

矮小、干瘪的阿尔结依走到他跟前，直截了当地说：

“碰一下试试看！我把你的眼睛给挖出来！你自己会认不出你自己的!”

萨达别克镇静地拉住妻子的手说：

“算了吧，阿尔结依，不值得和他……”

这时，我走出帐篷，找到我在忙乱中扔掉的那把螺丝扳子，走到离帐篷远一些的地方去，把它藏在女人石像旁边。我坐下，猛然哭了出来。闷声闷气的、窒息的痛哭使我浑身战栗。没有任何人看见我，我也不明白自己是怎样了，只有女人石像仿佛在偷听我的痛苦哭声，用空洞洞的黑色眼眶恶意地斜视着我。周围是潮湿的、被雾笼罩着的草原，静止而令人厌腻，没有任何声音来破坏它那历来的寂静，只有我还在擦着眼睛呜咽。我在这儿坐了很久，直到天黑才离开……

在这丰裕的苦艾草原上，我就是过着这样的生活……我拚命地努力，但还是什么收获也没有。比方说，刚才我又受到阿巴吉尔的一顿申斥。以后怎么办？——我简直想不出来。不过，也不能泄气。既来之则安之。暂时还可以支持住。

“喂，老灰，走啊！快一点！咱俩可不能灰心丧气，工作是不等咱们的……”

二

第二天，天刚亮，我就起来了，比平时起得早。昨天躺在帐篷里的时候，我就暗自决定：即使碰得鼻青脸肿，我也得想法让别人不但

不敢再辱骂我，而且也不敢再非难我。反正我得证明我哪儿也不比别人差。

首先，我分送完了汽油，加足了燃料。其次，我把马车赶到泉边，为的是在工作开始之前就用水浇过散热器。之后，得赶紧吃早饭，吃过早饭，连一分钟的工夫都不浪费，重新开始运水。暂时，事情倒像我所估计的那样进行了。

这时，太阳在地平线上的白茫茫的烟雾后面跃动起来了。它迟疑着，半天也不上升，仿佛不敢瞥视这纵横辽阔的阿纳尔汉大地。后来，太阳升起一些，露出了一个边。还有什么地方比朝霞中的草原更美丽的呢？好像有一个巨大无边的天蓝色大海泛滥了，天蓝色的浪涛凝固了，那些浪涛有些地方闪着深绿和深黄的光。

啊！阿纳尔汉！啊，伟大的草原！你为什么沉默不语？你在思索什么？长期以来你蕴藏着什么？什么又在前面等待着你？

我只不过是个运水员，这不要紧。我将要统治这块土地和许多机器。要知道，我们的两辆拖拉机和我们在这儿所做的事情，只不过是个开端。我在什么地方看见过这样一个消息，——说勘察队在阿纳尔汉找到了巨大的地下河流。可能目前这还只是猜测。但是，不管怎样，我也相信人是将要灌溉这块土地的。在阿纳尔汉将出现绿色的花园，凉爽的沟渠里将有水奔流；这里的风将吹动金黄色的麦田；这里将建起城市和村庄。我们的后代将称呼这片草原是幸福之地阿纳尔汉。许多许多年以后，再有我这样的青年到这里来的时候，他绝不需要再赶着运水车成天在草原上奔忙和挨什么刚愎自用的人的骂了。

不过，我并不羡慕他，因为我是最先上这里来的！……

我停住运水车，环视着清晨的广阔草原。在这一刹那，我是世界上最幸福、最强有力、甚至最英俊的人。让阿纳尔汉成为幸福之乡吧！……

太阳——光辉灿烂的巨大的太阳——终于从地平线后滚上来了。

这一天开始得不坏。起码马达没有停过——我及时地运了水去。但是离天黑还早着呐……

有一次，我到泉边去时，发现那里有一小群带羊羔的绵羊。是一个姑娘把它们赶到那里去的。她让羊喝小溪里的水，不放它们到泉眼跟前去。她是打哪儿来的？一定是从我们的住地旁边那个有双峰的丘冈后的草原上来的。牧羊人居住在那一带。我觉得姑娘面熟。有一回我在一本杂志里看见过一张相片，那是一个年轻的中国女人，前额上也有和这姑娘一样的刘海儿。可能因为这个原因，我觉得好像在哪儿看见过她似的。

我们默默地彼此看了几眼。我在这里的出现，对于她来说，跟她的在场对于我来说是同样的出乎意料之外。但我还是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跳下马车，认真地开始从泉里舀水，装满我的桶。

这时候，羊已经喝足了，姑娘便把它们赶到一旁去。走过我身边时，她问道：

"这泉叫什么名字？"

被我搅混浊了的水在圆圆的贮水池里闪着光。我凝视着贮水池沉思起来。真的，我们这里惟一的泉水应该有个名字。在我思索的时候，水里的泥沙沉淀了，水变得清澈了，水深处的颜色发暗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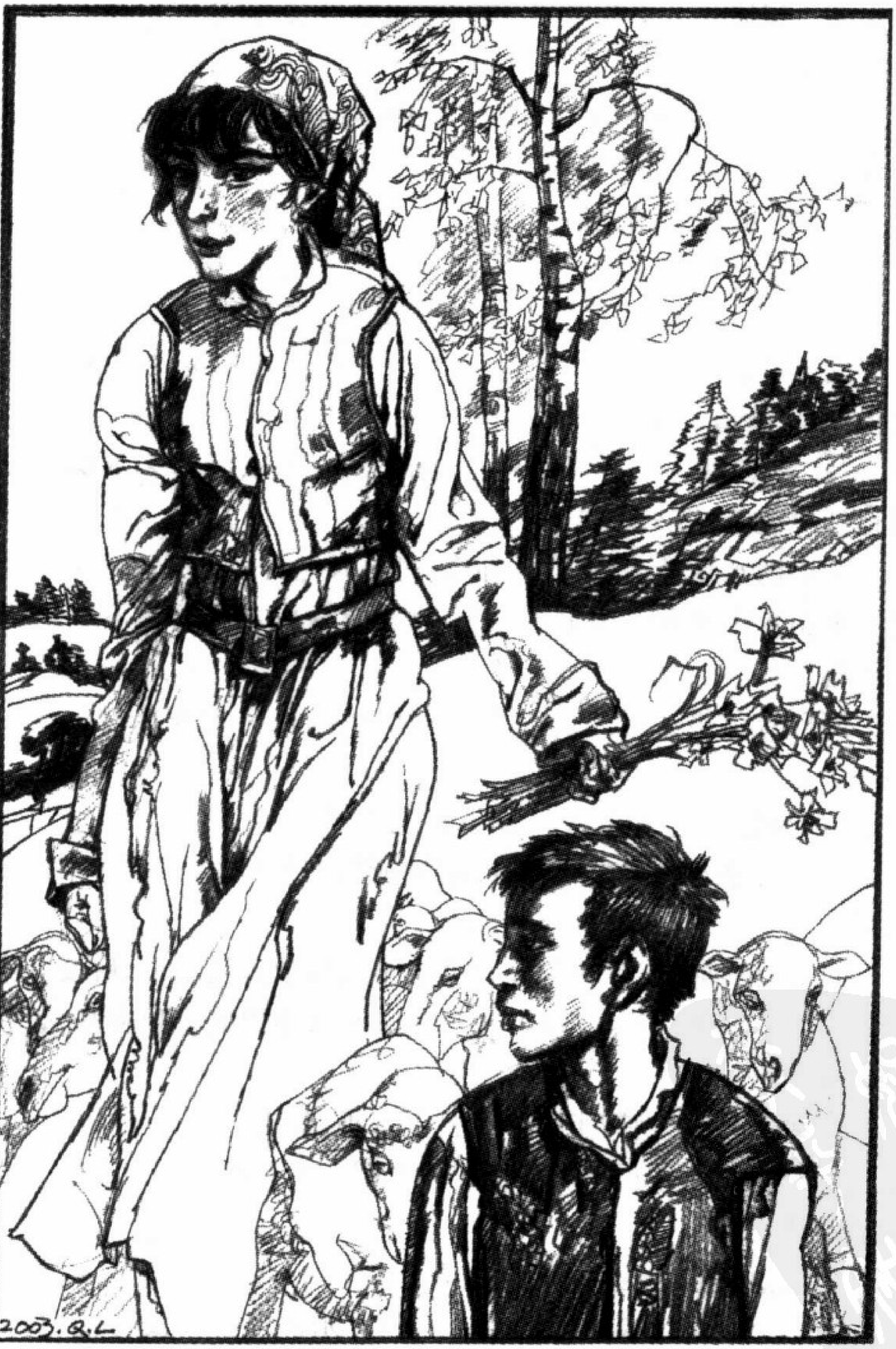
"骆驼眼！"我向姑娘转过身去说。

"骆驼眼泉？"她抖动一下刘海儿，微微一笑。"很美！它的确像骆驼眼，那样沉思的神气……"

我们谈了起来。原来姑娘和我来自一个地方。她甚至认识我的老师阿尔吉亚洛夫。唉，这太好了——在这儿，在草原上，从一个陌生的姑娘嘴里听到我所敬爱的老师的名字；我想，她到阿纳尔汉来，多多少少恐怕也由于受了他的一点影响。去年她中学就毕业了，——跟我不是一个学校，是另外一个学校，现在她给牧羊人当助手。

"我们那边羊圈里的井水是咸的，"姑娘说，"我听说这一带有泉水。我自己想看看活水，也想让小羊喝个够，让它们也尝尝真正的水什么味儿。等我把它们照看大了，送到大羊群里去，秋天我就去上大学……"

"将来我也要升学的，"我说，"不过，我想学机械。本来派我上这儿来守着拖拉机干活儿，这……"我指了指水桶，"只是暂时的……以


2003.Q.L

后要派另外一个运水员来……”

这话我当然是随便瞎说的，连我自己都没意识到嘴里怎么会冒出这样一句话。由于惭愧，我感到热得难受，但是紧跟着身上又一阵发冷。

“喂，喂，科学院院士，我要打肿你的嘴脸！”从远方传来阿巴吉尔的讨厌的声音。

“哎呀，我尽顾得说话了！”

“那是干什么？”姑娘莫名其妙地问。

“没什么，”我红着脸含含糊糊地说，“得运水去。”

姑娘赶着羊走了。阿巴吉尔呢，在羊圈的那一头，站在拖拉机的司机棚里，挥着拳头，扯开喉咙大嚷大叫。

“我来了，来了！你别嚷啦！当着外人，怎么好这么嚷嚷！”我绝望地低声说着，把马赶得飞快。

桶里的水晃晃荡荡，直往外溅，时不时把我从头到脚淋湿。管它呢！哪怕到了地方一滴水也不剩，也没办法呀！我再也不能忍受这种奚落了！

阿巴吉尔跳下司机棚。跟上一次一样，他又向我扑过来了。我勒住了马。

“如果你还这样嚷，我就撂下活儿走了！”

由于出乎意料之外，他一时不知所措，后来吹了一声口哨，破口大骂：

“以前阿纳尔汉没有你这乳臭未干的科学院院士，以后没有你也垮不了台！滚蛋，趁早从这儿滚回家去！还想跟老子顶嘴呢，破衣烂衫的大学生！”

我跳下马车，把鞭子往拖拉机上一扔，就走了。

“柯梅尔，站住！这样不行！你上哪儿去？站住！”卡利芭在我的背后喊道。

但是这只是催促了我，我走得更快了。

“别留他，让他滚吧！”我听见阿巴吉尔的声音，“没有他，我们也过得了！”

“你是个恶棍，你是个野兽，不是人，你干出了什么事儿呀！”卡利

芭责备他道。

好半天，我还听见他们在那儿吵骂和喊叫。

我一步也不迟疑，越走越远。我觉得往哪儿走都是一样。周围不见一个人影，谁也没有，我面前的道路四通八达。我走过泉水，走过田间加油站，走过丘陵下立着女人石像的地方。那个老太婆恶意地冷笑着，用两只空洞洞的黑色眼眶目送着我。她留在那儿，深深地立在土里，犹如已经立了几百年。

我走着，什么也不想。我只有一个愿望：走，尽可能快一些离开这里，让这该死的阿纳尔汉欣赏我的后脑勺吧。

草原空虚、冷漠地铺展在我的面前。所有的丘冈、陡坡和谷地——周围的一切一切，彼此相像到令人作呕的程度。是谁创造了这死气沉沉、凄凉的单调？为什么我这个受侮辱与损害的人，应该走在无边无垠的灰秃秃的苦艾草原上？不管你往哪儿望过去，到处都是毫无生气的荒野。请问，在这儿一个人需要什么？难道他嫌地方太小？我觉得我早晨的幻想荒唐到可笑的程度。

"喏，这就是丰裕的苦艾草原！喏，这就是阿纳尔汉！"我暗暗嘲笑着自己，感觉到整个身心的软弱无力、茫无归宿和压抑。

在我的头上，是高高的天空，铺展在周围的是广阔无边的大地，我觉得自己非常的渺小而孤独，是一个不知来自何方的、身穿棉袄、足登皮靴、头戴褪了色的旧鸭舌帽的小人物。

我漫步向前走着，没有大路，也没有小路，我只是向前走着。"我总可以走到铁道路基上的，"我心想，"我顺着枕木走，走到随便哪个会让站，偷偷跳上一辆货车。我要到有人的地方去……"

从我的背后传来马蹄声和马嘶声的时候，我连头也没有回。那是索罗金。除他而外，不可能是别人。他会立刻开始责备我，规劝我，可是——去他妈的！——我才不回去呢，连考虑我都不考虑。

"站住！"索罗金低声叫我。

我站住了。索罗金骑着浑身是汗的马，向我走了过来。他默默地用褪色的眉毛下那逼视的蓝眼睛看了看我，然后把手伸进提包，掏出一张红纸——我的共青团员证，那是我到达此地的当天，怀着十分自豪的心情交给他的。

“给你，这不能丢下，”他平静地把共青团员证递给了我。

我从他的眼神里没有看出责备的意思，也没有看出轻视的意思。他并不非难我，也不怜悯我。那是一个早已对各种意外事习惯了的、工作负担过重的人的严肃眼神。索罗金用手掌擦了擦他的疲倦的、长满了棕红色胡楂子的脸。

“如果你要到会让站去，那还得靠右一些走，喏，就在那片谷地上面，”他指给我看了之后，就掉转马头，慢慢地往回走去。

我惊愕地望着他的背影。为什么他没有责骂我？为什么他没有说服我？为什么他那样疲倦地骑在那匹垂头丧气的马上？家庭——妻子儿女——在远方，他一年四季一人在草原上兜圈子。他是个什么样的人？是什么把他羁留在荒野的阿纳尔汉？

我自己也不明白是什么原因，反正我慢慢地跟在他后面走回去了。

傍晚，我们全体集合在帐篷里。大家都不说话。静得很，只听见篝火干燥地哔剥作响。一切都由于我的过错。谈话还没有开始，但是根据索罗金阴郁、紧张的面容来判断，他是有话要说。

“那么，怎么办呢？”终于索罗金开口了，这话他并不是冲着某一个人说的。

“怎么，是洪水要淹没阿纳尔汉吗？”阿巴吉尔讽刺地回答。

萨达别克听见这句话，站起身走出帐篷。自从那一次打架以后，他不再和阿巴吉尔说话，显然现在他也不打算参与这次谈话。他的弟弟，车辆连接员埃西尔克普，本来也想站起来，但是又改变主意，留下来了。

阿巴吉尔跟他关系也不好。有一回，为了答应我的要求，埃西尔克普让我在萨达别克的拖拉机后面他的犁上呆了一天，他自己赶了运水车去运水。唉，他运水当然运得慢了些，因此阿巴吉尔就和他大闹一场。但是埃西尔克普也没让自己受委屈，他也是个会打架的。其实他比我只不过大三岁。

谁也没有回答阿巴吉尔。

“这有什么可想的？”他又补充了一句，“谁妨碍了工作，就让谁负责任呗！”

“不是追究谁有错儿，谁没错儿！”索罗金眼睛不瞧他，回答说，“我们在这里决定一个青年的命运，看他现在应该怎么办？”

“嘿，好个命运！”阿巴吉尔冷笑道，“这种科学院院士的命运早就决定了，那是个一点用处也没有的不中用的人！”他放纵地挥了一下手，“索罗金，你自己想想看，这种人有什么用处？在我们辛苦劳动自己挣饭吃的时候，他们一个个念十年书，也许还不止十年。我们供他们吃，供他们穿，可是结果怎么样？学校教会了他们干什么？机器——不懂；给马戴个马颈轭——不会；连轭上的皮带都不会系……为什么我就得替他受过？他的学问干我屁事！有什么了不起——一个石头偶像的鉴识家！事情可不会干。既然如此，那就趁早滚蛋，别打扰别人的工作！索罗金，你也别压制我，我是跟谁也不客气，谁也不能饶过。要嫌我不合你们的意，那明天我的两只脚就不在这儿了。不过，我说过的话是永远还要说的：我恨不得把这些科学院院士……”

“够了！”索罗金厉声厉色地打断了阿巴吉尔的话，眼睛还是不瞧他，“那些事，不用你说，我们也知道。我们谈的不是那个。好了，柯梅尔，你自己说说，你怎么想？”

我没有立刻回答。当我听阿巴吉尔说话的时候，突然发现自己在想：他的话也有几分道理。不过，这些话都是怎样说的！说的多么伤人，多么含有敌意！为什么？难道说我真是个笨货，或者是个能力永远赶不上阿巴吉尔的蠢材？还是我的学问妨害了我？这我完全不能理解。然而我尽可能镇静一些地回答索罗金：

“我是上这儿来当车辆连接员的。这对我来说很重要。马颈轭我已经会给马戴了，皮带我已经会系了。这谁都知道。阿巴吉尔也知道。本来以后也可以这样工作下去。但是我不当运水员了。绝对不干了。”

“我们这儿没有别的工作，”索罗金说。

“这么说，我只好离开这儿，”我做出了结论。

卡利芭抬起眼睛看看我，忧郁地叹了口气：

“柯梅尔，我很愿意把我的工作让给你做，我去赶运水车，可是你不会去……”

这话来得很突然。她这样说，是出于她的善良心意，还是由于不知为什么她经常替阿巴吉尔难为情，当他喊叫骂街的时候，她总是挺惭愧的样子，尽力想法缓和、平息他的粗暴，——不管是不是这个原因，反正她说了这话，我却连想都没有想，就轻率地脱口说道：

"我去！"

帐篷里完全静下来了。只有篝火带了尖细的哨音哔哔剥剥地响。大家都惊讶地望着我。也许他们在等我回心转意，放弃刚才自己说出的话？我要是这样做，等于我自己投入一个憎恶我、对我一点好心肠也没有的人的魔掌。但是，我没有吭声。话既然说出了口，就得办到。索罗金再一次试探性地瞅了瞅我。

"这话当真？"他简短地问。

"当真。"

"我倒无所谓！"阿巴吉尔朝篝火里啐了一口唾沫，"不过，我要警告你：稍微差点劲儿，我就给你几个脖拐！"在昏暗中他的眼睛带了嘲笑和挑衅的意味冷冷地一闪。

"稍微差点劲儿——是什么意思？你干吗事先恫吓人？"一直保持沉默的埃西尔克普终于忍不住了，"他干得了的。有什么了不起，什么奥妙的工作呀！他在我的犁上干过活儿。"

"没有人问你，你少管闲事。我们自己走着瞧吧。我要对拖拉机、对工作负责的……"

"别说了！"索罗金又不满地打断了阿巴吉尔的话，接着对我说，"明天早晨接工作吧。"说完，他站起身来向出口走去，"现在该休息了……"

这一夜，我几乎没有合眼。我和阿巴吉尔之间的关系会怎样呢？以前我只不过有时和他碰头，可是从明天起就得一天到晚受他的管了。车辆连接员的工作并不太使我畏惧，虽然做这工作需要刻苦耐劳和耐性。当然，需要精确地适应，需要手疾眼快地在必要的地方提起和放下犁铧，一分钟也不能耽误拖拉机的运行。但是，除此而外，我还得协助拖拉机手做所有的工作——照料机器，修理机器。你试试给阿巴吉尔递错一把钥匙、一个螺丝、一个螺丝母，或者什么别的东西吧。

原来阿尔结依也一夜没睡。她摸黑儿走到我身旁，坐下，摸了摸我的头。

"柯梅尔，你应该好好考虑一下。你跟他在一起不合适。你是个心地善良、不爱得罪人的人。他要折磨你的，你没法讨他的欢心……"

"我也不打算讨他的欢心。至于他折磨我，那我是不会听其自然的。"

"那你就当心点吧，你自己更明白一些，"她轻轻地说完，叹了一口气，回到她自己的地方去了。

三

我和阿巴吉尔之间的决斗，从头一天就开始了。

"你要是睡着了，摔到犁尖下，我可不负责任!"这是他在开始耕地前说的惟一的一句话。

但是，我当然是顾不到什么睡觉的。我紧张极了，准备精确地、无可指摘地工作。如果心里想着可能偶尔掉到犁尖下去的话，那还不如立刻放弃这工作呢。

不错，在我叉开站着的两条腿下面，有安在托架上的钢犁尖。那些犁尖并列着，斜着往前走，切破和推开未经开垦的、尘土直冒的、多草难疏的厚土层。拖拉机不停留地往前开，一路拉汽笛，履带哗啦哗啦地响着，把苦艾草压入土里。

阿巴吉尔一次也没回头，对我根本不感兴趣。我只看见他那倔强的、紧绷绷的后脑勺。光是这一点，已经向我说明，阿巴吉尔要对我进行考验，直到我放弃工作，或者直到他确信我能坚持得住。可能他是成心一刻不停地开着拖拉机往前跑，为的是把我累得精疲力尽，只好放弃工作。别人兴许不知道，阿巴吉尔却不可能不知道：坐在一个没有任何缓冲装置的、硬邦邦的金属座位上，叫尘土和排气呛得上不来气，真不是好受的事！不过我不想投降。我的神经、眼睛、听觉和抓着操纵盘的手都紧张到极点。在工作时间内，我一句话也没有说；甚至当他特别凶狠、顽固地把拖拉机开到石质的地方，使得犁不

时蹦到犁沟外、犁刃划得燧石轧轧地响、火星和臭味直冒、我被颠簸得在座位上一蹦老高的时候，我也没有做声。傍晚，当阿巴吉尔停下拖拉机的时候，我感到从来未有过的可怕的疲劳。嘴、鼻子、耳朵、眼睛里——全是尘土和沙子。我恨不得立刻往地上一躺就睡着。可是我没动地方，我等待着阿巴吉尔下命令。

“抬起犁头！”他从司机棚里探出头，对我喊了一声。后来他把拖拉机开出耕地，关上马达，走到犁旁。他向犁头俯下腰，摸了摸尖刃。“该换了，钝了。明天早上以前换好！”他说。

“好吧，”我回答说，“你留下备用的犁刃，把拖拉机开走，把犁甩下。”

他照我的要求办了，然后默默地向田间加油站走去。我望着他的背影，发现自己在想：我不仅生阿巴吉尔的气，也羡慕着他。他大摇大摆地走着，好像一点也没有疲劳似的。他把我折腾了个半死，但是他自己也一分钟没休息。这个下流坯，多么会干活儿呀！

我喘了一口气，开始收集枯枝，一抱一抱地放在犁旁。我需要点个篝火，好连夜把犁尖换好。我预备好了一大堆枯枝，就去吃晚饭。

可爱的、善良的阿尔结依，当我狼吞虎咽地默默吃掉她关切地给我留的肉烩饭时，她多么难过地用眼睛瞧着我啊！我却没有工夫坐定下来。我向她要了一个灯笼，这是我们这儿备用的，以供不时之需的。

“你要灯笼干什么？”她把灯笼递给我，问。

“需要。我得换犁尖。”

“这算怎么回事！这怎么可以呢！”阿尔结依嚷了起来，她向阿巴吉尔说：“我不许可！我不能让你欺负一个小孩子！”

“你不许可，干我什么事，”阿巴吉尔回答道，他准备睡觉了。

“甭管别人的事情！”萨达别克阻止妻子说，“柯梅尔肩膀上有他自己的脑袋。”

“没关系，柯梅尔，我们帮助你。走，埃西尔克普！”卡利芭站起身，打算和我一同去。

“不用了，”我说，“别担心。我自己应付吧。”

我说着，就出了帐篷，用灯笼照着路。

周围一片黑暗，沉寂无声，无边无垠。

我顺便到河边去喝水。泉水在泉眼里咕嘟咕嘟地响，散发着安谧和凉爽。它从黑暗的沉思的深处发出朦胧的亮光。真的，它像一只骆驼眼。我想起当牧羊人助手的姑娘。那天我甚至没来得及问她的名字。梳着刘海的可爱的姑娘，她现在在哪儿？

我走到犁旁，毫不耽搁地开始工作。我把犁尖抬高后，用枯枝点起一堆篝火。灯笼当然也用上了。我扭下螺丝母，立刻把它们拧在螺丝钉上，然后放在便帽里，免得丢失。我在犁下面折腾了一夜。扭螺丝母是个苦活儿，主要是不顺手。因为它们都安装在非常不方便、不容易够到的凹线里。篝火不时灭掉。我只好一次又一次从犁下面爬出来，趴在地上再把火吹旺。

不知道过了多少时间，反正我直到把所有的犁尖都换完，才安下心。后来，我好像腾云驾雾似地勉强走到拖拉机前，往司机棚里一躺就睡着了。在梦里，满是划伤的两只手火烧火燎地痛。

清晨，卡利芭叫醒了我。她是赶了运水车来的。

“散热器我已经浇过了。柯梅尔，去洗洗脸吧，”她叫我，“我给你浇水。”

她什么也没问我，为这我很感激她。被别人怜悯，不一定是愉快事。等我洗完脸，她从马车里拎出一小包食物和一瓶“查尔玛”。喝那个用炒麦粒做的酸克瓦斯，是多么的舒服！这当然是阿尔结依对我的关怀。

阿巴吉尔来了。他什么也没说。实际上也没有碴儿可找。他默默地把拖拉机开到犁旁，我用挂环把犁拉在拖拉机上，于是我们又在田里奔驰起来。

但是这一天，我已经是满有把握地坐在犁后面了。我有了自信心。既然经受住了第一次考验，那就坚持到底！

在我前面司机棚的小窗里，那个倔强的、紧绷绷的后脑勺时隐时现。拖拉机还是毫不停歇地、紧张地咆哮着，哗啦哗啦颤动着向前开。我还是那样用手紧抓住操纵盘坐着。

中午，阿巴吉尔突然把马达熄灭了。

“下来吧，”他说，“休息啦！”

我们坐在地上，拖拉机的阴影里。阿巴吉尔抽了一会儿烟，恼怒地用牙咬着香烟，后来脱下工作服和衬衫，躺在自己的衣服上晒太阳。他的脊背很宽，肌肉隆起，油光发亮。我也想晒晒太阳，便脱下衬衫，准备铺开，躺在上面，但这时阿巴吉尔把他那晒得懒洋洋的、阴郁的脸抬了起来，望着我。

“给我搔搔背！”他命令我。他深信我会立刻执行他这异想天开的命令，把沉甸甸的头又放在手臂上。

我一声也没响。

“听见了没有？”他恫吓地抖动了一下肩膀，头也不抬一下地说。

“我不干！”

“可是我叫你搔！”他猛然用两只手撑着身子向我冲了过来，“怎么，还要叫我等多少时候？”

我把身子挪开了些。

“你老是用手指着你自己的胸膛说：我是个工人！我养活所有的人……可是，你所以是工人，只因为你在做工，你的心灵可不是工人的。你应该当大地主，大畜牧主，大商人。”

“对！可你少管我心里的事！”他猛地用手指头弹了一下我的鼻子。

我跳起身，举着两只拳头向他扑将过去。阿巴吉尔好像也正等我这一手。他把最近几天积蓄起来的全部憎恨和忿怒，都放在凶狠的一拳里，这一拳把我打得滚在地上。我好容易才跪起身，由于狂怒而迷迷糊糊地又向阿巴吉尔扑了过去。他的每一拳几乎都把我打倒在地。

“我要叫你尝尝我的拳头的滋味！我要叫你认识我的心！”他一边朝我挥着铁拳，一边连连地说。

但是每一次我被打倒后，都爬了起来，激怒地默默向他扑将过去。我总是瞄准他的脸，瞄准他那兽性的嘴脸，他是准确地、有意地朝我的肚子、肋骨和胸口打。

这一次，我又爬了起来，慢慢向他走过去。他举起一只手，像屠夫似地大喝一声，然后挥拳狠狠地朝我的脖颈打了过来。我跌在地上，躺在那里，咬住嘴唇，不叫自己哼出一声。

“你躺下啦，科学院院士！好，好，你闻闻土地什么味儿吧！”他重重地喘着气，从打破的嘴唇里啐着带血的唾沫，说，“这跟讲关于石头偶像的课可不一样。”

他走到他那件被我们的脚踩得脏乱的衣服旁边，拿起来抖落了一下，怀着一种尽完了义务的心情，从容不迫地穿起来。但是他没想到，在这场战斗中，我也胜利了。是的，我虽然躺在地上，但是没有被征服。我明白了：为了真理，也可以用拳头来战斗。我明白了：谁打你，你就可以打他，而且应该打他。对我来说，这就是胜利……

在阿巴吉尔穿工作服的时候，我歇过气来，也清醒过来。当他开动起马达的时候，我迅速地穿好衣服，坐到犁上自己的位子上去。

拖拉机一阵吼叫，沿耕地向前开去。又是那个倔强的、紧绷绷的后脑勺在司机棚的小窗里时隐时现，我又担任了原来的车辆连接员，紧握着犁的操纵盘。

四

在我们的生活中，发生了一些变化。用汽车给我们运来了一辆两套马车和两匹马，准备用来运送播种用的种子。又来了一个人——一个赶车的。现在运水员的工作也好做一些了。萨达别克和埃西尔克普的拖拉机被调去播种，我和阿巴吉尔继续耕地。

还有一件重大新闻。

数日前，我们在午饭后乘马车到田里去的时候，我在泉边又看见了那个充当牧羊人助手的姑娘。我跳下了马车。赶车的本来想勒住马，但是阿巴吉尔不许他停车。

“走，别耽搁，”他不满地命令道。

我向姑娘跑过来，她也撂下羊群，迎着我走了过来。但是我到底也没能跑到她身边，因为需要去追马车，及时地开始工作。我停住脚步，喊道：

“您好！”

“您好！”她回答，也站住了。

我见了她，非常高兴，但是我完全不知道说什么才好。

“为什么看不见您在运水车上了？您现在在哪儿？”

“我现在在拖拉机上！”我多少有些自豪地喊着回答。“我们，喏，就在那块田里！对不起，我现在忙极了！”

“快去吧，快去吧！”她朝我招了招手。

我跑去追马车，只回头看了一次，姑娘还站在原处，望着我的背影。我感到幸福，因为她在朝我招手，因为我在自由自在的春天的草原上奔跑……

第二天，她到我们工作的田边来了。她站在附近的小丘上，照看着一群母羊和小羊。我非常想到她身旁去，哪怕只去一小会儿也好，但是难道阿巴吉尔能容许吗？难道他能做出这种事么？我没请求他。

第二次姑娘到小丘上来的时候，我和阿巴吉尔正站在轰轰作响的拖拉机旁，他在检查马达。

“干吗她老上这儿来？”阿巴吉尔问。

“不知道。”

“她叫什么名字？”

“也不知道。”

“唉，你这个科学院院士啊！”他嘲笑地啐了一口唾沫，朝姑娘那边看了一眼，“这姑娘挺水灵……”

我憎恶地看了看他。

“过去，坐好了！”他怒喝一声，于是我们又继续前进。

这时候，姑娘已经把羊从小丘上赶到旷地去了，离我们工作的田地只有一百来步远。如果能跑过去坐在她身边，谈谈话，光是瞧瞧她那可爱的刘海儿，那有多么好……

拖拉机突然停了下来。阿巴吉尔从司机棚里探出头。

“扳好杠杆！上这儿来！”

我下了犁，莫名其妙地向阿巴吉尔走去。在工作的时候，他从来没有准许过我进司机棚。

“坐下，”他把他自己的位子让给我，说，“学学开拖拉机！”

我大吃一惊。无论如何我也意想不到他会这样。阿巴吉尔怎么啦？难道说他对我变好了吗？然而我没有考虑很久，就准备好了执

行他的一切命令。

“踩踏板。过油。就这样。现在注意把踏板放松。抓住摩擦杠杆……”

拖拉机隆隆地开动起来，于是我们沿放羊的草地开去。我高兴得心花怒放。我什么也不想，现在世界上的一切我都顾不得了。我沉湎在一个愿望中——那就是掌握拖拉机，了解它的机械。因为对这件事我已经幻想了很久！现在这强有力的牵引车，听从我双手的摆布，用履带稀里哗啦地卷着泥土，向前开去。我自己好像也变成了机械，全副精神只是集中在精确地完成必要的动作上。

在草地的尽端，我拐了个相当漂亮的弯。不错，由于没有车辆连接员，在拐弯的地方留下了大片漏耕的地方。但是这问题不大，难道说在阿纳尔汉土地还少吗？反正我要学会开拖拉机了！

我们就这样跑了几个来回。我的心已经跳得不那么厉害了，我觉得自己有把握了。

“科学院院士，别耕斜了！”阿巴吉尔向我的耳朵里喊道，“我离开一会儿。如果出什么问题，你就把火灭了！……”

拖拉机走着，他就跳下去了，一边抖落着身上的灰尘，一边修整着自己的外观，向姑娘走了过去，她现在就在近旁。这时我才明白他打的什么主意。原来他让我坐到司机棚里，并非没有自私的目的。

阿巴吉尔站在姑娘身旁，大大咧咧地和她谈话。他在乎什么呀！……工作在进行，拖拉机就在旁边，万一出什么事，随时可以跑过来。

我不喜欢阿巴吉尔的花招。但同时我也感到幸福，因为我在亲手开拖拉机！我真想从司机棚里朝姑娘招招手。向她讲几句好听的话。唉，要是没有阿巴吉尔讨厌地站在这儿就好了！他在跟她说什么？她在回答他什么？她应该对他小心一点，严肃一点才好……

有一个半小时我没有下拖拉机，直到姑娘把羊群赶了回去。从阿巴吉尔的脸上，我没有看出一点说明他有什么成就的迹象。没有，除了平时的那种呆板、傲慢之外，他脸上没有任何别的表情。

“去，院士，回你自己的位子上去！”他拍拍我的肩膀，苦笑了一下。

我一句话也没说，跳下了拖拉机。

我们的姑娘第二天也来了。阿巴吉尔又把我留在司机棚里，自己到她的身边去了。她还不如别来呢。我不能撂下拖拉机，可是也不能保持冷漠。

“怎么想法警告她一下呢？”我从司机棚里朝他们那边投去不安的眼光，心想，“她不应该跟他会面。不过，怎么可以禁止两个人谈话呢？一个人自己应该明白他在和什么样的人打交道……”

这一回，姑娘很快就走了，这使我很高兴。她越来越焦急地撵着羊，头也不回地在草原上跑着。“原谅我吧，亲爱的，”我暗暗向她表示着我的歉意，“幸亏你这么快就走了。我们还要见面的。下一次，我不留在拖拉机上了，我要跑到你身边去。可是现在，你还是走吧，别停留，带刘海儿的可爱的姑娘……我甚至还不知道你的名字……”

但是我指望下一次还能遇见她，是徒然的。姑娘没有再来。我们等了她三天，当然，我们并没有把这心事说出来。阿巴吉尔比平时更凶恶，更粗鲁。他又露骨地用憎恶的眼光看我。但是现在我也不掩饰我对他的蔑视了。我知道，他一定用什么话侮辱了那个姑娘；我感到对不起她，因为我没能保护她，使她避免不好的事情和愚昧的东西。我发誓：只要一有机会，就找到她，和她推心置腹地谈谈一切。我开始幻想这一次会面，我盼望而且期待着这一次会面。

恰好这几天我们在田里遇到雨。雨来得又猛又急。那是一场夹冰雹的狂暴的草原骤雨。空中嗡嗡地响，大地上刹那间就布满了冒泡的水洼。但是阿巴吉尔没有停拖拉机，相反地，他把拖拉机开得更快了，而且一次也没有回头看我。可是要知道，我是坐在暴雨和冰雹下的。

被雨水泡松了的耕起的泥土，已经不再往犁刃外翻了。稀泥撞着犁，往框子上涌，往我的腿上爬。要不是有黏性的泥块儿向履带上粘的话，阿巴吉尔一定会一次也不停拖拉机。在这种时候，他就把马达灭掉，自己躺在司机棚里吸起烟卷，大概在等我恳求他放我进棚顶下去避避雨。可是现在我什么也不在乎了。我已经淋成了落汤鸡。我没有走下犁，就那么呆在雨下，冲掉自己身上的烂泥。我惟一保护住不叫雨水淋着的东西，是一个笔记簿，里面记着一些笔记和从读过的书里摘录的字句。我把笔记簿塞在靴筒里。

雨说停一下子就停了。云破天开，天空闪烁着深邃无边的、透明的蓝宝石光。它仿佛是被春季慷慨的骤雨洗净了的自由无羁的草原所呈现的那种美与纯洁的继续。无边无垠的、辽阔的阿纳尔汉显得更加宽广，更加辽阔了。一条彩虹横跨在阿纳尔汉整个天空上。它从世界的这一端跨到那一端，吸收了世上一切的柔和的色彩，凝固在高空里。我惊喜地朝四周望着。蓝湛湛的、不可衡量的天空，闪烁的七彩虹和暗淡的苦艾草原啊！大地很快就干了，在大地的上面，一只老鹰伸展着张开不动、绷得紧紧的翅膀，高高地在云霄里盘旋。好像不是它自己，也不是它的翅膀，而是大地的强大呼吸、大地的上升的暖流把老鹰送到那么高的地方去了。

我重新又感到精力充沛，精神振奋，我心中对于阿纳尔汉的理想又复活了。是的，现在我稳稳地站在地上，谁也不能再使我的幻想暗淡下来，谁也不能妨碍我相信阿纳尔汉草原的美好未来。我不是诗人，但有时我在学校的壁报上发表过小诗。现在我也从靴筒里拿出笔记簿，草草地写下了自然而然从心底冒出的头几行字：

在库尔达依高原的后面，
有一块自古荒无人迹的地区，
有时风雪把它覆盖，
有时酷暑将它烘烤，
那就是遥远的草原阿纳尔汉。

但是我知道那一天已不远——
辽阔的苦艾草原
将成为富裕的阿纳尔汉好地方。

我并没考虑到，我写出的几句诗是笨拙的、粗糙的。使我难过的是另外一点：充满我的心灵和使我激动的那些东西，这几句诗连百分之一都没能表达出来。我苦思着，怎样才能找到确切的话，来按照自己的感觉表达出理想。但这时有人把笔记簿从我的手里夺走了。我回头一看。

“写情书呐！”阿巴吉尔走到一边，恶意地嘲笑着。“你想用诗来

打动姑娘的心？……”

“给我！”我愤慨地跳到他的身边，“偷看别人的东西是不对的！”

“你不用对我发号施令：什么好，什么不好！我自己的主意才是好的！走开！”

“啊，给我！”我跑到拖拉机旁，抢笔记簿。

“得啦，得啦！”阿巴吉尔恫吓我说，“给你这胡扯八道的玩艺儿。”他把笔记簿还给了我。过了一小会儿，他突然哈哈大笑，那马嘶似的笑声整个草原上都可以听见。“阿纳尔汉好地方！哈哈哈！科学院院士呀，你真是个傻瓜！正应该把你这样的人赶到这儿来，叫你们看看它的真面貌！……亏你想得出来，阿纳尔汉好地方！哈哈哈！它还要叫你看看它是个什么样的地方！你留在这儿过一个冬天，调子就会改变的……”

“留下来，还是不留下来，我是不会来请教你的！你还是想你自己的事情吧！”

“我有什么可想的？”阿巴吉尔脸上带着一丝阴郁的冷笑逼问我，“我的思想随身带着。不管在哪儿，我也是照自己的想法办事。”他本来想从我身边走开，但又想起了什么，就站住了，走到我跟前，压低声音说：“科学院院士，你趁早把想她的念头从脑袋里甩出去，你甭指望……看我揍死你！”

“这咱们等着瞧吧！”

“我告诉你：连想都不许想！”

忽然，我甚至可怜起这个失去理性的、轻举妄动的人来了，——他抱怨和仇恨过着与他不同的生活的所有的人。我平静地向他说：

“你是一个成年人。有时候你说的话是正确的。但显然那是偶然的，盲目的。你应该记住：谁也没有力量禁止别人思索、希望和幻想。人跟畜生之所以不同，就因为人会思想。”

不知道我的话对他起了什么作用没有，反正他没做声，只阴沉沉地走到拖拉机旁，使劲摇了一下摇把。发动机一下子就开动了，又需要开始工作了……

从这一刻起，我一直没有放弃我的幻想。我征服了它们，我重新又获得了对它们的权利。它们不再离开我了，它们和我生活在一起。

晚上，大家都开始就寝的时候，我走出帐篷，向泉边走去。不知为什么，我就是想到那儿去，想一个人呆一会儿。

天空繁星密布，在挨近地平线的地方，它们直碰到了大地。但其中的大多数，或许还包括悬挂在头顶上的所有的星，都奇妙地聚在泉水里，映在深邃无底的小圆贮水池里。它们在水面上乍明乍灭，闪烁着，使人恨不得把它们舀出来，像抛一把火星似地抛到岸上去。在小溪流过的地方，它们随波逐流，零星散落在石质的溪底上。但是在水于宁静的沉思中凝滞的地方，它们好像在天空中一样的灿然，使我想到草原上的泉水有时像人的心灵，当心灵是明净的而充满了幻想的时候，它就变得那样深邃——深邃得能容纳下周围整个世界。

我坐在泉边，看着，听着，整个身心都感觉到，而且吸收着那黑夜中的屏着气息的草原，按照自己的意思用幻想改变着它的外貌。我把这些话讲给谁听呢？我去和谁谈谈？很难说清为什么，我觉得那位我还不知叫什么名字的梳刘海儿的姑娘，就是那个人。她会了解我的，她能分担我的激动。也许这是由于我们初次见面就是在这泉边，——那天我们给这泉取名叫作骆驼眼。

她现在在哪儿？她知道不知道我在想念她？不久，我们的地就要翻完了，那时我要去找到她，和她谈谈阿纳尔汉。不是用诗，——不是——用诗，她会笑话我的！我就用普通的话简简单单地讲给她听听，讲给她听我怎样想象阿纳尔汉草原上未来的生活。

当我准备走开的时候，我再一次望了望星辰密布的天空。我所看到的一切，真是赏心悦目。但是在小丘上，像平时一样，像一块轮廓模糊的石头似的，黑幢幢地立着那个女人石像。我想象着她怎样立在那儿，保持着对一切的冷淡，用她那惟一的一只迟钝而无生气的眼睛凝视着远方。

月亮出来了。我发现两个影子小心翼翼地往田里走去。那是两只草原鹿。它们上哪里去？大概是去喝水。鹿走到田边，就站住不动了，不敢踏上和平时不同的耕松了的、散发出石油和铁的气味的土地。它们就这样在那儿站了很久，一动也不动，被银色的月光微微照亮。公鹿长着树枝一般的犄角；母鹿的个子矮一些，两只大眼睛在黑暗中闪闪放光。它紧靠在公鹿身旁，像公鹿一样警觉地扬起轻盈的

头。它们就这样纹丝不动地站在那儿，露出狐疑和恐惧的神情："草原起了什么变化？原来的那条小路哪儿去了？是什么力量改变了大地？"

两只鹿始终也没敢踏进田里。它们转过身，悄没声儿地向回走去，有弹性的脊背上驮着忧郁的银色的月光。

我又静坐了一会儿，为的是让鹿能够安心离去。之后，我回到帐篷里，摸黑儿找到自己的地方，睁着眼睛躺了很久。

这时，我听见一阵低语。阿巴吉尔和卡利芭俩躺在一起。可能以前也有过这种事，只是我不知道罢了。卡利芭呜呜咽咽地在说什么，我听不清。

"唉，别哭了，得了，"阿巴吉尔睡意朦胧地嘟囔道，"等我们进城，就把事情给办了。躺个两天……你白白地难过干什么？"

卡利芭悲悲戚戚地回答：

"我不是为这难过。我恨你，看不起你……我为什么爱上了你这样的一个人？我究竟看中了你哪一点？我真不明白……你为别人做过一点好事没有？没有呀，就像狗似地缠上了……"

"你不会后悔的。工作一结束，我就把你带走。"

"不，我要后悔的。我知道我会后悔一辈子。可我还是跟你走。我不愿意一个人留下来……"

"你轻一点！躺过来一些。唉，早就应该这样，要不然……瞧，把整个枕头都哭湿了。"

我用被蒙上了头。我想快点睡着，免得听见这场叫我难过的谈话。

五

阳光一天比一天毒起来。索罗金比以前来得勤了。需要把活儿赶完——时间紧迫了，土地干了。我们还剩下耕五天的活儿，播种的人也剩下了同样多的工作。

索罗金说，从秋天起，我们将要开垦为春种而翻耕的土地；明年要送许多拖拉机到这里来，在此地建立拖拉机站。索罗金把一切都

估计好了。他不断地在草原上、草原的丘冈间、山谷里和低地上兜圈子。他不仅熟悉它——这片草原整个在他的脑海里，甚至每一粒砂子他都研究过了。

在阿纳尔汉，在严酷的冬季里往往用汽车和飞机运送饲料，现在该放弃这个办法了，索罗金知道应该怎样办。

阿巴吉尔和我两个人现在每天耕到深夜才收工。我们在田里过夜；天一亮，又开始干活儿。工作非常艰苦，所以阿巴吉尔没再给找麻烦。就好像根本没看见我似的，他对我丝毫也不注意。但是，在他的阴森森的眼睛里，还留存着对我的一种潜伏的、抑制的敌意。可是这并不使我生活得更坏。我还是干我的活儿，怀着我自己的理想。我等待着到丘冈后牧羊人那里去的那一天，我要找到梳刘海儿的姑娘。

这几天，我们开始翻耕一大块新的耕地。当你着手做一件新事情的时候，当你从事一个愿意做的、使你感到快乐的工作的时候，总是愉快的。早在学校里念书的时候，我就喜欢在一张白净的新纸上的头一行上写字。我喜欢清晨在没有经人踩过的雪地上跑，第一个留下脚印。我喜欢春天到山麓去采那些还没有被任何人看见过的第一批郁金香。这种事情有一种迷人的、以新颖和新鲜吸引人的东西。在这里，在阿纳尔汉，对我来说，未开垦过的土地上的一条新的犁沟，就是第一行字，就是没有人踩过的雪地和未采的郁金香。

我坐在犁上，欣赏着犁尖怎样在我身子下面划开第一条犁沟。打磨得晶亮的犁尖不屈不挠地切入厚厚的土层，暄软而轻快地翻开一层层泥土。

从顶靠边的那个犁头下，突然有一件东西一闪，仿佛一条鱼儿在泥土层的浪头上一跃，在镜子般的犁尖上火似地一亮，又立刻掉入了犁沟。我一个纵身跳下了犁，跑到那个地方，从土里掏出一块重甸甸的、长长的金属块。这是个很好看的玩艺儿，我喜出望外，高兴得举起手来大叫：

“金子！”

阿巴吉尔听见我嚷，回头一望，把拖拉机停了下来，一下子蹦到地上。

“你找到了什么？”

“金子！阿巴吉尔，你瞧！金子！”

起初，他慢慢吞吞地向我走过来，随即加快了脚步。我把这挺好看的金光闪闪的玩艺儿托在手心里递给他。

“得了吧！”他怀疑地把我找到的东西接了过去，仔细地瞧看，把它放在袖子上擦着。“这里哪儿来的金子？”他压低声音说着，脸变得煞白，就好像吃了一惊似的。“不可能，”他勉强笑了笑，用指甲剔着那块东西上的坑坑洼洼里的泥土，眼睛不看我，显然颇不满意地把那东西还给了我。

“怎么不可能！”我急躁地反驳他，“你瞧，多重，总有八百克。十二世纪，有蒙古人在这里住过。蒙古人到这里来之前，侵略了中国，从中国抢来了不少黄金。所以黄金也可能落到这里！”我所以这样说，因为我非常希望自己找到的真的是一块金子。由于受到这个愿望的吸引，我继续发挥我的幻想，企图说服自己，也企图说服惊愕、困窘的阿巴吉尔，以相信我的想法是正确的。“你知道它在土里躺了几百年吗？要是别的金属，早就锈烂了，可是它保存了下来，因为这是一块纯金。在阿纳尔汉，以前有游牧民族在这里打过仗。你知道这里有过什么样的血战场面吗？那时候，连可汗的剑都是带金柄的。这块金子就是可汗的剑的金柄。喏，你自己拿在手里试试，你看用手握着多么方便。”

阿巴吉尔把那块东西接过去，拿在手里握了一会儿，掂了掂分量，说：

“即使不是金子，也得拿去给内行人看看，仅仅是因为感兴趣！”他把金属块放在衣袋里，“你可能会从犁上把它失落在什么地方。搁在我这儿吧。”

“好吧，”我同意了。

阿巴吉尔抚摸着沉得发坠的衣袋，走到拖拉机旁。

我们又把拖拉机向前开去了。我心想，我要把找到的东西送给阿尔吉亚洛夫老师作纪念。他搜集了许多这一类的东西。关于我找到的这件东西，他当然也会讲出一些有趣的事情。后来我疲倦了，就忘记了我的黄金。拖拉机的不均匀的运行使我感到疲惫。现在阿巴吉尔开拖拉机的方式很奇怪：一会儿犹犹疑疑地放慢速度，一会儿又

向前冲,马达的吼声震得我的耳朵生痛。一团团的黑烟从排气筒里冒出来,如同朵朵混浊迷漫的云,罩在耕地上,钻到犁和犁尖底下。

我们就这样工作到傍晚。太阳西沉了,但是天还没有黑。阿巴吉尔在司机棚里转过身来看了我好几次,朝我投射出一种捉摸不定的目光。后来他终于把拖拉机停了下来。

“过来!”他对我招招手。

我爬上了司机棚。阿巴吉尔的脸色苍白,眼睛慌乱地转动着。他一边拭去额上的汗,一边透过马达的喧嚣声说:

“我刚才没有力气使劲喊。你过去把杠杆固定好,再回来坐在这儿,自己开一会儿。我有点不舒服,觉得不大好。我去走走,过过风,也许能好一点……”

“去吧,去吧!”我回答。

当我跑到犁边又跑回来的时候,阿巴吉尔已经下到地上。他整个人都黯然失色了,仿佛发了乌似的。他弯腰驼背地默默走到一边去。

“是的,好像他病得很厉害。一定是肚子的毛病,瞧他痛的那个样儿,”我心里想着,打火过油,把拖拉机开动起来。

拖拉机平稳地、急速地向前开着。它又在我的意志的支配下了。跟每次一样,我心里感到激动,尽力想把拖拉机开得不出错儿。开到草场的尽头,我把拖拉机掉过头来,又往回开,暮色已经笼罩了大地,天凉起来了。“再跑两圈,就得开车灯了,”我望着自己的前面,心里想。前面,有一个人沿山坡迅速走去。那人走到鞍形的山脊时,就拔腿向下跑,跑得看不见了。起初我只能看见他的背影。那是阿巴吉尔。他怎么啦?他往哪儿跑?一定是看见了什么。我把拖拉机开到田中央时,从司机棚里探出头,站起来看,也看不见阿巴吉尔了。他哪儿去了?他不是有病了吗?奇怪。我停住拖拉机,使马达回转的速度减慢。

“阿巴吉……尔!你在哪儿?回答呀!”我朝草原上大声喊着。

但是被阴影遮蔽了的、傍晚前的陡坡沉默不语。

万一他病得厉害了呢?我恍惚觉得他蜷曲着身子,躺在地上,伸不直腰。我跳下拖拉机,拼命地跑起来。我爬过山脊,环视着周围。一个人也没有。我又跑上一座高冈,才看见阿巴吉尔正顺着平野往

前走。他已经走远了。

“阿巴吉尔！你到哪儿去?”我喊着，但是他连头也不回，不一会儿工夫，就仿佛钻进了土里似的，完全从视野里消失了。

我又在那儿站了一会儿，然后迟疑不决地走了回来。夕阳的最后的反光，像一些白斑在天上闪烁着。阴森森的黑暗落到丘冈和平野上。我心情慌乱地、狼狈地走着。我忽然觉得这潜伏的、忧郁的静寂既奇异又生疏。仿佛草原在倾听我的脚步声，在猜测我的思想。我却在想阿巴吉尔的事情。当我告诉他，这一带地区从前的真实情况时，他嘲笑我，不相信我的话。可是现在呢，当我就这块倒霉的金子大肆发挥幻想的时候，他却丧失了理智……不对，这种人是不会丧失理智的！他一定早就打过这样的主意，甚至说过，不过只是那样随便说说，仿佛是为了吓唬吓唬索罗金。要知道，在这儿他谁都憎恶，跟谁都吵过嘴、打过架。而卡利芭呢？她是他最想摆脱掉的人。活见鬼，他要她这样一个怀了孩子的人做什么？要她的爱情来做什么！可是，不管怎样，在领工资的一星期以前，他是不会跑掉的。现在，他还在乎什么呢？——昨天领下的钱，而且是数目不小的一笔钱。他从来不把钱留在帐篷里，总是带在身边。这么说，他并没有白干几天活，仅仅只白干了一天，而且找到的那块东西可能是黄金……

卡利芭的声音打断了我的思潮：

“阿巴吉……尔！柯梅尔！你们在哪里?”

她用小提桶给我们送来了打夜班时用的水。

“你们上哪儿去了?”卡利芭心神不安地迎着我说，“我心里怕起来了。我等啊，等啊，拖拉机停在那儿，人却不见了!”

叫我回答她什么呢？我只好实话实说：

“阿巴吉尔走了。把活儿撂下了。”

“可是……为什么……因为什么?”她结结巴巴地问道。

“不知道。”

金子的事情我缄口未提，我替阿巴吉尔害臊。

“这么说，他走了？……”她沉默了一会儿，从马车上一把拎起水桶，吃力地放在地上。“那我还运这水干什么?”她茫然地自言自语道。

我把水拎到散热器旁，卡利芭把脸倚在司机棚上，伤心地哭起来。

我心里很不好受。我不知道应该怎样安慰她。

“也许他还回来，”我把身子转向卡利芭，毫无把握地嘟囔道。

“我不是为他哭，”她抽搭了一声，把泪湿的脸一下子转过来朝着我，“我曾经信任他，我曾经怀着理想！可我信任的是什么？我怀的是什么样的理想？”她突然那样难以忍受地、响亮地喊了出来，空荡荡的草原里响起了回声。“我以为他是个勤勉的人，我以为他会变好起来。我本来想用善良、想用爱情来温暖他的心。可是他呢？还说什么！……马也干活儿，可是人呢，人之所以是人，就因为首先他有个心……那么干活儿是为了幸福，做事情也有了意义……他呢，他什么也不懂。他原来什么样儿，走的时候还是什么样儿。我心里委屈，唉，有谁知道，我心里是多么的委屈啊！”

我默不作声，感到意气沮丧，心头沉重。我很可怜卡利芭，为她难受。我不明白，她怎么能爱上这样一个人……如果阿巴吉尔能知道，如果他能明白，今天他离开卡利芭，是失去了什么样的真正幸福，那么应该哭的人不是她，而是他，他会像冬季严寒中的一只狼一样嗥叫起来。

卡利芭乘上马车，默默地走了。

阿纳尔汉草原沉睡着。从远远的什么地方，迟迟疑疑地穿过苦艾草的圆锥花序，低低地传来一阵隐约可辨的火车汽笛声。也许阿巴吉尔已经攀上一辆货车离开了此地？……算了，流氓，趁早滚蛋吧，你不会有什么好报应的！阿纳尔汉不会完蛋的，而我们没有你也过得了……

我不愿再回忆他的事。需要开始工作了。我费了半天劲，拖拉机才轧轧地响起来，惊动着夜的黑暗。我坐进司机棚，打开了车灯。

现在我得负起全部责任了。突然我非常希望我的可爱的梳刘海儿的姑娘这会儿坐在我身边，希望她相信我的话：在这蛮荒的苦艾草原上，将会出现阿纳尔汉好地方。

王 汶译

第一位老师

我敞开窗户，一股清新的气流涌进屋里。在晴朗的浅蓝色的薄暮中，我仔细端详着我刚刚开始动笔的一幅画稿。草稿很多，我曾画了一张又一张。但谈到完整的画面为时还早。我还没有找到主要的东西……我在黎明前的静谧中徘徊，左思右想。每次都这样。每次我都深信，我的画还只是一个构思。

我不喜欢对人们，甚至对亲密的朋友过早地谈论和提及自己尚未完成的作品。这倒不是因为我对自己的作品过分热中，我只不过觉得，很难猜测一个如今尚在襁褓中的婴儿会长成什么样儿。至于一幅尚未完成的画也同样难以判断。不过，这一次我违背了自己的常规——我想大声疾呼，更确切些说，想和人们谈谈我这幅尚未完成的画。

这不是什么刁钻古怪的要求。我只能这样做，因为我觉得，我一个人承担不了这个任务。我觉得，这打动了我的心灵、促使我拿起画笔的事件是如此巨大，我一个人实在无力把它揭示出来。我提心吊胆地端着这杯满满的水，生怕端洒了，生怕端不到。我希望人们能和我商量商量，帮我出个主意。哪怕在心里暗暗地和我并排站在画架旁，和我一块儿激动不安也好。

别吝惜自己火热的心，走拢些吧，我有责任来讲述这个故事……

我们库尔库列乌村坐落在一片辽阔高原上的山前地带。无数喧闹的山溪从许多大小峡谷奔向那里。村子下面延伸着一片黄土盆地，这就是有黑山支脉环绕其周围的广袤的哈萨克草原，另外就是一条穿过平原、伸向西方地平线的暗黑色的铁路线。

在村子上方的一个小岗子上有两棵高大的白杨。从我记事的时候起，我就记得它们。不论你从哪个方向到我们库尔库列乌村来，你

最先看到的就是这两棵白杨；它们的位置非常显眼，好比山上的灯塔一样。我甚至不知道该怎样来解释——不知是因为童年的印象对于一个人特别珍贵呢，还是因为这与我这个画家的职业有密切的联系——每一次，当我一下火车，坐着车子穿过草原，朝自己村子驶去的时候，我首先就是远远地用眼睛搜寻我那两棵亲切的白杨。

不管它们有多高，在这么远的距离也未必能立刻看到它们，但是对于我，它们却永远是感觉得到的，永远是看得见的。

多少次，我从远方回到库尔库列乌村来，总是忧心忡忡地想道："我很快就能见到它们、见到这对孪生的白杨姊妹吗？快点回到村里吧，快点爬上山冈，走到白杨跟前吧。然后站在树下，久久地谛听着树叶的沙沙声，直到怡然陶醉。"

不管我们有多少这样那样的树，可这两棵白杨却与众不同——它们有自己特殊的语言，说不定，还有自己特殊的音调和谐的心灵。不管你什么时候来到这儿，白天也好，夜晚也好，它们总是摆动着枝条，抖动着叶儿，无休止地弹奏着各种各样的曲调。

后来，过了许多年，我才了解到这两棵白杨的秘密。它们屹立在一座四面临风的高地上，对空气中任何细微的波动都有所反应。每一片细小的叶儿都能敏感地觉察到最轻微的吹动。

但是，这个简单的真理的发现丝毫也没有令我失望，也没有夺去我一直保留到今天的那种童年的感觉。而且直到今天，我仍然觉得山冈上这两棵白杨是不寻常的，是活生生的。在那儿，在白杨树旁边，留下了我那仿佛像一块魔术般的绿玻璃片的童年……

在学习快要结束、暑假即将开始的日子里，我们男孩子便跑到这儿来捣毁鸟巢。每次，当我们大声嚷嚷着，打着唿哨，跑上山冈的时候，白杨巨人总是从这边摆到那边，仿佛在用自己凉爽的荫影和树叶温柔的簌簌声欢迎我们。而我们这些赤着脚的淘气鬼，却一个帮着一个，顺着树干和树枝爬上树梢，在鸟的王国里掀起了一场惊慌。成群的鸟儿聒噪着，在我们头上飞旋。可我们却满不在乎：爱到哪儿就到哪儿去吧！我们越爬越高——瞧啊，看谁最勇敢，最伶俐！——爬到最高的地方，鸟瞰下面，在我们面前，好像施了魔法似的，忽然展现出一个辽阔光明、美妙无比的境界。地球之大使我们感到震惊。我

们屏住呼吸,一个个在自己攀住的树枝上发愣,忘记了鸟巢和鸟。集体农庄的马厩,我们一向认为是世界上最大的建筑物,但从这儿看去却像个顶平常的小板棚。村子后面还伸延着一片未开垦的草原,逐渐消失在朦胧的雾霭里。我们尽量睁大眼睛,注视着灰蓝色的远方。于是,我们又看到许许多多我们以前连想都没想到的土地,看到不少以前不曾知道的河流。这些河流像一根根纤细的带子,在地平线上闪着银光。我们隐蔽在树枝上,心想:这是世界的尽头呢,还是天外还有天,还有云,还有草原和河流?我们隐蔽在树枝上,聆听着不平常的风声,而树叶也在柔声低语,向风儿诉说着那一处处消失在灰蓝色远方的诱人的、神秘的天地。

我谛听着白杨树喧哗的簌簌声,我的心由于惊悸和快乐而噗噗乱跳,在这无休无止的窸窣声里,我竭力想象着那迢迢千里之外的远方。只有一件事当时我没想到:是谁在这里栽下了这两棵树?这位不知名的种树人把树根埋进土里的时候曾经想过什么,说过什么?他把它们种在这里,种在这座小山冈上时怀抱过什么希望?

不知为什么,人们把这座挺立着白杨树的小山冈叫做“玖依申小学”。我记得,如果有人寻找丢失了的马,他只要问一声碰到的人:“喂,你看见我的枣红马没有?”他们就常常这样回答他:“到山冈上去找吧,在玖依申小学附近,夜里有人在放马。你到那儿去看看吧,也许会找到你的马。”我们这些男孩子们毫不犹豫地模仿起大人来,也这么说:“走吧,伙伴们,到玖依申小学去,到白杨树那儿轰麻雀去!”

人们传说,从前,在这座山冈上有一所小学。可我们连它的影子也没见过。小时候,我曾经不止一次想找到这所学校,哪怕找到一点废墟也好,我走来走去,东找西找,但什么也没找到。后来,我觉得人们管这个光秃秃的山冈叫“玖依申小学”实在奇怪,有一次我就问几位老爷爷,这位玖依申是个什么人。一位老爷爷漫不经心地摆了摆手,说:“玖依申是什么人?他不就是瘸腿羊族村的那个人嘛,现在还活着。这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那时,玖依申还是个共青团员。在那座山冈上有一个被抛弃的板棚,玖依申在那儿办了一个小学,教孩子们念书。既然有过这么个学校,也就有了这么个名字。嗬,那些年月可真有意思!只要谁能抓住马鬃,把脚塞进马镫,谁自己就是首

长。玖依申就是这种人，他想起个什么，就马上干了起来。可如今那个小板棚什么也没剩下，连个小石头你也甭想找到，幸好留下了个名字……”

我不大了解玖依申。我只记得这是个已经上了年纪的人，高高的个子，凸凸的颧骨，有一副下垂的浓眉。他的家在河那面，在第二生产队的那条街上。当我还住在村里的时候，玖依申是集体农庄的水利员，成天在田里跑来跑去。有时，他把大月锄绑在马鞍旁，骑着马走过我们这条街。他那匹马不知为什么也跟主人一样——瘦骨嶙峋，细脚细腿。后来，玖依申老了，人们说，他当上了邮递员。但这只是一种说法罢了，问题不在这里。在我当时的概念里，共青团员——这当然是个工作热情、敢说敢干的优秀骑手，是村里斗争性最强的一员，在会上能踊跃发言，在报纸上敢于批评游手好闲的二流子和违法乱纪的盗窃犯。所以，我无论如何也想象不出，这位满脸大胡子的和蔼可亲的老人过去是个共青团员，而且在自己没有多少文化——这点尤其令人惊奇——的情况下，还去教孩子们念书。不，我脑子里怎么也无法形成这个印象！坦白地说，我认为这是我们村里许许多多传说中的一个。但事情并非如此……

去年秋天，我接到村子里打来的一个电报。老乡们邀请我去参加一所新学校的开学典礼。这学校是农庄自己创办的。我立刻决定去参加，因为这对我们村子来说是一个欢天喜地的节日，在这种时候，我绝不能蹲在家里。我甚至提前几天动身了，心想：去走走看看，画几幅新的速写。被邀请的来宾原来还有科学院院士苏拉依曼诺娃。他们告诉我，她将在村里逗留一两天，然后从这儿直接赴莫斯科。

我知道，这位如今已出名的女人是小时离开我们村子去城里的。当我成了一个城里人以后，我才跟她认识。她已经上了年纪，身体发胖，梳得光光的头发里掺杂着密密的白发。我们这位著名的老乡在大学里担任教授，讲授哲学，也在科学院工作，经常出国。她是个忙人，我没有机会和她接近。不过，不管我们在哪儿相遇，每次，她都十分关心我们村里的生活，而且，一定要谈谈她对我的工作的意见，即便谈得非常简短。有一次，我对她说：

"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您要是回村一趟，跟乡亲们见见面，那该多好！村里的人谁都知道您，以您为骄傲。但是，他们知道您的情况多半是听来的。因此，有的人就说，看样子，我们那位有名的女学者不认我们喽，忘了回自己的库尔库列乌村的路喽。"

"当然，应该回去一趟。"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当时不大愉快地微微一笑，"我早就想回库尔库列乌村一趟，我离开那儿已经很久很久了。不错，村里没有我的亲人，不过问题不在这里。我一定回去，我也应当回去，我非常思念自己的家乡。"

科学院院士苏拉依曼诺娃来到村里的时候，开学典礼马上就要开始了。庄员们打窗子里一望见她的汽车，就一窝蜂地拥到了街上。认识的也好，不认识的也好，老的也好，小的也好——个个都想跟她握手。看样子，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没有料到人们会这么热情地欢迎她，所以，我觉得她似乎有点手足无措。她把双手贴在胸前，向人们频频地点着头，费力地挤过人群，来到台上的主席团里。

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一生大概不止一次参加过隆重的纪念大会，而且大概总是受到人们热情而恭敬的接待的。但是在这里，在这所普普通通的乡村学校里，这些亲热的老乡使她非常感动，她尽力想隐藏起那抑止不住的眼泪。

开学典礼结束以后，少先队员们就给这位敬爱的女宾系红领巾，献花，并且请她在贵宾簿上签下了第一个名字。接着是学校的业余文娱晚会。晚会开得非常有趣，非常愉快。之后，校长邀请我们——各位来宾、老师和农庄积极分子——到他家去做客。

在这里，大伙儿对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的光临又表示了热忱的欢迎。大家请她坐到铺着地毯的荣誉席上，千方百计地向她表示自己对她的尊敬。正如通常在这种场合中的情形一样，宾主之间谈笑风生，互相举杯祝贺，非常热闹。就在这时，一个当地的小伙子走进屋来，递给主人一沓贺电。贺电从这个人手中传到那个人手中：这是从前的学生来电祝贺自己的乡亲们开办了新学校。

"喂，这些贺电是玖依申大爷送来的吗？"校长问。

"是的。"小伙子答道，"他说，他一路不停地打着马，希望能赶上庆祝会，好把这些贺电当面读给乡亲们听听。可是老人家来晚了一

点，心里好不痛快。”

“那他还站在外面干什么，快请他下马，请他进来！”

小伙子出去请玖依申。坐在我旁边的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不知为什么浑身颤栗了一下，尤其奇怪的是，她仿佛突然回忆起了什么，向我打听人们谈论的这个玖依申是什么人。

“这是农庄的邮递员，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您知道玖依申大爷吗？”

她含糊地点了点头。后来，她想站起来，但就在这时，有一个人骑着马嗒嗒地走过窗前。小伙子回来对主人说：

“我请过他了，可他走了。他还要送信哩。”

“那就让他送去吧，用不着留他了。回头他会去跟那些老头儿聊天的。”有人不满地嘟囔道。

“唉——呀！您还不知道我们这位玖依申呐！他是遵守规章制度的人。要是任务没有完成，他哪儿也不会去。”

“的确，他是个怪人。战后他打医院出来，这是在乌克兰的时候，就留在那儿了。五年以后才回来。他说，要回到故乡来死。他一辈子就这么孤苦伶仃地生活着……”

“不管怎么说，他要是现在顺便进来坐坐，那该多好……好吧，不来就算了。”主人挥了挥手。

“同志们，还记得不，我们过去都在玖依申办的小学里上过学。”村里最受尊敬的一个人举杯说道，“而他自己大概连字母表里的字母都认不全。”说话的人讲到这里，眯起眼睛，摇了摇头。他的全副神情表示出这件事既令人吃惊，又令人发笑。

“可不是，的确是这样。”好几个声音附和道。

周围的人们都哈哈大笑起来。

“这还有什么可说的！当时什么事玖依申没鼓捣过，我们不是都一本正经地把他当老师吗？”

当笑声停息下来，举杯的人接着说：

“瞧，现在我们眼看着人们一个个成长起来了。科学院院士阿尔狄娜依名扬全国。我们大伙儿差不多都受过中等教育，有许多人还受过高等教育。今天，我们又在自己村里开办了一所新的中学。这

说明了一点：生活变化得多么快。乡亲们，让我们为库尔库列乌村的子女将成为当代的先进人物而干杯吧！”

大家友好地举杯祝贺，人群重又喧哗起来，只有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脸色绯红，不知为什么非常惶惑不安，只用嘴唇碰了碰杯子。但那些只顾谈话、兴致勃勃的人们并没有觉察到她的心情。

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看了好几回表。后来，当客人们来到街上，我看见她离开大家，站在一条沟渠旁边，直瞪瞪地凝视着山冈，在那儿，渐渐变成棕黄色的秋天的白杨正在迎风摇曳。夕阳渐渐西下，斜挂在远方茫茫的草原的淡紫色的边缘上，它从那儿放射出微弱的光芒，用一抹黯淡的、凄凉的紫红色装饰着白杨的树梢。

我走到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跟前。

“现在白杨落叶了，您要是能在百花盛开的春天来看一看这两棵白杨，该多么好。”我对她说。

“我也在这么想。”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叹了口气，沉吟了一会儿，好像自言自语地补了一句：“是啊，每一样有生命的东西都有自己的春天和自己的秋天。”

在她那憔悴的、眼角周围布满了无数纤细皱纹的脸上，掠过一道忧郁的、若有所思的阴影。不知为什么她非常温柔地、悲哀地凝望着那两棵白杨。我忽然看见，在我面前站着的不是科学院院士苏拉依曼诺娃，而是一个极平常的、诚实地流露出自己的喜怒哀乐的吉尔吉斯女人。看样子，这位学识渊博的女人此刻回忆起了自己的青春时代，这个青春时代正如我们唱的歌子里说的那样，即使站在最高的山顶上也喊不应它了。她眺望着白杨，仿佛有什么话要说，可是后来大概改变了主意，突然戴上拿在手中的眼镜。

“开往莫斯科的列车好像是十一点路过这里，对吗？”

“对，夜里十一点。”

“这么说，我得准备动身啦。”

“为什么突然要走？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您答应过要在这儿留几天。乡亲们不会放您走的。”

“不，我有急事。我必须马上就走。”

不管乡亲们怎么劝她，不管他们表示自己多么遗憾，阿尔狄娜

依·苏拉依曼诺娃却毫不动摇。

此时,暮色苍茫四合。怏怏不乐的乡亲们让她许下诺言:下次来这儿住一星期,或者更多一些时候,然后才把她送上汽车。我伴送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到车站。

为什么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突然这么匆匆地离开?在这样的日子里让乡亲们扫兴,我觉得很不应该。路上我好几次想问她是怎么回事,但却没有勇气。不是因为我怕自己显得没有分寸——而是因为我知道她反正什么也不会说。一路上她缄默不语,深深地沉湎在往事的回忆中。

在车站上我终于忍不住问她:

"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您的心情不大好,也许是我们得罪了您?"

"哟,您说哪儿的话!可千万别这么想!我能抱怨谁呢?也许,只有抱怨自己。对,大概只能抱怨自己。"

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就这么走了。我也回到了城里。过了几天,我忽然接到了她的一封来信。信中说,她在莫斯科逗留的时间比她原来打算的要长一些。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写道:

"虽然我有许多重要而急迫的事情,但我决定先把它们放一放,而写这封信给你……如果你对我写在信里的一切感兴趣,那么我恳求你考虑一下,怎样利用这些材料来把我叙述的这一切告诉给人们。我认为,不仅是我们的乡亲们应该知道,所有的人都应该知道,尤其是青年。经过长时间的思考之后,我才有了这个信念。这是我对人们的自白。我应该履行自己的职责。知道这件事的人越多,我受到良心谴责的痛苦就越少。别担心我会处在尴尬的境地,什么也别隐瞒……"

好几天来,我一直处在她这封信所产生的影响之下,始终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代表阿尔狄娜依·苏拉依曼诺娃讲述这个故事。

这事发生在一九二四年。对,正是那一年……

集体农庄如今所在的那个地方,当时是一个由札达克族的穷人居住的小村落。我那时是十四岁,住在我亡父的一个堂兄弟家。我

也没有母亲。

还在秋天的时候，那些比较有钱的人家就搬到山里避冬去了。之后不久，一个陌生的、穿着士兵大衣的小伙子来到了我们村里。我之所以记得这件士兵大衣，是因为它不知为什么是用黑呢子做的。这个穿着公家大衣的人的出现，对我们这个远离大道、坐落在山脚下的小小村落来说，可是件了不起的大事。

起初，人们断言说，他在军队里当过军官，因此，他将在村里当村长。可是后来发现他根本不是什么军官，而是那个塔什坦别克的儿子，塔什坦别克是在许多年前闹饥荒的时候从村里跑到了铁路上，后来就杳无音讯了。而他，塔什坦别克的儿子玖依申，好像是派到这儿来开办学校，教孩子们念书的。

在那些年月里，像“学校”啦、“学习”啦这些字眼全都是新名词，人们也不大了解它们的涵义。有的人相信各种各样的传闻，有的人认为这全是娘儿们的胡诌，如果不是很快就召集人们去开大会，说不定他们早就忘记学校这回事了。我叔叔就唠叨了半天：“这又是什么会，随便什么鸡毛蒜皮的小事也要开会，人家都甭干活啦！”不过后来他还是给自己的马套上马鞍，像每一个尊重自己的男人一样，骑着马参加大会去了。我和邻家的孩子们也跟在他后面跑去。

当我们气喘吁吁地跑上通常用来召开群众大会的小山冈时，那个穿着黑呢军大衣、脸色有些苍白的小伙子已经在一大堆走来的和骑马来的人们面前讲开了。我们听不清他的话，就往前靠拢了些，就在这时，一个穿破皮袄的老头儿，仿佛突然清醒过来似的，连忙打断了他的话：

“喂，小伙子，”他结结巴巴地说，“从前，孩子们都是请阿訇来教的，而你父亲我们都知道，是个跟我们一样的穷光蛋。你说说，你什么时候变成了阿訇的？”

“我不是阿訇，老人家，我是共青团员。”玖依申连忙答道，“如今教孩子们念书的是老师，不是阿訇。我在军队里学过几天文化，在这以前也上过几天学。我就是一个这样的阿訇。”

“哦，这事……”

“好样儿的！”传来了赞许的声音。

“是这样，共青团派我来教你们的孩子们念书。可是要念书咱们就得有个地方。我想把学校设在山冈上那个旧马房里，当然还得请你们多多帮助。你们对这有什么意见，乡亲们？”

人们犹豫不决，仿佛一个个都在心里盘算着：这个外来的人到底要干些什么？后来，抬杠专家萨狄姆库勒——他由于自己顽固不化而被人取了这么个绰号——终于打破了沉默。他早就用胳膊肘支在鞍头上，仔细地倾听着大家的谈话了，并不时透过牙缝，吐出几口唾沫。

“等一等，小伙子，”萨狄姆库勒眯缝着眼睛，仿佛在瞄准什么东西似的，喃喃地说，“你最好说说，为什么我们要办学校？”

“什么叫为什么？”玖依申有些张皇失措了。

“说得对！”人群中有人附和道。

霎时间，人群骚动起来，喧哗起来了。

“自古以来，我们就靠劳动过日子，靠大月锄吃饭。我们的子孙也将这么过下去，他们学文化做什么呢！当官的才要文化呐，可我们是普普通通的老百姓。别来作弄我们的脑瓜子啦！”

人声渐渐沉寂下来。

“难道你们反对自己的孩子念书吗？”被这意外的质问弄得狼狈不堪的玖依申，目不转睛地望着周围的人们，问道。

“要是我们反对，你还能强迫吗？那种时代已经过去了。我们如今是自由的人民啦，爱怎么过，就怎么过！”

玖依申脸上失去了血色，他用颤抖的指头扯掉大衣上的小钩，从口袋里掏出一张叠成四折的公文，匆忙地展开这张纸，把它高高地举在头上：

“这么说，你们是反对写着孩子应受教育、盖着苏维埃政权的印章的这份公文喽？可是，是谁给了你们土地，给了你们水，给了你们自由的？说吧，谁反对苏维埃政权的法律，谁？回答吧！”

他如此响亮、如此愤怒地喊出了“回答吧”这几个字，这喊声仿佛一颗子弹，划破了温馨的秋天的静谧；仿佛一声枪响在山岩间震荡，回荡出短促的回音。谁也没说一句话。人们低垂着头，默默不语。

“我们穷人，”玖依申轻声说道，“过去受了一辈子的践踏和凌辱。

我们生活在黑暗里。今天，苏维埃政权想让我们看见光明，让我们学读书，学写字。为了这，就得教孩子们念书……”

玖依申有所期待地打住了话头。这时，那个穿破皮袄、问玖依申什么时候变成了阿訇的人用一种和解的口气嘟囔道：

“行啊，要是你愿教，那就教吧。我们有什么呢……我们不反对法律。”

“不过，我得请你们帮个忙。我们得把山冈上那个破马房修理修理，得在小河上架一座桥，学校还需要柴禾……”

“你等着吧，骑士，你未免太机灵了！”顽固不化的萨狄姆库勒截断了玖依申的话头。

他透过齿缝，吐了口唾沫，仿佛瞄准什么似的，重新眯起眼睛。

“你对全村大声嚷嚷着：‘我要办学校！’可瞧瞧你自己吧——既没穿皮袄，也没骑马，地里头连巴掌大的一块耕地都没有，院子里也没有一匹牲口！你究竟打算怎么过日子呢，我的亲人儿！难道说你打算把别人的牲口偷走……只不过我们这儿没有牲口，而那些有牲口的又跑到山里去啦。”

玖依申本想回他几句尖刻话，但他抑止住了自己，轻声说道：

“我好歹总能过下去的。我会有薪金的。”

“啊，早就应该这样了！”萨狄姆库勒心满意足、得意洋洋地在马鞍上伸直了身子。“现在一切都清楚了。你，骑士，自己干自己的活儿，教孩子们念书，领自己的薪金吧。国库里有的是钱。至于我们，那就让我们安静安静吧，谢天谢地，我们自己的活儿还多得干不完呐……”

萨狄姆库勒一边说着，一边转过马头，回家去了。别的人也跟在他背后溜了。只剩下玖依申站在那儿，手中捏着那张公文。可怜他现在连自己应该上哪儿去都不知道了……

我开始可怜起玖依申来。我目不转睛地望着他，直到我叔叔走过我身边，朝我喊道：

“你这个长毛丫头，张口瞪眼地在这儿干吗，还不快滚回去！”我拔脚就去追那些孩子们，“唉，他们好跟来开会，你偏跟他们学！”

第二天，我们这群小姑娘到河边去汲水的当儿，在那儿碰到了玖


2003.Q.L

依申。他手里拿着铲子、大月锄、斧头和一只旧桶，徒步涉到对岸。

打这天起，每天早晨，玖依申那穿着黑呢军大衣的孤独的身影，都出现在通往山冈的那座没人要的破马房的小径上。直到傍晚时分，玖依申才走下山冈，朝村子走去。我们经常看见他背着一大捆树枝或稻草。人们远远地一发现他，就站起身来，用手搭在眼睛上，吃惊地交谈起来：

"喂，那个背着一大捆东西的人是玖依申老师吗?"

"是他。"

"唉，可怜的人。看来，老师这个差事做起来也不容易啊。"

"可你以为怎么样。背得多重，简直像老爷家的长工了。"

"可你听他讲讲，真挺棒!"

"哼，这是因为他手里有一张盖着印的公文：力量就在这张公文上。"

有一次，我们背着满满的几袋通常在村子上方的山脚下拾来的干牛粪回来，顺路拐到学校去了一趟：我们很想看看老师在那儿做些什么。这个破黏土棚过去是个大牧主的马房。冬天，地主把在阴雨天生马驹子的牝马放在这儿。苏维埃政权建立了以后，地主逃到别的地方去了，马房就这么留了下来。谁也不上这儿来，周围长满了牛蒡和刺丛。可是现在，连根铲掉的杂草摆在一边，一堆一堆的，院子打扫得干干净净。坍塌了的、被雨水淋坏了的墙壁，已经用黏土重新抹过，而那扇歪斜的、干裂的、总是在一个合页里晃荡的门，如今已经修好，并且稳稳地装好了。

我们把粪袋放在地上，打算歇息一会儿，这时，浑身泥污的玖依申从门里走了出来。他看见我们，吃了一惊，随即温和地一笑，擦去了脸上的汗珠。

"姑娘们，你们从哪儿来?"

我们坐在地上的粪袋旁边，惶惑地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玖依申明白我们是害羞，不好意思说话，就鼓励地向我们递了个眼色：

"这些口袋比你们自己还大哩! 孩子们，你们到这儿来看看，这太好了，要知道，你们将来就要在这儿学习。而你们的学校，可以说，已经差不多准备好了。我刚在屋角里装了个炉子样的玩艺儿，还安

了截烟囱，直通到屋顶上，你们瞧！现在只剩下准备过冬的柴禾了。不过这也没什么——周围的树枝多得很。咱们只消在地板上多铺点稻草，就可以开学了。喂，怎么样，你们愿学习吗，愿到学校里来吗？”

我比我那些女伴们大一些，因此，我拿定主意回答道：

“要是婶子放我，我一定来。”我说。

“怎么会不放呢，当然会放的。你叫什么名字？”

“阿尔狄娜依，”我一边回答，一边用手掌遮住从裙边上的一个窟窿里露出来的膝头。

“阿尔狄娜依——这名字很好。”他微微一笑，这微笑那么亲切，让你心里感到温暖。“你是谁家的孩子？”

我没有做声，我不喜欢人家可怜我。

“她是个孤儿，住在叔叔家。”女伴们偷偷地告诉了他。

“那就这样吧，阿尔狄娜依，”玖依申又对我微微一笑，“你把别的孩子们也带来上学，好吗？还有你们，姑娘们，也要来。”

“好吧，叔叔。”

“你们就叫我老师好啦。想看看学校吗？进来吧，别怕。”

“不去了，我们要走啦，该回家啦。”我们不好意思起来。

“那好，回去吧。往后来上学的时候再瞧瞧吧。现在趁天没黑，我还要去拾一趟树枝。”

玖依申拿了一根绳子，一把镰刀，就到旷野里去了。我们也站起身来，把粪袋背在背上，快步朝村子走去。我脑中忽然闪过一个突如其来的念头。

“等一下，姑娘们，”我朝女伴们大声喊道，“咱们把这些干粪块都倒在学校里吧，这样，学校里过冬的燃料就会多一点。”

“那叫我们空着手回家去吗？嗨，你可真聪明！”

“那我们再回去捡点。”

“不行，那就太晚啦，家里要骂的。”

于是，姑娘们不再等我，急急忙忙地回家去了。

直到现在我仍然不明白，是什么力量驱使着我在那天拿定主意做了这件事。不知是因为那些女孩子不听我的话，我有些见怪她们，因而决定坚持自己的意见呢，还是因为从小小的年纪起，我的意志、

我的愿望就在粗鲁的人们的呵斥和拳打脚踢下被埋葬了,因而我忽然想用某种行动来报答一下这位实际并不相识的人,为了他那温暖了我的心灵的微笑,为了他对我表示的小小信任,为了他那些亲切的话语。我清楚地知道,而且确信,我今天的命运,我整个儿充满了欢乐又充满了痛苦的生活,正是从那一天,从那一袋干牛粪开始的。我这样说,是因为在那一天,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毫不犹豫、毫无畏惧地决定了并且做了我认为应该做的事情。当女伴们离开我以后,我跑回玖依申小学,把袋里的粪块倒在门后,立刻拼命奔下山冈,沿着谷地和山沟重新拾粪去了。

我漫无目的地奔跑着,仿佛精力过于旺盛而无处发泄,我的心在胸腔里跳跃得如此欢腾,仿佛我建树了一桩最最伟大的功勋。太阳仿佛也知道为什么我这样幸福。是的,我相信太阳知道为什么我跑得如此矫健,如此自由。因为我做了一件小小的好事。

太阳已经逐渐往山后沉落下去,但我觉得,它在缓缓地拖延时间,不愿隐没,它想把我看个够。它装饰了我的道路:在我脚下展开了一片沐浴在深红、粉红和淡紫三色中的微呈枯萎的秋天的土地。干枯的芨芨草的花序好像闪烁的火花在周围飞舞。太阳火一般地照射在我那件打满补丁的短棉袄的镀银钮扣上。我仍旧一个劲地往前跑,心里暗暗地在向大地、向天空、向秋风欢呼:“瞧瞧我吧!瞧我多么自豪啊!我要学习啦,我要去上学,而且还要带别人一块儿去!……”

我不知我这样跑了多久,不过后来我忽然想起:应该拾粪啦。事情偏又这么奇怪:整个夏天,有多少牲口在这儿溜达啊,在这儿,每走一步,都会发现不少干粪块儿,可是现在,它们仿佛被大地吞噬了似的,难以找到了。也许,只是因为我没有去找?我从这里跑到那里,跑得越远,找得越少。当时我想,天黑以前我准来不及拾满粪袋了,于是我吓得要死,在芨芨草丛里匆匆地走来走去,勉勉强强拾了半袋。此时,落日已经西沉,谷地里很快就黑暗下来。

我从来还没有在这么晚的时候一个人在旷野里呆过。夜的黑色的羽翼悬挂在杳无人烟、万籁俱寂的丘陵上空。由于恐惧,我完全忘记了自己,把粪袋往肩上一搭,拔脚就往村里跑。我怕得要命,甚至

想大喊起来，大哭起来。可是，多么奇怪，一个无意识的念头止住了我：要是玖依申老师看见我这么软弱，他会说什么呢？于是，我一面严禁自己再回头多看一眼，一面硬撑着没有哭喊出来，就好像老师真的在我后面看着我似的。

我上气不接下气地跑回家里，浑身是汗，满身污泥。我大口大口地喘着气，跨过门槛。坐在火旁的婶子站直身子令人恐惧地迎着我走来。她是个又凶狠又粗野的女人。

“你这是钻到哪儿去啦？”她走到我跟前，我还没来得及说一句话，她就从我肩上抢过粪袋，把它摔在一边。“这就是你一整天拾的粪吗？”

原来，我那些女伴向她搬弄了许多是非。

“唉，你这个黑毛小畜生！是什么东西把你支使到学校去的？你为什么不死在那儿，不死在那个学校里！”婶子一把揪住我的耳朵，用力捶我的头。“唉，你这个没爹没娘的小坏蛋！狼崽子永远变不了狗。别人的孩子都把东西往家送，可你——倒往外拿。我叫你去看学校，只要你敢走近一步，我就敲断你的腿。你给我好好记住这个学校……”

起初，我不做声，我只是极力忍住叫喊。可是后来，当我照管炉火的时候，我无声地、悄悄地哭了，一面轻轻地抚摸着我们那只大灰猫。顺便说一句，这只猫什么都知道，每当我哭的时候，它就跑到我膝头上来。我哭不是因为婶子打我——这些我早就习惯了——我哭是因为我明白：婶子无论如何也不会让我去上学……

这事之后过了两天，一大清早，村里的狗就不安地汪汪吠叫起来，传来了扰攘的人声。原来，这是玖依申在挨家挨户召集孩子们上学。当时还没有街道，我们那一栋栋窗户窄小、不透光线的灰色小土房，杂乱无章地散落在村子各处，每个人都住在自己认为应当住的那个地方。玖依申和一群闹嚷嚷的小孩从这个院落走到那个院落。

我们家住在村子边上。我和婶子正好在用木钵碾稷子米，我叔叔正把埋在板棚旁边一个大坑里的小麦刨出来，打算运到市场上去当种子卖。而我们，活像两个槌工，轮流用沉甸甸的槌子敲打着。不过，我还是来得及偷偷地溜一眼老师走远了没有。我怕他不上我们

家来。虽然我明明知道我婶子不会让我去上学,但我仍然希望玖依申上这儿来,哪怕是来看看我怎样生活也好。因此,我在心里暗暗地祈求老师,可别还没上我们家就转回去。

"您好,女主人,愿真主帮助你们！要是真主没来帮忙,那我们这一群来帮忙好啦,您瞧瞧,我们有多少!"玖依申开玩笑地和婶婶问过好,自己身后跟着一群未来的学生。

她嗯了一声作为回答,而我叔叔在坑里连头都没抬一下。

这并没有窘住玖依申。他煞有介事地坐在院子当中的一截木头上,拿出铅笔和纸:

"今天我们学校要开始正式上课了。你们的女儿多大啦?"

婶子一句话也没回答,恶狠狠地把槌子扔在研钵里。她好像不打算谈下去。我心里忽然紧缩起来:这一下怎么办呢? 玖依申望了我一眼并且微微一笑。正像那次一样,这令我感到无限温暖。

"阿尔狄娜依,你多大啦?"他问。

我没敢回答。

"你干吗要知道,难道你是检察官不成!"婶子勃然大怒地嚷了起来,"她不去上学。像她这种孤儿没有上学的份儿,那些有爹有娘的还没上哩。你把他们吆喝到一起,赶到学校去吧,这儿可没你的事。"

玖依申跳了起来:

"您想想,您这是说的什么话! 难道她是个孤儿也有错吗? 再不,就是有这种法律,说孤儿不准上学?"

"我不管你的什么法律不法律,我有我自己的法律,你也别来指教我!"

"我们的法律只有一种。如果你不要这个女孩,那我们要她,苏维埃政权要她。要是你想反对我们,那我们就得给你点儿教训!"

"哟,从哪儿跑来这么个当官的呀!"婶子两手叉腰,威吓地吼道,"依你说,谁应该使唤她呢? 是我供给她吃,供给她喝,还是你这个流浪汉的儿子,你这个流浪汉呢?!"

如果这时,我那赤膊露背的叔叔不从坑里出来,谁也不知道这一切该怎么了结。他不能容忍老婆多管闲事,完全忘记了家里还有个丈夫,还有个一家之主。为此他曾毫不留情地揍过她。看来,这一次

他也火冒三丈。

“好啊，死婆娘，”他一面恶狠狠地骂着，一面从坑里爬出来，“打什么时候起你成了一家之主的？打什么时候起你发号施令起来啦？少废话，多干活儿。而你，塔什坦别克的儿子，把她带走，愿教她就教她，愿烤她就烤她吧。好啦，走开吧！”

“好啊，原来是这样，她倒可以成天在学校里游游荡荡，可家里呢，家里的活儿谁来做呢？全让我一个干吗？”婶子开始号叫起来。

可是叔叔大声喝住了她：

“我说了算——算！”

这可真是因祸得福。就这样，我命中注定了第一次去上学。

从这天起，每天早晨，玖依申都挨家挨户地来喊我们。

当我们第一次来到学校的时候，老师让我们坐在铺着稻草的地上，给每人发了一个小本子、一支铅笔和一块小木板。

“大家把小木板放在膝头上垫着写字，这样比较方便些。”玖依申解释道。

随后，他指了指贴在墙上的一个俄罗斯人的照片。

“这是列宁！”他说。

我一辈子都记得这张照片。后来，不知为什么，我再也没见过这张照片，我暗暗把照片上这个人称作“玖依申式的人”。照片上的列宁穿着一套有点儿肥大的制服，面容清癯，满脸胡子。他那只受伤的手吊在绷带里，一双亲切的眼睛，从扣到后脑勺上的制帽底下十分安详地望着前方。它们那柔和、温存的目光好像在对我们说：“孩子们，要是你们知道等待着你们的是怎样美好的未来，那该多好！”在那静静的时刻，我仿佛觉得，事实上他的确是在思考着我们的未来。

根据各方面来看，玖依申早就保存了这张用普通宣传画纸印就的照片——照片上到处是折痕，边缘已经磨破。可是，除了这张照片之外，学校的四堵墙上再没有别的东西了。

“孩子们，我教你们读书，教你们数数，教你们怎样写字母，怎样写数目字。”玖依申说道，“我知道多少，就教你们多少……”

的确如此，他把他所知道的都教给了我们，在教的时候表现了惊人的耐心。他在每一个学生上方俯下身子，示范给他们看，应该怎样

拿笔，随后，就极其生动地给我们解释那些不懂的单词。

此刻我想到这件事，禁不住万分惊奇：这个识字不多的小伙子，自己读音节的时候还感到吃力，手边一本教科书也没有，甚至一本最普通的初级识字读本都没有，他怎敢担当起这样一桩真正伟大的事业！这些孩子们的祖宗三代都不识字，教他们念书难道是闹着玩的吗？自然，玖依申对教学大纲和教学方法没有丝毫概念。更确切些说，他压根儿没想到有这些东西。

玖依申尽他所能，尽他所会地教着我们，他把他认为有用的东西都教给了我们。我深信，他的真诚正直，他干起活来的冲天干劲没有白费。

他自己并不知道他建树了丰功伟业。是的，这的确称得上丰功伟业。因为在那些日子里，我们这些除了村子这个小天地外，哪儿也没去过的吉尔吉斯的孩子们，忽然在学校里——如果可以这样称呼那个到处是裂缝的黏土房，打那些裂缝里往往可以看见白雪皑皑的山巅——看到，在我们面前，展开了一个先前从未听说过、从未看见过的崭新的世界。

就是那个时候，我们才知道有个莫斯科城，那儿住着列宁。这个城市比阿乌里艾阿塔，甚至比塔什干还要大好多倍；才知道世界上有海，大极了大极了，就跟塔拉斯盆地那么大；海上航行着一艘艘像山那么庞大的船只。我们也知道了从市场上运来的煤油是从地底下开采出来的。因此，那时我们就已确信，只要人民的生活富裕一些，我们的学校就会设在一所有大窗子的白色的大楼房里，学生们将会坐在桌子后面学习。

我们刚刚学了几个字母，还不会写“妈妈”、“爸爸”，就在纸上描出了“列宁”的字样。我们的政治词典是由这样一些概念组成的：如“大牧主”、“雇农”、“苏维埃”。一年以后，玖依申答应教我们写“革命”这个词。

我们一面听着玖依申讲，一面想象着跟他一起在战场上和白军战斗。他谈到列宁的时候特别激动，好像他亲眼见过似的。他讲的那些故事，照我今天的理解，其中有许多是民间编来歌颂伟大领袖的传说，但是对于我们，对于玖依申的学生，这一切都是如此真实，真实

得就跟牛奶是白的一样。

有一次，我们开门见山地问：

“老师，您和列宁握过手问过好吗？”

当时，我们的老师沮丧地摇了摇头：

“没有，孩子们，我从来没有见过列宁。”

他负疚地叹了口气，在我们面前感到很不自在。

每到月末，玖依申就到乡里去办自己的事情。他步行到那儿，过两三天再回来。

在这样的日子里，我们是多么想念他啊。即便我有个亲哥哥，我大概也不会如此焦急地等待他的归来，像等待玖依申那样。为了不让婶子发觉，我经常偷偷地跑到后院，久久地痴望着草原和大路：什么时候才出现背着背囊的老师哟！什么时候才看得见他那温暖心灵的笑容哟！什么时候才听得到他那传授知识的话语哟！

在玖依申的学生中我的年龄最大。可能就是这个原因，我比别人都学得好些，虽然我觉得并不单单因为这一点。老师讲的每一句话，写的每一个字母，对我来说都是神圣的。因此，对我来说，世界上再没有比弄懂玖依申老师教的东西更重要的事了。我把他发给我的练习本珍惜地保存起来，因此，我用镰刀尖在地上、用煤块在炉子上、用树枝在雪地上和满是灰尘的路上描画字母，学写单词。而且，对我来说，世界上再没有比玖依申更有学问、更聪明的人了。

冬天临近了。

初雪飘落以前，我们是徒步涉过一条在山冈下喧闹的、布满石子的小河而来到学校里的。可是后来，涉过这条小河却成为难以忍受的痛苦的事——冰冷的河水冻坏了脚。年纪小的孩子们特别受不了，他们甚至流出了眼泪。这时，玖依申只得抱着他们涉过小河。他背上背一个，手中抱一个，就这样一个一个地把所有的学生都抱过河去。

此刻，当我回忆这件事的时候，我简直不敢相信，这一切当时正是这样的。可是在那个时候，不知是由于无知呢，还是由于轻率，人们都嘲笑玖依申。特别是那些在山里过冬、只是到这儿来磨面粉的有钱人嘲笑得更厉害。有好几次，他们和我们一齐走过浅滩旁边，一

个个戴着有护耳的红狐皮帽，穿着华丽的羊皮袄，骑着膘肥体壮的大烈马，耀武扬威地走过我们身边，用眼睛瞪着玖依申。其中一个人推了推走在前面的伙伴，嘲笑地说：

“瞧，背上背一个，手中抱一个！”

于是，另一个一面吆喝着打着响鼻的马，一面补充说：

“唉，我真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先前竟不知道该讨个这样的人来做小老婆！”

接着，他们故意往我们身上溅满水滴和马蹄底下飞迸起来的污泥，就哈哈大笑着扬长而去。

当时，我多么想去追赶这群愚昧的人，抓住衔铁旁边的马缰绳，对准他们好挖苦人的嘴脸大声喊道：“不许这样嘲弄我们的老师！你们这群蠢货，这群坏蛋！”

但是，谁会理睬一个惟命是从的小姑娘的怒吼呢？我只好把屈辱的热泪吞进肚里，可玖依申却好像根本没有觉察到这种凌辱，好像压根儿就没听到这样的话。而且，他还想出一个什么笑话或者说几句俏皮话，逗得我们哈哈大笑，忘记了一切烦恼。

无论玖依申怎样想尽办法，都没有弄到几根搭条小桥的木料。有一天，我们从学校出来，并把孩子们送过河，我便和玖依申留在岸边。我们决定用石块和草根土铺条小路，以免踩湿了脚。

如果公平地评判一下，那么只消我们村的人集合起来，往急流里架上两三棵树干，瞧吧——给小学生上学的桥就搭成了。可事情并不如此。在那些日子里，老百姓由于自己的愚昧无知，认为学习没什么意思。至于玖依申，他们最多不过把他看成一个因为无事可做而成天和孩子们瞎混的怪人。你乐意——就教教，不乐意——就把他们撵回家去。他们自己骑在马上，用不着涉水过河。当然，不管怎么说，我们的老乡毕竟应该仔细想想，这个既不比别人差、也不比别人笨的年轻小伙子为了什么，他究竟为了什么要忍受着各种艰难和困苦，忍受着各种讥笑和凌辱而来教育他们的孩子，而且还表现得如此非凡的顽强，如此超人的坚韧呢？

我们在急流中铺石头的那天，地上已经落了一层雪，河水冰彻骨髓，冻得透不过气来。我简直无法想象玖依申是怎么忍受的，何况他

是打着赤脚毫不停歇地搬呀铺呀。我在河里艰难地迈着步子，河底仿佛布满了烧得通红的煤块。当我走到河中央的时候，我的腿肚子忽然使劲地抽搐了一下。我既不能喊叫，也不能伸直身子，便慢慢地倒进水里。玖依申立刻扔掉石头，跳到我跟前，抱起了我，把我带到岸边，让我坐在他的大衣上。他一会儿搓搓我那发青的、麻木了的双脚，一会儿把我那冻僵了的双手握在自己的手心里，一会儿又把它们放到嘴边，不停地哈着气，好让它们暖和过来。

"别去了，阿尔狄娜依，就坐在这儿暖和暖和吧。"他喃喃地说，"我自己对付得了……"

石头通道最后终于铺好了，这时，玖依申一面穿上靴子，一面望着头发蓬乱、冻得直打哆嗦的我，微微一笑：

"喂，怎么样，小助手，暖和过来了吗？把大衣披在身上吧，这就对啦！"他沉吟了一会儿，问道："阿尔狄娜依，上次是你在学校里留下一袋干粪块的吗？"

"嗯，"我答道。

他用嘴角微微一笑，仿佛对自己说似的："我正是这样想的！"

我记得，那时我的双颊火烧火燎的：这么说，老师知道而且没有忘记这件不值一提的小事。我感到幸福，仿佛上了七重天，而玖依申也理解我的快乐。

"我的明净的小河啊，"他一边说，一边温柔地抚摸着我，"你的天资好极了……唉，要是我能送你到大城市去学习该多好。你将会成为一个怎样的人啊！"

玖依申急遽地向岸边迈了一步。

如今，他当年那副站在喧闹的布满石子的河边，双手盘在脑后，用那对高瞻远瞩的明亮的眼睛凝视着被风赶往山头的白云的形象，依然浮现在我的眼前。

他那时在想什么？也许，是沉醉在送我到大城市去学习的幻想里？而我当时却裹在玖依申的大衣里，心想："要是老师是我的亲哥哥该多好！要是我能扑进他的怀里，紧紧地搂住他的脖子，眯缝起眼睛，在他耳边喃喃地诉说一些世界上最最动人的话语，那该多好！天哪，让他做我的哥哥吧！"

我们当时都那么热爱自己的老师，大概是因为他懂人情，又善良，对我们的未来怀着美好的理想。虽然我们是孩子，但我认为我们当时都懂得这一点。我们每天走这么远的路，爬这么陡峭的山冈，被风呛得喘不过气来，经常被埋进雪堆里，是什么东西强迫我们这样做吗？是我们自己去学校的。谁也没有赶我们去。谁也没有强迫我们坐在这间冰冷的草棚里挨冻，在这里，人们呼出来的气立刻在脸上、手上和衣服上凝结成一层白霜。我们只允许自己轮流在火炉边取取暖，其余的人仍然坐在自己的座位上，听着玖依申讲课。

在一个这样寒冷的日子里——我现在还记得，是一月末——玖依申挨家挨户地走了一圈，把我们召集来，跟往常一样，领着我们到学校去。他一声不响地走着，样子非常严肃，紧蹙着鸷翼一般的双眉，面孔仿佛是用黑色的锻铁铸成的。我们从来没有见过老师有这样的神情。我们望着他，也不敢出气：我们感觉出发生了什么不幸的事了。

往常，每当路上碰到大雪堆的时候，玖依申总是亲自开辟出一条通路，我跟在他后面，其余的人则跟在我后面。而这一次，山脚旁一夜工夫堆了许多积雪，而玖依申却径自往前走去。有时候，你光看一个人的背脊，就能立刻洞察他的心情怎样，他心里的感受如何。当时就是这样，非常明显地看出，我们的老师沉浸在深深的悲痛之中。他低垂着头，艰难地拖着脚步，直到现在我还记得那黑白交替出现的悲惨景象：我们一个跟着一个朝山冈慢慢走去，玖依申的背脊在黑色的军大衣下伛偻着，在他上面的悬崖陡壁上，无数白皑皑的雪堆，像骆驼的峰脊似的拱着腰，再往上一点，一片孤独的乌云在混沌的白色天幕上泛着黑色。

当我们来到学校后，玖依申没有去生炉子。

“大家站起来。”他命令道。

我们全站了起来。

“把帽子摘了。”

我们顺从地摘下帽子，他也摘下了那顶红军呢制帽。我们不明白这是为什么。后来，老师用嘶哑的、断断续续的声音说：

“列宁去世了。全世界的人们现在都在哀悼，你们也站在自己的

位置上致哀吧。大家都看着这儿，看着这张照片。你们要永远记住这一天。”

我们学校变得如此沉寂，好像被一场雪崩盖住了似的。只听得朔风怎样从缝隙里呼呼地钻进，也听得见雪花落在干草上的沙沙声。

在这个时刻里，繁华喧嚣的大小城市霎时变得鸦雀无声了；震撼大地的大小工厂立刻哑然停工了；轰隆轰隆驰骋的列车也在中途止步不前了；全世界都在默默致哀——在这悲痛的时刻里，我们这几个区区之数的小学生，也屏住呼吸，和自己的老师一起，在这间被称之为学校的无人知晓的、冷冰冰的草棚里，向列宁告别，心里暗暗地把自己当作列宁最亲近的人，因而对于他的死比任何人都更感到哀痛。而我们的列宁穿着他那件有点肥大的军上衣，一只胳膊上吊着绷带，仍然像先前那样从墙上望着我们，仍然用他那明朗、真诚的目光对我们说：“孩子们，要是你们知道等待着你们的是一个怎样美好的未来，那该多好！”在那静静的时刻里，我仿佛觉得他真的在考虑着我的未来。

后来，玖依申用手擦了擦眼睛，说：

“我今天要到乡里去一趟。我去参加共产党。三天以后我就回来……”

我常常觉得，这三天是我度过的所有冬天里最最严峻的时日。仿佛有某种大自然的强大力量企图在大地上填补这位已经离开我们这个世界的伟大的位置。北风在深谷里不停地咆哮，暴风雪在漫天飞舞，冰凌在叮当作响……大自然不让自己有片刻安宁，它猛烈地扑打着，哀嚎着朝大地撞去。

我们的村落悄然无声，它静静地躺在大片大片低垂的乌云和因此而显得朦胧暗淡的山峦底下。从被暴风雪刮歪了的烟囱里，冒出几缕袅袅的炊烟，人们都躲在家里。忽而传来几声凶恶的狼嗥。那些豺狼白天厚颜无耻地盘踞在大小通道上，一到晚上，就在村子附近到处搜索，发出饥饿难忍的哀号，一直嗥叫到天亮。

不知怎么我忽然替我们老师担起心来。他只穿着一件军大衣，没有皮袄，天气这么冷，他在那儿怎么过呢？而当玖依申应该回来的那天，我简直失去了理智，变得心神不宁，坐卧不安。我常常从家里

跑出来，眺望着那覆满白雪、杳无人烟的草原：看看老师是否在路上出现？但连个人影儿都没有。

“老师，你在哪儿啊？求求你，别逗留得太晚啦，快些回来吧。我们在等你，你听见没有，老师！我们在等你呀！”

但是，草原没有回答我这无声的召唤，不知怎的，我禁不住哭出声来。

我跑出跑进地把婶子惹烦了。

“让门歇会儿行不行？你坐在自己的屋子里纺纺纱去吧。孩子们全给你冻坏了。你再跑出跑进地试试看！”她伸出一个手指头威胁着我，以后就再也不让我出去了。

天已经黑了，可我仍然不知道老师回来了没有。因此我心中仍旧忐忑不安。我一会儿暗自安慰自己，说玖依申大概已经回到村里了，何况还没有出现过他在答应回来的那天没有回来的情况。一会儿又忽然觉得他病了，所以走得缓慢，又碰上大风雪，因此夜里在草原上迷路了。这一天，我干活很不顺利，做事总不顺手，纺的纱老是断线，把婶子气得要死。

“你今儿个到底怎么啦？你是木头手还是怎的？”她对我越来越凶，老是用眼角盯住我。后来，她终于忍不住了：“唉，你怎么不给我死掉！你还是把萨依卡尔婆婆的口袋送还他们去吧。”

我高兴得差点儿跳了起来。要知道玖依申刚好就住在萨依卡尔婆婆家里。萨依卡尔婆婆和卡尔坦巴依爷爷是我母亲那边的远亲。以前我常常上他们家玩，有时就住在他们家。不知是婶子想起这个来了呢还是上天在冥冥之中启示了她，当她把口袋递给我的时候，她补了一句：

“你今天叫我腻烦死了，好比荒年的燕麦饼，见了就讨厌。去吧，要是老头子答应，你就住在那儿吧。别叫我瞅见你……”

我立刻跳到院子里。风像巫师似的发着狂：断断续续地呜咽着，随后又突然猛烈地咆哮起来，卷起大把大把冰冷的雪沙，掷到我炽热的脸上。我把口袋紧紧地夹在腋下，顺着新鲜的马蹄印，朝村子的另一头拼命跑去。脑中只有一个念头：“老师回来了没有，回来了没有？”

我跑到萨依卡尔婆婆家一看，他不在。当我屏住呼吸，站在门槛上发愣的时候，萨依卡尔婆婆大吃一惊：

"你怎么啦？干吗这么不要命地跑，出了什么不幸的事啦？"

"没有，什么事也没有。我送口袋来给你们。我今天可以留在你们这儿吗？"

"留下吧，我的小乖乖。唉，你这个没用的小东西，吓我一大跳。你为什么打秋天起就没来看我们呀？快坐到火边来，暖和暖和吧！"

"老太婆，拿点肉搁在锅里煮着，请闺女吃一顿吧。再说，玖依申也许凑巧会赶上。"卡尔坦巴依吩咐道，他坐在窗子旁边补一双旧毡靴。"他早就该回来了，唔，没什么，天黑以前他准会回来的。我们的小马驹是个飞毛腿。"

夜不知不觉地悄悄来到了窗口。我的心仿佛在守卫似的，每当远处传来狺狺的狗吠声或是隐隐的人声，它就紧张得停止了跳动。但是，玖依申依然迟迟未归。幸好萨依卡尔婆婆不停地说这说那，把时间混了过去。

我们就这么一点钟一点钟地等啊，等啊，快半夜的时候，卡尔坦巴依等累了：

"老太婆，铺床吧。他今儿个不会来了。已经太晚了。上级那儿的事儿还能少，所以把他给留下了，要不他早就到家了。"

老爷爷开始躺下了。

他们在炉子后面的角落里给我铺了一张床。但我却睡不着。老爷爷一个劲儿地咳嗽，在床上翻来覆去，半夜三更悄悄地在祷告，随后又不安地嘟囔道：

"不知我的小马驹怎么样啦？要知道，你不会白白地要来一把草料的，至于燕麦嘛，你就是有钱也买不到。"

卡尔坦巴依很快就睡着了。这时，夜风却猛烈地刮了起来，搜索着房顶，伸出毛茸茸的巴掌，翻卷着屋檐，敲打着玻璃。只听得暴风雪在屋外撞击着院墙。

老爷爷的话使我忐忑不安。我一直觉得老师一定会来，因此，我老是惦记着他，想象着他独自一人在荒凉空旷的雪地里行走。不知道我睡着了多久，我忽然被什么东西惊醒，立刻从枕头上抬起头来。

一种由腹腔内发出来的鼻音在大地上空呜呜地嗥叫起来，并且在空中的什么地方回旋不绝。狼！不是一只，而是一大群。它们从四面八方彼此呼应着，迅速地聚拢了来。它们的嗥叫汇成一股单一的拖得长长的哀号，这哀号，和风声一起，在草原上缭绕回旋，忽远忽近。有时候，仿佛就在附近的什么地方，就在村边。

“念叨出灾祸来了！”老婆婆喃喃地嘟囔道。

老爷爷默默地倾听着，后来，他猛地跳下床来：

“不，老太婆，狼这么嗥叫不是平白无故的！它们在追赶什么。不是围住了人，就是围住了马。听见了吧。上帝啊，保佑保佑玖依申吧。要知道他这人傻呼呼的，对什么都不在乎。”卡尔坦巴依一面惊慌地说道，一面在黑暗中摸索着皮袄。“灯，点个灯来，老太婆！你倒是快点呀，看在上帝的分上吧！”

我们吓得直打哆嗦，等萨依卡尔找着了灯，等她点着了它，那盛怒的狼嗥突然一下子消失了，仿佛有一只手猛地掐断了它似的。

“追上了，该死的！”卡尔坦巴依尖声叫了起来，他立刻抓起手杖，朝门口扑去，但就在这时狗狺狺地狂吠起来。有人从窗下跑过，脚掌敲得雪地咚咚直响，他用力而焦急地敲打着门。

屋里滚进一团云雾般的东西。当云雾消散以后，我们才认出是玖依申。他脸色苍白，气喘吁吁、摇摇晃晃地跨过门槛，靠在墙上。

“枪！”玖依申脱口喊道。

可是我们好像都不明白他的意思。我两眼发黑，只听得老爷爷口中念念有词：

“祭黑羊，祭白羊！圣巴乌别金保佑！是你吗？”

“枪，给我枪！”玖依申重复道。

“没有枪，你怎么，要上哪儿去？”

老爷爷和老婆婆攀住玖依申的肩膀。

“给我根棍子吧！”

但是老爷爷和老婆婆双双恳求道：

“只要我们还活着，你哪儿也不能去。你如果要去，最好先把我们打死吧！”

我忽然感到浑身软弱无力，就悄悄地钻进被子里。

“我来不及了,它们在家门口追上了我们,”玖依申大声地喘着气,把马鞭扔在屋角里。“马在半路上就走不动了,后来又遇到狼追,它不停蹄地跑到村口,忽然像捆柴禾似的,扑通一声栽倒在地上。狼群就立刻朝它扑了过去。”

“马嘛那就不要管它啦,主要的是你活着。要不是马倒下,它们连你也会吃了的!事情这么了结,真是不幸中之万幸,谢谢救主巴乌别金。现在快把衣服脱掉,坐到火边来吧。把皮靴脱下来。”卡尔坦巴依急急忙忙地张罗着,“还有你,老太婆,有什么吃的,快给热一下吧。”

他们在火边坐了下来,这时,卡尔坦巴依才如释重负地松了口气。

“唉,算了吧,在劫难逃啊。可是你干吗这么晚回来呢?”

“乡党委会的会议拖延了,卡拉凯。我入党了。”

“好极了。不过,你要是第二天一早动身就更好啦,我想,并没有人用枪托逼着你走啊。”

“我答应过孩子们今天回来。”玖依申答道,“明天一早就开始上课。”

“唉,傻瓜!”卡尔坦巴依甚至跳了起来,气得连连摇头,“你听听,老太婆,他原来给那些毛孩子许过诺言!可是,如果你因此而死了呢?你有没有好好想过你说的什么话?”

“这是我的职责,我的工作。卡拉凯。您说说别的吧:平常我都是走着去的,可这一回,真是鬼迷了心窍,向你们借了一匹马,而且把它送给狼吃了……”

“别提这事啦。丢了就丢了,一匹驽马,没什么了不起。让它做你的替死鬼吧!”卡尔坦巴依气呼呼地说,“从前我祖祖辈辈都没有马,如今我的希望绝不会落空。只要苏维埃政权在,我们还会有的……”

“说得对,老头子。”萨依卡尔噙着眼泪哽咽着说,“我们还会买一匹的……来,好孩子,趁热吃点吧……”

他们开始安静下来。可是过了一会儿,卡尔坦巴依一面拨着火堆,一面若有所思地嘟囔道:

“玖依申，我瞅你这样好像不算笨，还可以说是个挺机灵的小伙子。可我怎么也弄不明白，你干吗要办这么个学校，跟这些不懂事的孩子瞎混呢？莫非你找不到别的事？你去给牧羊人当个雇工，保险你吃得饱穿得暖……”

“卡拉凯，我明白您这是为我好。但是，如果这些不懂事的孩子往后也像您这样说，为什么要办学校，为什么我们要上学，那么苏维埃政权就长不了啦。何况您是希望苏维埃政权存在，希望它巩固的。如果我能把孩子们教得更好一些，那我就不再有什么奢想了。何况列宁说过……”

“得，顺便插一句……”卡尔坦巴依打断了玖依申的话头，沉吟了片刻，说，“你老是这么难过，可你要知道眼泪是不会让列宁复活的！唉，要是世界上有这种起死回生的力量就好啦！也许，你以为别人不难过，不伤心？……你看看我肋条里边吧：我的心在冒着一缕一缕的苦烟哪。当然，我不知道这和你的政治有没有联系，不过，虽然列宁是另一种信仰的人，可我一天却给他祷告五次。有时候我想，玖依申，不管我们怎么为他难过，到头来还是于事无补。我这是按照自己的看法，按照老年人的看法来判断的：列宁永远活在人民的心中，玖依申，人们对他的敬仰和怀念会世世代代传下去的——父亲传给儿子。”

“谢谢您的这番话，卡拉凯，谢谢。您的看法很对。列宁离开了我们，我们应该按照列宁的方式来生活……”

我听着他们的谈话，仿佛从远远的什么地方慢慢地转回来了一样。起初，一切都像一个梦。我许久许久都没法使自己相信，玖依申平平安安地活着回来了。随后，一股不可遏止的、难以抑制的欢乐，像一道湍急的春汛，迅猛地涌进了我那从桎梏下解脱出来的心田。我在这欢乐的热流中感到陶醉，禁不住放声大哭起来。也许，从来还没有人像我这样快乐过。在这一刻里，对于我来说，任什么东西都不存在了：小土房也好，暴风雨的黑夜也好，在村边撕裂卡尔坦巴依那独一无二的驽马的狼群也好，一切的一切都不存在了！我的心，我的理智和整个生命都感觉到一种像宇宙般无边无际的、罕见的幸福。我蒙住头，捂住嘴，免得哭声被人听见。但是玖依申问道：

“是谁在炉子后边悄悄地哭?”

“是阿尔狄娜依,刚才把她吓坏了,所以这会儿哭了。”萨依卡尔老婆婆说。

“阿尔狄娜依?她从哪儿来的?”玖依申从他坐着的地方蹦了起来,跪在我的枕边,抚摸着我的肩头,“你怎么啦,阿尔狄娜依?你为什么哭?”

而我却朝墙转过脸去,哭得更凶了。

“你怎么啦,亲爱的,你干吗怕得这样?难道可以这样吗?何况你是大孩子了……好了,看看我吧……”

我紧紧地搂着玖依申,把热泪纵横的脸搁在他的肩上,忍不住大声嚎啕起来,完全失去了自制力。快乐像寒热病似地攫住了我,我无力把它摔开。

“唔,她好像吓得魂不附体了!”卡尔坦巴依神色不安地说道,一面从薄毡上站起身来。“喂,老太婆,给她念几句咒语吧,快点儿……”

他们大家忽然惊慌起来。萨依卡尔一面念着咒语,一面往我脸上忽而洒几滴冷水,忽而洒几滴热水,又用水蒸汽熏我,自己也跟着我哭做一团。

唉,如果他们知道我的魂是由于巨大的快乐才“不附体”——我无力说明这种真情,再说,我大概也不会说——那就好啦。

冬天迁移到山隘后面去了。天空飘浮着朵朵春天的蓝云。一股股温暖的气流,从已经解了冻的、胀膨膨的平原上飘进山里,带来了大地回春的气息和鲜牛奶的香味。雪堆已经融化,山中的冰块也开始解冻,溪水在淙淙地欢唱,一路拍溅着,迸涌出无数疾遽的、有摧毁一切能力的支流,在被冲毁了的峡谷里喧闹不休。

也许,这就是我青春年华的第一个春天。不管怎样,我总觉得这个春天比以往的春天都美。从我们学校所在地的山冈上往四野眺望,眼前立刻展现出一片美妙迷人的初春景色。大地仿佛摊开了双臂,从高山上飞奔而下,无力止住前进的脚步,径直驰往银光闪闪的草原远方。草原沐浴着阳光,笼罩在轻柔的、梦幻般的烟雾中。在远

处什么地方，解了冻的湖泊泛着蓝色，从那儿传来了马群的嘶鸣；雁群掠过天际，翅膀上缀满朵朵白云。这雁群从哪儿飞来，它们用如此令人难受、如此嘹亮的声音把心儿召向何处？……

随着春天的到来，我们过得也比以前快乐了。我们想出各种各样的游戏，无缘无故也会哈哈大笑起来；放学后，我们从学校一路跑到村口，高声地彼此呼唤着。婶子不喜欢这样，因此她不放过任何一个骂我的机会：

"你倒会蹦出蹦进的，蠢货。老得嫁不掉的。别人家的姑娘像你这么大早就出了嫁，添人进口了，可你……倒找了个开心事儿——上学去……等着吧，我会来好好收拾你的……"

说句老实话，我并不太把婶子的威吓放在心上：这又不是什么新鲜事——一辈子就会骂人。至于说，我老得嫁不掉——这就太不公道了。我不过在这个春天长高了。

"你还是个毛头毛脑的小姑娘呐，"玖依申笑着说，"好像还是个火红头发的毛丫头！"

他的话一点也没叫我生气。当然啦，我暗自想道，我是个毛丫头，但不管怎么说，我的头发不完全是火红色的。当我长大以后，我会变成一个真正的闺女，那时候，难道我还会是这副模样吗？让婶子那会儿来看看我有多漂亮吧。玖依申说，我的眼睛亮得跟星星一样，我的脸蛋儿也长得非常开朗。

有一天，我从学校跑回家来，看见院子里拴着两匹别家的马。从马鞍和挽具看来，马主人是从山里来的。早先也有过这种情况，他们赶集回来顺路拐到我们家来，或者到磨坊去磨面。

我还在门槛上就听见婶子那刺耳的假惺惺的笑声："咳，亲侄儿啊，你别发愁，穷不了的，等你得到了心上人，提起我来你就会千恩万谢啦。嘻—嘻—嘻！"回答她的是一阵咿咿唔唔、嘻嘻哈哈的笑声。当我跨进门槛的时候，他们马上闷声不响了。薄毡上铺了一张桌布，旁边坐着一个笨重得像个树墩的红脸大汉。他从那顶遮在脑门上的狐皮帽子底下偷偷地瞟了我一眼，咳嗽了一声，随后就垂下了眼皮。

"啊，好闺女，回来啦，进来吧，亲爱的！"婶子得意地微笑着，温柔地冲我说。

叔叔也和一个我不认识的陌生人坐在薄毡的那头，玩着牌，喝着伏特加，吃着羊肉粥。俩人都喝得醉醺醺的，当他们出牌的时候，脑袋不知怎么怪里怪气地摇晃着。

我们的大灰猫轻脚轻手地走到桌布跟前，冷不防叫红脸大汉用骨节粗大的指头朝它头上使劲戳了一下，疼得它怪声怪气地尖叫起来，立刻跳到旁边，躲到屋角里去了。啊，它多疼哪！我真想走开，只是不知道该怎么办。正在为难的时候，婶子挽救了我：

"好孩子，"她说，"锅里有饭，趁热快吃去吧。"

我出来了，但我很不喜欢婶子的这种做法。我心里开始感到不安，不由自主地戒备起来。

两个钟头之后，来客才骑上马，回山里去了。婶子又像平常那样咒骂起我来，我心里反而感到轻松了："这就是说，她刚才只不过因为喝醉了才变得那么温和。"我判断道。

这事过后不久，有一天，萨依卡尔老婆婆忽然到我们家来了。我在院子里，但却听见她说：

"你怎么啦，上帝保佑你吧！你这是断送她。"

婶子和萨依卡尔老婆婆彼此争先恐后地争辩着，激烈地争吵起来，后来，老婆婆怒冲冲地离开我们家，朝我投来又气又怜的一瞥，默默无言地走了。我心里很不自在。她为什么要那么看我一眼，我什么地方得罪她啦？

第二天在学校里，我马上发现玖依申露出一副怏怏不乐、心事重重的样子，虽然他极力不想表露出来。我还发现，不知为什么他一直不看我这一边。放学后，当我们一个接一个地走出学校的时候，玖依申叫住了我：

"等一下，阿尔狄娜依。"老师走到我跟前，定定地看着我的眼睛，把手放在我的肩上。"你别回家了。你明白我的话吗，阿尔狄娜依？"

我吓得面无人色。直到这时，我才明白婶子想对我做些什么。

"我自己对你负责，"玖依申说，"目前你就和我们住在一起吧。别离开我太远。"

大概，我吓得失掉了常态。玖依申托住我的下巴，看着我的眼睛，像往常一样笑了一下。

“你别怕，阿尔狄娜依！”他笑了起来，“只要我和你在一起，你谁也不用怕。好好学习吧，像先前一样到学校来，别胡思乱想……不然的话，我就会把你看成胆小鬼啦……对啦，顺便说一件事，我早就打算告诉你的，”显然，他想起了什么可笑的事，又笑了起来，“你记得不，那天卡拉凯一大清早就爬了起来，不知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后来我看见他领了个人来。你猜是谁？原来是那个老巫婆扎依娜柯娃。‘领她来干什么？’我问。‘让她来念念咒，打打鬼，要不，阿尔狄娜依的魂就附不了体啦。’我对他说：‘快把她赶走吧，非有一只羊打发不走她，而我们又没那些钱。给她匹马吧，也不行，马已经送进狼肚子里啦……’你当时还没有睡醒。就这样，我把她给赶走啦。后来，卡拉凯整整一个星期没有理我，生气啦。‘你啊，’他说，‘把我这个老头子整得好窘哪。’不管怎么说，这老两口都是好人，少有的好心肠。好啦，现在回家去吧，走吧，阿尔狄娜依……”

不管我怎样努力控制自己，想不让老师白白地为我担惊受怕，可是，忧郁不安的念头始终萦绕在我的心头。更何况，任何时候婶子都可能到这里来，用武力把我抢走。回到家里，他们就可以任意糟蹋我，村里的任何一个人都不会来制止他们这样做。我一夜都没有合眼，单等着大难临头。

玖依申当然理解我的心情。大概，为了驱走我的愁思，他第二天带了两棵小树苗儿到学校来。放学后，他牵着我的手，把我领到一旁：

“现在，阿尔狄娜依，咱们来做一件事儿。”他神秘地微笑着说，“这两株小白杨是我为你带来的。我们把它们栽在这儿。当它们生根发芽、长成青枝绿叶的大树时，你也长大成人了。你心地善良，天资聪慧，我总觉得你会成为一个有学问的人。我相信这点，你瞧着吧，你命中注定就该这样。你现在还是棵嫩生生的小树苗儿，就跟这两株小白杨一样。来，阿尔狄娜依，咱们就把它们栽在这儿吧。祝你在学习中获得幸福，我的明亮的小星星……”

这两株嫩生生的、多茎的、灰蓝色的小杨树跟我一般高。我们把它们栽在离学校不远的地方。当微风从山麓下袭来的时候，首先吹拂它们那还十分稚嫩的叶片，仿佛给它们注入了无穷的生命力。树

叶儿在颤动，树枝在摇摆……

"瞧，多好啊！"玖依申退后几步，笑着说，"现在咱们从那股山泉引一条沟渠到这儿来。往后你瞧吧，它们会长成多么雄伟挺拔的两棵大杨树，像两兄弟似的，并排儿屹立在山冈上。它们将永远在人们的视野之内，让人们感到高兴，感到喜悦。那时候生活将会是另一个样，阿尔狄娜依，一切美好的东西还在前面呐……"

直到现在，我仍然找不到任何言辞足以表达玖依申的高尚行为使我深受感动的那种心情于万一。当时我只是站着，呆呆地望着他，仿佛我头一次发现他的脸是这样开朗、这样英俊，他的眼睛是这样温柔、这样善良：仿佛我先前从不知道他的手劳动起来是这样灵巧，他那温暖心灵的微笑是这样明朗、这样纯洁。一种新奇而生疏的感觉，像股热流似的，从我尚未知晓的世界偷偷地涌进我的心田。我真想扑到玖依申的怀里，好对他说："老师，谢谢你这么好……我真想拥抱你，亲亲你！"但我又不敢开口，不好意思说出这样的话。也许，当时应该……

而我们当时站在山冈上，各人想着各人的心事，头上是晴朗的天空，周围是新绿满坡、春意盎然的山峦。那时我完全忘记了大祸临头的威胁，不再去想明天等待着我的将是什么，也不再去想婶子为什么第二天还不来找我。也许，他们把我给忘了；也许，他们不想再打扰我？但玖依申却在考虑这个问题。

"你别发愁，阿尔狄娜依，咱们会有办法的。"在我们回村的当儿，他对我说。"后天我到乡里去一趟，把你的情况跟他们谈谈。说不定，能争取到送你上城里去念书。愿意去吗？"

"老师，你说的这些一定会实现的。"我答道。

虽然我想象不出城市到底是什么样子，但对我来说，玖依申的话已经足够使我向往城市的生活了。我忽而害怕那等待着我的离井背乡、人地生疏的处境，忽而又决定立刻动身上路——一句话，城市这个概念如今已经牢牢地刻在我的脑子里了。

第二天在学校里我还在想，我在城里会住在什么样的人家里。我想，只要他们收留我，我就给他们劈柴、担水、浆浆洗洗，他们叫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我坐在课堂上正想得出神，忽然听见我们这所

破烂的学校墙外传来笃笃的马蹄声，我不禁吓得哆嗦了一下。这一切来得那么突然，马群又跑得那么快，仿佛马上就要踏碎我们的学校。我们立刻警惕起来，霎时变得鸦雀无声。

"别分心，念自己的书吧。"玖依申急促地说道。

但就在那时门哗啦一声打开了。我们看见我婶子站在门槛上，脸上露出挑衅的狞笑。玖依申走到门口：

"你有什么事？"

"管你什么事，反正你管不着。我送自己的女儿出嫁。唉，你这个死不归家的野种！"婶子一边骂着一边朝我扑来，但玖依申挡住了她的去路。

"这儿只有小学生，还不到出嫁的时候！"玖依申果断而镇静地说。

"那我们就看看吧。喂，来人哪，把她抓起来，拖出去，小母狗！"

婶子向一个骑在马上的人招了招手。那人原来就是那个戴狐皮帽子的红脸大汉。他身后跟着两个已经下了马的家伙，各人手中拿着一根又粗又沉的棍子。

老师纹丝不动地站着。

"你这条六亲不认的野狗，想把人家的闺女拐来做自己的老婆？呸，滚！"

跟着，红脸大汉就像只笨熊似的朝玖依申走来。

"你们没有权利到这儿来，这是学校。"玖依申紧紧地靠着门框说。

"我早就说过！"婶子尖声尖气地嚷了起来，"他早就跟她勾搭上了。简直跟白得来的一样，把这条母狗勾引到手啦！"

"管你妈的学校不学校！"红脸大汉挥舞着马鞭，穷凶极恶地吼起来。

但玖依申赶上去止住了他。他用脚朝他的肚子上踢了一脚，那家伙哎哟了一声，就倒下了。说时迟，那时快，另外那两个拿棍子的家伙立刻朝老师扑了过去。孩子们哭喊着朝我奔来。霎时间门框被打得粉碎，我向扭打着的人群扑去，身后拖着一群吓得惊惶失措的小东西。

“放开老师，别打他！我就在这儿，把我带走吧，别打老师！”

玖依申回过头来。他全身都是血，样子又可怕又冷酷。他从地上拾起一块木板，拼命地挥舞着，大声喊道：

“快跑，孩子们，快跑回村去！快跑，阿尔狄娜依！”他叫着叫着忽然没了声音。

他的胳膊给打断了。他把胳膊按在胸前，向后退去，可那些恶棍却像群疯牛似的继续殴打着已经毫无自卫能力的他。

“打呀！打呀！骑在他头上！打死他！”

暴戾狠毒的婶子和红脸大汉跳到我身边，抓住我的辫子，把我拖到院子里。我猛地一下挣脱了他们的魔掌，就在这一刹那，我瞥见了那群吓得哭天喊地的孩子，而被打得半死的玖依申，则倒在血渍斑斑的墙边。

“老师！”

但是玖依申已经无力再帮助我。他勉强站了起来，像个醉汉似的摇晃着，想抬起荡来荡去的脑袋，而暴徒们仍旧不停地揍着他。我也被按在地上，捆住了胳膊。这时玖依申在地上滚了过来。

“老师！”

他们立刻堵住我的嘴，把我横放在马鞍上。

红脸大汉一个箭步翻身上了马，用两只胳膊和胸膛紧紧地压住我。毒打玖依申的那两个坏蛋也跳上了马鞍，婶子则在我旁边一路跑，一路捶我的头：

“这就是你的下场，这就是你的下场！我就是这么着打发你的！你的老师也完蛋啦……”

但是事情并没有就此了结。后面忽然传来一声绝望的喊声：

“阿尔狄—娜—依！”

我困难地抬起倒悬在马上的脑袋，向后看了一眼，只见玖依申跟在我们后面跑着，浑身是血，被打得遍体鳞伤，手中握着一块石头。紧跟在他后面的——则是我那又哭又喊的全班同学。

“站住，你们这些狼心狗肺的！站住！放开她，放开！阿尔狄娜依！”他一面追我们，一面喊。

暴徒们停下了脚步，那两个骑着马的家伙在玖依申周围转来转

去。玖依申用牙齿咬住一只衣袖，免得断了的那只胳膊妨碍自己，他瞄准他们，扔过来一块石头，但却没有打中。于是那两个家伙就用棍子把他打到一个泥塘里去了。我的泪眼模糊了，只能隐隐约约地觉察到孩子们怎样朝老师奔去，跑到泥塘边，吓得目瞪口呆。

我不记得他们怎样带走了我，也不知道我被带到了什么地方。我在一个毡帐里慢慢地清醒过来。几颗初现的星星沉静而悠闲地窥视着敞开的拱顶。淙淙的河水在附近的什么地方喧闹着，夜阑人静，不时传来喔喔的鸡啼声。在灭了的火炉旁，坐着一个愁容满面、骨瘦如柴的老妇人。她的脸黑得跟地皮一样。我把头转到另一面……啊，要是我的目光能把他杀死该多好啊！

“黑脸婆，把她叫起来。”红脸大汉吆喝道。

黑脸妇人走到我跟前，用一只绷硬而粗糙的大手摇着我的肩膀。

“把你的对头好好制服制服吧，开导开导她。她从也好，不从也好，反正跑不了：你就直截了当地告诉她。”

他走出了毡帐。但黑脸妇人连动都没动一下，也没说一句话。也许，她是个哑巴？她那呆滞无光的眼睛仿佛冰冷的灰烬，茫然地张望着，没有一点表情。有些狗，从不点儿大起就被打得遍体鳞伤，那些没有心肝的家伙，随便抓到什么就朝它们头上打去，它们对此渐渐地也就习惯了，只是眼睛里潜藏着那么一种绝望而空虚的冷酷，令人望而生畏。我望着黑脸妇人那对僵死不动的眼睛，仿佛觉得我自己已经不再活着，而是躺在坟墓里了。如果不是潺潺的流水声，我对此就深信不疑了。河水哗哗啦啦地欢然流去——自由自在，无拘无束……

婶子，你的心好狠哪！你这个该诅咒千年万代的妖妇！让我的血泪呛死你吧！……那天夜里，我才只十五岁，就破了身……我比那个暴徒的孩子还小啊……

第三天夜里，我决定无论如何也要逃走。就算我会在路上死掉，就算他们会追上我，但我会像我的玖依申老师那样和他们拼到最后一口气。

我在黑暗中轻手轻脚地溜到门口，摸到了门，但门用鬃索绑得紧紧的，绳结打得又巧又结实，黑咕隆咚的根本没法解开。我想把毡帐

架子拔起一点儿，好从底下钻出去。可是不管我怎么用力都拔不动——毡帐的外面也用鬃索紧紧地绑着。

只剩下一个办法：找个什么尖锐锋利的东西，把门上的绳子割断。我在周围摸来摸去，除了一颗不大的木钉以外，什么也没找到。在绝望中，我只好用它来掘毡帐底下的泥土。这当然是毫无希望的想法，但我已经不由自主了。我脑中只有一个惟一的念头——要么逃出去，要么死掉，只要不再听到他那哼哧哼哧的喘息声和讨厌的打鼾声，只要不再留在这儿，什么都行，死也得死在自由的天地里，死在斗争中，但决不屈服！

妾——就是小老婆。啊，我多么憎恨这个字眼啊！是谁在那些黑暗的年代里想出它来的！还有什么比身心都沦为奴隶的、作为附属品的小老婆的地位更卑贱的呢？不幸的姐妹们，从坟墓中站起来吧；起来，所有被侮辱与被损害的、失去了人的尊严的女人！起来，受苦受难的姐妹们，让那些年代的黑暗势力发抖吧！这是你们当中最后一个走向这种厄运的我在控诉！

那天晚上我并不知道我会说出这些话。我拼命地刨着毡帐底下的泥土。土地坚硬如铁，根本刨不动。我用指甲去挖，挖得指头冒血。当毡帐底下能伸过一只胳膊的时候，天已经蒙蒙亮了。狗开始汪汪地吠叫起来，左邻右舍的人家也醒来了。成群的牲畜蹄声嘚嘚地驰向饮水处，睡意蒙眬的羊群打着响鼻，从毡帐门前走过。后来，有人走到毡帐跟前，解开绑着的绳索，开始拆起毡子来。这人原来是那个沉默寡言的黑脸妇人。

这么说，村子要转移到别的地方去了。这时，我忽然想起昨天我偶然听见他们说，今天一早就离开这儿，先转移到山垭口，在那儿逗留一些日子，然后再转移到山隘后面的深山里，在那儿住一个夏天。我的心情更加沉重了——想从那儿跑掉，那就难上百倍千倍了。

我就这么呆痴痴地坐在刨过了土的地方，连动都没动一下。我有什么要隐瞒的呢，又何必呢……黑脸妇人终于发现毡帐底下的泥土给刨松了，她一句话也没说，仍旧干她自己的活儿。总而言之，她的行为就好像这一切都与她无关，好像生活中任什么东西都不能在她身上引起任何反应。她甚至不敢叫醒丈夫，不敢请他帮帮她的忙，

收拾收拾好上路。他像只熊似的，埋在被子和皮袄底下，呼噜呼噜地打着鼾。

所有的毡子都卷起来了，毡帐只剩下了个空架子，我坐在里面就好像坐在一个笼子里一样。我看见，在河后面不远的地方，人们正在给犍牛和马上鞍驮。后来我看见，不知从什么地方钻出三个骑马的人，他们跑到那些人跟前，向他们打听了几句什么，就朝我们这面径直奔来。起先，我以为他们是跑来跑去地吆喝人们上路，后来再仔细一看，竟不知所措了。原来这是玖依申，另外那两个——戴着民警的制帽，军大衣上缀着红领章。

我半死不活地坐着，连叫都叫不出来。欢乐攫住了我——我的老师活着！——但与此同时，一阵空虚绝望的感觉袭上心来！我被糟践过了，我被侮辱过了……

玖依申的头和胳膊都缠着绷带。他翻身跳下马来，用脚砰的一声把门踢开，跑进毡帐，把被子从红脸大汉身上掀开了。

“起来！”他厉声喊道。

红脸大汉抬起头来，揉揉眼睛，立刻朝玖依申扑去，但马上被两个民警对准他的那干式手枪吓得软了下来。玖依申抓住他的衣领，摇晃了一下，使劲一拉，把他的脑袋拉到自己跟前。

“猪猡！”他气得嘴唇发白，喃喃地说，“现在，上你该去的地方去吧！走！”

那一个顺从地移动了脚步，但玖依申重又抓住他的肩膀，猛地一拉，面对面地盯着他，声音嘶哑地说：

“你想像践踏一根草一样地践踏她，是吗？……你别做梦了，你的时代已经过去啦，如今是她的时代啦，你的时代已经完蛋啦！……”

他们让红脸大汉穿上靴子，捆起他的两只胳膊，让他坐在马上。一个民警牵着缰绳，另一个骑着马跟在后面。我骑在玖依申的马上，他走在我旁边。

当我们离开的时候，后面传来一阵野性的、非人的哀号。这是黑脸妇人跟在我们后面奔跑。她像疯子似的跳到丈夫跟前，用石头打掉了他的狐皮帽子。

“我要为我流过的血报仇，凶手！”她声音凄惨地大声喊道，“我要为我过的那些苦日子报仇，凶手！我不放你活着走！”

大概，四十年来，她都抬不起头来。所以现在她才把积压在心中的全部愤怒、全部苦水一下子倒了出来。她那尖细刺耳的喊声在悬崖峡谷中回荡着。她忽而跑到这边，忽而跑到那边，用马粪、石头、泥块，用手边抓到的一切东西狠命地扔到吓得缩成一团的丈夫身上，一路不停地咒骂着：

“叫你走过的地方草木不长！叫你在荒山野地抛尸露骨；叫乌鸦来啄你的狗眼。上天别叫我再看见你！快从我面前滚开，恶魔！滚，滚，滚！”她大喊大叫了一阵，忽然一声不响了，后来就号啕着跑开了。头发在背后飘散着，仿佛她要甩掉这些头发似的。

闻讯赶来的邻居们骑着马追她去了。

我仿佛做了一场噩梦，脑中嗡嗡直响。我骑在马上，垂头丧气，苦闷不安。玖依申牵着马缰绳，在我前面一点走着。他也默默不语，搭拉着缠着绷带的脑袋。

过了不少时间，这倒霉的峡谷还在后面。两个民警已经走在远远的前面了，这时，玖依申才打住马，第一次抬起那双痛苦不堪的眼睛凝望着我。

“阿尔狄娜依，我没能保护住你，饶恕我吧。”他说道，随后，他拿起我的手来，贴在自己的脸颊上，“不过，即便你饶恕了我，我也永远不能饶恕自己……”

我伏在马鬃上，放声恸哭起来。玖依申站在我旁边，默默地抚摸着我的头发，等待着我哭个够。

“别哭了，阿尔狄娜依，咱们走吧。”他终于说，“听我对你说：前天我上乡里去了一趟。你就要到城里去学习了。你听见了吗？”

我们在一条淙淙作响的、清澈见底的小河边停了下来，这时，玖依申说：

“阿尔狄娜依，下马来吧，好好洗一洗。”他从衣兜里掏出一小块肥皂，“给你，阿尔狄娜依，别舍不得。要是你乐意，我就到一边去，放放马，你把衣服脱了，在河里好好洗个澡。把发生过的一切都忘了吧，永远别再想这件事了。洗过澡后，阿尔狄娜依，你就会轻松多了。

好吗？"

我点点头。当玖依申走到一边去了之后，我脱了衣服，小心翼翼地走进水里。各种各样的石子儿：白的，蓝的，绿的，红的，在河底凝视着我。迅疾的淡蓝色的河水，在脚踝边汩汩地拍溅着。我舀起一捧水，泼在自己的胸脯上。冰凉的河水流满全身。这些日子来，我第一次不由得放声笑了！笑多好啊！我一次又一次地往身上泼水，后来干脆投进河水深处。急流拼命地把我推向浅滩，我站起身来，重新跳进泡沫翻滚、浪花四溅的激流中。

"河水啊，把我这些日子蒙受的污秽冲走吧！河水啊，让我像你自己那样的干净纯洁吧！"我喃喃地说啊，笑啊，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

为什么人的足迹不能永远留在对他们说来是那么珍贵、那么难忘的地方呢？如果我现在能找到我和玖依申从山上回来的那条小路，我一定会伏在地上，亲吻老师的脚印。这条小路对我来说，是通向一切道路的途径。使我获得新生、获得自信、并对人世产生了新的希望的那一天、那条小路、那条康庄大道啊，祝福你们……感谢那天的太阳，感谢那天的土地……

两天以后，玖依申带我到车站去。

在发生了这一切之后，我不愿再留在村里。必须在新的地方开始新的生活。乡亲们认为我这样决定很对。萨依卡尔和卡拉凯也来送我。他们跑来跑去地张罗着，像小孩子似的哭着，塞给我各式各样的大包小包，以便路上用。别的邻居，就连最好吵架的萨狄姆库勒也来和我告别。

"上天保佑你吧，好孩子，"他说，"祝你前途光明。别害怕，就照玖依申老师教导的那样生活吧……你会有出息的。"

我们学校的学生跟在马车后面跑了好久，和我久久地挥手告别……

和我一块儿走的还有几个孩子，他们也是被送到塔什干保育院去的。有一个穿皮短外衣的俄罗斯女人在车站上等我们。

后来，我曾经乘车经过这个坐落在丛山峻岭中、覆盖着白杨树阴的小车站好几次。我觉得，我已经把自己的半个心永远留在那儿了。

这是个春天的傍晚，在这淡紫色的变幻莫测的薄暮中，潜藏着一种忧郁的、伤感的情调，仿佛黄昏本身也理解我们的离愁别恨。玖依申极力不流露出他多么难过，他心里多么沉重，可我是知道的：我感到同样的痛苦，仿佛有一团热呼呼的东西压在我的喉头上。玖依申定定地望着我的眼睛，用手抚摸着我的头发，我的脸颊，甚至我连衣裙上的钮扣。

“阿尔狄娜依，我要是能让你永远都不离开我一步该多好！”他说，“但我没有权利妨碍你。你应该学习。何况我的文化不高。去吧，这样会好些……也许，你会成为一个真正的教师，那时候，当你想起我们的学校，说不定你会觉得好笑……好吧，就这样吧……”

远处传来火车头的呜呜声，回声震荡了山谷，隐约闪现出火车的灯光。车站上的人群开始骚动起来。

“好吧，你就要走了，”玖依申紧紧地握着我的手，用颤抖的声音说，“祝你幸福，阿尔狄娜依！最主要的是学习，学习……”

我一句话也回答不出，眼泪窒息了我。

“别哭，阿尔狄娜依，”玖依申替我擦掉眼泪，忽然说，“至于我和你种的那两棵小白杨，我会把它们侍候大的。当你长大回来的时候，你会看到它们长得多么雄伟，多么挺拔。”

这时，列车缓缓地进站了。车厢哗啷哗啷地震响着，慢慢地停了下来。

“好啦，咱们来告别吧！”玖依申抱住我，紧紧地吻着我的额头，“祝你健康，祝你一路平安，再见了，亲爱的……别害怕，勇敢些。”

我跳上踏板，回过头来望去。我永远不能忘记玖依申的那副样子，他站在那儿，胳膊上缠着绷带，用一双泪水迷离的眼睛痴痴地望着我，后来，他往前倾着身子，好像要摸一摸我，但就在这时，火车开动了。

“再见，阿尔狄娜依！再见，我的小星星！”

“再见，老师！再见，我亲爱的老师！”

玖依申跟在车厢旁边跑着，后来他停下了，最后他猛地往前冲了几步，大声喊道：

“阿尔狄——娜——依！”

他拼命地喊啊喊啊，仿佛忘记了告诉我什么极其重要的话语，后来才想起来，虽然明明知道已经晚了……直到现在，这发自心灵深处的喊声还萦绕在我的耳边……

列车穿过隧道，开上一条直路，加快了速度，载着我越过哈萨克草原的广袤平原，驶向新的生活……

再见了，老师；再见了，我的第一个学校；再见了，童年；再见了，我的没对任何人吐露过的初恋……

是的，我正是在玖依申曾经幻想过的大城市里学习，在他曾经讲述过的有大窗户的大学校里学习。后来，我念完了工农速成中学，又被送到莫斯科——进了大学。

在这漫长的学习年代里我经受了多少艰难困苦啊，多少次我陷入绝望中，觉得我实在没法通晓那深奥难解的科学，但每一次在最沉重的时刻，我都默默地履行了我对我第一个老师许下的诺言，不许自己畏缩。别人立刻就领会了的东西，我要花费巨大的劳动才能理解。因为我一切都得从头学起。

当我还在工农速成中学学习的时候，我曾经给老师写过一封信，向他吐露了衷情，说我爱他并且等待着他。他没有回信。从此，我们的通信就中断了。我想，他断绝了我们之间的通信是因为他不愿妨碍我学习。也许，他做得对……但也可能还有别的什么原因？当时我忍受了多少熬煎，思量了又思量……

在莫斯科我通过了我的第一篇学位论文答辩。对我来说，这是一次重大的胜利。这些年来我一直没有机会重返故里。而战争却爆发了。那年深秋，我们从莫斯科疏散到伏龙芝去，我在我的老师和我告别的那个车站下了车。我的运气很好：立刻找到了一辆顺路的马车，它要经过我们村到国营农场去。

啊，亲爱的故乡啊，我不得不在对我们说来是如此严峻的战争年代来访问你！当我看到这发生了巨变的山乡时——到处林立的新村，连片深翻的田地，新修的道路和桥梁——我多么高兴哪！可是战争却给这次会见罩上了阴影。

快进村的时候，我的心情非常激动。我从远处仔细端详着那一条条新修的陌生的街道，一幢幢新盖的楼房和花园，后来，我看了盖

着我们那个小学的小山冈一眼,不禁屏住了呼吸——山冈上并排立着两棵高大的白杨树,在风中来回地摇摆着。我第一次呼唤着我一生都称之为“老师”的那个人的名字。

“玖依申!”我低声呼唤道,“玖依申,谢谢你为我做的一切!你没有忘记,这就是说,你想到了……它们多么像你啊!……”

赶车的小伙子看见我脸上有泪水,不禁担忧起来:

“您怎么啦?”

“嗯,没什么。你知道这个农庄的什么人吗?”

“当然知道。全是自己人。”

“那你知道玖依申吗?就是那个当过老师的?”

“玖依申吗?他参军了呀。我亲自用这辆车把他送到军事委员部去的。”

在村口,我请小伙子停住马,下了车。下车后我陷入了沉思。在这动荡不安的时刻,要我挨家挨户地去寻找熟人,探问他们还记得我不,说我是你们的老乡,我没有这个决心。而玖依申已经参了军。此外还有:我发过誓永远不到我婶子和叔叔住的地方去。当然,可以原谅人们的许多不是,但我认为,像他们那种骇人听闻的暴行是任何人都不会饶恕的。因此,我离开了进村的大道,朝小山冈上的白杨树走去。

唉,白杨树啊白杨树!打你们还是两株稚嫩的青灰色的小树苗儿起到现在,流逝了多少河水啊!那栽培你们和养育你们的人曾梦想过的一切,曾预言过的一切,都实现了。你们为什么这么悲切地喧嚣,你们有什么苦恼?也许是你们在抱怨冬天就要降临,寒风会刮落你们的叶儿?也许是人民的苦难和悲哀在你们的枝桠间回荡?

是的,冬天还会来,寒冷会降临,还有严酷的暴风雪,但春天也要来到……

我伫立山冈,久久地谛听着深秋落叶的萧萧声。树根旁边的沟渠不久前有人刚清理过,地上还保留着月锄深翻过的、几乎还是新鲜的痕迹。沟里的水清澈透明,微微泛着涟漪,水面飘浮着片片枯黄的杨树叶子。

从山冈上可以看到新学校的染过色的屋顶,而我们那个学校已

经无影无踪了。

后来，我朝归路走去，搭上一辆顺路的马车，就回车站去了。

经历了战争之后，胜利来到了。人民苦尽甘来：孩子们背着爸爸的军用挂包去上学；男人们回来参加了劳动；兵士的妻子们哭坏了眼睛，默默地顺应了自己的寡妇命运。也有人还在坚贞地等待着自己的亲人。本来嘛，不是所有的人都能马上回家的。

我也不知道玖依申的情况怎样。我那些进城来玩的老乡们说，他失踪了。村苏维埃曾经接到过那么一份通知书。

“说不定牺牲了。”他们喃喃地说，“日子一天一天地过去了，可他仍音讯杳无。”

“那么说，我的老师不会回来了。”有时候我想，“从我们在车站上告别的那永世难忘的一天起，我们就再也见不着了……”

有时我回忆起过去，竟没料想到，我心里原来积蓄了那么多的痛苦。

四六年暮秋，我到托木斯克大学去讲学。我是第一次上西伯利亚去。在那秋末冬初的时刻，西伯利亚严寒而又阴森。古老的森林像一堵堵黑墙掠过窗外，小树林间闪过黑魆魆的树梢，烟囱里冒出一缕缕白色的炊烟。冰冻的田野落满了初雪，竖起羽毛的寒鸦在雪原上空盘旋。天空暗淡无光。

但我在车厢却很快活。我同车厢的一位旅伴——从前上过前线，如今是位拄着拐杖的残废军人，他讲了许多军人生活的趣事和笑话，逗得我们哈哈大笑。我为他那无穷无尽的想象力而惊讶。在这些天真的杜撰和无害的玩笑中常常感觉到真正的真理。他非常讨同车人的喜欢。后来，我们的列车在诺沃西比斯克附近的一个小会让站逗留了一分钟。我站在窗旁，眺望着会让站，同时被我那位旅伴的惊人妙语逗得格格直笑。

列车缓缓地开动了，渐渐加快了速度：窗外掠过车站上那间孤零零的小屋。当列车开上岔道时，我惊异得跳离了窗口，但随即又重新扑向窗子。他在那儿，玖依申！他站在岗棚旁，手中拿着一杆小旗。我不明白自己发生了什么事。

“停车!”我朝整个车厢大声喊道，接着就朝出口扑去，自己也不知道该做什么。但就在这时，我看见了紧急制动阀，于是，我就用力把它从铅封上扳了下来。

车厢登时互相撞击起来，列车猛然刹住，接着又猛然往后一退。行李架上的东西噼里啪啦掉将下来，杯盘碗碟滚得一地。孩子和妇女大声哭叫起来。有人失声喊道：

“有人卧轨了!”

而我已经奔到踏板上，我没有看清车下的土地，就跳了下去，仿佛跳入万丈深渊。接着，我仍然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不明白地朝扳道员的小屋跑去，朝玖依申跑去。身后响起了乘务员的警笛声，旅客们从车厢里纷纷跳下，朝我追来。

我顺着列车一气不停地跑着，而玖依申已经朝我跑来。

“玖依申，老师!”我一边喊，一边朝他扑去。

扳道员吃惊地停住了脚步，莫名其妙地望着我的眼睛。这是他，是玖依申，是他的脸，他的眼睛，只不过他先前没留小胡子，再就是稍微老了一些。

“您怎么啦，小妹妹，怎么啦?”他用哈萨克语深表同情地问道，“您大概认错人了，我是扳道员扎加金，我的名字叫别依涅乌。”

“别依涅乌?”

我不知道我怎样来得及闭上了嘴巴，才没有因为悲哀、痛苦和羞耻而大声喊叫出来。我干的是什么事呀？我用手捂住脸，垂下了头。为什么我脚下的土地不爆裂开来？我应该向扳道员道歉！请求旅客原谅，可我却像块石头似的呆在那儿，默默无语。追随我来的旅客们不知为什么也保持着缄默。我等待着即将到来的指责和斥骂。但是大伙却一言不发。在这可怕的寂静中传来一个女人的呜咽声：

“不幸的姑娘，她以为是丈夫或者兄弟，原来不是。看错了。”

人们开始骚动起来。

“真会有这种事，”有人低声说。

“什么事不会有呢，在战争时期我们什么没有忍受过呢？……”一个噪音嘶哑的女人的声音答道。

扳道员把我的手从脸上拉下来，说：

“走吧，我送你回车厢去，冷得很哪。”

他挽着我的胳膊，有一位军官从另一面也挽起我的胳膊。

“走吧，女公民，我们都理解你。”他说。

人们让开了道路，我仿佛被他们带了去埋葬。我们缓缓地走在前头，其余的人跟在我们后面。迎面走来的旅客也默默地加入了后面的人群。不知是谁往我肩上搭了一条鸭绒披巾。我那位同车厢的旅伴拄着拐杖，蹒跚地走在我的旁边。他稍稍赶上前一步，看了看我的脸。他本是个快活乐观、谈笑风生、善良温厚、英勇无畏的人，不知为什么此刻却摘了帽子，低头走着，看样子好像在哭。我也在哭。在这沿着列车行进的死寂的行列中，在电线间呼啸怒吼的风声中，我听到了送葬的哀乐。“不，我永远也见不到他了。”

列车长在车厢旁边止住了我们。他大声喊叫着什么，用指头威吓着我，说什么要控告我，要罚我的款。但我什么也没回答。我对一切都无所谓。他塞给我一本事故记录簿，要我签字。但我连拿铅笔的力气都没有。

这时，我那位同车厢的旅伴从他手中夺过记录簿，拄着拐杖朝他逼进一步，对着他的脸大声喝道：

“让她安静一会儿！我签，是我扳的制动阀。我负责！……”

误了点的列车沿着西伯利亚的原野，沿着俄罗斯固有的边疆疾驰而去。我的旅伴弹起吉他，夜半悲音，如泣如诉。而我，在自己的心中，带走了像俄罗斯寡妇深沉的歌声一样的过去战争的哀伤的余音。

流年似水。往事不堪回首。未来的大小事物不断地召唤着人们。我很晚才结婚。不过我碰到了一个好人。我们有了孩子，有了家，过得非常和睦。我现在是哲学博士，经常出差，到过许多国家……就是没回过咱们村。这当然有原因，而且原因很多，但我不打算替自己辩护。我和自己的乡亲们断绝了联系，这是不好的，是不可饶恕的。不过，我的命运已经这样注定了。我并没有忘记过去，不，我不会忘记的，我只是在某种程度上和它疏远了。

山中常有这样的清泉，当新修的公路穿过山谷时，通往它们的小路就被遗忘了，拐到那儿去喝水的旅客越来越少，山泉也逐渐长满薄

荷与黑莓，最后，从一旁就完全看不出它们来了。在炎热的日子里，很少有人想起这样的山泉而从大道上拐到那儿去饮水解渴。往后有人来了，他找到这块荒芜之地，拨开芦丛杂草，不禁低声赞叹不已，并为这平静深邃、纯净清凉、长久无人搅浑的泉水惊倒。他在水中看见了自己，看见了太阳，看见了天空，看见了山岳……他认为，不知道这样一个美妙的所在简直是罪过，应该把这个令人神往的地方告诉同志们。他这样想了又忘了，直到下次旧地重游的时候。

生活里有时也是这样。大概，正因为如此才叫做生活。

在我回村以后不久，我忆起了这样的山泉。

你当然难以理解我当时为什么这样突然地离开库尔库列乌村。难道不能把我此刻告诉你的这些话在那儿当场告诉乡亲们？不能。我当时的心绪十分缭乱。我是那样惭愧，我为自己感到羞耻。因此，我决定立刻离开。我明白我愧对玖依申，我不能正视他的眼睛。我必须使自己冷静下来，清理清理思想，在路上好好考虑一下我不仅想告诉乡亲们，而且想告诉别的许多人的那些话。

我感到不安的还因为不该我受到这种种敬重，在新学校举行开学典礼的时候不该我坐在荣誉席上。这权利首先应当属于咱村的第一位老师，第一位共产党员——老玖依申。可结果恰恰相反。我们倒坐在宴席旁，而这位难能可贵的好人却东奔西走地传递信件，赶着在开学典礼之前把该校前几期毕业生的贺电及时送到。

要知道这种事绝非仅有。我看到过不止一次。因此我提出这样一个问题：我们是什么时候丧失了真正地尊重一个普通人——像列宁尊重普通人那样——的品德的？……谢天谢地，我们如今谈起这些问题的时候已经用不着弄虚作假、口是心非了。我们也能在这方面靠拢列宁一些，这很好。

青年们不知道玖依申那时是个什么样的老师。老一代的人许多都不在了。玖依申的不少学生在战争中英勇牺牲了，他们称得上是真正的苏维埃战士。我应该把玖依申老师的事迹告诉给青年们。任何人处在我的地位都会这样做。但我不在村里，对玖依申的情况一点也不了解，随着时间的消逝，他的形象对我来说，仿佛成了保藏在博物馆僻静角落里的一件珍贵的遗物。

我还会来看望自己的老师的，我要回答他，请求他的宽恕。

从莫斯科回去时，我要回库尔库列乌一趟，建议那儿的乡亲们管这所新修的寄宿学校叫“玖依申中学”。是的，就以这位普通的农庄庄员，今天的邮递员的名字来命名。我希望您，作为一位同乡，能支持我的建议。我请求您这样做。

此刻，在莫斯科正是午夜两点。我站在旅馆的凉台上，眺望着灯火点点、辽阔无边的莫斯科夜景，想象着我回到村里，见着老师并亲吻他花白胡须的种种情形……

我敞开窗户，一股清新的气流涌进屋里。在晴朗的浅蓝色的薄暮中，我仔细端详着我刚刚开始动笔的一幅画稿。草稿很多，我曾画了一张又一张。但谈到完整的画面为时还早。我还没有找到主要的东西……我在黎明前的静谧中徘徊徜徉，左思右想。每次都这样。每次我都深信，我的画还只是一个构思。

不管怎么说，我要和你们谈谈我这幅尚未完成的作品。我要和你们商量商量。你们当然猜到，我这幅画是献给我们村的第一位老师，第一位共产党员——老玖依申的。

但我还不能设想我的画笔是否能描绘得出这充满了斗争的复杂生活，这种种的遭遇和人的激情。我该怎么做才能把这只满满的杯子端到你们，我的同时代人的面前，而不至于抛洒？我该怎么做才能使我的构思不仅让你们了解，而且成为我们共同的创作？

我不能不画这幅画，但我又是多么焦虑，多么担忧啊！有时候我觉得我不会画出什么名堂来。这时我就想：为什么命运要让我来拿这只画笔呢！多么痛苦的生活啊！有时候我又觉得自己浑身是劲，连山都可以翻个个儿。这时我又想：好好地观察吧，研究吧，选择吧。就画玖依申和阿尔狄娜依种的白杨树吧。就是在你的童年使你享受了多少美妙的瞬间的那两棵白杨——虽然你当时不知道它们的历史。画一个打着赤脚、晒得黑黑的男孩，他爬得高高的，坐在一根白杨树枝上，用一双迷惑的眼睛凝望着神秘莫测的远方。

或者画一幅叫《第一位老师》的画。也许就画那一刹那：玖依申抱着孩子们涉水过河，而那些戴着有护耳的红狐皮帽的恶人，却骑着

膘肥体壮的大烈马从旁走过，并且嘲笑他……

要不就画老师送阿尔狄娜依到城里学习去的那一瞬间。还记得他最后一次是怎么叫喊的吗？画这么一幅画，让它像阿尔狄娜依至今还听得见的玖依申的喊声那样，在每个人的心中引起共鸣。

这是我在这样对自己说。我对自己说过许许多多，但并不全都有结果。就是此刻我也还不知道我要画一幅什么样的画。不过我坚信一点：我将不断地探索下去。

白祖芸 译

PDG

名著名译

ПОВЕСТИ ГОР И СТЕПЕ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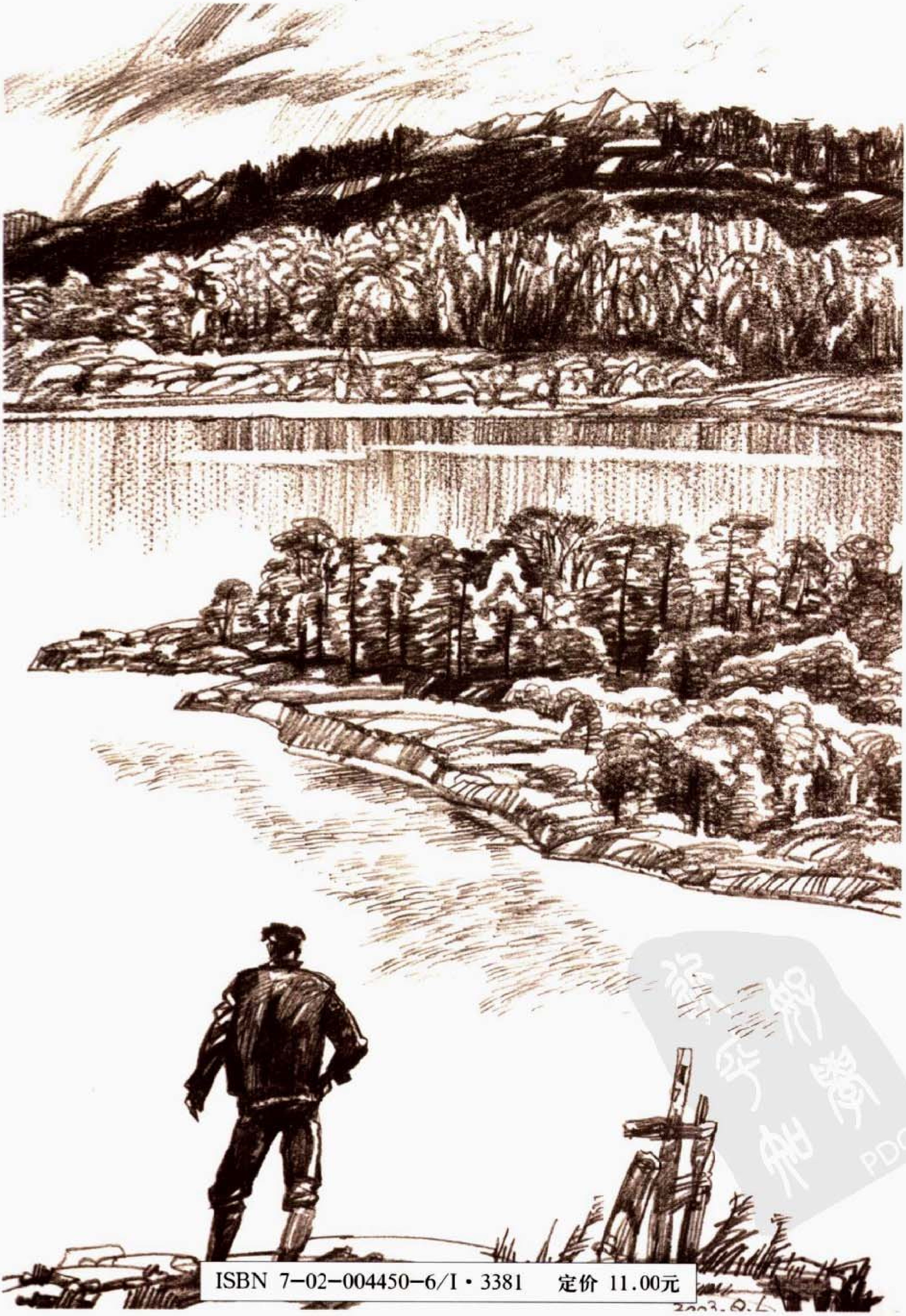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ISBN 7-02-004450-6

9 787020 044504 >



ISBN 7-02-004450-6/I·3381 定价 11.00元